

寻找真主 寻见尔撒

一位虔诚穆斯林的信仰反思

纳比·古莱什【美】 / 著



Nabeel Qureshi

SEEKING ALLAH
FINDING JESUS

寻找真主 寻见尔撒

作者	【美】纳比·古莱什 (Nabeel Qureshi)
总编辑	马福财
总翻译/校对	马路加
翻译	穆夏
出版者	Chutney Media Agency Ltd.
书类	电子书

简体中文译版 eBook Edition © 2021 · Chutney Media Agency Ltd. · 版权所有

本文《圣经》引文一律采用《天经》第二版，香港新桥出版社，2013年1月。本文《古兰经》引文一律采用《古兰经》，马坚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本文《布哈里圣训》引文一律采用《布哈里圣训实录全集》，祁学义译，宗教文化出版社，2009年。本文《穆斯林圣训》引文一律采用【阿】穆斯林·本·哈贾吉 辑录：《穆斯林圣训实录全集》，祁学义译，商务印书馆，2016年。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Zondervan, a division of HarperCollins Christian Publishing, Inc. through The Artemis Agency.

Copyright notices from the original edition (English):

ZONDERVAN

Seeking Allah, Finding Jesus

Copyright © 2014, 2016 by Nabeel Qureshi

ISBN 978-0-310-52723-7 (English softcover)

Requests for information should be addressed to: Zondervan, 3900 Sparks Dr. SE, Grand Rapids, Michigan 49546



本书献给我的父母

我亲爱的父母，你们对我的爱，哪怕在认为我已得罪你们时，都是世上仅次于真主对所造儿女们的厚爱。我祈望你们有朝一日能明白主给予你们的是那真正无条件的爱，并为我们所有人提供了恩饶。在那一日，我祈求你们能接受祂的搭救，使我们可以再次成为一家人。我全心全意地爱着你们。



译者注解

语言是民族的灵魂，正是因为语言的存在，一个民族才有凝聚力。中国著名回族学者杨占武老师曾说过：“语言是维系民族情感的纽带，构筑精神家园的基底。有了语言对心灵的守护，一个民族的精神便激荡腾越，生生不息。”¹清末年间，西北回族由于受迫害一路逃亡到了中亚，移居属于前苏联的中亚地区。他们称带着回族方言的汉语为“亲娘语言”，除了少数地区的回族以外，都以不屈不挠的态度保存了自己的母语。据说在1990年全苏联东干族协会诞生时，吉尔吉斯南部奥什的回族由于忘掉了自己的母语，而为此痛哭流涕。

作为一个少数民族，虽然回族的形成与伊斯兰教在中国的发展有着不可分割的历史关系，但是民族不可能与宗教相互绑定，而回族那特有的，夹杂着阿拉伯语、波斯语和古汉语的民间用语也已经远远超越了伊斯兰教的范畴，成为一种属于整个民族的非物质文化遗产。

为了最大程度地保留回族文化中与福音没有冲突的元素，我们选择将此书翻译为中国广大回族群众所熟悉的词语。希望大家在阅读时不光能了解书中的内容，也由于读到自己的家乡话而使故事进入每一位读者的心中，就好像原著亲临到我们所熟悉的那片黄土地上一般。

回族词语

为方便对回族用语有不同程度了解的读者，我们在每章出现的回族词语旁做了汉语解释或脚注，并且在附录中做了〈回族话词汇对照阐释及说明〉的梳理，敬请查阅。

¹ 杨占武：《回族语言文化》，宁夏人民出版社，2010年12月，第6页。

关于《天经》

我们相信《天经》是造物主所默示的、无误的特殊启示。此书采用《天经》对其书卷的归纳方案：

- | | |
|-------|-----------------|
| 《讨拉特》 | <创世记> ~ <以斯帖记> |
| 《宰逋尔》 | <安优卜记> ~ <雅歌> |
| 《先知书》 | <以赛亚卷> ~ <玛拉基卷> |
| 《引支勒》 | <马太卷> ~ <启示录> |

关于“真主”与“尔撒”

造化天地的主只有一位，无论我们尊称祂为“God”、“Elohim”、“上帝”还是“真主”。当然我们知道不是所有人们对祂的认知都是正确的，与其全盘抛弃回族自古以来对造物主的称呼，我们选择用处境化的方法保留回族对主的称呼，但用天启的经典来纠正人们对祂的错误认知。

同样，麦西哈（弥赛亚）尔撒只有一位，但是人们对他的看法不一，到处都可听到那些源于经外故事的错误观念。本书之所以在翻译时采用“尔撒”，并不等于翻译团队认可当前广大回民群众对他的看法，而是希望回到主所启示的经典中，以一颗谦卑的心来托靠主，以祂的话语为我们带路。就好像若一个人将您的生平故事记错了，相信您不会因有人对您有错误的认知而给自己改名字，而是会选择用事实而纠正他们。因此“尔撒”这个名字没有问题，问题是人们对这个名字背后那位的认知是否正确。

希望古莱什先生在天之灵能悦纳我们翻译的成果。

艾立哈目独客俩习（一切颂赞全归真主）。

马路加

目

录

译者注解	6
推荐序言	12
致谢	14
引言	16
序言	18
✿ 第一部 邦克	23
第1章 父亲的祈祷	24
第2章 母亲的信仰	26
第3章 四口之家	28
第4章 全美的《古兰经》	29
第5章 先知的故事	33
第6章 拜功	41
第7章 教派多样性	44
第8章 伊斯兰教法	49
第9章 预言性的梦	53
第10章 斋月	57
✿ 第二部 伊斯兰使者	61
第11章 第三类人	62
第12章 西方的穆斯林	64
第13章 昏晕论与替身论	68
第14章 真主比尔撒大	75

第15章 天园之门与火狱之火	80
第16章 尊贵的传统	85
第17章 空中的显迹	87
第18章 荣誉与权威	91
第19章 和平的伊斯兰教	95
◆ 第三部 测试《引支勒》	101
第20章 结为弟兄	102
第21章 大开眼界	105
第22章 文本的进化	109
第23章 再验《引支勒》的可信度	114
◆ 第四部 转折关键	121
第24章 宗教式石蕊试纸	122
第25章 推翻昏晕论	126
第26章 教会里的穆斯林	134
第27章 尔撒复生的辩论	141
◆ 第五部 尔撒：凡人麦西哈？主的爱子？	147
第28章 尔撒与遗传学	148
第29章 尔撒造化了木匠	151
第30章 真主之子	158
第31章 保罗与早期的尔撒	163

目 录

◆ 第六部 关于教义	169
第32章 三位一体间的张力	170
第33章 三而一的共振结构	173
第34章 搭救与偿还	177
第35章 信仰的立论	182
◆ 第七部 穆罕默德的真貌	185
第36章 重新认识穆罕默德	186
第37章 完美无缺的先知	193
第38章 被遮掩的残暴	197
第39章 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	202
◆ 第八部 《古兰经》	207
第40章 重审《古兰经》	208
第41章 《古兰经》，科学，布卡里主义	212
第42章 《圣训》与《古兰经》的成书之史	216
第43章 那些他们右手所辖的人	222
◆ 第九部 质疑信仰	227
第44章 理性与天启	228
第45章 十字架之路的代价	230
第46章 寻求，就寻见	233
第47章 真主的显迹	235

 第十部 真主之手	239
第48章 解梦	240
第49章 窄门	247
第50章 离开清真寺的阶梯	251
第51章 哀恸之福	253
第52章 一言为定	256
第53章 寻见尔撒	259
 参考文献	264
英文著作	264
中文著作	265
附录一：回族话词汇对照阐释及说明	266
附录二：《圣经》与伊斯兰文献中人名对照表	274

推荐序言

致为伊玛尼（信仰）指出“回家”之路的勇者——纳比·古莱什（Nabeel Qureshi）先生！

若有人挑战你内心深处紧守的信念，你会怎么做？如果你最珍视的泰格利德（传统）受到质疑，你会如何回应？

“引人入胜、耐人寻味”不足以概述纳比的故事，它呈现的是个人在面临维持现状的巨大压力时，如何抛开先入之见，寻求生命和伊玛尼（信仰）等最紧迫问题的答案。

二十个世纪前，本丢·彼拉多的世界观遭到动摇，他却只嗤之以鼻地说：“真理是什么？”²而后他选择了“洗手”³。而我的朋友纳比·古莱什敢于直面真相，并且不计代价地追求真理！

我很高兴你将在本书以下各章节中与纳比相遇，阅读他曲折迂回的故事，这是一段满足他内心与鲁合（灵魂）的超自然旅程。你会体验到：一个浸润于伊斯兰文化中的人，是如何不惜一切代价地确定真主的真实身份。本书是关于家庭、朋友与信仰的个人故事，其中蕴含着对伊斯兰教的洞见，更将帮助你以崭新的方式了解穆斯林世界。

我亲自见识到纳比令人敬佩的才智，他是位医生，并拥有硕士双学位，目前正在英国牛津大学攻读博士。我也了解到他的善解人意，以及提出深入问题根本的超强洞见。但我从未见过纳比因自己的聪明才智而仗势欺人，他总是会对那些渴慕在信仰之路上“回家”的人们伸出援手。

我知道要舍弃自己的既有信仰的滋味。身为无神论者，我曾运用自己所受的新闻及法律训练，去调查尔撒之道是否可信，而其中的发现逆转了我的

2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8:38

3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27:24 彼拉多见无济于事，反会引起骚动，就拿水在群众面前洗手，说：“流这个人的血，与我无关，你们自己负责吧。”

一生。所以我深切理解纳比的信仰探索之旅！他提出令人不安的问题，并拒绝接受简单的答案；他仔细审视历史证据，并娴熟地穿梭于哲学与神学的迷宫之间；他坚持不懈，毫不畏缩，即使面对那些撼动他童年生活信念的发现也是如此。

在信仰历程中不论你身处何方，我想纳比的书都会令你受益匪浅。而我热望你会把纳比当成一位——深刻关心你、愿意分享所学，并在精神之路上引导你的朋友。我觉得纳比的冒险传奇的实（确实）值得广为流传，期待着所有珍视真理和渴望亲自认识主的人都能读到！开始吧，看看主如何使用纳比的故事，来塑造你。

李·史特博 (Lee Strobel)⁴

⁴ 本文作者为《重审耶稣》(The Case for Christ)、《恩典力证》(The Case for Grace) 的作者。

致谢

感赞全美尔撒·麦西哈⁵的拨排(天命),一切都是定然(安排),知感参与这个项目里的每一位。

首先,知感我亲爱的家人和朋友,他们阅读并评论了本书的部分内容。他们的鼓励和建议是无价之宝!我特别要感赞卡尔森(Carson Weitnauer)和我亲爱的姐姐巴吉(Baqi),在我最需要的时候给予我大量的反馈。

还要感谢马克·斯威尼(Mark Sweeney)和麦迪逊·特雷梅尔(Madison Trammel),感谢他们付诸的情分及专业,正因他们勤奋工作,使得这本书成为现实。

毫无疑问,这本书给我的瑞孜给(福分)之一是许多令人惊叹的真知灼见。我特别知感李·史特博(Lee Strobel)、丹·华莱士(Dan Wallace)、埃德·科莫谢夫斯基(Ed Komoszewski)、罗布·鲍曼(Rob Bowman)、基思·斯莫尔(Keith Small)、加里·哈贝马斯(Gary Habermas)和乔希·麦道卫(Josh McDowell),感谢他们的真诚衷心而富有洞察力的贡献。难以置信,我竟会如此幸运地认识他们,并成为彼此一生的挚友!

我要感谢阿卜杜·默里(Abdu Murray),不仅因为他的贡献,更因为他长期以来予以我精神上的支持。在我之前的几年里,从伊斯兰教走向尔撒,他的见解一直是无价的,我承认这是胜似胞兄般的情谊!

多年来,我在思想和学术的长进无不归功于迈克(Mike Licona)的指导及帮助。如果没有他,我的许多事工都无法完成,更不用说这本书了。

影响远大于其贡献的人——无疑就是大卫·伍德(David Wood)!我的老

⁵ “麦西哈”(al—Masih),此词源于希伯来语Mashiah,音译弥赛亚(Messiah),意为“受膏者”。原用以指称履行过用油膏头仪式的先知或君王,后因把民族复兴的希望寄予弥赛亚而使之引申为救世主。犹太人中的基督教徒继承了弥赛亚思想,亦将其作为耶稣(Jesus)的称号,希腊文作Christos,音译为“基督”。

牙热（好同伴）！我永远感谢大卫忠实地履行了尔撒赋予他的使命：尽管困难重重，他仍坚持不懈地和一位年轻热情的穆斯林在一起。愿我们的友谊和事奉如同松柏长青。

如果没有马克·米特尔伯格（Mark Mittelberg），这本书无法写就。从筹备启动、寻找代理商、选择出版商、写作建议、再到推广……此书战果如何能归功于我呢？马克，你真诚的友谊和完美的指导不断地激励我竭尽全力，我的实（确实）不胜感激！

最后，我感谢我的媳妇米歇尔！为了写这本书，我们忍受彼此几个星期的分离，叫你扯心得很。你为了我孜孜不倦地阅读到深夜！谢谢你对我这个充满纳夫斯（私欲）的罪人如此坚贞不渝的爱！甚至你没有因此抱怨过我一句，我无以为报……知感真主，此生我们相偎相依，走向天路历程！

再次对所有参与此书的家人和朋友致以谢意！知感你们予以创作上的支持和帮助，我为真主美好的色瓦布（赏赐）献上举意（许愿）。

引言

本书饱含真情笔墨，写下我刻骨铭心之点点滴滴。

阅读本书，您将走进我的亲友圈，参与我幸福的伊斯兰少年时期，跟着我经历生于美国的穆斯林所遭遇的文化冲击。您将能透过我的双眼看到对穆民而言，关于尔撒的信息所带来的冲击，以及如何让我开始对福音的史实性产生挣扎。当我逐渐得知伊斯兰教隐藏的事实，我感觉自己立足的根基随之动摇。阅读我的个人日记，您也将看到赋予我灵魂信心的异象与梦境，它们是我生命的需要，是主让我确信《天经》的拨排（安排）。

借着阅读我的故事，您将与我同游生命旅程，深入地了解我。我祈愿您将跟我一样，同与永存之主相遇，进而改变生命。

本书的目的

然而，这本书不仅仅是我的故事而已，本书的写作目的有三：

第一，为非穆斯林读者提供“局内人”视角以察穆斯林之心思意念，更为拆除那误解与隔阂之墙。伊斯兰教的神秘之美吸引了数十亿人，不能仅以分享事实来概况。通过进入我的世界，我热望信尔撒的人能够理解他们的穆斯林邻舍们，并开始像尔撒爱世人一样爱每一位穆斯林。本书前两章设定为此目的，倘若您读起来感觉像是“偏袒”伊斯兰教，其目的实在于传达我对过去信仰的爱罢了。

第二，为读者提供事实和论证，以示尔撒之道与伊斯兰教之间的差异。史实有力地证明了福音的基石：尔撒在十字架上牺牲，从坟中复生，并宣称自己是主。而历史也挑战了作为我信仰基石的伊斯兰神学：即《古兰经》的神圣起源与穆罕默德的先知身份。仔细研究伊斯兰而所得事实撼动了我的世界！我再无理由相信——主的真理寓于穆罕默德及《古兰经》所述。

由于此书篇幅有限，故这几年所研究的事实与论证分享亦有限。若有兴趣了解更多细节，请参考：《唯一的真神：是安拉，还是尔撒？》（*No God*

but One: Allah or Jesus?)。而在本书的第三部分到第八部分, 我将提供自己掌握到的大致轮廓, 以及我如何从伊斯兰走向尔撒·麦西哈。

第三, 描写穆斯林在接触福音时的内在挣扎, 包括牺牲与怀疑。您将在第九部分和第十部分中看到, 在这些挣扎中, 真主如何透过异象与异梦直接触及我心。

如何阅读本书

尽管人类社会已进入了数字时代, 不幸的是人们对叙事传记的标准却越来越不恰当。就本质上来说, 叙事传记必须对其分享的故事具有一定自主权。请不要期待本书如相片般百分之百“原汁原味”, 那并非本书的意图。而如果要达到这个标准, 本书将变成一部长达二十二年的纪录片, 大部分内容会无聊到连我母亲都呵欠连连。

原则上, 我所引用的对话内容是近似的话语, 有些对话是多次聚会内容的浓缩。在某些情况下, 为了配合主题所需, 故事的过程也未必盲目依照时间顺序。另外, 为了让行文脉络更清楚, 也可能略去某些出现在对谈中的人们。这些做法对叙事传记来说, 都是正常的方式, 事实上, 人类的记忆也是如此, 还请大家斟酌阅读。

序幕前的开场白

我由衷知感各位决定阅读本书。世间有许多关于神明的观点, 而这些众多观点的不同之处是至关重要的。没有任何事能和唯一的真神相提并论! 如果我早知——祂的爱如此长阔高深, 祂那改变全人的宽恩与慈悯, 祂使人得自由的歿与复生……我会尽我所能再早几年奔向祂。我祈愿本书能引领各位尽情奔向真主的怀抱, “所以尔撒来了, 是要使我们得生命, 并且更加丰盛。”⁶您愿意让我的故事陪伴您的人生旅程, 我深感荣幸!

6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0:10

序言

我叩首于清真寺的大殿中，几经崩溃。近年来，建构我和我所认知的一切，在这一天，渐渐解体。我如同置身废墟，只为寻求安拉。

湿热的夏夜将近，寺里人们离去的脚步声渐行渐远。此刻，我思绪万千，好像浑身的每一根神经都在彼此拉扯！我叩首在地，却心慌意乱，因我绞尽脑汁地思索——面对着霉味十足的拜垫，我到底在念什么？！

对于所念的字字句句，我早已烂熟于心，毕竟从不记事时的我就已被父母教导这些念词，并且每日必背132次。叩首之礼——要求穆斯林伏身跪下，两手扶地，以头着地，这意味着穆斯林必须在安拉面前谦卑自己，唯尊主崇。面对伊玛尼（信仰），我的内心充斥着种种疑惑，平日里倒背如流的念词，而今成为一场折磨嘴唇而又死记硬背的仪式。

Subhana rabbi al-ala.

我念着：赞主尊崇，赞主超绝。

“赞主尊崇——谁是我的主？您是谁？您是安拉吗？是我父辈祖先的神吗？您是我和我家向来尊崇的主吗？您是那位派遣穆圣⁷为人类最后一位莱苏里（使者），并以《古兰经》为我们指引方向的主吗？您是伊斯兰教的神吗？抑或，都不是？”浸润于传统教门中的我，此刻竟然对教门心生亵渎！但，若这“有亵渎性的假设”就是真理呢？

“难道，您是尔撒吗？”

我的心跳戛然而止，也许它不愿我坠入火狱，因此对抗那亵渎的思绪。“安拉，我绝不以物配主（认被造之物为主）！若我说了，愿主慈悯，因那并非我愿。万物非主！万赞归主！真主至大！没有任何一物可与您匹敌。”

⁷ “穆圣”，穆斯林对穆罕默德的尊称。

“对！我不能那样想，我要说：真主至大！至高的造物主！您曾入世为人吗？您是尔撒吗？”

“安拉，《天经》不可能是对的，是吧？”

时光静静流淌，而我再念两次，叩首的仪式便完整了。可我口中的念词与我拉扯的思绪在斡旋。

Subhana rabbi al-ala.

赞主尊崇，赞主超绝。

“我不信！安拉特尔俩（至高无上）怎会栖身于这肮脏罪恶的顿亚（世界）？尊崇的造物主怎会经由女人的产道而降世？我祈求真主保护（*Audhu billah*）。⁸这太不可思议了，造物主要吃喝，会流汗流血，甚至被钉死在十字架上？真是荒谬至极！至高至大的安拉怎会落得如此境地？”

“如若对真主而言，祂看重你我胜于自己庄严呢？”

Subhana rabbi al-ala.

赞主尊崇，赞主超绝。

“即便安拉那么看重人类，也无需为恕饶我们而牺牲自己啊！真主至高至大，祂的古都热提（大能）足够恕饶我们——因祂是恕饶者（*al-Ghaffar*）和慈悯者（*ar-Rahim*）！⁹祂何苦要进入这顿亚（世界），又为我的纳夫斯（私欲）而牺牲在十字架上？真主不能冒体（歿），若造物主完了，那谁能管理祂所造的呢？这简直是无稽之谈！苏不哈难拉（赞主尊崇）¹⁰。”

“但是，真主绝对公正的本质决定了祂的非专制性，若主如此轻易恕饶我

⁸ 一个穆斯林的常用短语，意思是“我寻求安拉的庇护”，通常是在一些不光彩的，亵渎神明的或负面言语出现后说的。

⁹ 在主流伊斯兰教中，穆斯林普遍认为安拉有九十九个美名，这是其中的两个。

¹⁰ 这是一句穆斯林俗语，通常用在听到好消息或说积极话时。

们，就与祂本性相悖了，这意味着我干的罪的实（确实）难逃！”

我欠身坐在了脚后跟儿上，念着泰克比尔（大赞词）。

安拉乎·艾克拜尔（真主至大）！

“调养（养育）普世的主啊，我知您是至大的！但《古兰经》的教导远不能与您的智慧相提并论。令我百思不解的是——真主是慈悯博爱的，而《古兰经》中的某些教导却充满暴力和歧视。安拉啊，若我误解经文，求您恕饶我的无知浅薄，因我愿思索您的话语！”

“莫非，您在向我显明《古兰经》并非您默示，难道我耳濡目染的教导都是虚空？他们说《古兰经》只字未改，但在《圣训》及历史记载中却留下它被篡改的明证；他们说《古兰经》蕴藏着超自然的未知，但我却寻而未见。对于我曾熟知的《古兰经》，现今却陌生起来。安拉求您慈悯我，《古兰经》是您的话语吗？”

“您究竟是谁？”

At-tahiyatu lillahi, was-salawatu wat-tayyibatu. As salamu 'alayka ayyuha n-nabiyu wa rahmatullahi wa barakatuh. As salamu 'alayna wa-'ala 'ibadi llahi salihin.

优美的敬礼，庆贺和歌颂全都归于安拉！穆圣啊！求主恩准你安宁、慈惠、吉庆！求主赐我们和一切清廉的忠仆平安。

“安拉啊，我愿赞主尊崇，敬主为大。而对于穆罕默德生前教导我们的念词，我有诸多无法理解之处：我不认为要对着任何人祈祷，甚至要对着一个听不见我说话的埋体祈祷——即便他是先知；其次，我并非他与安拉之间的使者，我为何要祈福予他；关键在于，穆罕默德身为如此伟大的圣人，连他都没有安宁，仍需别人为他寻求说情，那我的指望在哪里呢？”

延续教门的传承，在念赞词时，我需要扎指¹¹：

11 “扎指”，即：伸出食指，指向天空。

*Ashhadu alla ilaha illa llahu wa ashhadu anna
Muhammadan 'abduhu wa-rasuluh.*

我作证，万物非主，唯有真主；又作证，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

“愿主慈悯，我该如何作证穆罕默德是您的使者？母亲的教导在侧：要敬爱伟人穆罕默德——因他有丰富的慷慨，无与伦比的慈悯，以及对世人深不可测的疼爱；他除了在保护穆斯林哲玛提（社群）时，从不肆意杀人；他为了提高妇女地位和庇护被压迫的人而为他们奋战等等。他是追随安拉的典范，是完美的军队领袖和政治家，他被称之为‘全美之士’（*al-Insan al-Kamil*），真主在普世界的慈悯化身（*Rahmatu-lil alameen*）……这教导就是我所见证的‘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

“而今，那些被掩盖的真相渐渐显露，这包括：来自造物主的第一个启示，攻击商队，童婚以及‘宰娜拜’的婚姻，他所经历的巫术、中毒，他发动的暗杀，他所用的酷刑等等。”

我已无法忽视这些真相，陷入深思。“我敬爱的先知穆罕默德，怎会允许……那件事发生呢？”

我心不在焉地念着赞词，深深地同情那些真相中的受害者，又思索着《古兰经》中那些命令，穆罕默德怎么能下得了手？如果受害者是我，或是我的家人呢？想到这里我实在毛骨悚然，敢问先知：“你所声称的慈悯在哪里？”

我想象着，此刻我就和那些受害者们在一起。沙漠之上是红色的苍穹，曾经的家园沦为一片废墟，我怒火中烧！充满欲望的几个年轻士兵穿过尸横遍野的路，请求穆罕默德的指令，他面红耳赤地宣布那“来自安拉”的启示¹²

12 《布哈里圣训实录》#4985：据萨夫旺·本·叶阿俩传述，叶阿俩说：“但愿我能见到真主的使者接受启示的情景。”后来先知在吉阿拉奈时，他头顶上面搭一件衣服遮着荫凉。当时有一批弟子和他在一起。一个浑身散发着香味的人来问先知：“真主的使者啊！若一个人在抹了香料之后穿着敞袍受了戒，你认为怎么办？”先知沉默了片刻，不久启示降临了他。欧麦尔指着叶阿俩说：“喂！你快过来！”叶阿俩过来后把头伸进去，忽见先知面色通红，打了一会儿鼾声，不久接完了启示。

——安拉批准他们的申请。而士兵们带着阴笑跃跃欲试地进入帐篷，那一刻，似乎万籁俱寂。

突然，一阵刺耳的尖叫声把我从沙漠中拉回到现实中。

是，那声音源于我的母亲。

顷刻间我双眼大睁，再一次回到了现实中，发现我仍在寺里履行索拉特（拜功），思绪中那些对穆罕默德反感的想法叫我羞愧，毕竟我应该效忠于安拉选派的先知。真主啊，我是不是想得太多了？

我怎能继续这样？愿主慈悯。

很快地完成了礼拜中结尾的仪式：首先将脸转向右肩，然后立即再将脸转向左肩，这样，礼拜便成了。

Assalaamo alaikum wa rahmatullah.

求主慈悯，赐你平安。

我顿了顿，想要用手捂住眼泪，却还是泪如雨下！礼拜的仪式结束了，而我的心灵朝觐之礼才刚刚起始。

“赐我平安又慈悯我的真主啊，我寻求您，唯有您是造物主，因您万物才有意义！主啊，求您让我认识您，我恳求您，因您才是搭救我的那一位。为要寻求到您——我愿拜匐在您的脚下，放下我的幸福、朋友、家人，甚至是生命，乃至所有！主啊，我要寻求您！主啊，求您显明您自己的道路，纵使一路荆棘坎坷，艰难险阻，求您指引我走上正途。这条路究竟是伊斯兰教，还是跟随尔撒，或是其他呢？安拉至知，向我显明您的路吧，我要走属于您的路！”

那时候，我并未察觉到我向主所求的慈悯和平安，其实已经在我身上了，真主也将以超然的显迹（奇迹）指引我，乃至改变我的一生。



第一部 邦克

建构我世界观的结构，与我所认知的一切。



第1章 父亲的祈祷

东方欲晓，洪亮的邦克¹³（宣礼）声拉开了伊斯兰世界的帷幕，穆斯林一天伊玛尼（信仰）的伊始，在于唤礼楼上循环往复的邦克。

Allah-hu-akbar! Ashado an-la illaha il-. Allah! Ashado an-na Muhammad-ur-Rasool. Allah!

赞词：真主至大！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

穆斯林纪念安拉并恪守教门的传统，早已浸润在惯例的祈祷和每日隆重的仪式当中。洪亮的邦克声召唤着穆斯林，托靠真主的一天开始了，因此邦克成为安拉聚拢穆斯林的标记之一。于教外人而言，邦克声刺穿黑夜，在黎明破晓之际为整个伊斯兰世界带来生机。毋庸置疑，邦克声不止将穆斯林从睡梦中唤醒，更是在唤醒他们的生命。先知穆罕默德在《圣训》¹⁴中教导：要给新生儿念邦克。当然，我出生后听到的第一句话就是邦克：真主的尊名，与比我早28年出生的父亲完全一样。这就是我们的泰格利德（传统）。

因和先知同为古莱什族人，所以我们尤其恪守《圣训》。当我渐渐意识

13 “邦克”，阿拉伯语“邦克”一词的中文音译，又称为宣礼，唤礼。是提醒和召唤人们做礼拜的专用念词。每次礼拜前，穆安津（宣礼员）在清真寺宣礼塔上用阿拉伯文诵念宣礼词，召唤穆斯林速来礼拜。诵念宣礼时面向麦加的天房，手堵两耳，速度要缓，声音要高。

14 《圣训》，又称“哈迪斯”，是伊斯兰教的经典。是对穆罕默德的言行及其所默认的行为的传述。凡在《古兰经》中没有规定的问题，就从《圣训》中寻找答案和根据。主要内容包括穆罕默德在传教过程中的记事，伊斯兰教的信仰和基本教义的阐述等。它是《古兰经》的解释和补充，是穆斯林的生活和行为准则，也是仅次于《古兰经》的伊斯兰法的基本渊源。



到古莱什族的威望时，便问父亲：“我们真的是穆罕默德的后裔吗？”他用乌尔都语（巴基斯坦官方语言）说：“是的，孩子。穆圣儿子早夭，但我们仍属欧麦¹⁵家族。”逊尼派承认欧麦尔·伊本·哈塔卜为正统四大哈里发¹⁶（代治者）之一，以至于我家人都以此为殊荣，而先知族人的事迹也鞭策着父亲要为家人的幸福而努力奋斗。1970年代，阿大（爸爸）离开了巴基斯坦，而后去了美国，因胞兄引荐作了海军，他几乎把所有的收入都寄了回家。尽管那时父亲很少回家，但几年后他暂时回到巴基斯坦时，父母就为他包办了婚姻，与我的母亲行了大事。

我的母亲同父亲一样教门紧（虔诚），作为宣教士的女儿，她的生活自然和伊斯俩目¹⁷息息相关。外爷、外奶奶婚后便迁居印尼参与达瓦¹⁸（宣教），后来有了四个女儿，母亲是老大。外爷因达瓦的原因经常出差，而外奶奶亦要顾及家庭，所以母亲肩负着照料妹子和传承教门的重任。母亲十岁时，外奶奶带着她们回到老家，因在达瓦事业上的虔心尽责，老家的高麻尼（高目的复数，教民们）很尊重他们。那时候，外爷在印尼干达瓦，休假才回老家，加之外奶奶在哲玛提（社群）里做志愿者，所以照料家人的重担落到母亲身上，也因此成绩优异的她为了照顾弟弟妹妹而放弃了上大学。外奶奶是乌干达人，也与母亲一样生于达瓦世家——她父亲以医生的身份在当地做宣教工作，后来自己也嫁给宣教士为妻，又在暮年服务于哲玛提。外奶奶清廉计较（紧遵教义），一生奉献于迪尼（宗教），因此在教派中名声显赫！母亲以外奶奶为荣，她愿敬教之风，代代相传，生生不息。

¹⁵ 伊斯兰教史上的第二位哈里发，穆罕默德最著名的拥护者与战友之一，他的女儿后来也嫁给了穆罕默德。

¹⁶ “哈里发”，阿拉伯语“خليفة”的音译，原意为“代治者”，是指穆罕默德去世以后，伊斯兰阿拉伯政权元首的称谓。是伊斯兰政治、宗教领袖。

¹⁷ “伊斯兰”的另一种口语称呼。

¹⁸ “达瓦”，阿拉伯语“دعاة”，中文译为“宣教”或“邀请”，指向他人传讲伊斯兰教。

当然,我无法预知自己以长子的身份进入这个家庭。那在我耳畔柔声念邦克(宣礼)的是我的父亲古莱什,而那位坚守教门的人是我的母亲。

第2章 母亲的信仰

我的童年备受保护,可以说是无忧无虑,我印象中只受过几次皮肉伤,最严重是三岁那年,一扇窗户意外掉下来砸到了我的手,幸运的是伤口不足五厘米。但这件小事让我对母亲的信仰刻骨铭心。

那时,父亲作为海军已在弗吉尼亚州·诺福克(Norfolk, Virginia)服役了11年,同时夜以继日地攻读硕士学位。自入职军官学校后,他从上士晋升为中尉,后又被派遣到外地。正值懵懂的我并未意识到缺爱,仅知道阿大(爸爸)为家人而辛勤工作,但也有父亲不常陪伴在侧的失落。而母亲的陪伴至关重要,从日常家务到教门传承,她都乐此不疲,似乎无所不能。母亲是个通情达理的人,她恪守的原则只有两项:晚上九点以后不许发怨言,以及不许在她喝茶时打扰她。

母亲热情好客,因为“客人进家门,伯热克特(吉庆)同来”。她会为此预备丰盛的食物,整洁的房间,平整的衣物,甚至我们要为客人的留宿事宜而预留时间。虽然如此她仍会对客人们说:“孩子不懂事儿,没把你们招待好……”而客人们则会回应:“你是厚道的实在人!家里拾掇得好!孩子也领得好……”作为孩子的我们仅作谈资,也早已对这种“你来我往的客套”习以为常,客人宾至如归,母亲备受尊重。有时,客人会留宿家里数月,母亲仍然始终如一恪守她的待客之道。外奶奶和姨妈是家里的常客,姨妈活泼开朗、叶子麻(能干)。她也很有爱心,总愿陪伴我玩儿棋盘游戏,并



且不会因为我作弊要赖而责备我。

意外发生的那天，姨妈和母亲在楼上，我在玩儿“风火轮”（哎……这个小车玩具只是母亲为了我不影响她购物才买的）。我和姐姐巴吉的默契表现在一起分享玩具时，她总是挑兰博基尼跑车，而我则选择巴吉的小马，然后一直企图说服她“我的小马比她的兰博基尼跑车更好”。

这时，巴吉放下兰博基尼跑车要去拿她的小马，而我的庞亚蒂克车正在地板上奔驰。我看到窗户灵机一动“嗯，是时候让它冲锋了！”于是我推着车从窗台上疾驰而过，就那样撞上了！我尖叫着，血流如注伴随着锥心的剧痛，至于窗户之类的是否掉下来，我记不清，但接下来的事叫我终身难忘。母亲心急如焚，但她又很快冷静下来。因父亲常年在外，母亲早已习惯了母兼父职，她深知与其哭泣倒不如选择托靠真主。她一气呵成地移开窗户，包扎伤口，戴上了只露出眼睛的罩袍。姨妈留在家照顾巴吉，而母亲则带我去诊所。一路上，母亲不停地做着“杜哇¹⁹（祷告）”，她遵循《古兰经》、《圣训》中的祈祷文，以及她临时举意（许愿）的杜哇，主似乎真的承领了她的祷告。

抵达诊所后，医生们简单跟我说明缝合等相关事宜。医生试着支开母亲，好让她不必亲眼目睹，但我不想跟母亲分开。当他们为我缝合伤口时，她视若罔闻地念着杜哇。当时美国的穆民寥寥无几，更别提戴着罩袍大念阿拉伯语和乌尔都语杜哇的穆斯林女人。即使面对尖叫的孩子和旁人批判的眼光，她毅然决然地接完了一个长长的杜哇，把求助和承领的一切，热热地抹在脸上，托靠真主——这份虔敬让我心悦诚服。此后，在我的童年时期中，母亲教导我很多《古兰经》和《圣训》里的祈祷文，我都视若珍宝，毕竟，这祈祷曾驱走她的恐惧，赐予她刚强。

¹⁹ “杜哇”，阿拉伯语“سُلْوةٌ” 的音译，穆斯林在特定场合所做的即兴祷告，与每日仪式性的固定礼拜有别。

第3章 四口之家

80年代的卡通片、玩具、闹脾气、教门……这就是我的日常生活。随着我的成长，我渐渐意识到我们并未真正融入当地文化。我想和周围的男孩儿们打成一片，但是由于人们对未知之事怀有恐惧，我的穆斯林背景让其他人对我敬而远之，这让我的（确实）孤单、失落。

加之父亲在海军的工作需要频繁搬家，对于我们来说，扎根是一种奢望。我没有安定的童年，记忆中都是迁移、搬家，接纳我的“新家们”。尽管如此，这些记忆对我仍是弥足珍贵的，例如我们离开弗吉尼亚的场面历历在目。

我的穆斯林背景让其他人对我敬而远之。这让我实孤单、失落。

那天我站在前廊的纱门处，眼睁睁地看着陌生人搬动家具，就开始嚎啕大哭。因为我并不认识他们，也不懂我们为何居无定所。这时，母亲来了，她爱用逗我的方式来安抚我，那温柔踏实的声音在侧：

“怎么了？”她捧起我的小脸儿说：“我的孩子，你怎么了？”
我啜泣着：“他们拿走了草莓图案的椅子！”
“那椅子比妈妈更要紧吗？妈妈、爸爸、巴吉都在这里，有安拉赐福你！小比（昵称），你还要什么呢？”

父母在言语爱意的时候会叫我“小比”，他们很少说“我爱你”，毕竟传统的巴基斯坦人难以接受这样直接地表达。他们认为“爱”只可意会不能言传，父母调养（养育）子女，子女顺从父母——这就是“爱”。这种含蓄保守的态度衍生出穆斯林文化中的顺从。在我青少年时期，母亲经常责骂我不顺从：“你说爱我有啥用？你也不照我说的做！”后来当我决定转信尔撒时，也已预见这个选择将是“不服从之最”！于父母而言，这不仅是背叛，

更是使他们心碎肠断的一个选择！

四岁是备受父母呵护的年龄，我根本无法料想日后与家人的离别（分歧）和破碎。当时，我只想拿回草莓椅子！当所有东西都打包完毕，我们准备启程，父亲召集家人说：“我们一起做个杜哇（祷告）吧！”于是我模仿父母抄起手（右手抱住左手关节，左手同理）安静地祈求安拉作我们路上的护佑（保护）。

我们最终安全地抵达父亲的新工作地点——苏格兰的都伦市（Dunoon），都伦算是我真正意义上的“家”。这份归属感并非源于在学校所交到的朋友和在邻里里认识的其他男孩儿，况且我最喜欢的草莓椅子都在搬家途中弄丢了。归属感在于那几年里，家人彼此关系亲密，信仰虔敬，于我而言有父亲、母亲和巴吉，别无所求。

第4章 全美的《古兰经》

刚搬到苏格兰时，我的英语不太好，因为平时在家，我们都用乌尔都语。如要学习任何其他语言，则必须是阿拉伯语——毕竟巴吉和我都要背诵阿语《古兰经》。

穆斯林相信，《古兰经》的每一个字都是真主通过天使吉卜利勒（加百列）用阿拉伯语传给穆罕默德的。故此，《古兰经》的启发性不止在经义中，也蕴含在每一个文字里。在此基础上，穆斯林认为《古兰经》是不可被翻译的。若它被译为阿语以外的任何语言，就不再是《古兰经》，只算阐释，唯有阿语书写的才是《古兰经》本身。穆斯林要无条件地相信《古兰经》上的每一个字、甚至连标点符号都是原封不动地流传下来的。

宗教权威们谆谆教导——《古兰经》是完美无缺地被保留下来的，自穆罕默德从天使吉卜利勒那里听来，再转述给他的抄写员，代代相传。穆罕默德并未创作《古兰经》，他只是传达真主信息的钦差，为要捍卫《古兰经》其本体。若他失职，或其中字句稍加改动，《古兰经》就会无法弥补地失真、失传，虽然没有人会真正认为有失传之事发生。因此，无人质疑《古兰经》的全美。有时穆斯林由于过于强调《古兰经》的文字本身，以至于忽略了字里行间的真义。“虔诚”的定义时常以能背诵《古兰经》经文为教门之典范，而非研读《古兰经》之经义。据我所知，大多数穆斯林专注于通背数章《古兰经》，但求甚解之辈则寥寥无几。

背诵《古兰经》及其译本于家族既已约定俗成，当然我们姐弟俩首要的是学习背诵《古兰经》。自我记事以来，我每天都必须戴上礼拜帽坐在母亲身旁学习阿拉伯语。《指南》(*al-Qaeda*)是我学习阿语字母及发音的“入门课”，搬到苏格兰后，我从《指南》“毕业升学”到《古兰经》。出人意料的“毕业仪式”启动了——读完《指南》的最后一页时，母亲拿出一本《古兰经》递给我，这是我的《古兰经》！我收到的第一本书！我开心地跑去跟姐姐炫耀，那时她正在父母房外涮弯弯（玩耍），我蹲在她身旁，并把《古兰经》放在地上示意她看。突然间，我听到母亲歇斯底里的尖叫，她朝我奔过来：

“纳比！！！”我吓得不知如何回应，毕竟没见过母亲如此失态。她飞快地捧起那本《古兰经》，教训我说：“绝对不能把《古兰经》放在地上！”
“好的。”
“你要绝对尊重、爱戴《古兰经》如同安拉一般，将它放在最尊贵的地

宗教权威们谆谆教导
——《古兰经》是完美无
缺地被保留下来的。

方，触摸《古兰经》之前必须要做个阿卜代斯²⁰（小净），而且只能用右手拿它。这不是一本普通的书，而是真主的话语！”

“好的。”

“你可以走了。”面对此刻的母亲，我毅然离去。

此后，我和巴吉“深谙其道”，若母亲唤我们一起诵读《古兰经》，我们会伸直手臂，尽量把《古兰经》举过头顶。虽然母亲并没有如此具体要求这样的动作，但她却深感欣慰。巴吉年长，故一般她先诵读。母亲指着巴吉要读的每一个字，缓缓地由页面右边滑向左边，与其说巴吉朗读，莫不如说是吟唱。母亲教导我们吟诵《古兰经》的叨热（旋律），以为婉转动听，有一生致力于此，为使自己的音调、节拍、发音和旋律极致完美。

但巴吉和我根本不是专家，她只比我早先几年诵读《古兰经》，并且刚刚才获得母亲的认可。她读完，接着就是我，我从没读过《古兰经》，因此特别兴奋。

“小比，我们开始之前要念啥？”

“比斯敏俩·热赫玛尼·热黑米。”

“这是啥意思呢？”

“这叫‘太思米’²¹，意思就是：‘奉至仁至慈的真主之名’。”

“为啥要念这个呢？”

“真主赐我们一切，这是主给的色瓦布（赏赐）。”

20 “阿卜代斯”，波斯语的音译，又称“小净”，是伊斯兰教净礼之一。即冲洗身体部分肢体。穆斯林做礼拜前必须在大净的基础上进行小净。凡呕吐、出血、解大小便、睡眠、昏晕以及礼拜时大笑，即构成对小净的破坏，称为“坏净”后，如再礼拜时，须洗小净，小净与每日5次礼拜紧密相连。除在礼拜前洗小净外，静修、诵经之前亦均洗小净。

21 “太思米”，指穆斯林在行为之前首先恭诵“比斯敏俩·热赫玛尼·热黑米”（Bismi—llahi al-Rahmani al-Rahimi），意为“奉至仁至慈的真主之名”，此句为称颂安拉尊名的专用语，俗称“念太思米”或“道太思米”。

“太棒了，你知道这念词出自哪里吗？”

“不知道。”

“《古兰经》每一个索尔²²（章）——每个索尔的开头都可以看到它。”

“每一章吗？”

“嗯，只有一个索尔除外。”

“妈妈，为什么安拉把那章排除在外？”

“孩子，安拉对那个索尔里的人很失望，就在那个索尔，真主没有降吉利给我们，但祂非常爱我们，所以在另一个索尔里多放了一句念词。你说说《古兰经》共有几个索尔？”

“114个。”

“因沙安拉²³（如蒙主佑）！孩子，你很快就会读完全部的索尔，姐姐七岁读完《古兰经》，我希望你六岁能读完。我们开始吧！”

时光荏苒，我逐渐熟悉《古兰经》，得知它有两种章节分法：一为114章，二为30卷共60个黑兹布（篇、段）。后种分法为穆斯林编排，目的在于让穆斯林在斋月期间诵读整部《古兰经》。我喜欢后种分法的原因在于——每当我完成一卷，母亲就会送我一份礼物，而我最喜欢的礼物就是以超级马里奥兄弟为主题的一个垃圾桶。

当母亲满意我的诵读速度之后，就有了一定之规：坐下打开《古兰经》至上次诵读末尾处，母亲会规定当天须诵读的部分。不知为何，我钟情于诵读18节经文，若她多选几节，我就抱怨，但有时我会多读几节讨她开心。

读经的日子按部就班，母亲非常高兴我近满六岁之际，读完整部《古兰

22 “索尔”，阿拉伯语“سُورَة”的音译，意为“章”，指《古兰经》的章节。

23 “因沙安拉”，一个在穆斯林中的日常口头用语，意为：“如蒙主佑”。回族一般喜欢意译为“托靠主”。在决定做某事之前，或对某事作婉言谢绝时，都要念“因沙安拉”，即一切寄托于真主。



经》。并且母亲帮助我背诵了最后七章，以便每日祈祷之用。而我的最爱是第112章〈忠诚章〉，一因它篇幅短、旋律优美、朗朗上口；二因这是我所背过的第一段经文。

而每日五番拜中会重复数次。〈忠诚章〉亦是母亲钟爱的章节之一，但她钟爱的原因在于：《圣训》中载，穆罕默德对其追随者说：“〈忠诚章〉为重中之重，诵读它就相当于短时间内读了1/3本《古兰经》。”²⁴

穆罕默德为何如此强调〈忠诚章〉呢？因为它从本质上确定：安拉不是父亲，更没有爱子。²⁵

第5章 先知的故事

“迟到了，快走！”这是个特殊的周六，阿大（爸爸）早已站在门口等候。每周六是一家人最享受的时光，因我们会从都伦（Dunoon）开车到格拉斯哥（Glasgow）的清真寺，还能他乡遇故知（多数为巴基斯坦籍穆斯林）。母亲似乎只为这天而活，毕竟这是出门在外她唯一能“崭露头脚”的地方。事实夸张却又如此：穆斯林女性彼此相聚时褪去罩袍，而她们的时尚感就不再被罩住。

尽管母亲期待周六的来临，赴聚会却总是姗姗来迟。巴基斯坦文化没

24 《布哈里圣训实录》#5013：据艾布·赛义德·胡德里传述，一个人听到另一个人（在拜中）反复诵读〈忠诚章〉。清晨，他去把这事告诉了真主的使者，大概认为那人诵读的太少。真主的使者说：“以掌握我生命的真主起誓！该章除能顶《古兰经》的三分之一。”

25 《古兰经》112:3 他没有生产，也没有被生产。

有西方文化中的“守时”概念，通常以社会认同为准。因太守时了会令人紧张不安，若受邀者准时出现反而会被认为无礼。假使主人为接待而在进行最后几十秒的“冲刺”，客人登门拜访无异于指责主人的待客之道。因此，客人迟到15~30分钟为宜。而父亲身上却烙刻着军人的时间观念，他期望母亲准时，但屡试屡败。父亲耳提面命般强调他一家之主的地位，而母亲则轻车熟路地抚慰了他的烦扰——这已成为周六清晨的行程之一。

这个周六是一个特殊的星期六，因为它是清真寺一年一度的“圣纪节”。其实这天并非穆罕默德的生辰，而是穆斯林择日以纪念先知。

穆斯林以先知一生为其效法，他们努力学习经典并以能情境化地引经据典为荣。所以穆斯林均从《先知传》²⁶及《圣训》中习得相关事迹，但他们几乎从未亲自读过这些典籍，多是在清真寺的卧尔兹（讲道）里得知。

由此可见，清真寺于穆斯林的宗教生活和社会生活都举足轻重。

但我们还是迟到了。

“快！ 快点！”

清晨的作息于我们按部就班：晨礼，梳洗打扮，早餐等。通常她会大叫：“我好了！”但其实才擦好粉底，没涂口红……这周六，因她“体贴”地带上了口红，我们才能很快上路。从都伦到格拉斯哥必须经过霍利湾（Holy Loch）——冷战时期美国海军在英国的战略导弹潜艇的驻泊点，那时我尚未知晓，阿大实际上是负责潜水艇修护与安全的军官。我只记得两艘载客渡轮（红色小渡轮、黑色大渡轮），尤其是黑色渡轮上有休息室，还提供奶酪三明治。当我们上渡轮时，父母就已不再拌嘴。

²⁶ “Sirat Rasūl Allāh”，传统的穆斯林穆罕默德传记，除了《古兰经》和可信的《圣训》以外，大部分关于他的生活和伊斯兰教早期的历史信息都是从中获得的。

这天他们决定留在车上，帮我们复习“圣纪日”的问答。母亲提问，我和巴吉竞答。

“穆圣生于何时、何地？”

“公元570年，生于麦加。”

“很好！他的父亲是谁？”

“阿卜杜拉，但他在穆圣出生前就口唤²⁷（去世）了。”

“那他母亲呢？”

“阿米娜，她在穆圣6岁时无常。”

“那后来是谁照顾穆圣？”

“他的祖父阿卜杜·穆塔里布，但照顾穆圣两年后无常。”

“后来呢？”

“他的叔叔艾布·塔里布照顾穆圣直到他长大，之后才归真（去世）的。”

这都是对青少年教门教导上的例行公事，家长常以孩子背诵宗教常识为傲，我父母也不例外。

“接下来这道题比较难，请说出穆圣母亲还在时，他都遭遇了什么事？”

巴吉答：“有一天，穆圣正和孩子们玩儿着，两个天使从天而降并剖开他的胸部。孩子们误以为天使是镇尼²⁸（精灵），都被吓跑了。天使们把穆

²⁷ 回族穆斯林用语，有五个含义：①准许的意思。如：没有主人的口唤，我们不能摘人家的果子。②命令。如：老人家完了（去世），这是真主的口唤到了。③一般又把人去世称为“口唤了”。如：东村头的穆罕默德今天口唤了。④回族苏菲门宦的教众向筛赫（教主）请求允可，叫“要口唤”，而把筛赫的允许称为“给口唤”。⑤引申为向自己快要去世的亲属要求原谅。回族谚语：即使儿女没依父母之言，也不能不给个口唤。

²⁸ “镇尼”，阿拉伯语“جَنْ” 的音译，即《古兰经》记载真主造化的一种与人类并存而不为人所见之物。镇尼有善恶、好坏、美丑之分。

圣的心脏拿出来洁净到发光，然后再把心脏装回去，就离开了。”²⁹

“娃娃，你好棒！”（巴吉的昵称意为“洋娃娃”），“该你了，纳比！穆圣的第一任妻子是谁？他们为什么结婚？”

这题太简单了。“穆圣的第一任妻子是赫蒂彻。她是个富有的寡妇，那时穆圣是个商人，在她手下干活。赫蒂彻看他擅长做生意，也看到他在金钱上很诚实，所以她主动提出嫁给他。”

“那时他们多大呢？”

“穆圣25岁，赫蒂彻40岁。”

“很好，这问题可能还难不倒你。下一题，穆圣怎么发现自己是先知呢？”

“有一天，他在洞穴里做礼拜……”

父亲打断我说：“那洞穴的名字是什么？”

“‘希拉山洞’，他正在礼拜时，一位天使来到他面前说：‘你宣读吧！’但穆圣说自己不会宣读，天使三次提出要求，后来给了穆圣第一句《古兰经》经文。”

“很好，哪个索尔（章）呢？”

这个问题比想象中难，我和巴吉都不知道。毕竟《古兰经》不以经文出现的先后顺序编纂，而这个问题也不曾单独出现在我们所读过的书里，因此我们没有特别留心。

“没关系，别担心。如果今天有人问你们，要记得是第九十六章〈血块章〉。”

29 《穆斯林圣训实录》#413：据罕玛德·本·赛莱迈又萨比特·布纳尼由艾奈斯·本·马立克传述，正当真主的使者和一些孩子们玩耍时，吉卜利勒天使来把他带走，并将他放倒在地，剖开胸膛，取出心脏，又从心脏取下一血块，说，“这是你受恶魔干扰的部分。”随之，放入以金盆用渗渗泉水洗净，然后将其缝合，放回原处。同使者一起玩耍的那些孩童跑回去对使者的妈妈说：“穆罕默德被杀了！”人们找到他时，见他脸色已变。艾奈斯说：“我曾亲眼见过使者胸脯上缝合的痕迹。”



“亲爱的，不会有人问他们是哪一个索尔吧？”父亲说。

但母亲并不赞成：“所以你的意思是，洞穴名字比章节题名重要？那接下来换当家的爸爸问问题吧！”

“好啊，换我来。孩子们，谁第一个接受穆圣是先知？”

“他的妻子赫蒂彻。”

“男人之中，谁最早相信？”

“穆圣的索哈白（伙伴），艾布·伯克尔。”

“艾布·伯克尔有什么特别的事迹呢？”

“穆圣无常后，他成了第一任哈里发（代治者）。”这是逊尼派³⁰和什叶派³¹相左之处，但当时巴吉和我也未可知。

“好，谁是第一个接受伊斯兰的孩子？”

“穆圣的堂弟阿里（即阿里·本·阿比·塔利卜）。”

“阿里有什么特别之处？”

“他是第四任哈里发。”

“大部分麦加人怎么看待伊斯兰教呢？”

“他们亏害穆斯林，并持续侮辱、攻击他们好多年。”

“结果呢？”

“逼得穆圣逃到麦地那。”

渡轮即将停靠码头，海浪连续拍打着船身如同父亲接二连三的发问。

³⁰ 逊尼派（Sunni），“逊尼”是阿拉伯语“سنّة”的音译，原意为“遵守逊奈者”，亦即“遵循传统者”。伊斯兰教主要教派之一，全称“逊奈与大众派”。人数约占全世界穆斯林的85%以上。

³¹ 什叶派（Shi'ites），“什叶”是阿拉伯语“شیعہ”音译，意为“党人”、“派别”，是伊斯兰教的第二大教派。什叶派以拥护穆罕默德的堂弟、女婿阿里及其后裔担任穆斯林领袖伊玛目为其主要特征，故又称作阿里派。与逊尼派对立，该派只承认哈希姆家族的阿里及其后裔为合法继承人。

突然间，父亲沉默着似乎在酝酿情绪，他几近懊恼地呢喃着：“小比，详细地告诉我穆圣打的第一场战役是什么？”

“拜德尔战役，那时麦加人前往麦地那攻击穆民们，企图消灭他们。麦加人带领1000多人马，但穆斯林只有313人，并且没有几副盔甲可以用，连马都很少。”

“谁赢了？”

“当然是我们！”

“为什么？”

“因为我们更厉害！”

“不！孩子，麦加人在各方面都占尽上风，我们赢是因为安拉相助。我们理应必输无疑，穆圣也会被杀，真主庇护！真主总是襄助穆斯林，因为我们是祂的人。孩子，还有哪些战役发生在麦地那？”

“伍侯德战役和壕沟战役。”但巴吉轻松的语气与如此凝重的战役不太相符。

“为什么穆斯林要打这几场仗？我们攻击了任何人吗？”

“没有，阿大（爸爸）。穆民们只为自卫而战，是麦加人首先攻击了穆斯林。”

“穆斯林怎么阻止麦加人的？”

“他们征服了麦加。”

“哪里曾预言过这件事情呢？”

我打断道：“在《天经》中的〈讨拉特·申命记〉里！”³²

伊斯兰辩论学文献有诸多记录《天经》中所谓‘关于穆罕默德的预言’，

³² 穆斯林护教学家常常将《天经》讨拉特·申命记33:2 “他说：‘主从西奈而来，从西珥光照他们，从巴兰山射出光辉，在千万圣者中来临，在他的右手有烈火的诫律’”解释为穆罕默德成功返回麦加的预言。



并且我为之着迷。不知为何我特别喜欢说“申命记”这个词。

“最后一个问题是。穆圣征服麦加后做了什么事？”

“他放赦了所有麦加人。”

“是的……”父亲声音渐弱，兴许他在构思一个慷慨激昂的总结。父亲热衷于教下（教门）事宜，哪怕无人之际，他也自说自话，我亦对这种“偶发性事件”习以为常。

“是的，他恕赦了所有人——这些人不但杀害穆圣的妻子、叔叔，还亏害穆民、欺负弱小。即使穆圣处决他们也是活该！可他没有那样做，他真是‘安拉的慈悯’的化身啊！”

父亲凝视着地平线，他的话语意味深长，令我们对穆圣敬佩有加。

“那天很多麦加人见识到了穆圣的慈悯，他们也不由得感赞伊斯兰（伊斯兰），甚至阿拉伯世界也敬畏穆圣，全体皈依了伊斯兰教。安拉的信息太吸引人了，因此穆斯林帝国迅速扩张：从西班牙到印度，伊斯兰文明曾是世界上最伟大的文明之一，西方文明处于黑暗的时候，却是伊斯兰文明的黄金时代。”

“西方文明受益于伊斯兰教，例如科学、医学、数学、哲学……穆斯林在这些领域影响很大，我们现在还能找到相关阿语资料（如：代数和炼金术），可惜的是西方文明征服了阿拉伯世界后，一切都是被毁了：阿林（学者）们被杀、图书馆被烧、城市被毁。中世纪西班牙宗教法庭就是基督徒亏害穆斯林的证据！”

“为什么他们要那样做呢？”我大声问到，“他们为什么不听尔撒圣人³³的话呢？”

“儿子，他们早就不听从尔撒圣人了，信《天经》的人把尔撒当做神明，犯了‘以物配主’（认被造之物为主）的大罪！这既让尔撒难堪又亵渎安拉

³³ 在伊斯兰教中，尔撒（耶稣）被视为真主的使者，被派遣为犹太人的先知。

的行为！真主派遣穆圣为人类最后一位使者并默示《古兰经》，就是为了透过先知传达准确的信息：阿丹（亚当）、易卜拉欣（亚伯拉罕）、易斯玛仪（以实玛利）、伊斯哈格（以撒）、穆萨（摩西）、达伍德（大卫）、伊勒雅斯（以利亚）³⁴……都负责传信给老百姓们。起初，人们接受先知的信息，但他们的后代破坏了这些信息，好比光失去了光源而进入黑暗，因此我们不能相信《天经》。只有《古兰经》是全美的，伊斯兰是永存的。安拉会守护这信息直到所有人皈依伊斯兰教。那一天就是审判日，更是伊斯兰教的得胜日。”

父亲对教门的热衷感人肺腑，我们不由自主地陶醉在这美好的全球伊斯兰化愿景之中。那时，我还不知“和平得胜”不过是护教和宿命的浪漫诠释罢了。

不多时，母亲就把我们拉回到了现实。“亲爱的，再过几分钟就到清真寺了，我们准备一下吧。”时间仿佛静止了，我甚至未察觉已下渡轮。我喜欢聊教门并为之着迷：《古兰经》、安拉、穆罕默德、时间、地点、人物……甚至尔撒和《天经》也让我津津有味。那时的我坚认：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主的使者。

34 详情请参考——附录二：《圣经》与伊斯兰文献中人名对照表

第6章 拜功

红色的石墙，绿色的圆顶，错落有致的楼梯、房门和走廊，这里是捉迷藏的好地方——这就是我童年记忆里的苏格兰·格拉斯哥清真寺，也是我最喜欢的地方之一，它座落于克莱德河（River Clyde）附近一个偏僻十字路口。

清真寺承载着高目（教民）们事宜：礼拜、节庆、婚礼、葬礼、野餐、派对等。清真寺作为穆斯林共同体，对于渴慕聚礼的异乡人更是如此；但清真寺主要功用仍在宗教场所，为穆民们提供拜功之便（包括：主麻、五番拜等）。

固定动作：站立—鞠躬—叩首—跪坐，伴随着念赞。

五番拜：晨礼、晌礼、晡礼、昏礼、宵礼。

虽然念词和姿势相同，但仪式的重复次数不同，每完成一套动作称为“一拜”。穆斯林普遍每天履行17拜，可选择念词，但我们教派要求大家尽量履行31拜。礼拜为惯例：起床时的晨礼，早上工作后的晌礼，回家前的晡礼，晚餐前的昏礼与就寝前的宵礼。穆斯林听到邦克（宣礼）声，定要在水房子（做大、小净的沐浴室）里做个阿卜代斯（小净）之后才能入拜。

全世界的穆斯林概以同样的方式礼拜。克尔白是世界穆斯林礼拜的朝向和朝觐中心，事实上，他们面向克尔白天房——伊斯兰教的圣城麦加中的一个玄色立方体。据说易卜拉欣和易斯玛仪重建天房，穆罕默德逃到麦地那后，将该殿定为伊斯兰教徒礼拜的朝向。在西方世界，当礼拜时间一到，我们就会看到虔诚的穆斯林用指南针定位礼拜朝向，我还曾看过附带指南针的拜毯。

礼拜由阿訇³⁵领拜，男女分开站班³⁶，跪经³⁷，但女性要在处在阿訇声音所及范围内。一部分念词由穆斯林自己默默完成，一部分念词则由阿訇高声吟诵，每段念词都包含《古兰经》经文，阿訇通常是凭记忆念。

七世纪阿拉伯世界的民众识字率较低，利用礼拜时吟诵《古兰经》传播经典是为因地制宜，并沿用至今。这也成为当今选择阿訇的标准——必须对《古兰经》了如指掌，且能熟背绝大部分经文。尽管阿訇偶尔也会背错，但前排的穆斯林有指正他的罕给（责任）。因此，礼拜排位通常以虔诚度划分，因此德高望重的长辈坐在前排。除此之外人人平等，这也是穆斯林引以为傲的部分：教门里无阶级贫富之分。所有人并肩礼拜，仪式肃穆庄严，无人交谈或随意走动，更无人打断礼拜。除了我这个来自美国的五岁小哈瓦尼（小鬼）！每当我穿梭于正在礼拜的人群之间时就会有人赏了我屁股一巴掌，让我不敢再调皮捣蛋。我的父母不会为此生气，因为教派的朵斯达尼（弟兄姊妹们）彼此信赖并合力教育孩子。

还有一次礼拜时，我如坐针毡，突然我的屁股挨了一巴掌，我回头没看到人。我猜是旁边的叔叔打的，礼拜结束后我便哭诉说他打我。但他若无其事地指着阿斯玛（天空）说：“不，是安拉打你的。”我瞠目结舌：“那我回头快的话就可以看到安拉了？”二十年后，叔叔向我坦言是他打的我。但那时我倒觉三生有幸，能得真主亲自教训。自那日之后，礼拜时我都表

35 “阿訇”，是波斯语“Akhnond”的音译，意为“老师”或“学者”。穆斯林对主持清真寺宗教事务人员的称呼。一般分为“开学阿訇”和“散班阿訇”两种，前者是指全面执掌清真寺教务工作的穆斯林，亦称为正任阿訇。后者是指只具备阿訇职称，而未被聘请为正任阿訇的穆斯林。

36 穆斯林在礼拜时，以横队形排列成排，前后排差距约80厘米，左右互相紧挨，这种礼拜形式称为“站班”。

37 穆斯林宗教礼仪，当阿訇诵读古兰或赞圣时，教众、家人需跪在地上倾听，诵经毕，一齐接杜哇（祷告）而结束。

现得毕恭毕敬。

对多数穆斯林而言，拜功是圣行³⁸而非意愿。礼拜的形式不允许自由发挥，拜功的动作和念词都必须以标准化的方式执行，日复一日，年复一年的传承下去。即便如此，这些念词对礼拜者来说也是充满生疏感的，因为必须要用一种陌生的外语——古阿拉伯语。由于阿语具有地域性特征，这种生疏感对以阿语为母语的穆斯林来说也是一样的，若他们要学古阿拉伯语，就必须进学校学习。因此素日十七拜的重复念词，并不是每位穆斯林内心所能理会的言语。

为什么穆斯林仍然坚持五番拜呢？日复一日的念词，然而这些词语并不含个性色彩？小时候我怀疑过，而父亲的答案是：“纳比，在安拉面前我们都是污秽的，需要祂的洁净。你想一下，每天洗五次澡会有多干净！拜功是安拉赐予穆斯林的精神沐浴，让我们保持洁净，所以我们每天要履行五番拜，因为这是主命。”

除素日的主命拜外，周五是穆斯林的主麻日³⁹（聚礼的日子）。“主麻”是重要到连阿语和乌尔都语的“星期五”都以它命名。这天，阿訇要讲卧尔兹（讲道），穆斯林将稍作调整的晌礼与主麻合并。父母说，如连续错过三次“主麻”，我们的心脏会留下一道永远无法洗净的黑色疤痕。

可惜我们周五去不了清真寺，一是它离家太远，二是父亲的日程安排不便。所以我们不能在清真寺履行拜功，通常在家里代之五番拜及主麻。当母亲认为我够格时，如遇父亲出差或无男性在家时，我就会成为家中的领拜。

38 “圣行”，阿拉伯语“رسانة”的翻译，原意为“行为”、“道路”等。指穆罕默德在创教过程中的行为，汇集于《圣训》中成为穆斯林生活和行为准则。

39 “主麻日”，“主麻”一词系阿拉伯语“الجمعة”的音译，是伊斯兰教聚礼日。穆斯林于每周星期五中午在清真寺举行的宗教仪式。其仪式包括做礼拜、听念“呼图白”（教义演说）和听讲“窝尔兹”（讲道）等宗教仪式。

我非常喜欢领拜，并且哲玛提（社群）中不乏有麦热台白（品级）的阿訇，但父亲始终是我最敬爱的那一位。他的节奏、声音、韵律，以及领拜时的氛围，都把握地恰如其分。即使是现在，我一闭上眼睛双眼就能听见他吟诵《古兰经》里的经文，我记得那些经文是因常听到父亲重复诵念。拜功——深化父亲在我心中的精神领袖地位，更将《古兰经》刻入了我的生命中！

拜功——深化父亲在我心中的精神领袖地位，更将《古兰经》刻入了我的生命中！

第7章 教派多样性

1989年是阿赫迈底亚 (Ahmadiyya) 教派创立一百周年的里程碑。教派内外都来英国资祝这一盛典。家人们认为在此重大时刻，我们身在英国是安拉特别的安排（天命），当然我们也参加了上万人的聚会。

百年庆典在蒂尔福德 (Tilford) 举行，世界各地的外交官和贵宾受邀前来，表现对多元文化的兼容态度。草地上架设着以礼拜、餐饮、卫星转播、商贩等用途多样的帐篷。男女分区，女区的面积大约是男区的两倍，女外交官是唯一被允许进入男性区域的女性。年幼是我自由进入女区的有利筹码，女区比男区有趣多了——她们光鲜亮丽，谈笑风生，完全无视男区的各种演说。而男区气氛总是很严肃，而对六岁的我而言“他们真是太无聊了”。



在某个重要演说时段，我正从女区跑到有贩卖百年特制徽章的男区，经过一位长辈身边时，他一把抓住我的肩膀——他把我扭过来并扣住我的肩膀，“押至”男区大殿。他要求我坐在前排并离他很近的位置，用严厉的眼神里道：“坐下！好好听卧尔兹（讲道）！”直到现在我也不知他是谁，但那时我深知不能在哲玛提（社群）中违抗长辈，所以我把注意力转向演讲员，“徽章——你就只好等等我吧！”

宣讲者是来自巴基斯坦的宣教士，他的口音使得演说内容不易理解。他的母语是旁遮普语（和乌尔都语相近，用于巴基斯坦农村），以至于带着旁遮普味儿的英语略微刺耳，但他传达的是教派信息的重中之重，幸运的是我早听过多次。此时，他正为阿赫迈底亚派辩护，“我们是穆斯林中的一分子”：

“其他穆斯林说我们不是穆斯林，他们凭什么把我们逐出正教？根据艾奈斯·本·马立克⁴⁰所言，穆圣表示：‘任何人公开诵读清真言⁴¹，就是穆斯林’，念证词‘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主的使者’。即至今日，你只要背诵这证词，就是穆斯林。”

那演说者似乎是说给外交官们听的，以至于他们坐立不安。“要成为穆斯林，每个人都必须念清真言，这是成为穆斯林唯一且必须做的事。穆圣美好的《圣训》就是依据。”此时，这位宣教士变得愈发慷慨激昂。

几年后，我得知他曾目睹其他教派的穆斯林亏害自己的亲友，而他所在的哲玛提（社群）甚至有人惨遭杀害。故他连珠发炮的陈词，句句迸发自

⁴⁰ 艾奈斯·本·马立克(Anas ben Malik, 612~712)，麦地那人。伊斯兰教先知穆罕默德的门弟子。别号艾布·哈姆扎(Abu Hamzah)。

⁴¹ “清真言”，阿语“الْحَقَّةُ”，音译为“舍哈代”，中文含义：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主的使者。清真言的念法：俩一俩海，印兰拉乎，穆罕默顿，赖苏论拉黑（罗马字转写：lā 'ilāha illā-lلّah، muḥammadur-rasūlu-lلّah）。清真言是伊斯兰教最根本的信条，念清真言并且相信清真言所包含的意义是成为穆斯林的条件。

内心。

“无视清真言就是卡费勒（异教徒）！吟诵证词就是穆斯林，阿赫迈底亚教派承认清真言！但我何必费心澄清此事？难道我们在教门口左摇右摆了吗？难道我们离经叛教了吗？”

宣教士继续激辩，列举出穆斯林必须履行的“五功”⁴²：“念、礼、斋、课、朝是《古兰经》中安拉的命令，我们照做了，谁否认我们是穆斯林？”

“《古兰经》、《圣训》等都证明了我们是穆斯林，但反对者千方百计驳斥我们说：‘你们仿照穆斯林的行为，但不信穆圣的教导！’请告诉我！我们哪里不信？”

接着，他谈到“六信”，也就是伊玛尼（信仰）的基本纲领。“我们信真主，信使者，信经典，信天使，信后世，信前定。六信中哪一条我们不信了？”

“我们不信的是捏造之事：我们不信安拉允许艾布·伯克尔成为哈里发（代治者）是一个错误，但什叶派却信；我们也不信人可藉安拉之名杀害他人、尤其是杀害与自己教派不同的穆斯林，但逊尼派却信。这都是一些极坏的信仰，倘若因信以上种种我们遭到排挤也是情理之中！”

在敏感议题的激动之处谨言慎行，并不是阿赫迈底亚派宣教士的风格，他措辞煽动也包含些许真理。他指出穆斯林教派间分歧，即：什叶派与逊尼派之争。什叶派占全球穆斯林的百分之10-15%，分三大支派，他们相信早期伊斯兰的权威是经由穆圣血脉相传，因此当穆圣无常后，他的

⁴² 五功，又译“五桩天命”，伊斯兰教基本功修的总称。其中包括：(1) 念功，念清真言：“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主的使者。” 并在其基础上念诵《古兰经》。(2) 礼功，即礼拜，信徒应每日按时面向麦加礼拜五次。逢周五和重大节日，穆斯林需到清真寺集体礼拜、记念真主。(3) 课功：即课税，穆斯林应每年交纳四十分之一的财产济贫税，作为给社会的奉献。(4) 斋功：身体健康的成年穆斯林必须在每年的斋月（伊历9月），每日自日出到日落施行斋戒，不能进食与饮水。(5) 朝功：穆斯林一生如条件允许，应朝觐麦加一次。



男性近亲阿里理应承继其伊斯兰领导权；而穆圣无常时，并未指定继承者，穆斯林选举艾布·伯克尔为首任哈里发。那些拥护艾布·伯克尔政权的占全球穆斯林的80%，他们组成了逊尼派，共有四大支派。而阿赫迈底亚派因无法在他派中安身立命成为了剩下的5-10%。

“穆圣宣称，念清真言就是穆斯林，我们照念；《古兰经》命令履行五功，我们照做；伊斯兰规定六信，我们照信。凭什么说我们是卡费勒（异教徒）？”

“他们胆敢说我们是卡费勒，只因为我们对《古兰经》中五个字的诠释不同——‘最后的先知’！那些倾向暴力、未受教育的穆斯林，因他们不认同就将残杀朵斯提（弟兄）的行为正当化，求安拉恕饶！”

这里宣教士提到争议实与阿赫迈底亚派创始人艾哈迈德的宣言有关。艾哈迈德表示他是穆罕默德之后的先知，但大多数的穆斯林以《古兰经》33:40：“穆罕默德不是你们中任何男人的父亲，而是真主的使者，和众先知的封印”的经文提出反驳，认为这一节显明穆罕默德后再无先知。因此他们认定艾哈迈德是假先知，而追随他的人就是卡费勒。因此，竟有上百位巴基斯坦及印尼阿赫迈底亚穆斯林遭到所谓“正统穆斯林”的杀害。

“和平的伊斯兰教被他们亵渎成了暴力血腥。因沙安拉（如蒙主佑），安拉将透过阿赫迈底亚派重整伊斯兰教。祂已经派遣了我们这个时代的大筛赫（教主）、应许的麦西哈（救世主），而他的继任者是指定的哈里发（代治者）！”

在艾哈迈德的宣言中，有诸多“冒犯”之处。在宣称自己是先知，并加入“最后的先知”论战时，艾哈迈德为自己辩护：“我根本不是一位新先知，然而各大宗教都在等候先知再临：犹太人等候易勒雅斯（以利亚）、印度人等候奎师那、佛教徒等候佛陀、基督徒等候尔撒——而我就是他们所等候的那一位。”更有甚之，他的继任者声称要建立新的哈里发政权，对于那些还在等候哈里发的穆斯林而言无疑是一个极大冲击。

“谁的智慧甚于安拉？祂是最好的策划者，祂将透过伊斯兰与阿赫迈底亚派复兴全世界！易卜劣斯（魔鬼）也无法阻止。”

当宣教士讲到这里，群众中传来零星地吟诵：“安拉乎艾克拜热！（真主至大）！”紧接着，帐篷中几千名男士一致高呼：“真主至大！”领头的呐喊：“安拉乎艾克拜热！”在鼓舞人心的氛围中所有男人高喊：“真主至大！”阿赫迈底亚信徒并不倾向用鼓掌表示一致，而是彼此凝结异口同声地赞美安拉，以祈福泽。

那位首先高喊“真主至大！”的人，继续鼓舞朵斯达尼（弟兄姊妹们）大喊：“伊斯俩目（伊斯兰）！”他们回应：“阿赫迈底亚万岁！”如雷贯耳的赞美声此起彼伏，似乎一切戛然而止。这个教派的穆斯林都是和平主义者，他们不会做出让局外人恐惧的行为。排山倒海之势的呐喊点燃了在座的每一个人。

此时那位宣教士已无多言的必要，用谢词为卧尔兹（讲道）画上了句号。如今回想，其实正统与非正统之间的分歧错综复杂！许多穆斯林轻而易举断定对方是卡费勒（异教徒），甚在微不足道的事情上意见相左，因而被贴上“比达尔提（异端）”的标签。如果细算下来，我怀疑伊斯兰教中数十个教派都难逃“比达尔提”的控诉！

虽然如此，但阿赫迈底亚派的创始人也曾大胆声明，宣称他自己是尔撒二次降临，同一时间冒犯了尔撒的信徒和穆斯林；明知“先知的身份”对穆民们来说是重中之重，他却要求他们以先知的位份来尊待他，由此正统穆斯林视阿赫迈底亚派为比达尔提。

于我而言，身为阿赫迈底亚派利大于弊。正如宣教士所说，阿赫迈底亚信徒拥护伊斯兰教的核心教义及其宗教实践。若从他们宗教生活和实践来看，阿赫迈底亚派和逊尼派其实并无差别。回看过去，

成为穆斯林必做的事就是宣告安拉为主，而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



虽然我是阿赫迈底亚派，但我与伊斯兰教的关系更加紧密。也许穆罕默德也会认同阿赫迈底亚派：“不要把声称‘万物非主’的任何人逐出伊斯兰教。”⁴³

在这里，我所学到的教训是：伊斯兰不同教派有众多分歧，唯一被所有教派公认明辨是否为穆斯林的方式，就是念清真言。

第8章 伊斯兰教法

伊斯兰教派的多样性导致每当谈到教法时，都会产生诸多不同观点。伊斯兰教法并不是普通穆民们所熟知的领域。我头次听到这个词，是在阿赫迈底亚派举办的年度的比赛中。竞赛内容包括宗教比赛和体育竞赛。宗教比赛包括：《古兰经》背诵及朗诵、《圣训》背诵、宣礼示范、伊斯兰诗歌朗诵、卧尔兹（讲道）比赛以及杂学⁴⁴测试等。我不太确定体育竞赛有哪些项目，因为母亲命我参加宗教项目，尤其是卧尔兹比赛。

母亲事无巨细为我准备卧尔兹比赛：怎样写稿、如何把握台风、使讲话抑扬顿挫等。甚至赛前几日的宵礼后，母亲要求我全套演习。讲卧尔兹时，她站在我身后以适当调整我的手势——我俨然成了牵线木偶。后来我才知道，在巴基斯坦时她曾经是辩论队长，这足以解释她和父亲日常的对话模式了。

43 《艾布·达乌德圣训集》#2532

44 穆斯林常用宗教课本，其内容为伊斯兰基本功修的一些主要念辞、常识，故被称为“杂学”。

比赛当天，我参加六到八岁组的比赛，我的题目是“好共歹（无论如何）要说诚实话”，并赢得了好几个奖项。父母也参加了比赛，但大人组要比少儿组轻松多了。大人组比赛排在少儿组之后，这样少儿组也才能参加。整体而言，比赛似乎致力于向青年人传递教门知识。而后我决定去旁听男子即兴卧尔兹比赛，比赛主题包罗万象，例如：“概述阿赫迈底亚派历史”、“如何以正道（伊斯兰教）教养孩子”、“如何得知尔撒并非真主之子”等等。费赞叔叔四十出头、英语流利，他抽到的题目是“阐述伊斯兰教法来源及其运用”。他起身致以观众“色俩目”⁴⁵（祝安）的问候：

“敬爱的阿訇、尊敬的长者、各位贵宾，以及亲爱的朵斯达尼（弟兄姊妹们），安色俩目尔来库目，吾热哈麦同拉黑，吾白热卡土乎（愿真主的平安，慈悯和吉庆在你上）。”大家异口同声地接了色俩目⁴⁶。

看了主题提示后，他开始演说：“我今天抽到的题目是‘沙里亚（伊斯兰教法）’，‘沙里亚’意指‘道路’，亦我们要以安拉的旨意行正路。”

担任评审的长者们似乎对他的表现印象深刻，毕竟非阿拉伯裔的穆斯林能用阿语准确定义伊斯兰教法，的实（确实）是加分表现。

受到评审们鼓励后，他继续道：“伊斯兰教法并非一本书，因此我们必须通过一个叫‘费格海’（教法学）的法学过程，从一系列有不同比重的原始资料中得出号空（教律）。首先我要强调的是：任何原始资料都是无法取代《古兰经》的，因它是安拉的话语。但身为穆斯林要履行法日作宗教实

⁴⁵ “色俩目”，伊斯兰教徒中最常用的问候语，全世界穆斯林无论日常生活中使用何种语言，“祝安辞”一律使用的是阿拉伯语。色俩目的全文为：“安色俩目尔来库目，吾热哈麦同拉黑，吾白热卡土乎”。汉语意思为：“愿真主的平安、慈悯和吉庆在你上”。在非正式场合穆斯林通常会选择简化版的色俩目：“安色俩目尔来库目（愿真主赐你平安）”。

⁴⁶ 回应色俩目的全文为：“吾尔来库目色俩目，吾热哈麦同拉黑，吾白热卡土乎”。汉语意思为：“也愿真主的平安、慈悯和吉庆在你上”。简化版：“吾尔来库目色俩目（也愿真主赐你平安）”。



践,《古兰经》有限,需要到第二原始资料《圣训》中寻找。”

现场有些人对“《古兰经》有限”的说法吃惊。尽管严格说确实如此,但他不该如此直言不讳,这样听来不合体统,似乎《古兰经》并没有那么完美。但费赞叔叔盯着评审们,他们并无反应,于是继续道:

“《圣训》作为《古兰经》的补充,彼此并不冲突。伊斯兰也没有自相矛盾:《圣训》所阐释的不能超出《古兰经》经义本身,若有所矛盾就不能沿用此段《圣训》;如若《圣训》还不能理清某个议题,我们转向第三种原始资料——圣贤先哲,就是那些老阿林们(极具经验知识的穆斯林学者们)。”费赞叔叔对阿訇投以奉承的笑容。

“这是伊斯兰教法的来源,但我们该如何运用呢?在虔诚的穆斯林生活中——如何祈祷、何时斋戒、婚配选择、食物禁忌……所有这些基本事务就是伊斯兰教法的彰显。当然还有更细节的部分,譬如我们是否应该为升值的房产交课税?”评审长者们笑了起来,并暗示费赞叔叔做总结陈词。

“以上为阐释伊斯兰教法来源及其运用。谢谢!”接着,他坐在地上,评审们点头赞赏。

后来我才知道,费赞叔叔的演说清楚明了,至少就是阿赫迈底亚派的观点。实际上我们在权威结构中几乎没有选择余地,教派的伊玛目(教长)们解释沙里亚(伊斯兰教法)具有充分发言权,他们说什么就是什么。

但并不是伊斯兰教大多数人都如此行,其他穆斯林是有所选择的。例如:一位逊尼派妇女想跟丈夫离婚,她必须要向“穆夫提”⁴⁷(教法解释官)问号空(教律)。如果她向穆夫提申请离婚,穆夫提则须给出法特瓦(教

⁴⁷ “穆夫提”,阿拉伯语“فُتْحَةٌ” 的音译,意为“教法解说人”。伊斯兰教教职称谓。即教法说明官。职责为咨询与告诫。对各类新问题、新案件的诉讼提出正式的法律意见,作为判决的依据。此人必须精通阿拉伯语,对《古兰经》有深厚的理解功力,并有运用《圣训》推演复杂法律问题的能力。

法判例)。但穆夫提判定是不具约束性。如她不接受此判定,可去找另一位穆夫提出号空,以找到更利于她的法特瓦。

由于学派背景出身相异的穆夫提出号空的方法不同,故得出的法特瓦也不一样。例如:有些逊尼派坚持婚前要征得女性同意,而有些学派不赞成,而要求女性遵循家人意愿。尽管逊尼派尔里玛依(阿林,学者的复数)不鼓励“购物式法特瓦”——好像逛街般随选随要,但学派间并无相互制约,有些女性便会基于利益偏好选择某学派。但这种情况绝不会发生在阿赫迈底亚派,因其权力结构非常严谨。

伊斯兰教法复杂性另外一面在于:教派会按自己认可的“准确《圣训》”做出不同的判定。《圣训》是伊斯兰教法的第二级资源,真正的分歧在于:逊尼派、什叶派使用的《圣训》完全不同,加之什叶派对伊玛目(教长)权威的认可,导致对沙里亚的标准大相径庭。

就差异不谈,绝大多数教派在沙里亚方面的看法是大同小异的,例如:逊尼派的主要四个支派和什叶派的主要三个支派在叛教一事上都得出了类似的法特瓦:“若有人离开伊斯兰,他要因叛教被杀,仅仅是在衡量情况及实施细节上略有差异。”一些伊斯兰教内的边缘团体却不同意,例如:阿赫迈底亚派与接受了自由主义思想的穆斯林就反对这种泰格利德(传统)。

其实对于当时的我来说,这些知识并无必要,更不是我比赛中学到的。其实大多数穆民并不知这些事情,他们只关心是否能在生活中把守教门。而这个年度比赛或其他聚会的目的就是:深化阿訇们的地位,认同他们的教法观点,并且造就爱教爱民的信徒们。当普通穆民们面对所回答不上来的问题时,他们通常会强调山外有山、人上有人,世上总会有高明的阿林(学者)可以回答。而平时的聚会与谈教门,则是为了建立更强有力的哲玛提(社群)。

第9章 预言性的梦

一次聚礼结束后的晚上，我们驱车从格拉斯哥（Glasgow）回都伦（Dunoon），一路上父母都有些惴惴不安。我们错过了霍利湾（Holy Loch）的渡轮，如要赶回家就须绕湾道行驶，至少得花两个半小时。尽管这种境况不是第一次，但未见过父母如此忧虑，后天是周末，父亲当不是为公务烦心。他们在前座窃窃私语着，但我和巴吉都感觉到氛围的紧张，忧虑的阴影笼罩着他们，不知什么事出了差错。

巴吉先开口：“爸爸，怎么了？”

“宝贝，你检查一下安全带和车门锁，快睡吧，都过了就寝时间了。我们就快到家了，因沙安拉（如蒙主佑）。”母亲忧心忡忡地看了父亲一眼，什么也没说。

过了一会儿，我忍不住问：“妈妈，到底怎么了？”

“乖乖，听爸爸的话。”不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但父母并不打算告诉我们，当然我们也不想惹麻达（麻烦），尽管睡不着就假装睡着了。

紧张几分钟过去了，母亲转身对父亲说：“你看情况还是一样吗？”

“是啊，还是这样，事实上越来越像了！”

“我们掉头回去吧！不要再开了！”

父亲似乎正在等着母亲发号施令，他立即调头回格拉斯哥。我和巴吉知道不宜多问，压力渐去，但车里的氛围仍然紧张。

“找家酒店吧？”父亲问。

“算了吧，我们去马力克家住，他们会理解的。”

母亲的话让我感到“转危为安”，马力克是我们在寺里结识的老熟人。与西方文化不同，我叫马力克夫妻为“叔叔阿姨”，这不仅源于巴基斯坦文化的称谓文化，而且他们视我如己出。不论我乖巧懂事或顽皮捣蛋，他们都

以爱待我。

叔叔家的五个孩子都是我们的合比布（好朋友），老大13岁，他是我幼时所敬畏的大哥，一想到能见他我高兴不已。此刻，我已将不顺利的回家之旅抛诸脑后了。

头次留宿在朋友家让我兴奋不已。毕竟平日里除去旅行或走亲访友，我们很少在外过夜，也没尝试过在朋友家过夜的滋味。留宿条件不因有朋友接待就行得通，而须要在母亲的可控范围。

那天晚上我们玩儿的忘乎所以：玩棋盘、看电影。等父母就寝后，我的朋友们就决定用录影机播放一部由阿诺·施瓦辛格主演的惊悚片《铁血战士》。

我说过“我的童年备受保护”，这是认真的。电影刚开始我就被吓得魂飞魄散了，即使朋友们费尽心思捉弄我，也不能把我拉回电视前。我决定上床睡觉，但那晚断断续续的梦中尽是被追捕的画面、三角瞄准点以及施瓦辛格难听的奥地利口音。起床时，我已是精疲力尽。

第二天早上，我们享用到丰盛的巴基斯坦苏格兰式早餐。母亲向阿姨致谢，待父亲和叔叔走远后，她们俩开始说悄悄话，母亲不介意我在旁边，因为她知道我昨晚没睡好，而不舒服时就会黏着她。

阿姨望着街道郑重其事地说：“天亮了，你可以告诉我他在梦里看见了什么？”

“有些梦在白天也不好说出来。”

原来是父亲做了一个特别的梦。我们的文化看重梦境，有条《圣训》教导说：“信徒的梦具有预言性的。”⁴⁸实际上，梦是普通穆斯林期望能直接听到真主说话的唯一渠道。

⁴⁸ 《布哈里圣训实录》#6987：据欧巴德·本萨米特传述，先知说：“信士的梦是圣品的四十六分之一。”

这种期待自有它的理由：梦境通常会成真。父亲做过许多预言性的梦，例如：他应征入伍须通过考试以定军衔，考试前夕他梦见和五个朋友置身硝烟弥漫的战场，他们须要越过远处的围墙方能安全。而父亲首个成功翻越，另一个紧随其后，其余的都以失败告终。

几个星期后，父亲收到考试合格的通知，无独有偶——梦里的五个朋友都参加此次考试，只有他和那位“紧随其后的朋友”通过考试。

外爷无常后不久，母亲曾反复梦到浑身湿透的外爷在门外敲门，向她求助。连续三个晚上都是这个梦境，母亲决定去外爷的坟看看。她发现外爷的坟被小动物挖了个洞，而雨季的雨水都灌进了坟里。

家族里亲戚曾做过很多预知性的梦：生病、流产、有喜、无常及其他事情。梦境不可等闲视之，尤其是那种能避免的白俩（灾难）的梦。

阿姨感受到母亲似乎需要将父亲的梦说出来，所以她又说：“我给你散个‘所得格’（以遮挡灾祸的施舍）！告诉我他梦见什么了？”

母亲听了之后就松口了：“我跟你说但请不要告诉别人，我不确定他的梦到底预言什么。两天前，他梦到我们都在车上，在一条阴暗狭窄的路上前进，道路两旁燃烧着野火。那火焰黯淡无光。他什么都看不到，当他回头看后排的巴吉和纳比时，他们却不见了！”

母亲顿住了，看着站在车旁的父亲和叔叔。此时阿姨继续追问“你怎么想呢？”

母亲答道：“求安拉恕饶！我不愿想！”

“昨晚，你们在路上发生什么事了吗？”

母亲稍稍迟疑了一下：“前往都伦（Dunoon）的路漫长而又危险，白天开车也是挑战。但我们没有多想，开到半路的时候，路灯都熄灭了。那时夜色昏暗，正如那场梦境，于是我们掉头折返。不论那梦境代表什么，我

梦是普通穆斯林期望能直接听到真主说话的唯一渠道。
·—————•◎•—————

想安拉已搭救了我们。”

阿姨微笑着舒了一口：“艾立哈目独吝俩习（一切颂赞全归真主）！感赞安拉！离开前我们一总做个好杜哇（祷告）吧，莫要再念这事了。你们到家后打个电话给我，让我知道大家都平安无事。”母亲笑着拥抱了阿姨，她真是一位挚友。

我们聚集车旁一起祈祷，祈求真主让我们平安而迅速地回家。平日里这些行为都是走程序，但却在那个早晨意义深刻。

我们驱车离开格拉斯哥时，我问父亲是否做了噩梦。他瞥了一眼母亲，但她什么也没说。

父亲说：“是的，儿子。”

“阿大没关系的，昨晚我也做了噩梦呢。”

父亲笑了笑：“梦境有很多形式呢，小比。”

“有什么不同呀？”

“如果是真主托给你的梦，你会明白的。”

“主经常在梦里给你说话吗？”

“是的，儿子，很多很多次。”我们关于梦境谈话到此为止，几天后父亲向安拉祈求，不要让他再做预言性的梦了。

这是二十年前的事了，从此父亲不再多梦。而我的生命却进入到一个特定期，我会花很多时间乞求真主以梦境指引我。父亲是对的，当我做的梦是由主所赐时，果然是很明显的。



第10章 斋月

在苏格兰的那几年是我魂牵梦萦时光，那里的风土人情让我为之着迷。我们家坐落在山丘旁，冷冽的清晨里，远地的风笛声常常在这里回荡，都伦 (Dunoon) 周围的山脉似乎是为风笛声的回响而造。院子里生着黑莓灌木丛，为了隔开羊群拉上了倒刺铁网。我在沙洲小学 (Sandbank Primary School) 开始接受正规教育，这是我们镇上唯一的学校。我也在清真寺交到几位好朋友，我们常在等红灯时被陌生人邀请共进晚餐。我爱苏格兰，我当时浓厚的苏格兰口音也反应了这一点。

然而，冷战的结束意味着不再需要核潜艇基地，我们又得搬家了。对我来说，离开苏格兰只有一个好处：把斋会比较轻松。

斋月是穆斯林的圣月，在这30天里，从日出到日落间必须禁食履行主命斋，食物和水都不能经过嘴唇。斋戒作为伊斯兰五大功修之一，是所有健康情况许可的穆斯林斋月间要履行的罕给（责任）。30天结束后，穆斯林会盛大庆祝开斋节（又称“尔德-菲特尔”），那是伊斯兰的两个主要节日之一。

苏格兰纬度偏北，位于冰岛南边，白昼太长使得斋月在苏格兰不易践行。夏天四点半日出，最晚十点下山。若斋月刚好处在夏季（我们住在苏格兰时就是如此），那么穆斯林每天须封斋18个小时。禁食已是痛苦，禁水更是难上加难。连续30天的把斋真是对伊玛尼（信仰）的考验！

伊斯兰教并不像有些人认为的那般教条，例如：封斋也有例外，如果有人因病、旅行，或因其他缘故不便封，他可选择其他方式：比如为穷人提供一顿饭食算作履行封斋的义务，而当他有能力时可以弥补错过的时间。

若有人认为斋月只有封斋，就是个令人遗憾的误会了。对穆民来说，圣

月意义重大——巩固哲玛提（社群）、恢复关系、修持清洁之际，核心在于坚固伊玛尼（信仰）。走亲访友、互赠礼物、筹备聚会，好比是为期一个月的圣诞节，它是专属于穆斯林社会的漫长庆典。

伊斯兰历是阴历，很难准确预测斋月何时开始，通常会有一个不太确定的夜晚。每年我都会和父亲站在屋外看月，满怀期待地望着阿斯玛（天空），热望乌云散去现出月亮。如有新月，我们会低头念赞，之后父亲会去厨房传月⁴⁹，把消息告诉家人。印象中母亲不曾和我们一起在屋外看月，因为她总是在忙碌地准备第二天早上的食物，需要准备的东西实在太多了。

我们通常在日出一小时前起床。小净后和用餐前，我们会用自选祷文履八番拜。日出前的一餐称为“封斋饭”，它有两种目的：给予身体的能量和强化哲玛提（社群）意识。母亲在厨房边准备食物边唱歌，通常是赞美安拉或穆圣的歌曲。她会摆好桌，酸奶与鸡蛋是封斋饭的主食，但我们也会期待餐桌上有鹰嘴豆、扁豆、鸡肉串、谷物、牛奶、果汁，以及任何母亲认为适合早餐补给的食品。

当我们走进厨房，她就开始做烤肉和薄饼，她坚持让我们吃新鲜、热腾的薄饼。母亲贤惠厚道，能为家人准备开斋饭更是乐事。直到我们快吃完了，她才会坐下用餐，她要确保每个人都吃了足够分量（而且刚出炉）的薄饼。

我们卡着点儿吃开斋饭，冰箱上摆着斋月台历，上面有准确的日出时间以提醒我们封斋。我会趁着日出前念个索俩提（唤拜），在宣礼结束前家人们仍会继续进食饮水。

一天早上，到了宣礼时间，母亲半开玩笑说：“小比，你慢点儿念吧，也让我腾出点儿时间吃早餐。”我则故意加快完成庄严肃穆的邦克（宣

49 看见新月后相互传达已见月的消息。

礼），母亲无奈地笑道“小比！你这样对待自己的亲妈不觉得惭愧吗？”

我和巴吉白天都在学校，若母亲觉得把斋会影响我们学习，她就不让我们把了。我们告诉她“其他穆斯林在学校也把斋呢！”她会说：“我又不是他们的妈妈呀！你们成人之前不必把斋，现在是‘斋戒实习期’。也许那些同学的妈妈认为自己的孩子已经长大了，但我们不要跟他们比。”即使她假装生气，但我们也知道她绝不会因我们有心斋戒而生气。

母亲几乎从不在斋月动怒，她跟大部分穆斯林一样尽力在斋月里表现出吉庆的态度，这的实（确实）有效。白天，母亲会背诵《古兰经》以及礼拜，这些似乎让她充满活力。她通常会在斋月通读《古兰经》两次，因此每天要读两章。

晚上，我们都会去寺里吃开斋饭，这是整个哲玛提（社群）欢聚的时刻。《圣训》载道“穆圣会吃一颗椰枣开斋”，⁵⁰ 所以全世界的穆斯林都效仿他。我们通常在车上吃椰枣，毕竟要赶着去寺里吃开斋饭。一天的斋戒终于结束，哈宛德（同寺教众）做完昏礼后吃开斋饭。稍作休憩后做宵礼。之后举行“台拉维哈”——是斋月晚间的一种特殊礼拜（属于“当然拜”⁵¹），这需要通背《古兰经》的哈菲兹⁵²担任伊玛目（教长），他的目标

50 赛尔德之子赛海里的传述：穆圣说：“只要人们赶忙开斋，那么，永远处在幸福之中。”

应以几枚鲜枣开斋为可佳，无鲜枣时可用水开斋。艾奈斯的传述：穆圣礼拜前用几枚鲜枣开斋；无鲜枣时用椰枣开斋；无椰枣时喝几口水开斋。阿米尔之子赛理曼的传述：穆圣说：“你们中封斋的人，到开斋时，用枣开斋，无枣时，用椰枣开斋，无椰枣时用水开斋，水是洁净的。”

51 当然拜，回族穆斯林依据《古兰经》、《圣训》应该完成的礼拜，如开斋节拜和古尔邦拜及宵礼中的“台拉维哈”等，皆属此类。当然拜在《古兰经》中无明文规定，但因穆罕默德圣人曾履行，穆斯林纷纷仿效，教法学家据经、训判定也属于应当履行的拜功，故称为当然拜。

52 “哈菲兹”，阿拉伯语“ظفاح”，字面上解作“守护者”指能够完全牢记《古兰经》的男子。在传统上，哈菲兹是指熟知及牢记至少十万条圣训的学者。

是在斋月的台拉维哈中通背《古兰经》，使得每晚的祷告可持续在一到两个小时。礼拜中，信徒们抄起手默立，聆听《古兰经》吟诵。台拉维哈结束后人群散去，因为不多时就是次日的封斋。

很多地方的穆斯林在斋月时，每晚“串门子”拜节（走亲访友）吃开斋饭，“东家”的工作就是提供丰盛有余的食物，让大家把肚子填饱。有趣的是，虽然天天把斋，往往斋月结束后，多数人反而变得更胖了。

1990年我们离开苏格兰搬到康涅狄格州，格罗顿（Groton, Connecticut）潜艇基地。从那以后，我在斋月正常把斋。但是格罗顿地区没有清真寺，因此我没有归属感、没有好朋友。最糟糕的是我竟然失去了苏格兰口音，毕竟苏格兰是我学会教门，并且爱上伊斯兰教的地方！

三年后我们搬回了弗吉尼亚（Virginia），父亲自晋升为海军上校后再无工作调动。弗吉尼亚海滩市（Virginia Beach）是我建立关系、生命成长、眺望未来的地方；是我第一次感受到伊斯兰文化与美国文化冲击的地方，最终更是我与伊斯兰诀别的地方。



第二部 伊斯兰使者

您是派遣穆圣为人类最后一位使者、
并以《古兰经》为我们指引方向的真主…



第 11 章 第三类人

初中一年级，我结识了几位好朋友：大卫、本、和里克，我们亲如兄弟也如影随行。尽管母亲不愿接受我渐渐长大，但为了给我更多社交活动空间，也渐渐地学会了放手。有时我会参加课外活动，有时去朋友家玩一会儿。

进入青春期前，母亲曾严肃地和我谈过。一天宵礼结束后，离开拜毯时母亲叫住我：“纳比，待会儿吧。”

我想她无意扯磨（闲聊），“怎么了，妈？”

“儿子，我希望你在学校多和穆斯林男孩来往，这样你才不会太孤单，并且你也能交到真朋友。但这不是安拉的命令，你一定要牢记：好共歹（无论如何）你在哪里、做什么，你都是伊斯兰教的使者，并且永远都是。”

我仔细聆听着，母亲的真挚打动了我。

“若人们看到你的脸，他们会想‘他是个穆斯林！’若你作毕业代表致词时，他们会想‘他是穆斯林的代表！’若你当选美国总统，他们会想‘他是位穆斯林总统！’西方世界以为我们是外人，还有很多人反对穆斯林。他们直观看到的是你的穆斯林身份，而你必须拥护它。”

因母亲不常这样说话，使我的责任感油然而生。我认真听着，也百感交集。

她紧紧抱住我，“小比，别担心，这是好事！这是吉庆和机遇——代表伊斯兰教并襄助人们认识这个宗教的美好。你代表毕业生致词时，人们会说：‘哇，伊斯兰出好学生！’；你当美国总统的话，大家会认为：‘伊斯兰出好领袖！’即便你当个门卫，也要做到最好！”

我点头肯定，尽管我不知她是否真的愿意自己的儿子做杂务工。

“听好，儿子，不管你做什么，都要成为最受人尊敬、最有叶给尼（诚信）的人，这样人们才会归赞颂给伊斯俩目（伊斯兰）。尊敬老师像你对待我

一样。当我拜访老师时，我希望听到他们说‘你是班上最懂事的学生’。教门跟我们讲喝酒、骂人、和女孩独处都是哈拉姆（禁止的），德行高尚就没人指责你。他们心里称赞你因为你值得敬佩，也许会讨厌你因为他们讨厌自己。不管怎么样，他们都应该知道是伊斯兰教使你成为好人。”

我的实（确实）照做，我乐于和对伊斯兰教信仰有兴趣的同学传教；若是对我而言重要的事，我就挺身而出，并努力维护我的操守与名声。尽管我们仅仅是初一的学生，我已经知道有学生喝酒、吸毒、发生性关系。庆幸的是我的朋友们没有那样做，而要我以素常的德行代表伊斯兰教并不是难事。

但，事情变了。

青春期迷茫是普遍的，青少年渐渐脱离父母亲建构的身份并发展自我。家家都有本难念的经：我们家庭面临的挑战不止在于不同性格上的拉扯，更是不同思维与文化间的黑俩夫（分歧）。我和巴吉如陷深渊，双脚被禁锢在两种文化的夹缝中，不由自主。

我注意到的第一个改变是在家族聚会中。母亲的兄弟姐妹几乎都住在东北部，每年我们能相聚好几次。进入青春期，长辈们都期望我成为优秀的巴基斯坦青年，我倒是想——但我没有“巴基斯坦式好青年”的概念，更不知如何表现才好，而这部分也不是母亲擅长教导的领域。

我试图模仿表哥们和小舅舅们说话的风格，但我仍然无法巧妙把握巴基斯坦文化中“幽默”与“粗鲁”的分割线。但我在美国文化中则感觉游刃有余而且备受认可。

家族团聚散会后的回家路上，我常因父母感觉不被尊重而引火烧身。

我意识到亲戚们对我的过于好问颇有微词。在巴基斯坦文化里，长者为尊——顺从则表示对他们的尊敬及爱戴，提问被视为挑战权威。然而在美国的学校教导我们勇于批判、质疑一切。因此我的批判性思维就显

我的批判性思维就显得
与我们的文化格格不入。

得与我们的文化格格不入。

当然我并不完美，例如我的自命不凡就惹了不少麻烦（麻烦）。称职的父母努力塑造并引导孩子们克服自己的缺点，我父母也不例外。但我父母眼中的某些不当行为其实是文化冲击：我们在文化中被塑造成了相异材质——他们认为我是上好的巴基斯坦亚麻布，但我更像是亚美棉混纺织物。

在学校也是如此，若我表现得太“巴基斯坦化”了就不便融入美国朋友圈，即便再多合作和亲近都抹不去那种隔阂。初中三年级的最后一星期令我记忆深刻，学校举办期末庆祝活动：每个人都得到“荣誉勋章”（Senior Superlatives），我收到的是：“最可能发明便携电脑的人，而且洗衣服的时候还忘在了裤袋里。”那天晚上直到拍合照前，我都玩得很尽兴。然而我的朋友——本，拍好友照时只邀请了大卫、里克，却没有邀请我！那一刻我仿佛万箭穿心！现在回想起来还是心痛，不过不是本的错，只是我无法完全融入任何一种文化而已。

不知为何，甚至我自己也很迷（不懂）。我既不属于传统的巴基斯坦文化，也不再属于美国文化。我属于一种“第三类文化”，一个孤独的第三类人。

第12章 西方的穆斯林

我趴在地上，透过栏杆偷看楼下的秘密聚会。早些时候，家人们聚集商量姥爷的丧礼。大家情绪激动，也夹杂着心照不宣的紧张感。晚上，大人们打发我和表兄弟们睡觉，但我溜出来为要知道答案。

表姐坐在舅舅家客厅的角落里，她双手掩面。长辈们围着她坐成弧形，气氛凝重，鸦雀无声。

终于，姥姥缓缓打破沉默：“你还保持着童贞吗？”

迅雷不及掩耳之势，表姐的母亲插话了：“当然！”但所有人盯着表姐，她还是掩面缓缓点着头。

我的母亲开始责备她，就像训斥巴吉一样，尽管语气没那么严厉：“还没失去童贞，就把他忘了吧！在我们名誉受损前，找个阿赫迈底亚派的人结婚。就算不是一个教派也行，好歹得是个穆斯林吧！怎么能找个印度教的人呢！求安拉恕饶！”

表姐泪如雨下，她啜泣着：“但我爱他。”

一位舅妈窃笑低语着：“竟如此意乱情迷。”她转向表姐斥责道：“舒迷（倒霉）啊！你根本不懂爱情！不要被美国化了，要听长辈的劝导！”

又是一阵沉默，气氛更加紧张。客厅里的男人都没说话，他们在场只是要证实这次集会讨论的严重性，并且镇住女人们的情绪。

一会儿，表姐的母亲说：“你姥爷是干达瓦（宣教）的，你能想象他要知道后代让家族和教门丢脸的话，会怎么样呢？”

“根本不用想了，”姥姥直视着她：“都是你行的歹，亏害你姥爷离开我们。”

这是我听到姥姥唯一一次针对个人的指控，这是东方社会式的“爱之深责之切”。但直到现在，表姐仍无法摆脱这句话的阴影⁵³，而在这种事情上表姐不是个个案。身为移民的父母与出生于美国的子女之间的文化冲突，在血气方刚的青春期尤其常见。这揭示了一个重要的事实：来自东方的穆斯林移民和在西方长大的子女有着截然不同的观念与文化。

53 这段记述源于家中的多次对话，有些笔者在场，有些是笔者无意中听到的。

来自东方伊斯兰文化的人，通常以权威辨事而非个人理性。当然在东方也存在批判性思维，但相比西方它不被重视亦不普遍，因为大家认为长辈们已经做过这方面的思考了，现在只需要听从他们。而那种接收多方资源并批判检视，借以过滤并得出真理的思维方式是属于专家们的特长，不是一般人的事。

东方文化背景下成长的穆斯林面临二选一：一位个体要么是权威的来源，要么不是，要不然就是值得信赖的，要不然就是可疑的，要么是好，要么是坏。这种二元对立观念使得权威文化中几乎没有灰色地带。

大致上东方文化的老师们都教导穆斯林：西方社会是基督教的世界，他们的性观念混淆，而且反对伊斯兰教。因此穆斯林以为西方人都是行为不检的基督徒，是伊斯兰的敌人。

当穆斯林来到美国时，文化的差异和先入为主的成见将其与西方人隔离，我的母亲就是如此。大多数人只和侨民同乡做朋友，以至于使偏见更加固化。不幸的是有些穆斯林的实（确实）遭到当地人或基督徒的不当对待，让他们更加认为“天下乌鸦一般黑”。

很少有美国人会邀请穆斯林来家做客，因为不同的文化和待客之道会让穆斯林不自在，而主人也必须愿意主动询问、学习、调适以克服这些问题。穆斯林移民若想随意了解基督教和美国人，其实阻碍重重。唯有付出额外的爱、谦卑、热情与坚持，才能克服这些障碍，但这样的人并不多。

这就是为何家族要努力阻止我们“美国化”，这个词语与国名无关，而是与他们对应的文化感受相关。他们的口中的“美国化”代表：不听长辈教导、穿着暴露、与朋友花的时间比与家人还多、脏话连篇、酗

来自东方的穆斯林移民
和在西方长大的子女有着
截然不同的观念与文化。

穆斯林移民若想随意了
解基督教和美国人，其实
阻碍重重。

酒和约会，都令他们费解。

最扭曲的观念在于穆斯林移民常把西方文化中不道德的部分与基督教联系起来，而这样的“连结”导致他们不去思辨批判、一概而论。西方就是基督教的，西方就是美国化，因此，美国化就是因为信仰基督教。而多数穆斯林心里认为就是基督教制造如此滥交、专横的西方文化。所以，基督教肯定是没有看守（宗教品行）的信仰。

我曾向父母亲表示，电视上穿着暴露的人不一定是基督徒，但他们的反应是“你什么意思？他们不都自称基督徒吗？你没看他们都戴着十字架？”而我认为“有些人是名义上的基督徒，根本不信主”，而我父母就会回答：“这就说明他们是不信主的基督徒。”他们不以信仰内涵看待宗教，而是以文化符号定义宗教。关键在于无人引导父母多维度思考，哪怕他们只认识一位生活方式不同的基督徒，就能去除些许偏见，看到基督教的美好所在。

而他们的孩子——第二代穆斯林移民和他们的观念大不相同，并且彼此之间也有很大差别。如果可以总结第二代穆斯林的话，就是他们普遍以西方的眼光看世界，而仍要与伊斯兰教步调一致。

有些人，比如我是被从小训练的既要批判思考，也要热衷于教门。我那些受过高等教育的表姐妹们既穿戴罩袍，也愿意以理性捍卫伊斯兰教；至于其他人，例如我的一些表兄弟们就丢了教门，仅仅只剩下“穆斯林”的称谓。或恪守自己的文化，或成为“挂名”穆斯林都是文化冲突的结果。若父母是索里黑乃（敬虔的穆斯林），例如我家，孩子的生活通常也会偏传统；若父母本来就是“挂名”穆斯林，孩子亦会如此。

第二代穆斯林的朋友圈、朋友的信仰，以及学校教导对它们也影响很大。巴吉与我截然不同，她仍然穿戴罩袍、热爱教门，但她融合了伊斯兰

即使他们只认识一位生活方式不同的基督徒，就能去除些许偏见。

与西方多元主义：她相信人信任何宗教都是安拉的拨排（天命），并且这些人都能获搭救，因为她认为所有的道路都通往安拉。虽然我们生长在同一个屋檐下，她仍然深信这种信仰混合主义，这可能是由于她在家门外的经历与我完全不同而形成的。

前文提到的表姐，她后来还是回心转意了，没有和印度教的男孩结婚，但也没有完全从伤痛中走出来。“不顺从”的个案不止如此：一位表哥曾想和一个菲律宾女孩结婚，他同样受到家族的指责，后来他也“回头”娶了一位巴基斯坦女孩；另一位表哥想娶美国女孩时，也被家人训斥，但他仍然奋不顾身地和那个女孩结婚了。

这些第二代穆斯林都是我的亲戚，年纪相仿的我们出身于巴基斯坦的同一城镇、同一个哲玛提（社群），然而我们对周围世界的看法和如何面对，却有天壤之别。最重要的是，他们的世界观与父母是如此迥异却仍自称“穆斯林”，并以父母的信仰建构自我身份。

“西方的穆斯林”意味着什么？或许寓于一切。如果你真想了解一个人和他的信仰，你需要亲自去认识、询问。但是这之前，我们最好知道他是移民还是第二代穆斯林，因为背景不同结果也会很不一样。

第13章 昏晕论与替身论

伊斯兰护教学塑造了我的东西方思想融合，我不纠结于当时盛行的后现代主义，我认为真理不证自明：若真理不存在，那么“真理不存在”这个说法就是真的了，于是我们再次又回到另一个真理了，故真理定然存在。

传统上穆斯林和尔撒的信徒都有这样的认知，尤其他们坚信自己的信

仰是真的，并在信仰的表层有许多相似之处：一神信仰、物质与灵界、天使与魔鬼、善与恶、后世的清算（审判）、天堂与地狱、天启的经典等方面。

这些共同点如一把双刃剑——穆斯林和信尔撒者以共识对话使得彼此理解，方便换位思考；但这些共同点也会在两个信仰最敏感的议题中引起反作用，就是他们对尔撒与穆罕默德的看法。

正统基督信仰确信尔撒是真主的化身⁵⁴，而穆斯林根据《古兰经》认为尔撒只是位圣人，以尔撒为主就犯了以物配主（认被造之物为主）之罪，是对安拉的亵渎，多灾海（火狱）定然是他的归宿⁵⁵。

穆斯林相信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这举重若轻的信息，占了伊斯兰信仰宣言“清真言”的半壁江山；但跟随尔撒的人则认为任何否定通过尔撒能得到救恩的人都是假老师⁵⁶。

故穆斯林和信尔撒之人争议的焦点在尔撒与穆罕默德。我要为教门做年轻有为的使者，不但要声名在外，更要对争议性问题有足够把握。

————•∞•————
这些共同点也会在敏感
议题中引起反作用。
————•————

54 《天经》引支勒·罗马书10:9 如果你口中认尔撒为主，心里信真主使他从亡人中复活，就会得搭救。

55 《古兰经》5:72 妄言真主就是麦尔彦之子麦西哈的人，确已不信道了。麦西哈曾说：“以色列的后裔啊！你们当崇拜真主——我的主，和你们的主。谁以物配主，真主必禁止谁入乐园，他的归宿是火狱。不义的人，绝没有任何援助者。”

56 《天经》引支勒·加拉太书1:6-9 我很惊奇，你们这么快就离开了借麦西哈的恩典召唤你们的那一位，转向了别的佳音。其实那并不是另一个佳音，只是有些搅扰你们的人，想篡改麦西哈的佳音。但无论是我们，或是从天上来的天仙（天使），如果传给你们的和我们以前传给你们的佳音不同，他就该受诅咒。我们已经说过，现在我要再说，如果有人传给你们的和你们以前所领受的佳音不同，他就该受诅咒。

西方人对穆罕默德几乎一无所知，信尔撒的人亦是如此。关于穆罕默德的事迹，我说什么他们就信什么，但我不想欺骗任何人。我和信《天经》的人分享童年时期学到的关于穆罕默德的一切，尤其是他回到麦加后的慈悯，消除了人们对穆罕默德与伊斯兰的偏见。

关于尔撒，穆斯林尤其反对信尔撒之人
的观点有二：尔撒被钉死在十字架上；尔
撒宣称自己是主——《古兰经》已否定此
两点⁵⁷。想要成为出色的伊斯兰使者，我就
必须掌握这两个观点，并有理有据阐释尔
撒从未宣称自己是主，更未被钉十字架。

针对后者，我们的教派创始人曾写过一本小书以坚固哲玛提（社群），就是我读过多次的《尔撒在印度》⁵⁸。

我第一次有为伊斯兰教辩护的色拜布（机遇）是在校车里，同学们都等着回家。那天我们班提早下课，上车时车里并不拥挤，但因我们年级高而被分配坐在后排。那时复活节就快到了，我和我的朋友克里斯汀讨论假期计划。我们俩隔着走道聊天儿，克里斯汀告诉我她在“尔撒受难日”（复活节前的星期五）有计划。

“受难日？”我压根儿听不懂。

关于尔撒，穆斯林尤其
反对信尔撒之人的观点有
二：尔撒被钉十字架；尔
撒宣称自己是主。

⁵⁷ 《古兰经》4:157 又因为他们说：“我们确已杀死麦尔彦之子麦西哈·尔撒，真主的使者。”他们没有杀死他，也没有把他钉死在十字架上，但他们不明白这件事的真相。为尔撒而争论的人，对于他的被杀害，确是在迷惑之中。他们对于这件事，毫无认识，不过根据猜想罢了。他们没能确实地杀死他。《古兰经》5:116 当时，真主将说：“麦尔彦之子尔撒啊！你曾对众人说过这句话吗？‘你们当舍真主而以我和我母亲为主宰’。”他说：“我赞颂你超绝万物，我不会说出我不该说的话。如果我说了，那你一定知道。你知道我心里的事，我却不知道你心里的事。你确是深知一切幽玄的。”

⁵⁸ Mirza Ghulam Ahmad, *Jesus in India* (Surrey: Islam International Publications, 2003).



“受难日就是尔撒被钉十字架的那天。”

“那天有什么特别吗？”

“他被钉死在十字架上，为要担当我们的罪孽过犯。”直截了当的回答令我觉得很有意思，虽然我早知道他们所信的，但从来没有亲耳听过尔撒的信徒们对我说。

“他冒体（歿）了怎么会背负你们的罪呢？”

“教会是这样教的，我也不太清楚。我们也不经常去教会，我也没问过。”克里斯汀没有辩驳而是实话实说，这是我喜欢跟她聊天的原因之一。她聪明而坦诚，其实后来我对她略有好感，但我不敢承认。承认意味着我在信仰上妥协，这万万使不得，因为我是伊斯兰教的使者！但是我也因此事没放过她后来结识的男朋友。

我话锋一转：“我不认为他歿在十字架上。”

“为什么？”她的兴趣被挑起，我开始“出牌”了。

“因为《天经》说的。”

“什么意思呀？”

“首先，我们知道尔撒并不想牺牲在十字架上，当他在客西马尼园（尔撒做最后祈祷之处）时，他祈求真主能挪去他的苦杯。显然，那苦杯就是即将逼近的十字架之刑。尔撒整晚向真主祷告并求真主救他，甚至汗如血滴。”⁵⁹我稍稍暂停，等待她的同意，她点了点头。

我继续道：“我不知你怎么想，但我认为真主爱尔撒，并且真主会准承（垂听）尔撒的祈祷。我想《天经》引支勒·希伯来书好像也是这样写的，其实你算一下，当尔撒被钉十字架后他只被钉了三个小时，这不会要命

⁵⁹ 《天经》引支勒·路加卷22:42-44 “父亲啊，如果您愿意，就把这杯拿走！但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成全您的旨意。”有一位天仙（天使）从天上显现，加给他力量。尔撒非常伤痛，祈求更加恳切，汗如大血点滴在地上。

的。一般人在上面撑好几天才断气，而尔撒很快就被救下来了。”

克里斯汀整理着思绪，我猜想着她是否会问最显而易见的问题，果不其然：“祂为什么会被救下来呢？”

“《天经》说是彼拉多下令救的尔撒。⁶⁰ 因为彼拉多的妻子做了一个梦，梦醒后她央求丈夫不能让尔撒被杀，所以是她说服丈夫救了尔撒。而且，在犹太人以为尔撒已断气之后，彼拉多才放尔撒下来并将他安置在坟墓里。”我停了停，因为克里斯汀显然不同意我的说辞。

她说：“但尔撒的门徒后来看到他，以为是死后复活。如果尔撒没冒体，那门徒们怎么会认为是他复生呢？”

“我没说是尔撒的门徒救了他呀！而是亚利马太的优素福和尼哥德慕⁶¹救的。彼拉多不能让人看见他和门徒合作，那不就摆明是他在帮尔撒吗？优素福把尔撒移到自己家族的坟里，尼哥德慕带来一百磅的芦荟和其他药品，以及亚麻绷治疗尔撒。真主用那些药物医治尔撒，尔撒在坟墓里休息了三天。”

“为什么真主要这样救尔撒？如果祂不想让尔撒被钉十字架，几天前祂就可以带尔撒去天堂啊？”克里斯汀一针见血的问题问我了，而我不曾从这个角度思考过。但我们教派提供了安拉要尔撒活下来的理由。

“尔撒表示他是被遣来带领以色列这些迷途羔羊的。那迷失的羊群是犹太人离散时，分布在亚洲各地的犹太族裔。安拉解救了被钉在十字架上的尔撒，好让尔撒可以去带领迷失的羊群，重整犹太教，而尔撒的实

60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27:58 这个人去见彼拉多，请求领取尔撒的埋体，彼拉多就下令给他。

61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9:38-39 这些事以后，亚利马太人优素福来请求彼拉多，要领取尔撒的埋体；他因为怕耶胡德人，就秘密地作尔撒的门徒。彼拉多批准了，他便把尔撒的埋体领去。从前夜间来见尔撒的尼哥德慕也来了，带着没药和沉香混合的香料，约有一百磅。



(确实) 在以色列办到了。”

我们聊得很投入，并没有注意到学生们陆续上了车。在我前排的座位上，有个低我们一年级的男孩注意听着，而显然这些内容刺激了他。他发出嚣张而不屑的声音“警告”我们，他瞥了我一眼，然后生气地扭过头盯着前方说：“恶心！”

我心想：“如果他想争辩，应该提出来才对，毕竟真理会让克孜布（谎言）沉默。”

克里斯汀也看到那男孩的举动，她想确认我有没有生气。虽然我并没有生气，但她很大声地说：“我认为这是很有意思的观点，谢谢你的分享。”

我分享给克里斯汀的论点被称为“昏晕论”（指尔撒被钉十字架后并未死而是昏晕），这个说法在教门内广为流传。这是伊斯兰护教者最喜欢的论点之一，如艾哈迈德·迪达特 (Ahmad Deedat)⁶²和沙比尔·阿里 (Shabir Ally)⁶³常常引用此种观点。“昏晕论”源自十八世纪末期，启蒙时代伊始以自然主义理论⁶⁴阐释尔撒的归真与复生。有些穆斯林，例如阿赫迈底亚派的创立者运用宗教学元素，让“尔撒在十字架上撑过去”的说法显得更合理，其论证为：“如果真主能让尔撒从坟中复生，那么让尔撒在十字架上活下来对祂来说就是小事一桩！”

然而“昏晕论”并非穆斯林对“尔撒未歿”原始解释，也不属多数人的观点。大部分穆斯林相信的是“替身论”。在伊斯兰史的早期，就有人认为尔撒在被钉上十字架之前已被替换了。安拉把某人的脸变成尔撒的样子，让那人代替尔撒钉上十字架。穆斯林以这种说法来解释《古兰经》那句经

62 艾哈迈德·迪达特 (Ahmad Deedat)：印度裔的南非穆斯林作家、宣教士与护教学家。

63 沙比尔·阿里 (Shabir Ally)：加拿大穆斯林的宗教学家、辩论家与护教学家。

64 即所有探究对象都是自然事物，不必寻求超自然解释。

文：“他们没有杀死他，也没有把他钉死在十字架上，但他们不明白这件事的真相……”⁶⁵

这里自然会产生一个问题：谁代替尔撒被钉在十字架上？一般而言，有以下几种看法：有人认为是个虔诚的年轻志愿者为荣耀尔撒而牺牲；也有人说古利奈人西门不但为尔撒背负十字架，也代替尔撒被钉十字架；其他人认为，安拉把犹大的脸变成尔撒的样子，以作公义之惩戒。最后一种说法广为人接受。

还有关于尔撒升天的主流看法，《古兰经》载：“……要把你擢升到我那里……”，⁶⁶这让穆斯林相信尔撒升天和再来。因此，尔撒的信徒和大多数穆斯林同样在等待麦西哈（救世主）·尔撒再来，但阿赫迈底亚教派的创立者艾哈迈德声称他自己为“麦西哈”：因此艾哈迈德认为“犹太人等待先知易勒雅斯从天而降”⁶⁷是错误的，尔撒说施洗者叶哈雅是再来的易勒雅斯⁶⁸，全世界都在等待尔撒复生——艾哈迈德却说“我是尔撒转世”！

为竭诚护教我引用了“昏晕论”，以及尔撒前往印度安度晚年而非升天的说法。⁶⁹我越分享越肯定我的信仰，对话越多我越体会到无人能提出

65 《古兰经》4:157 又因为他们说：“我们确已杀死麦尔彦之子麦西哈·尔撒，真主的使者。”

他们没有杀死他，也没有把他钉死在十字架上，但他们不明白这件事的真相。为尔撒而争论的人，对于他的被害，确是在迷惑之中。他们对于这件事，毫无认识，不过根据猜想罢了。他们没能确实地杀死他。

66 《古兰经》4:158 不然，真主已把他擢升到自己那里。真主是万能的，是至睿的。

67 《天经》先知书·玛拉基卷4:5 “看哪！在主大而可畏的日子来到以前，我将派遣易勒雅斯先知到你们那里去。”

68 在这里面有争议，尔撒实际上从来没有称施洗者叶哈雅为易勒雅斯。而《天经》其他地方也只提出前者有后者的灵（引支勒·路加卷1:13-17），与样式（引支勒·马太卷3:4）。

69 阿赫迈底亚教派社群的教导是《古兰经》4:158 所讲的“擢升”不是一个身体上的擢升，而是灵魂的擢升。

站得住脚的辩驳。想要成为杰出的伊斯兰使者，我认为我已掌握一半论据，而另一半论点会更加容易论证。我是对的，定然如此。

第14章 真主比尔撒大

高中一年级的我迎来了人生中的剧变。我频繁于朋友聚会、电话联系、参加校园活动等。我更在意着装，但搭配的选择权仍在母亲。我请求母亲容许我不戴框架眼镜而换隐形，好摆脱“书呆子”的绰号，但我失败了。不许在朋友家过夜，不能参加校际舞会……可西方文化的拉扯叫我难以抗拒。随着朋友间的关系变得更加亲密，我更没理由拒绝参加这些活动。但我仍以代表伊斯兰教为荣，尤其是有当众宣告信仰的色拜布（机遇）时，其中一次是在拉丁语课堂上。

我当时就读于安妮公主高中 (Princess Anne High School)，有两位拉丁语老师，只要学生喜欢他们的课，他们就会很开心。教拉丁语 (二) 的艾尔丝老师对我格外宽厚仁慈，我爱拉丁语和她的课，但我却因老师的宽容在她的课上越来越放肆。在功课方面我总是很健忘，几乎都是临时抱佛脚。拉丁语 (二) 的下一堂是西班牙语，而我常在艾尔丝老师课堂上写西班牙语作业。我把西班牙文课本藏在拉丁文课本下面，她一面对黑板我就赶作业，还自作聪明地以为她没发现。一学期过去了，我才知道她只是睁只眼闭只眼而已。

有一次，我正赶着西班牙语作业，坐在我前面的女孩转过头说：“纳比，我可以问你一件事吗？”

她是贝茜，是直言不讳的信徒和众所周知的福音派⁷⁰，她常为自己的信仰挺身而出。尽管与人为善，助人为乐，但她温柔而坚定不移的风格却令人不自在，甚至让我们觉得有些古怪。

“没问题。”我不知她会问我什么，如果她想借铅笔，不会说“问你一件事”，而会直说借铅笔。况且我绝不是合适的借铅笔对象，因为我就那种忘记带铅笔的人。

她停了一小会儿，坚定了一下自己，然后问：“你认识尔撒吗？”

我觉得她疯了，毕竟正在上课呢！但我转瞬对她钦佩有加，其他信尔撒的人确以为我信尔撒才能上天园，但他们为何不这样问我？是他们情愿我堕入多灾海（火狱）？还是他们压根儿不信尔撒？

我思考着如何回应，我停下手中的作业，观察“形势”：艾尔丝老师因事暂时离开了教室，不知何时回来，而大部分的同学都在聊天。我不知该作何答复，因为我可能会激动起来，一发不可收拾，所以我决定简短回答。

“是的。”

贝茜瞠目结舌，显然不是她期待的答案：“真的吗？你对他有什么看法？”

“我是穆斯林，对吧？穆斯林相信尔撒是没有任何纳夫斯（私欲）的，是

—————•©•—————

他们为何不这样问我？

是他们情愿我堕入火狱？还

是他们压根儿不信尔撒？

—————•—————

⁷⁰ “福音派”一词，源自希腊文“εὐαγγέλιον”，原文意思就是“好消息”，原无派别之意。整体来说，福音派是恪守传统教义，其信仰体系属于保守派，尊经派，并相信《天经》都是主所默示的，是绝对无误的天启之作。

童贞女麦尔彦⁷¹所生。他治愈麻风病、让瞎子看见、使人复生⁷²，尔撒是麦西哈（救世主）⁷³，是真主的道⁷⁴。”

贝茜非常吃惊，因我的回答如同脱稿演说。她不知怎么接我的话，所以我帮了她一把：“但尔撒不是主，他只是凡人。”我引出战线，待看她如何应战。

“哇！你对尔撒的认识比我想象中还多，了不得！你说的东西有大部分我都相信，但并不完全同意，你介意我谈谈我的看法吗？”她故作镇定地想打迂回战。

“当然，请说。”接下来好戏上场。

“嗯，你知道我是信尔撒的人吗？”

“我知道。”我笑道又心想，“全世界都知道！”她显然为我知道她的信仰

71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1:18 尔撒·麦西哈出生的经过是这样的：尔撒的母亲麦尔彦许配了优素福，他们还没有成亲，麦尔彦就从圣灵怀了孕。《古兰经》19:16-19 你应当在这部经典里提及麦尔彦，当日她离开了家属而到东边一个地方……他说：“我只是你的主的使者，我来给你一个纯洁的儿子。”

72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11:5 就是盲人能看见，腿瘸的能走路，患麻风的得到洁净，耳聋的人能听见，亡人复活，穷人听到佳音。《古兰经》3:49（尔撒说）：“我确已把你们的主所降示的一种迹象，带来给你们了。我必定为你们用泥做一个像鸟样的东西，我吹口气在里面，它就奉真主的命令而飞动。我奉真主的命令，能医治天然盲、大麻疯，又能使死者复活，又能把你们所吃的和你们储藏在家里的食物告诉你们。对于你们，此中确有一种迹象，如果你们是信道的人。”

73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4:25-26 妇女说：“我知道被真主所膏立的麦西哈要来；他来了，要把一切都告诉我们。”尔撒说：“现在跟你说话的这个人就是他。”《古兰经》4:172 麦西哈绝不拒绝做真主的奴仆，蒙主眷顾的众天神，也绝不拒绝做真主的奴仆。凡拒绝崇拜真主，而且妄自尊大的人，他要把他们全体集合到他那里。

74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1-2 太初有道，道与真主同在，道就是真主。这道太初与真主同在。《古兰经》3:45 当时，天神说：“麦尔彦啊！真主的确把从他发出的一句话向你报喜。他的名字是麦尔彦之子麦西哈。尔撒，在今世和后世都是有面子的，是真主所亲近的。”

而倍感欣慰。

她继续说：“我们相信尔撒是真主之子，这一点对我们来说非常重要。因为他是真主之子，他是无罪的，而且为我们背负罪孽。”

虽然这番话“疑点重重”，但我已划好战线，决定欲擒故纵先聚焦于“尔撒的神性”。

“贝茜，我不认为《天经》是真主的话，有史以来它被篡改多次，就算我信《天经》是真主的话语，那尔撒何时说过‘我就是主’？”

贝茜陷入思索，她似乎不太被困扰，但我很清楚她不记得尔撒曾那么说过。不安的沉默后她泰然自若道：“〈引支勒·叶哈雅卷〉中尔撒说‘我与父原为一’⁷⁵。”

我料到她会这么说，早就备好答案：“没错，但〈引支勒·叶哈雅卷〉也说尔撒为门徒们做杜哇（祷告），‘使他们合而为一，就像我们合而为一’⁷⁶，这里确实说明了‘一’是指‘精神与意志’的合一。如果他认为‘一’是一体，他会以相同方式祈求门徒们为‘一’吗？他莫非是想让门徒们‘合为一体’吗？”

“有道理。”她若有所思。有道理？我在瓦解她的世界观，但她认同吗？她不生气吗？

“嗯，我暂时想不起来，但我确定《天经》里有记载。我回去查查再告诉你。”

我争辩道，“好的，但你不会找到的。尔撒从没说过他是主，我们（穆斯

⁷⁵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0:30 我与父原为一。

⁷⁶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7:22 您赐给我的荣耀，我已经赐给了他们，使他们合而为一，就像我们合而为一。

林)认为他说的恰恰相反,因他有饥渴、孤独、试探之苦⁷⁷。他流血⁷⁸流泪⁷⁹,但不曾说自己是‘神子’,而是‘人子’⁸⁰,显然他是凡人。”

贝茜点头说:“是的,我同意尔撒是人,但他也是主。”

“怎么有人既是人又是主?人会死而主永存;人有限而主是无限的;人软弱而主是全能的,所以人不会是主,主也————•©•————不会是人。”

尔撒从没说过他是主,

我们(穆斯林)认为他说的恰恰相反。

这番话似乎叫她顿住了,她的失守鼓励我要进击:“〈引支勒·马可卷〉说,尔撒前往加利利时,他无法行显迹⁸¹(奇迹)。人群中一个女人摸了他,可他却不知是谁。如果他是主,那他怎么会不知道如此简单的事?”我略作停顿让贝茜回应,但她没有,于是我继续说:“有人说尔撒是‘良善的’,他不但反问对方为何这样说,还强调只有真主是良善⁸²,他明确区分了自己和真主。还有,他说他不知何时是清算的日子,只有真主知道,他已经明确表明他不是主。⁸³”

贝茜沉默了,也许她不曾想过这些。我决定使出杀手锏:“贝茜,如果你

77 《天经》引支勒·路加卷4:1-2 四十天受易卜劣厮的引诱。那些日子他什么也没有吃,日子满了他就饿了。

78 《天经》引支勒·路加卷22:44 尔撒非常伤痛,祈求更加恳切,汗如大血点滴在地上。《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9:34 但是有一个士兵用矛刺他的肋旁,立刻有血和水流出来。

79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1:35-36 尔撒哭了。于是耶胡德人说:“你看,他多么爱这个人!”

80 《天经》引支勒·路加卷24:7 人子必须被交在罪人手里,钉在十字架上,第三天复活。

81 《天经》引支勒·马克卷6:5 尔撒不能在那里行什么显迹,只给几个病人按手,治好了他们。

82 《天经》引支勒·马克卷10:18 尔撒对他说:“你为什么称我是良善的?除了真主一位之外,没有良善的。”

83 《天经》引支勒·马克卷13:32 “至于那日子或时间,没有人知道,连天上的天仙(天使)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只有父知道。”

有任何疑问,请参考〈引支勒·叶哈雅卷〉中尔撒说过的‘父比我大’,⁸⁴并且我同意真主比他大,我想你也同意吧?”我等贝茜回应,但她却不知该说什么。

“嗯,我不知该说什么,”她仍然坚持,“我跟你说,我会去查查看的。同时我想邀请你来看我在教会演的戏可以吗?”

“好啊,听起来很有趣,但我还没有驾照,我爸爸可以一起来吗?”

“当然可以!你想带多少人都行。这是相关信息,请让我知道你们哪天方便过来。”她笑着递给我一张关于那个戏剧表演的“福音单张”⁸⁵。

我也笑了笑,但我从未见过她那样的眼神,她很激动。

第15章 天园之门与火狱之火

受邀到教堂令我激动万分,我曾去过一个略带拉丁风情的天主教教堂,那天的我喜颠颠(兴高采烈)的。其实我困惑于受邀缘由,只记得有几个朋友在场,包括本和他的家人,但他们并不是天主教徒。其中一个环节,我们那排的人都起立走到前面,去神父那里领东西。我不知如何是好,就跟着大家走,但本的妈妈迅速把我拉回座位。我吃惊地看着她摇头示意我不要去。此时,一向严肃的神父却忍俊不禁。

没人告诉我新教教堂与天主教教堂不同,我还以为和上次去的天主堂差不多。但是诺福克(Norfolk)第一浸信会教会的聚会所却更像一个大

⁸⁴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4:28 因为我到父那里去,又因为父是比我大的。

⁸⁵ 福音单张即为宣传信仰用的小传单。

礼堂，我猜所有跟教堂有关的活动都在别的地方进行，只是我看不到那些地方在哪里。

我和父亲坐在后面的包厢里，虽然我们不知道演出内容，但父亲很高兴我接受了邀请。他以为拒绝邀请是不太礼貌的，而且我与贝茜保持开放对话是好事情。父亲以我与他人分享信仰为荣，他也希望帮助我理解即将上场的表演。

演出为《天园之门与火狱之火》，目的在于传达弥赛亚的救恩。由剧中我才得知尔撒的信徒们称此信息为“福音”。⁸⁶我原以为“福音”只用作与尔撒有关的四福音书⁸⁷中，而整场剧清晰呈现：接受尔撒为救主就能进天园，反之则下多灾海（火狱）。

演出分为好几幕，每幕结尾都有人冒体（歿），并仅以他是否接受尔撒而决定入天园或入火狱。剧幕意境略有乏味：每当有人因拒绝尔撒而入火狱时，室内会交替闪烁着红色、黄色的灯光，并夹杂着雷鸣般的刺耳音效，此时魔鬼易卜劣斯则会暴怒地将罪人拖下舞台。若有人接受尔撒，当容光焕发的天使将他引到光明的门口时，他就表现出欣喜若狂的样子。

尾幕为：司机开着车，乘客跟他提起尔撒，司机说他做过很多亏心事，也不需要尔撒。乘客说服他是罪人，并且需要尔撒的搭救，于是司机就定下心来接了跟随尔撒的杜哇（祷告）。杜哇刚接完就发生了重大车祸，他们俩都无常了。灯光被戏剧性地关掉，舞台上美妙的音乐配合亮起的灯光，司机进了天园。

我不知他们是否出于有意，但尾幕结束后我们即将开车回家，也算别具匠心。我们上车后就开始交换心得：“纳比，你觉得演出怎么样？”

86 福音是基督教用语，指有益于众人的好消息，因它是从主而来的救恩计划，使接受福音的人得搭救。

87 指〈引支勒·马太卷〉、〈引支勒·马克卷〉、〈引支勒·路加卷〉、〈引支勒·叶哈雅卷〉

“阿大（爸爸），我觉得这演出很愚蠢，显然他们在利用人的恐惧心与情绪。”

“是啊，我同意。但是有些部分还不错，因为惧怕火狱以及真主的愤怒也是我们的乌朱布（应当）。”

我相当惊讶：“难道你认为演出好吗？”

父亲笑了：“我可没那么说！我认为有比企图吓人更差劲的部分。”

“嗯，他们传达的信息是不对的。”我整理了一下思绪，“这意味着人一生可以为所欲为，弥留之际只要念个讨白（忏悔祷告）就能进天国。”

父亲点头道：“对！那基督徒的问题是什么？宗教的功能是什么？”

“宗教在于劝人向善、国泰民安，若大家为所欲为，人会放纵欲望以致社会瓦解。基督徒似乎领到一张‘干坏事的空头支票’，这意味着连希特勒接受尔撒也能进天国啦！”

父亲鼓励我说下去：“这就是为什么……”

“为什么美国会变成现在这样！基督教教导大家不必为自己的行为负责。”

“儿子，说的好！如果同学（贝茜）问你对演出的看法时，你务必跟她分享这一点。除此以外，你还要以真理破除克孜布（谎言），宣告审判的真相！”

“安拉基于我们在世上的选择作为清算（审判）的考量。我们一生的作为都被天使记录下来：右肩上记录着善行，左肩上记录着恶行⁸⁸。当我们站在安拉面前，一生的言行会被大声宣读出来，没有人能为我们寻求舍法尔提（说情），家人不能，尔撒不能，甚至穆圣也不能。安拉权衡善恶，若善多于恶，我们就能进占乃提（天国）。”

⁸⁸ 《古兰经》50:17-18 当坐在右边和左边的两个记录的天神记录各人的言行的时候，他每说一句话，他面前都有天神当场监察。

接着父亲又问：“小比，基督徒呢？他们可以进入吗？”

“可以的，《古兰经》上说，如果基督徒和犹太人信真主并行善事，他们就能进天园⁸⁹。”

这是《古兰经》中的一段阿也提⁹⁰（节），穆斯林之中此为备受争议之处：有穆斯林认为此段经文已被《古兰经》中的另段阿也提给废除了——《古兰经》3:85 “舍伊斯兰教寻求别的宗教的人，他所寻求的宗教，绝不被接受，他在后世，是亏损的”；其他穆斯林，包括我所属教派在内，则同时接纳这两段经文，因为他们认为“伊斯兰”并不止是狭隘的信仰系统，而是广义的“和平”⁹¹。

对于相信“停经”⁹²的穆斯林来说，后者的解释是有些勉强的。《古兰经》2: 106⁹³和16: 101⁹⁴指出安拉可以用后降示的经文代替先降示的经文。传统上，穆斯林发展出一种《古兰经》的释经法，称为“纳西赫（废止经文）与曼苏赫（被废止的经文）”，他们致力于确定停经的标准并整理其历史。有乌力玛（穆斯林学者们）表示，起码有500段阿也提（节）已被后降

89 《古兰经》2:62 信道者、犹太教徒、基督教徒、拜星教徒，凡信真主和末日，并且行善的，将来在主那里必得享受自己的报酬，他们将来没有恐惧，也不忧愁。

90 “阿也提”：意为“节”或“段”，指《古兰经》各章中按经文内容、语句、音韵划分的基础单位。

91 “伊斯兰”在阿拉伯语里是“الإسلام”的音译，字面意思可以理解为“和平”、“顺从”等含义；杨占武：《回族语言文化》，宁夏人民出版社，2010年12月，第208页。

92 由于安拉没有将《古兰经》的经文在同一时间启示给穆罕默德，这个教义所指的是：如果早期的经文与晚期的经文在教导上有冲突，则取用晚期的经文之意。因此晚期的启示废止了早期的启示。

93 《古兰经》2:106 凡是我所废除的，或使人忘记的启示，我必以更好的或同样的启示代替它。难道你不知道真主对万事是全能的吗？

94 《古兰经》16:101 当我以一节经文掉换另一节经文的时候——真主知道自己所降示的——他们说：“你只是一个捏造者。”不然！他们大半是不知道的。

示的经文替代。其他阿林(学者)们则表示只有5段阿也提被替代。不论正确数目到底是多少,大多数正统伊斯兰教宗派都相信“停经”。

有些穆斯林不认同此观点,例如,阿赫迈底亚派认为,如果连天启的经文都可以被停了,那么它就不是来自真主的永恒话语。因此他们企图在这些有矛盾的经文中寻求折衷与调和;但这种观点的困难之处在于:连《圣训》也支持停经。

那时我还不懂这些。我只知阿赫迈底亚派引导我们如何得搭救,并且,任何人信真主就可以进天国,《古兰经》至少有一段阿也提(节)是这样提及的(《古兰经》2:62)。

“小比,基督徒信几个神?”

“有的信一个,有的信三个。”

“是的。《古兰经》上说,他们不该妄言‘三位’比较好。⁹⁵那就是为何我欣慰你和朋友们能一起讨论教门。至少他们应该知道,主只有一位。如果你可以让他们随了伊斯兰,甚至阿赫迈底亚派,那就更好了。”

在结束我们关于得救话题之前,阿大很快又加了一句:“但是跟这个女孩(贝茜)花太多时间在一起可使不得!在这个年龄段,女孩们对你来说是危险的。你像火,她们像汽油,即使你们彼此不来电,但一段时间相处下来你们就会燃烧起来,这就是人性。”

“好啦,阿大。我知道了,可以谈点儿别的吗?”

父母一有机会就喜欢跟我谈“火与油”的事。不过这番话倒是提醒我:每当时机合适时,家人们就会操心我的婚事。若我有心仪之人,父母会和她商讨并安排婚事;若没有,父母也会为我挑选合适的媳妇。我不会和女孩约会,更别说是西方女孩!那么做我就等同于卡费勒(非信徒)了!

⁹⁵ 《古兰经》5:73 妄言真主确是三位中的一位的人,确已不信道了。除独一的主宰外,绝无应受崇拜的。如果他们不停止妄言,那末,他们中不信道的人,必遭痛苦的刑罚。

第16章 尊贵的传统

传统是伊斯兰的外衣，是赋予这个宗教活力的实体。传统浸润了穆斯林生活的日日夜夜。我谨慎修持着每日的五番拜、吟诵诸多杜哇（祷告）细则、繁复的“大小净”仪式，并以穆罕默德为我生活指引——圣行。要跟谁结婚？胡子的长度？是否配戴金饰？……数十亿穆斯林同我一样恪守传统。

但这些传统并非都出自《古兰经》，而来自于圣训中。从婚礼仪式到军事限制，从商业法律到民事诉讼，伊斯兰教法及生活方式多从圣训衍生而来。圣训在伊斯兰世界中的重要性，再怎么强调也不为过。

我和巴吉渐渐长大，父母认为让我们学习圣训及其号空（教律）是生活里的重中之重。他们经常朗读圣训，督促我们背诵阿语并理解其意义。他们首次要求我们背诵圣训，是在一次昏礼后，那时我们全家人都还在拜毯上。

“巴吉、小比，我们希望你们背诵这句简短的圣训。根据欧麦尔所传述，穆圣曾说过：‘万事全凭举意（许愿）⁹⁶！’”

我和巴吉反复诵读几次后，很快就背下来了，父母很满意，并问我们有何疑问。

我提出：“爸爸，这句圣训出自哪本书？”

—————•◎•————
圣训在伊斯兰世界中的
重要性，再怎么强调也不
为过。
—————.

96 《布哈里圣训实录》#1：欧麦尔传述：我曾听安拉的使者说：“任何行为都取决于动机。每个人都可获得他的意图所决定的。为现世或者为聘娶一位妇女而迁移者，则他定会达致他为之而迁移的。”

“出自《布哈里圣训实录》，关于它，你知道多少？”

“它是备受推崇和信赖的圣训集，因在穆圣无常很久之后圣训才被收入书中，部分捏造的圣训以至难辨别真伪。”经由伊玛目·布哈里 (Bukhari) 从五十万则圣训中筛选出500则最为精确的圣训编纂成书。

母亲接着问：“他怎么办到的？”

“伊玛目·布哈里通过评估圣训传述者的绥法提（品格），来判断他是否可信。如果传述者名声不好或惹过麻达（麻烦），甚至虐待动物，伊玛目·布哈里就会略过那则圣训；如果传述者可靠，他会追根溯源地询问传述者，圣训出自何时何地何人，直到穆罕默德为止。他不断评估每一位传述者，对方值得信赖，他就会将那则圣训编入圣训集中。”

这种传述过程称为“赛乃德（传述线索）”，伊斯兰教是源于以权威为基础的社会，赛乃德对正统穆斯林学者来说非常要紧。当他们提问：“这则圣训有据可依吗？”他们就必须遵从传述的权威来回答。没有传述线索的话，该圣训就被认为毫无价值。与圣训集相比，穆民们之所以不太看重穆罕默德传记，就是因为其传记没有传述线索的依据。

母亲继续说道：“很好！女儿，哪部圣训集是第二可靠的？”

“我不知道，妈妈。”18岁的巴吉已在上大学，她不再像从前一样喜欢这些琐碎的问答，但母亲不会轻易放过她。

“宝贝，你知道的，你只要回答这题就好了！仅次于《布哈里圣训实录》，最值得信赖的圣训集是哪一部？”

“《穆斯林圣训实录》吗？”

“很好！纳比，你知道其他圣训实录吗？”

“我知道《艾布·达乌德圣训集》，我也知道我们认为有六部圣训集是真的，其他都是真伪掺半的圣训。这六部圣训集被称为‘六大圣训’前三名是《布哈里圣训实录》、《穆斯林圣训实录》、《艾布·达乌德圣训集》。”

父亲补充道：“另外三部是《提尔米奇圣训实录》、《伊本·马哲圣训实

录》，以及《南撒一圣训实录》。⁹⁷这是最棒的六部圣训集，不过其中还是以《布哈里圣训实录》和《穆斯林圣训实录》最可靠。”

母亲很快补充：“再正确的圣训都是穆圣的话语，不是安拉的话语。我们不能把圣训等同《古兰经》。”

对于母亲这番说明，我继续追问：“对穆圣我们不该言听计从吗？”

父亲插话道：“当然要！但穆圣毕竟不是真主。《古兰经》是全世界唯一全美的书。圣训集类同《天经》为人所编撰，尽管它涵盖真理，但我们必须留心其中的谬误，以《古兰经》中安拉教导的真理作为标准。亲爱的，今晚就聊到这里。别忘了你今天学到的圣训，明天我会考考你！”

与其说我对圣训感兴趣，莫不如说我对圣训的兴趣起源于其来源及乌力玛（穆斯林学者们）的评估方式。因为我想熟练辨伪圣训，于是我询问父母其他的圣训评估标准，但超出他们所能。为深入学习和找到更多参考资料，我须待到下次教派聚会以伺机询问专家。无巧不成书，父母决定隔年夏天回英国参加阿赫迈底亚派的聚会，因此我打算借机研究。不曾料想我与真主会有如此巧妙的相遇，一个改变我一生的显迹（奇迹）！

第17章 空中的显迹

自移居美国康涅狄格州（Connecticut）的八年来，这是我们第一次回到大不列颠，我的激动难以言喻。在没有买到Irn-Bru汽水⁹⁸和Hula Hoops

97 有些逊尼派穆斯林在最后这三部圣训上有不同观点，认为它们不属于最可靠的圣训集。

98 Irn-Bru是苏格兰最受欢迎的饮料之一，被誉为除了苏格兰威士忌以外的“国民饮料”。

根据其制造商AG Barr的估计，在苏格兰每秒都会售出20罐Irn-Bru饮料。

洋芋圈之前，我是不会跟父亲离开伦敦希思罗机场的。

再临吉尔福德 (Guildford)，九年前我们曾在此参加百年庆典 (阿赫迈底亚派)。途经古色古香的英国小镇，我似乎回到过去。街道精致、建筑林立、车辆娇巧……一幕幕勾起我童年的珍藏，甚至英式餐饮都构成了美好回忆之一。

阿赫迈底亚教派的聚会被称为“耶尔撒” (Jalsa Salana)。以往我们都参加华盛顿举行的美国或者加拿大的年会，但因我们的教派领导人曾驻英国，所以我觉得在英国举办年会别具意义。正因如此，成千上万的阿赫迈底亚教徒来到英国。

期待聚会正如我渴望见到我的苏格兰老友——马力克一家。除了初中一年级时收到小弟弟的来信，我再没收到过其他人的信了。那时电子邮件尚未流行，而国际长途的价钱又太发麻 (昂贵) 了，因此断了音信。

其实我并不知道他们是否来参加年会，因为很多因素有可能导致他们缺席。在年会的茫茫人海中找人，就等于大海捞针。加之彼此的成长蜕变，难以相认。我非常想跟他们重聚，却不知该从何开始。

因此，我转向了真主。

打小母亲就引导我以祈祷应对紧急状况，而我印象中不曾有为寻人而做杜哇 (祷告)。我记得一个寻物杜哇，但鉴于此杜哇也可用于亡人，所以不太合适。于是我低头闭目，诚心举意 (许愿)：

“真主啊，您能襄助我找到老朋友吗？”除此以外，别无他求。

我睁眼看到空中出现金银两道彩条，空灵自如地挥洒开来。彩条延伸落至远地，似乎是引我去处。

我受宠若惊道：“您在开玩笑吧。我要跟它们走吗？”

我不知在和真主对话或自言自语，但我深知除我以外无人见到那两道色带。它们存在于我的感知而非真实地在空中，不近不远，恰如其分就在那里！

年会上人潮涌动，因演说尚未开始，大家都在帐篷外。两道彩条如同先锋一般，在摩肩擦踵的人群中为我开出一条路。它们盘旋于空中，也就是十年前我打算去买纪念徽章的市集区域。这次我不再被严肃的老人半路拦截，而那彩条螺旋式下降直至消失在服饰摊旁的空地。我寻步而去看到两个男人正聊着天儿、试戴礼拜帽⁹⁹，片刻我便认出他们是马力克家的两位哥哥。我激动地跑过去抓住他们的手臂，彼此相认，我们兴奋不已！他们不敢相信我都长这么高了，接连好几次说：“你以前是個小不点儿！”之后他们带我流连于各个会场，和格拉斯哥的老朋友们见面。乐不可支的我已将两道彩条的显迹（奇迹）抛到了脑后。

那夜我躺在床上辗转反侧，两道色带挥之不去。于我而言，它们显示了真主的存在。我早就相信真主存在：我见过被准承（垂听）的祈祷，也听过预言性的梦，并且知道关于真主存在的理论证明。但无论如何这些证明总有存疑之处：或许承领的祈祷只是巧合，梦境成真只是时间作用，逻辑论证存有缺陷。是的，我99%确定真主的存在，可疑惑仍然如影随形。

但如今最后一丝怀疑已被挪去了，我该如何解释那天的事呢？我完全不知朋友所处，做杜哇后超自然的力量带我找到他们。我开始揣测其他的合理性：

第一、那两道彩条是否纯属臆想？不可能，毕竟它们引我找到了朋友；
第二、或许我潜意识知道朋友们在哪里？不可能，我甚至不知他们是否
来参加年会，更不可能晓得他们的具体位置了！

第三、也许在苏格兰期间，我和朋友之间已有心电感应，而那天我发出“召唤”之际，心电感应启动，因此他们的影像显现在我的视觉中枢？

99 穆斯林男子戴的无檐小白帽，亦称“礼拜帽”，穆斯林传统男帽，一种无沿小圆帽。他们在礼拜磕头时，前额和鼻尖必须着地，戴无沿帽行动更为方便，遂发展成为一种服饰习俗。

实际上这是我绞尽脑汁想到最合理的自然解释，但它已绕过自然主义并完全超越理性了。

“不！”我告诉自己：“不要多想了，真主是真的，祂准承了我的寻友杜哇，即使是一个微不足道的杜哇。”那天我不但肯定了真主的存在，更确信祂的慈悯。

适逢其时，我高二有门必修课是“知识论”，作为哲学概论和认识论¹⁰⁰的入门。使用教材为《人即尺度》¹⁰¹，而课堂上最早的讨论之一就是“如何知道主是否存在？”深入的讨论震撼了班上很多人的伊玛尼（信仰）。—————。那天我不但肯定了真主的存在，更确信祂的慈悯。—————。

虽然我们的对话主要专注于客观论证（课程设计如此），我却意识到主观知识更具力量。也许我永远无法让别人相信我所看到的那两道彩条，以及它们的实（确实）引我找到了朋友，但我不需要说服任何人。它对我来说如同是一个信仰的里程碑，从此我对真主的确信从99%迈进了100%。

四年后当我所认知的一切逐渐瓦解时，那1%则发挥了巨大的作用。

100 认识论 (epistemology) 即个体的知识观，也即个体对知识和知识获得所持有的信念，主要包括有关知识结构和知识本质的信念和有关知识来源和知识判断的信念，以及这些信念在个体知识建构和知识获得过程的调节和影响作用，长久以来一直是哲学研究的核心问题。

101 Reuben Abel, *Man is the Measure*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97).

第18章 荣誉与权威

“知识论”是我和好友大卫(David)同修的诸多课程之一。从初一我们逐渐熟稔，升到高中后我们已是形影不离：七门课里，我们同课六门；我们同是学力问答队¹⁰²的队长，也同时加入辩论社。高二时我们让同学大跌眼镜，以新人身份获得了州际赛第五名。高三时，我们获得了全州冠军。

我和大卫以宗教和真主的存在作过几次探讨，显然成长背景作用于彼此看法相异。他不愿跨越“不可知论”(Agnosticism)¹⁰³，而我的出发点则是伊斯兰教信仰。“知识论”的课程讨论似乎加深了他的犹豫，尽管它并不能动摇我对真主存在的确信，但“知识论”极大地调解了东西方文化之间关键性差异。

当父母教我验证信仰时，他们期待我能为信仰建立防御机制。无独有偶，在“知识论”课堂上，虽然表面上我们也在验证信仰，但其方式却恰恰相反。在课堂上我们用批判性思维方式挑战信仰、测试信仰的合理性、柔韧性及其边界，甚至有些学生因此而改变了信仰。

东西方教育的不同，可追溯至穆斯林移民与他们孩子的差异：德高望重者为伊斯兰文化中的权威，而西方文化中的权威是理性。渗透人心的权威思想决定了整个社会的道德观。

—————•©•—————
德高望重者为伊斯兰文化中的权威，而西方文化中的权威是理性。
—————•—————.

102 “学力问答”是美国中学之间所举行的知识问答比赛。

103 与可知论相对，“不可知论”是一种哲学的认识论，此思想认为除了感觉或现象之外，世界本身是无法认识的。它否认客观规律，排除社会实践的作用，可世界是客观统一的，未经实践即进行先验判断即自我否定。

当权威由地位而非理性决定时，质疑领袖就会成为一件危险的事，因为质疑可能会颠覆整个体系。在这样一个体系下提出异议会带来谴责，选择服从则会带来奖赏。一件事的对与错是由周围人决定的，而不是由个人所决定的。因此在这样一个大环境下，一个人的绥法提（品格）取决于他如何服从社会对他的期望，而不是取决于个人从理性上对是非的认知。

因此地位式的权威体系建构出了以荣辱论对错的社会。

而在另一面，当权威源自理性，对事物的质疑则备受欢迎，因为批判性验证强化了权威的根本，每个人都应批判性地检验自己的行为方式——以个人认知论对错，以个体动机论德行。

理性权威建构出以证据论清白对错的社会，而错的一方则会产生内疚感。

西方之所以难解东方，是由于荣誉-羞耻、清白-内疚两种文化间的范式分裂。论题的复杂性在于东西方文化中同有此二种范式，但荣誉-羞耻是驱动东方文化的主力，这于西方人而言难以理解。

对权威的依赖解释了穆斯林世界中许多令西方人困惑的尔热费（习俗），例如：荣誉谋杀（Honor Killing）、年龄以至六岁以下的童养媳，以及家族血仇等。出于种种原因，区域性的社会权威使得人们接受甚至认同这些尔热费。纯粹的理性和外界的禁令都无济于事，除非以社会的、内部的、组织性的方式以革新。

西方第二代穆斯林虽不因“荣誉谋杀或家族血仇”而伤脑筋，但仍斡旋于荣誉-羞耻观念“不被抓到就没问题”之中，名誉不受损就等于没错。成长过程中，我多次见证人们如此履行，在此我且分享一些无伤大雅的故事：

我有很多穆斯林朋友认为在速食店点杯纯净水，然后拿杯子去饮料机接汽水，天经地义并且屡试不爽。一天在维吉尼亚海滩市的墨西哥速食店里，一位朋友被店员逮拿水杯装汽水。店员毫不客气地把我朋友从饮

料机前推开，并大声说：“你点的是纯净水，不能接汽水！”被店员当场揭穿，大家都心知肚明。显然店员没错，因为水杯透明，而汽水杯不透明。此时很多人围观，而我朋友面红耳赤。

丢人现眼于人前使他感到“羞耻”，但若店员未发现，偷汽水则与羞耻无关。西方人会疑惑——但对我朋友而言，被低薪店员逮到的那种“羞耻感”远超过偷装汽水被抓的内疚。因此他否认罪行反而坚定地说：“我要去装水了！”接着他往杯里添水并离开柜台，仿佛水本应是一种有气泡、有色的液体。

还有一次，我堂哥被家族嘲笑，因他在投保时撒谎。为了减轻羞耻感，他将其转化成有趣的故事。他比较汽车保险报价时发现，若对保险公司谎称已婚就可省去大笔费用。因此他捏造了一个妻子：如何遇见太太、她的工作、她的生日等等。他计划告诉经纪人，不幸的是因太太在巴基斯坦，所以他在美国无结婚证明。他编好天衣无缝的故事后，联系保险公司并说服对方相信他已婚，以最低保价上车险。当我和另一个亲戚责备他时（我们生于美国），长辈们笑着劝我们放轻松，并断言保险公司已经赚得盆满钵满，堂哥也嘻皮笑脸地附和。

一年后堂哥遭遇车祸，撞坏了保险杆，须申请索赔。他电话报告车祸细节，保险代理人问他“是否和太太在一起”？一心想着车祸的堂哥回答他“我没有太太”。职员不动声色地问他“是否已婚”？堂哥回答“未婚”。不久后，他收到调整保价费率的通知，比他原来的保费贵上两倍。堂哥说完故事后，大家哄堂大笑。因他讲述了一个精彩的故事，将“被拆穿的羞耻”转化为“会讲故事的荣誉”，而事情本身的对错，甚至连内疚感都未纳入考量之中。

事情本身的对错，甚至
连内疚感都未纳入考量
之中。

这些相对无大碍的例子，可说明荣誉-羞耻与清白-内疚的文化之间为人

处世的相异。当然，伊斯兰具有高度发展的道德观，所以我们不可过于简化这个议题，并假设穆斯林相信“不被抓住”就能为所欲为。“相较于荣誉-羞耻，清白-内疚在东方社会中并不是决定性因素”——我认为此种说法较为恰当。

将话题转回西方穆斯林第二代，从上述而言，我们更加理解跨越这两种文化实属不易。若涉及社会不认同之事，年轻的西方穆斯林会想把它隐藏起来，但同时也开始为内心的负罪感而产生纠结。因此在他们心中那东方人隐藏可耻真相的自然倾向，却加剧了自己心中西方人感到内疚的倾向。对我来说，这是我高中生活的一大问题。所有朋友都知道我是穆斯林，我是不许和女生约会的。我竭尽所能做好伊斯兰文化大使的工作，还宣告我赞成包办婚姻的理念。我本来真心认同，直到我开始对女生产生了兴趣。

高三时，我和一个女孩彼此产生好感，浪漫地牵手、聊天儿。这份情感在西方文化里本是天真无邪的，但我却选择将这段关系隐藏了起来，因为它与我们家来自东方的恋爱标准有黑俩夫（分歧），而我也由此产生了许多负罪感。几个礼拜后，我就主动结束了这段关系，尽管我对她还有感情。不久后她和我最好的朋友大卫开始约会，而我那时依然喜欢她。渐渐地，我喜欢大卫女朋友的“西式负罪感”作祟，于是我向大卫坦言“我曾经与她约会并对她仍有好感”的秘密。朋友们无法理解我的行为，尤其是大卫，我刻意隐瞒现实却令他感受到背叛。毕业典礼前几天我们发生争执，大家都站在大卫那边，而我自己则孤军奋战。

我再度被孤立了，被打入了一个既不属于东方也不属于西方的“第三世界”。我感到备受伤害，更倍感疑惑：为什么？为什么我最后总是被孤立？尽管我有错在先，但至于让我失去所有朋友吗？后来，我没有参加任何毕业聚会，没有朋友邀请我参加计划的毕业旅行，没有为到外地上学的朋友送行。而当他们放假回家时，我也不与他们相聚。



若我当时知道所作所为的后果，我就会采取截然不同的方式；而若他们了解我，也许不会因这个“秘密”如此受伤。倘若彼此了解，我的挚友仍然在侧。有人忽视东西方的文化差异，以为人们以同样眼光方式看待世界；而有人则以猎奇的心态对待东西方世界观。但对像我一样的第二代穆斯林来说，东西方的文化差异将我们的生命分裂又重构——以至于我的幼年常常在孤独中度过，在进入成年的阶段亦然。

幸好最痛苦的日子只停留在高中毕业的那个暑假。几个月后，2001年8月我进入大学生活。我期待自身的重新塑造以及结交新朋友。但开学三个礼拜之后，新的危机到来并席卷整个美国，世界历史在这一天被改写。

—————•©•————
对像我一样的第二代穆斯林来说，东西方的文化差异将我们的生命分裂又重构。
—————•—————

第19章 和平的伊斯兰教

那场危机发生在我进大学的第四周。父母不想因子女远行而扯心，因此我和巴吉都就读于离家最近又最好的欧道明大学 (Old Dominion University)。除周二外我们平时都一起上学，因我必须在八点前赶到解剖实验室，而巴吉不愿在交通高峰期中浪费时间。

周二的早上如往常一样，解剖课十点半结束后我就去学生活动中心。到下午我都有空，所以打算去辩论社练习，自开学第一周我就加入了辩论社，期待自己能在大学里延续高中的成就。我漫步至大门处，辩论社社长匆忙走过来，我感觉不妙：“出什么事了？”

她边走边答道：“第二幢大楼也倒了。”一头雾水的我注意到休息室里围着电视的人群，便凑过去看看。电视台正反复重播纽约世贸大厦南北塔崩塌的画面，荧幕上循环往复地播放飞机撞击其中一幢大楼，两座双子塔相继倒塌，倍感惶恐的我仿佛身临其境！

那一刻，似乎万籁俱寂。不一会儿父亲打来电话，他心急如焚：“纳比，你在哪里？你刚才怎么不接电话？！”

“爸爸，我在学校，解剖实验室里不能接电话。”

“马上回家！巴吉和你在一起吗？”

“没有，她怎么样啊？”

“她也没接电话，你快找她，你们立马回家！”

我如同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阿大（爸爸），怎么了？为什么要立马回家？”

父亲吃惊道：“你不知道吗？发生恐怖主义袭击了。”

“我知道，但为什么我要赶快回家？”

“纳比，大家正在气头上谴责穆斯林呢，我担心有人会失控，对你和巴吉发泄情绪！你必须去找到她，确保她的安全，你们赶紧回家！”

“阿大（爸爸），我……”

父亲不想再浪费时间：“纳比！听话！我要给巴吉打电话了，随时关注电话。”父亲随即挂了电话。

我环顾四周，他们真的是我的敌人吗？他们真的想伤害我吗？电视中的恐惧气氛逐渐侵蚀着我，我似乎成了恐怖画面中的一员。于是我迅速离开了并联系巴吉。

我松了一口气，她接电话了：“色俩目（愿真主赐你平安）！”

“巴吉，出大事儿了，你在哪里？”

“知道，我正开车回家呢。”

“刚才爸爸联系你，你怎么没接电话？”



“那会儿我正在便利店看电视，一个警察把我拉到一边儿，他说因为我穿着罩袍，待在外面不安全。他主动护送我到车上，所以我快到家了。”

“真的！他真是个好人！开车小心，回家见。”

那天我们一直守着电视。父亲安排休假一周，他要求我们也要照做。我们出门只为买美国国旗，而且它迅速被抢购一空。我们把国旗插在车子上、院子里等显眼的地方，以防万一还存了几支在车库里。我们希望大家知道，无论他们在新闻里听到了什么，我们彼此不是敌人。

父亲并不是小题大做，而是沙漠风暴行动期间¹⁰⁴我们有家人曾被袭击受害：其中，我可爱的姨妈曾因她身着罩袍，就被纽约加油站拒绝加油服务；而另位远房姑妈在购物停车场里遇袭，腹部被人打了一拳。事实上，911事件发生后不久，欧道明大学郊区的清真寺也遭到破坏，所有的窗户都被打破了。我认识那些花钱修复清

真寺的人，他们都是认真工作的好人。

几天后，确定了劫机者是穆斯林，并且宣称以伊斯兰教的名义袭击美国。但他们属于哪个教派？这绝不是我所认识的伊斯兰教！我的实（确实）曾听说过在世界上某个角落的穆斯林曾以安拉之名犯下种种暴行，但这些事情对我来说遥不可及，因此不会令我产生认知上的失调¹⁰⁵。而911事件却与我们息息相

—————•◎•—————
几天后，确定了劫机者是穆斯林。但他们属于哪个教派？这绝不是我所认识的伊斯兰教！
—————•—————

104 沙漠风暴行动（Operation Desert Storm）是海湾战争中美国及其盟友进攻作战行动的行动代号，指发生在1991年1月17日至2月27日期间，以美国为首的盟国部队与伊拉克军队之间进行的一场大规模军事行动，目标是解放科威特。这场举世瞩目的军事行动只持续了43天，伊拉克军队完败，被迫接受停战协议，科威特被解放。

105 认知失调又名认知不和谐（Cognitive Dissonance），是指一个人的行为与自己先前一贯的对自我的认知（而且通常是正面的、积极的自我）产生分歧，从一个认知推断出另一个对立的认知时而产生的不舒适感、不愉快的情绪。

关，对我来说犹如晴天霹雳。

接下来的几个星期，电视台残忍地循环播放世贸大楼倒塌的画面，我一次次目睹数千名无辜民众罹难，况且是一场借我主之名发动的袭击！我受不了了！我必须坚持不懈地研究我信仰的真相，我必须设法调和我的信仰，那“和平的伊斯兰教”与电视上“恐怖的伊斯兰教”之间的差距。

自那日起的12年来，我了解到伊斯兰教远比它所呈现得要复杂得多。我认为亟待考量的是伊斯兰教的定义，如果它单指穆斯林的信仰，那么伊斯兰教可以是和平抑或恐怖的宗教，取决于穆斯林如何被教导。

在西方社会里，穆斯林被教导的是“和平的伊斯兰教”：好比我和巴吉，西方穆斯林学到的是穆罕默德只为防御而战，而《古兰经》中含有暴力性的经文指的是特定的、防御性的状况。而“吉哈德”（*Jihad*¹⁰⁶）主要被定义为达成和平而做的努力，是个人在达黑里（内在）与纳夫斯（私欲）的挣扎。当西方穆斯林被问及自己的宗教时，他们会坦诚相告：伊斯兰是和平的宗教。

然而东方穆斯林的伊斯兰观相较西方就没有那么温和了。他们被教导的是：伊斯兰教优于其他所有宗教及生活方式，而安拉热望伊斯兰教贯穿全世界。因此他们经常将“吉哈德”定义为献上身体并为教门而战。若问及他们的宗教，东方穆斯林会据实以告：伊斯兰教最终会主宰世界。

106 此词在《古兰经》中出现过20多次。马坚翻译的《古兰经》中一般译为“奋斗”。也有人将此译为“圣战”。此词有两个定义：第一种意思是，从灵魂中清除低级欲望和获得高尚的品质，也叫“重大吉哈德”，例如《古兰经》29:6 凡奋斗者，都只为自己而奋斗，真主确是无求于全世界的；第二种意思则是“为主道而战”，即对一切反伊斯兰教势力所发动的战争，也叫“微小吉哈德”，例如：《古兰经》3:169 为主道而阵亡的人，你绝不要认为他们是死的，其实，他们是活着的，他们在真主那里享受给养。《古兰经》4:74以后世生活出卖今世生活的人，教他们为主道而战吧！谁为主道而战，以致杀身成仁，或杀敌致果，我将赏赐谁重大的报酬。



因此当我们以信徒的信仰来定义伊斯兰教时，它可能是，也可能不是和平的宗教。但我们若根据传统定义伊斯兰教——就穆罕默德教导的教义与实践体系而言，答案就不再模棱两可。最早的历史记载，穆罕默德数度发起攻击性军事行动¹⁰⁷并以暴力的方式达到其目的¹⁰⁸。他使用“吉哈德”在精神与武力两方面，但“武力吉哈德”（圣战）是穆罕默德特别强调的部分¹⁰⁹。“和平的伊斯兰”实践取决于后来（通常是西方人）对穆罕默德教义的诠释；反之，对伊斯兰教较为暴力的诠释则深植于正统教派及历史之中。

东西方穆民们如常人一样，他们通常只相信各自被教导的内容。极少人对历史事件进行批判性的调查，所谓的“极少数”也会和我在“知识论”课堂中所做的一样：企图为我已经所信的辩护，下意识地忽视或低估指向相反

107 《布哈里圣训实录》#3951：据凯阿卜·本·马立克传述，除了泰布克战役，凡是真主的使者所亲临战场的战役，我都没有不参加的。不过，我没有参加白德尔战役。凡未参加白德尔战役的人均未受到谴责。因为当时真主的使者出征的目的只是想拦截古莱什商队，最后真主使他们和敌人不期而遇交上了火。A. Guillaume, trans., *The Life of Muhammad: A Translation of Ibn Ishaq's Sirat Rasul Allah*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289.

108 《布哈里圣训实录》#25：据伊本·欧麦尔传述，真主的使者说：“我奉命跟人们作战，直到他们作证除真主之外，再无应受崇拜的主宰；作证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谨守拜功；完纳天课。若他们做了，他们的生命和财产就受到保护，除非[他们损害]伊斯兰[所规定]的权益。对他们的清算全在真主。”《古兰经》9:29 当抵抗不信真主和末日，不遵真主及其使者的戒律，不奉真教的人，即曾受天经的人，你们要与他们战斗，直到他们依照自己的能力，规规矩矩地交纳丁税。

109 详情请看祁学义译的《布哈里圣训实录全集》第56章《吉哈德及先知生平章》，例如：《布哈里圣训实录》#2785：据艾布·胡莱赖传述，有一个来问真主的使者：“请你指引我一件与吉哈德相等的善功。”使者说：“我找不到这样的善功。”使者又说：“若战士出征时，你能否到你的礼拜室不间断地礼拜，长期连续封斋？”那人说：“这谁能够做到？”艾布·胡莱赖说：“由战士牵着缰绳放牧的战马的奔驰也被记作战士的善功。”

方面的证据。这是情有可原的，毕竟要改变深植于心的信仰实在是难！

我便是如此，内心深处我想一探伊斯兰教的究竟，但仅仅停留在调查就无法挑战自幼已植根在我生命中的信仰，而且我会设法逃避那些难以面对的真相。我需要襄助——祛除偏见，并毫不留情地反复批判我那些不扎实的论证，直到我无法逃避正视它们为止。

我需要一位朋友，一位聪明睿智、坚持己见、思想独立、敢于挑战我的非穆斯林朋友。当然他要以有勇有谋、并坚持不懈的精神应付我，并且我也需要欣赏和信任他，愿意与之促膝谈心。

我尚未意识，但是真主早已拨排（天命），我已经走一条即将彻底改变我生命的路上了。



第三部 测试《引支勒》

安拉，《天经》不可能是对的，是吧？



第 20 章 结为弟兄

我从不听街头传教的原因很简单：因为那些讲员似乎不是真正在乎我。我并不觉得他们染（啰嗦），反而钦佩他们的热情，我欣赏为信仰挺身而出的人。与其说他们“传福音”莫不如说我只是他们的传教对象而已，他们确实在乎福音会如何影响我的生命吗？

有些人在分享信仰时，会亲切地问候人们、尝试了解他们的问题、为他们的苦衷做杜哇（祷告）。但我遇到的都是那种在街角对路人传教的宣教士们，他们的实（确实）打动了一些人，也吓跑了很多。

很遗憾我发现很多信尔撒的人对传福音的看法一致：随机将福音硬塞给人。这种传教方式的问题在于——福音旨在人生命的改变，而有多少人会听信由陌生人所传讲的改变生命之道？而这些信徒们对他生命的了解究竟有多少呢？

换一个角度，福音的分享若源于真挚的友情，并涉及特殊境遇中生命的挣扎，这样福音信息就会如雷贯耳、直透人心。

无一例外，传福音要有所成效就必须建立关系。

就我而言，我不知有哪一位信尔撒的人
 真正在乎我，无人与我同甘共苦。我认识
 很多信徒，若我接受福音他们肯定愿意与
 我相交为友，但这种友情是有条件的。在
 我认识的信徒中，没有人无条件地关心我，既然无人真正在乎我，我也不
 在乎他们所传的福音。

然而一切都将更新而变化。

911事件发生几周后，我们的生活逐渐恢复正常，我和巴吉复学、父亲复
 岗、母亲复位家务之事。伊斯兰教仍是新闻报道的焦点，对穆民的不信任

传福音要有所成效就
 必须建立关系。

气氛依然笼罩着整个社会,但情绪化的攻击事件并未如我们所想的那么严重。的实(确实)社区清真寺遭破坏,我们也常听到反穆斯林的观点,但没听过针对穆斯林的人身攻击。即使没有太快,但我们觉得能安心恢复正常生活便是好的。

年度首次辩论赛来临,不同于高中比赛,大学辩论赛事连日举办并在其他州举行。我们队的首战被安排在宾州·威彻斯特(West Chester, Pennsylvania)。出发当日,母亲送行载我到校,当我们抵达巴顿文艺大楼(Batten Arts and Letters Building)时,辩论社其中一位学生接待我们。练习时我曾和他说过几次话,但不太熟。他跑向我们,一边帮忙拿行李,一边对母亲介绍他自己。

“古莱什太太,您好!我是大卫·伍德。”

在我去到人生地不熟的宾州之前,母亲很高兴认识我的队友。“大卫,你好,很高兴认识你!你要跟纳比一起去比赛吗?”

“是的,他说您有点儿担心,不过您放心,我们会照顾好他的。”

大卫这番话让母亲倍感安慰,她说:“纳比,他是个好孩子,你们要多来往!”

“好的,妈,我会的。”

“纳比,手机不要离身,到酒店了给我来个信儿,我要知道你平安抵达,还有你的房号。”

“好的,妈我会的,别担心。”

不让一位母亲担心好比不让她呼吸,她没理我径自说:“记得也要给阿大(爸爸)打电话,让他知道你平安。”

“好的!妈!”

然后母亲看着大卫说:“麻烦你提醒纳比联系我们,他健忘得很。”

大卫忍不住笑了起来:“我会提醒他的!”

母亲总算安心了:“大卫,谢谢你。我很高兴见到纳比的朋友,这次比赛

结束后，欢迎你来我家吃饭，尝尝我正宗的巴基斯坦手艺。”

大卫毫不迟疑地说：“我知道了！谢谢古莱什太太！”

“好了，孩子们，祝你们愉快。纳比你要乖乖打电话给我，别忘了每日的五番拜！”

母亲双手捧着我的脸并亲吻脸颊，仿佛我还是那个四岁的小男孩，但现在换我弯腰了。大卫忍俊不禁，他以为我会因母亲的疼爱而害羞。但我早已司空见惯，还乐在其中。

母亲准备回到车上，她以传统的巴基斯坦告别语说：“孩子，胡达¹¹⁰哈菲兹（愿真主保佑你）。”

“胡达哈菲兹，妈，我爱你。”

她离开停车场后，大卫笑眯眯地瞅着我。

“怎么了？”

“哦，没事没事，她真的确定你只离开三天对吧？”

“是啊，但我很少离家。”我拿起几件行李走向巴顿文艺大楼，准备和队友们会合。

“嗯哼。”大卫帮我拿起其他行李跟了过来，他打趣笑道：“你知道吗？你已经很久没跟妈说话了，你要赶快给她打电话。”

我瞪了他一眼，然后望向马路，母亲正在红绿灯准备左转，她正目送我们进大楼。

突然间我也想捉弄大卫，我转头对他说：“你知道吗，我会打电话的。知感你对我们母子由衷的关心。”我拿出手机打给母亲，而大卫在旁偷笑。

自此我们的关系突飞猛进，越过客套而近如兄弟，后来很多人觉得我

¹¹⁰ 胡达（Khuda或Khoda خدا）是表示“神”或“一神教的神”的波斯语词汇，以前用来表示“阿胡拉-马兹达”（Ahura Mazda），现代波斯语主要用来表示伊斯兰教的“真主”，并且被印地语和乌尔都语作为外来词而引入。

们俩是黑白双雄。我们身高都是191CM, ; 我黑皮肤黑发, 大卫白皮肤金发; 我八十公斤(身材苗条), 而大卫比我壮硕十八公斤; 我是注重外表的精致男, 而大卫是T恤牛仔裤的简约男; 我成长于关怀备至的家, 而大卫身世坎坷, 从小在充满发给日(贫困)的拖车场里长大。

我那时并未意识到我和大卫的鲜明反差, 他是虔诚地在跟随尔撒, 过去五年来他努力研读《天经》并追随尔撒。即使大卫的热情在于福音, 但他也不会对我狂轰滥炸般的传教。事实上, 我们之间在教门上的讨论是我主动发起的, 寓于生活, 水到渠成。

第21章 大开眼界

威彻斯特的旅程 (West Chester) 令我欣喜若狂: 队友们彼此认识, 练习辩论, 分享生活, 一同欢笑。其中有位女生主张毒品合法化、有位男生和他女友同居、还有位男生竟然和他男友同居, 这真是让我大开眼界了! 毕竟我首次近距离地与我生活及思维方式相异的人相处。

“欢迎来到真正的大学生活!”我想着。

我们中途停在马里兰州 (Maryland) 的一家意大利餐厅吃晚饭。服务员给我们在厨房旁安排了一张足够大的餐桌, 我们可以观看所有厨师工作的“直播”。启程的这几个小时以来, 我和大卫渐渐熟稔, 也一起分享披萨饼。

大卫善于察言观色, 他很快意识到我不会因玩笑话而生气。相较于虚情假意的礼貌, 我更欣赏别人的心直口快和坦然相待。泛泛之交需要明确政治立场, 而朋友不需要。我们看菜单的时候, 大卫开始调侃我: “纳

比，你可能已经开始想家了，我们来点个披萨解解你的乡愁吧！但他们只有地中海披萨，没有中东披萨。”

我泰然自若地回答：“幸运的是他们这里有光加起司的‘白披萨’，即无味又有‘厚道’，你肯定好这口。”

大卫笑了。“是呢，我希望这儿有‘厚道’的披萨，有个方法可以试一下，你知道吗？”

“有吗？”

“有啊，你等着。”大卫说着转向厨房喊道，“嘿，托尼！”（Tony寓意为“善良、厚道、老实”）

三位厨师立马转向我们，我们开始爆笑，“大卫，下次好歹等他们上菜之后再玩儿这招！”

那晚我们非常放松，到酒店后，教练说有两个标准间未分配，我和大卫有了某种神会而做了室友。

队员们都想出去聚一聚，多数人选择了去附近的酒吧喝酒、跳舞，少数人在寻找抽烟或者吸大麻的好地方。我从未参与过这些活动，也不想尝试。但我好奇大卫的反应，我想知道他为何跟其他队员不同，反而跟我更像。

没多久我就明白了。

整理行李时我看到大卫坐在房间角落的扶手椅上，翘着脚，他正看着《天经》。看到这一幕，我诧异于生活中我从没见过任何人在闲暇时间读《天经》，事实上我闻所未闻。的确，我知道信尔撒的人看重《天经》，但我以为他们都明白《天经》的问题，所以没有理由读它。此刻我得知大卫是信尔撒的人，以此推断他定然深受其骗！

既然我们彼此并无芥蒂，我边整理行李边问：“大卫，你是尔撒的铁杆儿信徒吗？”

大卫很开心：“我想应该是吧。”

“那你应该知道《天经》已经被篡改过了吧？”

“哦，是吗？”

“是的，长久来它已被多次篡改，每个人都知道呢！”

看来大卫并不相信我的话，但他对这个话题很感兴趣：“怎么说呢？”

“嗯，这显而易见的！首先，你看看《天经》有多少种版本？《钦定版》、《新国际版》、《修订标准版》、《新国家标准》、《英语修订版》……想必还有很多其他版本。如果我想要知道主到底说了什么，我怎么知道要选哪一版《天经》？它们都不一样。”

“嗯，所以你认为这是《天经》不可靠的唯一理由吗？”大卫淡定的反应令我惊讶，毕竟一般人面对这个问题定是措手不及。

“不，还有很多原因呢。”

“嗯，我在听，然后呢？”

我不再整理行李进而整理思绪：“有时候信尔撒的人会删除《天经》中一些他们不需要的段落，然后添加他们想要的内容。”

“比如呢？”

“我不确定文献出处，但我知道他们把‘三位一体’加进了《天经》，后来他们的谎言一被揭穿就把它删除了。”

“哦，我知道了，你说的是《天经》〈引支勒·叶哈雅一书〉，第五章¹¹¹。”

我不知道叶哈雅一书第五章是什么，但我却因他承认而追责：“你明知故问！”

“我知道你指的是什么，但我不认为你真正了解它。”

“我怎么会不懂？”

¹¹¹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一书5:20 我们知道真主的儿子已经来了，并且赐给我们悟性，使我们能认识那位真实者。我们也在那位真实者里面，就是在他儿子尔撒·麦西哈里面。这一位就是真宰，也是永远的生命。

“‘擅自增减内容’的说法像是说信尔撒的人在阴谋操控《天经》。你想一想，若有人真想增减些内容，你觉得他能直接篡改世上所有的《天经》吗？”

我承认这点，“嗯，可能不是所有吧。”我走向床位坐在大卫对面，“但我想也够了。”

“什么够了？”

“足够有效篡改《天经》的文本。”

大卫看来不为所动，“纳比，你意思是全世界的信徒们会袖手旁观地让别人篡改他们的经典，而且这么重大的事居然还没有史料记载？这怎么可能呢？”

“不是全世界，但我想有人在秘密地更改经文，却没被发现。”

“如果在某个特定区域有个被篡改的版本，你认为没人找到未被篡改的《天经》副本吗？”

“我想是的。”

“嗯，那是这样，”他一副总结发言的样子：“这正好说明多种版本的《天经》以及叶哈雅一书第五章的问题。”

“啊，什么？”似乎棋局未见分晓，他却出其不意地喊了“将军！”

“世界各地都有《天经》抄本¹¹²，这意味着我们可以比较查看其中的变动，这是经典研究领域的‘校勘学’（Textual Criticism）。如有篡改，例如：

〈引支勒·叶哈雅一书〉第五章有关‘三位一体’的经文，我们只要一跟其他抄本进行比较，轻易就能找到被修改的部分。这很好地诠释了《天经》不同版本之间的主要区别，并且仅有屈指可数的几处分别。”

¹¹² 《天经》就今日所知道的六十六卷书，并没有一本原稿留传到现在。这些原稿已经失散在历史的动乱中，或者仍被秘藏在最隐秘的所在，仍未被发现。今日所保存的是一些写在羊皮上或草纸（Papyrus）上的手抄本，称为“天经抄本”。

“那除主要区别外的不同呢？”

“大致上来说，那些都是翻译中的文体差异。《古兰经》也有不同的译本，不是吗？”

“是的，但《古兰经》译本都是基于阿语原文的翻译，而非外语翻译。”

“嗯，《天经》也一样。多数不同版本《天经》之间的区别都是翻译的问题，根本问题不在于希伯来文或希腊文的原始版本。”

我需要消化这些新信息并以新眼光看待大卫，他从何得知？我怎么从未听过？真理让人难以置信！我最终以持定的怀疑取胜：“大卫，我不信你说的，我必须亲自去一探究竟。”

他笑道“很好！如果你没有深入调查，我会很失望的。但你调查清楚了要把证据带来！”

我站起来继续收拾行李，“别担心，证据————•©•————已经在这儿了。” 他从何得知？我怎么

整理好行李后，我们为辩论比赛做最后 从未听过？
的冲刺，与此同时，我一直思索我们之间的————。
对话。我仍然相信《天经》是已被破坏的，但我不得不处理这些闻所未闻的高级论点，我期待回家后能更深入研究这些问题。

第22章 文本的进化

比赛结束后我们便回校正常上课，大卫修的是生物学与哲学的双学位，而我修的是医学预科。所以我们同修两门课：化学和进化生物学。

有时候朋友一起修课是好事。我和大卫经常一起讨论化学，我们深知

这是一场没有硝烟的战争，彼此试图超过对方。教授每次都会把考试成绩张贴在外，我和大卫总会抢着去看成绩。由于彼此之间的良性竞争，我和大卫总是名列前茅。

但有时候一起修课并非好事，上进化生物学的时候，我们几乎没法听课。那位老师毫不掩饰她个人的无神论思想，我们常因她的课外发言而无法专心。作为坚定的有神论者，我们认为多数的无神论论点琐碎而缺乏说服力。每当老师提及无神论观点时，我们就调侃她或者挑战她的观点。毕竟我们只是大学生，还没有完全长大呢。

有一天她发表了支持无神论的长篇大论后，又言归正传地开始上生物分类学¹¹³了。我伏在大卫耳边悄声说：“经过详细观察，我确定她的头发有自己的生命，我该归类到哪一‘门’呢？”

大卫故作严肃：“纳比，这是个艰难的归类，你看她的头发已发展出自卫机制，让人联想到蝎子，你觉得呢？”

“大卫，你的观察很敏锐，但我觉得它更像苔藓或青苔。而你的观点让我觉得它更像有知觉的生物。”

后来我们一直在底下偷笑，而这种打趣也让我们在这门课上无法专心，因此我们索性退修了这门课。

在大学期间，我发现进化论已渗透到诸多的学科中：生物学、社会学、人类学、传播学、心理学，甚至宗教理论。起先，我的实（确实）以进化论的观点反驳《天经》，我确信《天经》的不纯正，更在于实现权位者的野心；后来我在反驳《引支勒》时也用了进化论的演化模式：早期的〈引支

113 分类系统是阶元系统，通常包括七个主要级别：界、门、纲、目、科、属、种。种（物种）是基本单元，近缘的种归合为属，近缘的属归合为科，科隶于目，目隶于纲，纲隶于门，门隶于界。

勒·马可卷》比之后的另外几卷书，就是马太卷、路加卷、叶哈雅卷，更注重尔撒的人性，而尔撒的神性是由此在《引支勒》中逐渐进化而来。

目前，我和大卫仍聚焦于第一个论点：《天经》文本完整性，尤其是《引支勒》。我和多数穆斯林一样，我对《讨拉特》和《宰逋尔》的关注与《引支勒》成反比。我认为《讨拉特》和《宰逋尔》绝大部分与《古兰经》相符：诸多相同的先知、先知们反对多神宗教、未提及“三位一体”。而《引支勒》才是真正冒犯穆斯林信仰的书，也是我和大卫辩论的焦点。

一天化学课后，我和大卫继续讨论《引支勒》，“大卫，我考证文本时发现一些问题。”

“什么问题？”

“我认为《天经》所有部分都遭改动，研究《天经》的阿林（学者）们表示《引支勒·马可卷》的结尾不是原版，《引支勒·叶哈雅卷》中关于行淫被捕的妇女的故事也不是原版，故事讲到尔撒说：‘你们当中谁没有罪性，他就可以先拿起石头打她。’”¹¹⁴

“嗯，我知道这个故事。你说的没错，它们都不是原始版本，所以你的重点是什么？”

我讶异于他竟然毫不迟疑承认，“你不认为这是问题吗？我们所说的是：《天经》中整章整章的经文都不一定是主的话语。”

—————◎—————
我在反驳《引支勒》时也
用了进化论的演化模式。
—————◎—————

¹¹⁴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8:3-7 经师和法利赛人带了一个行淫时被抓到的妇女来，叫她站在中间，就对尔撒说：“先生，这个女人是正在通奸时被抓到的。穆萨在诫律上嘱咐我们把这样的女人用石头打死，您说该怎么办呢？”他们说这话是要试探尔撒，要找把柄来控告他。尔撒却弯下身，用指头在地上写字。他们不住地问尔撒，他就直起身来，说：“你们当中谁是没有罪的，他就可以先拿起石头打她。”

“我知道你的重点了，但那并不成问题。你没发现吗？能看出添加的部分正表示我们能察觉到哪些地方被修改。”

“是的，但无论你们是否能察觉，《天经》已被篡改过了。”

“即使后期抄本被改动，人们也不会比早期抄本更看重它们，认为它们比早期抄本更准确。早期抄本才是重要的，我们有很多《引支勒》的早期抄本，而且里面没有那些被添补的经文。”

我仔细思考他的论点，“有多少？多早呢？”

“嗯，一部分希腊文原稿的抄本源于公元后第2世纪，一部分源自第3世纪。我们现今仍有两本源于第4世纪初的完整《引支勒》原稿¹¹⁵，如果你想知道从第4到第21世纪《天经》被修改了多少，只要对比不同抄本就可以了。”

这个有力的提议几乎打消了我辩论中所有的疑虑，但我必须确保自己没有听错：“你是说，公元300年初就已经有完整的《天经》了吗？”

“是啊。”

“那它和现在的《天经》有什么不同？”

大卫郑重其事地说：“纳比，现代的《天经》译本就是根据那些原稿翻译的。”

我思量着他所说的，但《天经》版本繁多的事实仍困扰着我，这意味着《天经》不同文本之间都有出入。“大卫，难道话语的精准性不要紧吗？身为穆斯林，我相信《古兰经》文本和穆罕默德口授完全一致，半个字都没被改动过。¹¹⁶你讲的让我感觉《天经》中话语的精准性并不要紧。”

“精准性当然要紧，但更重要是话语中所传达的信息。信息本身才是至

¹¹⁵ 西乃抄本 (Codex Sinaiticus) 和梵蒂冈抄本 (Codex Vaticanus)。

¹¹⁶ “《古兰经》从未改变”是穆斯林中常见的一种误解，详情请看本书第42章：《圣训》与《古兰经》的成书之史。

关重要的，这就是《天经》能被翻译的原因。如果主的启示来自文字本身，而不是字里行间所言传的信息，那么我们永远都不会翻译《天经》。如果我们从未翻译过《天经》，那么在顿亚（世界）的人怎会有机会阅读它呢？”

我不知大卫是否在挑战我对经典的看法，但他的话不无道理。

当我正沉浸于他的见解时，大卫继续道：“纳比，我想我们可以先退一步，更宏观地看待这个问题。你说《天经》已经不可挽回地被篡改过了，但首先你必须更具体指出这些改变之处在哪里，你指的《天经》六十六卷书中的哪一个部分？它何时被篡改？如何被篡改？多大程度被篡改？”

我无言以对，毕竟阿訇们从没教过我任何关于《天经》被改的细节，他们只是一再宣称《天经》已被篡改。

“如果你认为《天经》有所改动，你必须提出待里力（凭证），事实胜于雄辩。”

即使大卫振振有词，但我不想陷入窘境：“我已经说过了，〈引支勒·马可卷〉结尾部分和〈引支勒·叶哈雅卷〉里的故事，还有〈引支勒·叶哈雅一书〉第五章里的‘三位一体’，这些都是《天经》被篡改的明证。”

“我也说过，事实上几乎没有阿林（学者）承认这些内容是《天经》的一部分了。你需要从我们所认同的《天经》内容中指出重大修改在哪里。”

我强撑道：“如果还有其他经文类似这三个部分一样被篡改，只是我们还没发现呢？”

“纳比，你这是猜测，‘如果’不能构成一个论点。你的主张是什么？证据呢？如果没有具体的实证，就不存在论点了。”

显然我已溃不成军，大卫轻松地做出了一个总结：“《引支勒》成书后迅速散播各地，它被反复抄写并寄送到远处，便于其他信尔撒的人们阅读。他们读完《引支勒》后，那些信徒们再抄写再寄送。没有任何系统的‘抄本式传播’，要如何组织才能达成统一地修改而不被发现呢？他们会怎么改

呢？尔撒·麦西哈诞生后的几百年间，没有人统领这个信仰，但那时已经存在数十种《天经》抄本，并且与今天的《天经》一样。所以《引支勒》被严重篡改的假设不成立，并且没有任何史料证明。”

我的态度缓和下来，“好吧，让我消化一下。”大卫并没有改变我的想法，因为我打从心底认定《天经》是被篡改过的。不过不知为何，我无法找出它们是如何被修改的确据，这使我更认真地对这个问题进行调查。

—————
《引支勒》被严重篡改
的假设不成立，并且没有
任何史料证明。
—————

同时，我决定要尝试另一条进路，就是从根本上否定《天经》的可靠性。

第23章 再验《引支勒》的可信度

不久后大卫应母亲之邀来我家作客，我一打开门他便径直冲到冰箱跟前。母亲非常开心，她觉得大卫这样做很可爱。

如果大卫先启动嗅觉系统，就不用去查冰箱了。母亲热情好客，她习惯在客人来之前备好一桌盛宴。母亲煮了汁香羊肉¹¹⁷、秘制羊肉饭、奶香鸡、牛肉炖菜等菜，我用脚趾头想也知道母亲会准备素食，但这都不是我的菜。

我们就坐后，大卫看起来很开心又有些疑惑。我们先吃牛肉炖菜，但餐桌上没有刀叉。我为大卫示范巴基斯坦式用餐，撕开烤饼后用它盛舀食

¹¹⁷ 将食材以大量酸奶及奶汁腌制，再加上坚果与多种香料熬煮的料理。

物。大卫小心翼翼地学着，竟然没有出“乱子”，我都怀疑是否真主在庇佑他。

饭后我们靠在客厅的沙发上享受着吃喝饱足的愉悦。大卫望着天花板，虽然他这次来访是准备复习化学课的，但他这样毫无戒备的状态是我再验《引支勒》可信度的色拜布（机遇）。

“关于我们上次的论点，”我坐在扶手椅上说，“我同意《引支勒》没被篡改过。”

“知感主！”他喃喃地说，一动不动。

“但即使它没被篡改过，也不能说明它是可靠的；换句话说，我怎么知道《天经》上说的是否正确？”

大卫故作夸张地看着我：“纳比，你怎么会问这种问题？《古兰经》不是说《引支勒》是真主的话语吗？”¹¹⁸显然大卫对伊斯兰教也有所研究，这有助于他更多理解我。而他说的没错，但我的立场和一般穆斯林不一样。¹¹⁹

“我不信这个，也许安拉送给尔撒的是另外一本书，而现在已经遗失了。”我提出我在穆斯林辩论中听过的护教学观点。

大卫想了一下：“嗯，我会回应这个问题，但我想你是否从根本上就怀疑《引支勒》的可信度，而唯一最接近尔撒年代的记载就是《引支勒》的前四卷书。”

大卫刚刚提出了一个大胆主张，而我需要再次确认彼此论点。我打断

¹¹⁸ 《古兰经》5:46 我在众使者之后续派麦尔彦之子尔撒以证实在他之前的《讨拉特》，并赏赐他《引支勒》，其中有向导和光明，能证实在他之前的《讨拉特》，并作敬畏者的向导和劝谏。

¹¹⁹ 通常穆斯林认为《引支勒》只包括《天经》新约中的前四卷书：马太卷、马克卷、路加卷与叶哈雅卷。

道：“等等！你是说《引支勒》的前四卷书是早于任何其他关于尔撒生平的纪录吗？”

“是的，其他关于尔撒生平的纪录都出现较晚。”

“但我听说还有很多其他关于尔撒生平的经典¹²⁰，而这四卷经书是尔撒的信徒们选择性地编进《天经》里的。”

“的实（确实）还有其他所谓的‘经典’，但它们都出现较晚，约在公元后第2世纪中期或后期。《引支勒》的前四卷书在公元后第一世纪就已经存在了，这就是早期尔撒门徒们选择它们的原因之一。”

我试着进一步推动论点：“假如《引支勒》是另一部真主启示尔撒的经典，但却在他去世后逸失了呢？”

“纳比，这里有两个关键性问题：首先，你的论点纯属猜测，没有证据的‘假如’不足以能构成论点；第二，你知道《古兰经》5:47对跟随尔撒的人说：‘信奉《引支勒》的人，当依真主在《引支勒》中所降示的律例而判决。’这表示穆罕默德在世时就有《引支勒》，所以《引支勒》并不是逸失的抄本。”

我试着回应却又无法应急证明我的论点。越琢磨大卫的论点，我越觉得自己是“酸秀才”，餐后的愉悦感已消失殆尽。

大卫接着又说：“作为客观的调查者，如果我们要研究尔撒的生平就必须读《引支勒》，因为它是最可能正确的纪录，不然我们还能研究什么？”

我思索道：“嗯，即使它们不算是最完美的纪录，但也不能说它们没有任何可取之处。”

¹²⁰ 但在历史中，不同的基督教教派，对福音书的内容，有不同的看法。其中某些福音书已经失传，如《希伯来福音》；某些福音书则被主流教会认定为伪经，如《巴拿巴福音》、《多马福音》、《犹大福音》、《雅各福音》等。

“是的，而且这几卷书是在尔撒被钉十字架不久后、使徒们有生之年内写的。这远比多数传记要可靠得多，举例来说：有关亚历山大大帝的传记撰写于他冒体（歿）后400年左右。如果我们相信亚历山大大帝的传记，那就更能确信《引支勒》中关于尔撒言行的记载。”

“是的，就算这几卷书比传记好也不能证明它可靠。”

“我的重点是：它们不仅比其他传记更接近尔撒生平年代，也更接近当时在世的见证者们。鉴于《引支勒》流传于信徒群体中，那些见证者们不但听到更经历到了。”

我笑了，“大卫，这对我来说也不过是猜测，你的证据呢？”

“早期我们信仰的前辈们记载了这些的实发生过的事，帕皮亚（Papias），一位生活在公元100年左右的作家，认为《引支勒·马可卷》是以使徒彼得的见证为基础。¹²¹ 而他也指出叶哈雅和马太都是使徒，¹²² 所以《引支勒》的历史可靠性并不是猜测，因为它是建立在使徒们的见证上。”

“那《引支勒·路加卷》呢？”

“路加是使徒保罗的同伴，虽然他不是使徒，但他在《引支勒·路加卷》开头表示他访问了多位沙希德（证人）。而他所说的也大部分都与《引支勒·马可卷》、《引支勒·马太卷》一致，所以《引支勒·路加卷》是合理的。”

这听起来没有说服力，“我不觉得合理！你承认路加不是直接见证人就已经是个问题。此外，我听说《引支勒·路加卷》中有许多不准确的史实。”

大卫已准备好如何回应：“路加留下了很多史料作参考，同时也给人留

—————•◎•—————
如果我们要研究尔撒的生平就必须读《引支勒》，因为它是最可能正确的纪录。

¹²¹ Eusebius, *Ecclesiastical History*, 3.39.15-16

¹²² Eusebius, *Ecclesiastical History*, 3.39.4

下更多质疑他的把柄；而我们在考古学方面发现越多，就越能证明他记录历史的准确性。例如，有些阿林（学者）曾断定《引支勒·路加卷》3:1所提到的吕撒尼亞作亚比利尼的分封王之名字有误。¹²³ 他们的争论点在于吕撒尼亞在世时间比路加记载的要早50年，而路加误以为吕撒尼亞与尔撒同时代。信奉尔撒的学者们则论证那时应该有第二个吕撒尼亞，但持怀疑态度的学者们认为那只是护教学者的谬论。而后的一次遗迹挖掘中，考古学家们发现了一段可追溯到尔撒时代的碑文，上面提及亚比利尼分封王吕撒尼亞。以此表明某些怀疑论者对《引支勒·路加卷》的批评过于武断，也证明《引支勒·路加卷》是古代信息的可靠来源之一。”

这些于我而言如同引人入胜的新闻，但我仍不愿承认《引支勒》的可信性。自出生以来，我接收的教导就是“不能相信他们”，如果现在承认老师们的错误则是对我的极大耻辱。

我继续步步为营：“大卫，这一切能确定吗？我想说我没有看过那些碑文，就算看过也无法验证碑文真伪；此外，我不太确定教会记录的客观性，毕竟信仰会影响记录的倾向性，实在有太多让人质疑的地方了。

这似乎激怒了大卫，“纳比，你学过‘知识论’，你也知道只要你想，你也可以怀疑我们这次对话是否发生，甚至我们是否存在！就像电影《黑客帝国》中的虚拟程序一样，我们可能都是‘缸中之脑’¹²⁴，不过是被疯狂科学

¹²³ 《天经》引支勒·路加卷3:1 凯撒提庇留执政第十五年，本丢·彼拉多作耶胡德总督，希律作加利利的分封王，他兄弟腓力作以土利亚和特拉可尼地区的分封王，吕撒尼亞作亚比利尼的分封王。

¹²⁴ 由美国国哲学家普特南提出的论证，指称人类没有可信赖的感官知识。电影：《黑客帝国》不仅是一个虚拟程序，也是一个实际存在的地方。在这里，人类的身体被放在一个盛满营养液的器皿中，身上插满了各种插头以接受电脑系统的感官刺激信号。人类就依靠这些信号，生活在一个完全虚拟的电脑幻景中。机器用这样的方式占领了人类的思维空间，用人类的身体作为电池以维持自己的运行。

家传输刺激物体，而你却无法证明这是不成立的。所以一切都完全取决于你的‘怀疑动向’，你想怎么怀疑就怎么怀疑，但不能前后矛盾。如果你对《天经》持怀疑态度，那么我希望你对《古兰经》一视同仁。”

我略有暗示感觉自己的信仰被挑战，使我振作起来：“大卫，《古兰经》能承受最刁钻的质疑之心。要证明《古兰经》从未被篡改，并是由安拉直接传给穆罕默德是轻而易举的事。”

大卫坚持说：“纳比，以你今天提出的质疑，我不确定你能否修持任何信仰。我们边走边看吧！你知道我们的讨论仅仅停留在不同层次的可能性上吗？天底下是没有绝对的确定性的。”

“是的，确实如此。”

“好，那么目前最好的解释就是：《引支勒》是尔撒生平的可靠史料来源，毫无疑问，这比其他任何来源都要更可靠！你至少能同意这点吧？”

我心里希望相信的与《引支勒》可信的确据展开了一场拉锯战，我的理性与从小灌输的思想现在激烈争斗着，撕裂着。我顿了顿，看了一眼化学作业是关于负电性与键结强度的。“真遗憾宗教不同于科学，如果宗教和科学同样能拿到实验室的话，就能去伪存真了。”

“纳比，这个我不太清楚，但我认为科学也是有归纳性的，科学依赖于观察及最佳解释，而并非只靠演绎推理出的结论。我认为我们所讨论的事项在概念上并无很大差异。”

我难以置信地盯着他：“你难道是为了辩论而辩论吗？你只是想跟我意见相左吗？”

大卫笑了：“我不想更不同意你这么说，让我们各自保留观点，求同存异吧！”我肯定地点头，然后我们把注意力集中在化学作业上。

其实内心深处我并不反对大卫……起码不完全是。若他的论据确切，

我心里希望相信的与
《引支勒》可信的确据
展开了一场拉锯战。

那么他的论证就合理。但我不能让步承认，因为那会让我付出代价，导致我必须承认父母及阿訇们误解了《天经》，但他们对真主有如此坚信的伊玛尼（信仰）、如此忠实、如此真诚，他们真的会错吗？

我没有向大卫承认他言之有理，因为我根本就不想承认。



第四部 转折关键

这太不可思议了，造物主要吃喝，会流汗流血，甚至被钉十字架？
真是荒谬至极！
至高至大的真主怎会落得如此境地？



第24章 宗教式石蕊试纸

接下来的两年，我在欧道明大学深深扎根。我参加许多组织与荣誉社团，希望让大学生活过得扎实一些，并为未来就业充实一下自己的简历。除了身为几个社团的社员，我成为了辩论社社长，监督社员练习辩论，发挥与学生活动处办公室联络职能。我也在招生处工作，参与演示文稿的制作。在人手不够的时候还会客串一下校园导游。因为我积极参与课外活动，所以结识了很多好朋友，几乎不会形单影只。

无庸置疑的是在大学期间，我和大卫互为彼此的“最佳拍档”。如果没课或没事，或是到了用餐时间朋友都不在身旁时，我立马就会想到大卫。其他朋友于我而言都是泛泛之交，而大卫才是莫逆之交。我们彼此看重自己的信仰，比起其他朋友，我们所进入的层次更深入，也更私人化。

此外，我和大卫基本上都泡在科技楼和文艺大楼里，这也增进了我们之间的关系。我们几乎形影不离，如果科技楼的课较早结束，我们便约着一起去文艺大楼上课。例如：化学实验课，我和大卫分别在不同实验室上课，但课后碰面就会分享彼此最近的“英勇事迹”。最初我们只是夸大其词，然而为要超越对方，为要技高一筹，很快就开始信口开河了。

一次，我准备跟大卫炫耀我的酸碱滴定实验。我的实（确实）喜欢这个实验主题，也许是因肉眼直观实验进展的缘故，我能迅速地心领神会。滴定过程中若不清楚溶液是酸性或碱性，就石蕊试纸沾一下溶液，如果试纸变成粉红色，就是酸性；如果变蓝紫色，就是碱性。石蕊试纸让我们容易了解整个实验的进程。

实验结束后我在院子里等大卫，他一出来我就迫不及待跟他分享实验过程。

“兄弟，我15分钟就做完了滴定实验，我甚至不需要石蕊试纸，眼光一



扫，嗞！搞定！然后我就一直在这里等你。”

“喔，是吗？我到实验室后，就拿出两个各装有酸、碱溶液的烧杯，把它们放在一起，命令它们自行滴定，于是它们毕恭毕敬地照办。嘣，一分钟搞定！”

“嗯哼，那你怎么现在才出来？”

“我忙着给所有的教授签名呢，花了我一个小时。”

“这是你迟到的原因？”

“就是啊！”

我背起背包和大卫一起走向文艺大楼，我们“孜孜不倦”地吹牛，看谁吹嘘的化学实验技巧最能名垂青史。短小的路程轻松愉快，我们会经过图书馆旁的大片玻璃窗，还有新建的传媒大楼附近的宁静喷泉。

玩笑告一段落，大卫的表情慢慢严肃起来，好像在担心什么。有苦难当，我也严肃起来。

“嘿，大卫，你在想什么？”

“我在想一件事，我想知道你的想法，但我希望你如实回答。”

大卫不常这样说话，所以我洗耳恭听：“好的，怎么了？”

“我们现在在化学实验上炫奇争胜都是玩笑，也毫无意义。别误会，我肯定我们玩儿得很尽兴，开心也是非常重要的，我想说的是这种争论本身没有意义。而我们谈论《天经》和尔撒时，我也觉得很有意思。但我在想我们不只是闹着玩，看谁辩得过谁？你懂我的意思吧！我想我们讨论信仰时应该不是玩闹的辩论吧？”

我点头道：“你在说什么？当然不只是玩笑啊！”

“这样说好了，我们先假设我们的信仰都是真的。请你先跟着我想象：尔撒是真神，而且祂真的为你赎罪而在十字架上牺牲，后来从埋体中复生。尔撒爱你，祂要你这一生拖靠祂、称颂祂。”

“好的，我跟着你想象一下。这对我来说不是件容易的事，但我尽量

试试。”

“嗯，如果我们对尔撒的解释是真的，你想要了解它吗？”

“对不起，你说什么？”我不懂他的问题。

“如果我们的信仰是对的，你会想去了解它吗？”

“为什么呢？”

“有太多障碍了：首先，你必须承认这么多年来你所信的是错的，这太不容易了；同时你也必须重新回顾过去，重新梳理你对主的认知与你对信仰的看法，这太难了！所以我特别理解你的处境！”

我没有马上回答，只是慢慢地和大卫一起走着。

越接近文艺大楼，树荫便越见稀疏，走出树荫后的阳光刺眼。我们决定放下背包在喷水池旁稍作休息，我望着大卫身后的水面。

过了一会儿，我回答：“想，但也不想。”

我看着大卫，他等我继续说下去。

“我想知道，是因为我想知道真理，追随真神是最要紧的事！不想知道，是因为这样做会使我失去家人，我父母将失去他们给予厚望的儿子，他们也会在哲玛提（社群）中颜面扫地！变成一个跟随尔撒的人会毁了我的家庭，我不确定我能不能撑下去。但要我背叛他们的养育之恩？使不得啊！”

随之而来的沉默意味深长，流水的声音似乎冲淡了些许尴尬。我们又站了一会儿，什么也没说。

终于大卫打破沉默：“你觉得谁会胜利？真主，还是你的家庭？”直截了当却又一语中的。

“真主。”

我想要说话时，一股抗拒的情绪掠过心头。我突然醒悟过来，转向大卫说：“但这些没有意义推测无关紧要，你的信仰不是真的，伊斯兰教才是真理。如果你意识到这一点后，你愿意承认吗？”

大卫难以置信地看着我：“纳比，你又来了！我讨厌这么说，但每当

探讨信仰时，你似乎只想赢得论辩，而不是诚实地寻找真相——好似你从一开始就假设信尔撒是错的一样。”

若其他人这样指控我，我会直接走人，避而不谈。但这是大卫，真正关心在乎我的老牙热（好同伴），于是我认真考虑他说的话。

“也许你是对的，我认为信尔撒是主是件不可能的事。”

“纳比，为什么不走出这一步呢？我们————。◎◎————讨论过这么多次，无论是你认为《天经》已历经篡改，还是你认为《天经》也许不可信，你也没有就这个信仰是假的而提出有力论据啊。”

若其他人这样指控我，我会直接走人，避而不谈。但这是大卫，真正关心在乎我的老牙热。

“也许是因为这不是我熟知的领域，毕竟我不是阿林（学者），更不精通万事。”说到这里，一个隐藏的事实显露出来了：我虽成长于西方，但我的教养模式仍奠基于东方权威思想模式。

大卫还是专注在问题上：“如果你开始认为我的信仰有可能是真的，会怎么办呢？”

我略作考量：“父亲是我教门知识的传授者，他知道的远比我多。如果是他无法答复的问题，我就会更仔细地去研究。”

“那么，你认为我们的信仰有可能是真的？”

“只是有可能。”

大卫想了一下：“你觉得你的父亲会愿意谈教门吗？”

“当然！”我毫不犹豫地答道。

“我的朋友麦克每个月在他家举行一次聚会，邀请不同背景的人一起聊教门。我们称之为‘梦幻之队’的聚会，我觉得他会乐意跟你爸爸聊聊，你可以吗？”

“可以啊，但我得先征求爸爸的意见，我想应该没问题，聚会先算上我们吧！”

“太好了，那我们先定话题吧！不然大家聊的漫无边际，你有什么好建议呢？”

“嗯，如果有一种石蕊试纸可以测试伊斯兰教与尔撒的信仰，那‘尔撒是否在十字架上遇难’是再合适不过的石蕊试纸了。”

“好，那就讨论‘尔撒是否在十字架上遇难’的论题吧，就这么定了。”我们转身望着水池里的水，忖思着刚才的对话究竟意味着什么。

几年后，我才知道这天的决定对于大卫而言是一个重要的转折点。如果当时我决定不想再探求尔撒之道的真伪，他就从此不再跟我谈教门了。他很久以前就认识到一件事，就是想要逃避真相的人总能找到足够的借口。与我而言更是一个转折点，我向来都以为父亲能够兵来将挡，水来土掩，但这次谈话的实际走向却出乎了我的意料。

第 25 章 推翻昏晕论

那天和大卫在喷水池旁的谈心结束后，我问父亲是否愿与麦克见面讨论‘尔撒是否在十字架上遇难’这个话题。不出所料，父亲兴致勃勃地答应了。我和父亲同样热衷于教门，因为我们对伊斯兰教深信不疑。他将每次信仰讨论都视为讨好真主的色拜布（机遇）。但因早有其他尔合地（约定）在先，我们一直没有合适的时间参加麦克的聚会，直到我上大二时。

我和大卫同修遗传学，一天上课时他说麦克的朋友会来诺福克，他的研究是“历史上的尔撒”¹²⁵。若我们愿意，我们五个人可以周末小聚一下。

125 通过历史记录来认识尔撒的一门学科。

这是个绝佳的色拜布，所以我确保我和父亲都能参加，不久后我们满怀期待的那天终于来临了！

聚会地点居然就在我家附近，主人麦克·利可那（Mike Licona）是大卫的合比布（好朋友）。他曾是跆拳道教练、保险经纪人，但过去几年来他都在研究《引支勒》。最近他刚拿到宗教研究硕士学位，并打算攻读博士。我们到他家时，麦克非常热情。他不但有一米九三的个头，并且身材魁梧，还有过习武的经历，外表的刚硬丝毫不能遮挡他的温和与谦卑。

麦克把我们引荐给他的朋友盖瑞，他的身材也很高大，看起来比我父亲大五岁左右。锐利的蓝眼睛，整齐有型的胡子，一眼望去像是圣诞老人和美式橄榄球前锋的合体。

盖瑞跟我握手寒暄：“你好，我是盖瑞·哈伯玛斯（Gary Habermas），麦克的朋友，也是他以前的教授。”

“我是纳比·古莱什，很高兴见到你。谢谢你来参加聚会，听说你很熟悉尔撒的相关史实？”

盖瑞笑了，“也可以这么说吧！关于这个论题我已经写了好几本书了。”

那天晚上我第一次预感到我和父亲会在谈教门上碰钉子。我决定再问一些问题，以试对手水平：“大卫说你很了解这个话题，但我不知道你还写了好几本书，这个领域你研究多久了？”

“嗯，我的学位论文主题是关于‘尔撒复活’的史实，写于1976年。后来我就一直研究‘历史上的尔撒’，应该已经超过26年了。”

我点头微笑，并决定把今晚的发言权交给父亲。

我们五个人坐在麦克家的客厅里彼此介绍：麦克靠窗而坐，盖瑞在他左边，我正对麦克，父亲在我右边，而大卫坐在客厅角落离我们稍远的扶手椅上。在讨论开始前时大卫做了一个开场白：“我尽快介绍一下，然后请纳比和他的父亲跟我们聊聊。我们的讨论主题是‘尔撒究竟有没有在十字架上遇难’，古莱什先生和纳比相信‘尔撒没有在十字架上归真’，但我们

在座其他人并不赞同。”

盖瑞非常诧异，我只是摇了摇头。父亲之前见过大卫几次，他知道大卫开玩笑的性子，于是笑了笑。而麦克轻声提醒大卫：“大卫，正经点儿！”

大卫说：“好吧好吧！但你们也同意尔撒被处以十字架刑，只是他没有在十字架上冒体（歿），对吧？”

父亲答道：“没错。”

麦克接着说：“那我们就从这儿谈起吧！请告诉我们，为什么你们会这么想呢？”

接下来是我和父亲的发言时间，但父亲主导了绝大部分的发言，他主要引用阿赫迈底亚派创始人艾哈迈德（Mirza Ghulam Ahmad）的著作《尔撒在印度》中的论点，同我几年前在校车上与克里斯汀分享的一样，¹²⁶而父亲还增补了其他论述。

麦克和盖瑞专心聆听，中途的提问也只为澄清疑虑，并没有为反驳而打断父亲，这让大卫颇感懊恼。约半小时后，客厅的气氛发生了微妙的变化，麦克和盖瑞开始找机会回应父亲了。

当父亲提到‘都灵卡凡布’¹²⁷（裹尸布）时，盖瑞突然发言：“等等，请问你认为那块卡凡是真的吗？那块布上有尔撒的形象吗？”

父亲谨慎地考量他的用语，“是的，我相信是真的。你为什么会这么问呢？你怎么看呢？”

“我认为有很多有力论据支持你的论点，但我讶异于你认为那就是尔撒的卡凡布（裹尸布）。显然穿了卡凡的人已经归真了。”

阿赫迈底亚派的伊玛目（教长）们表示都灵卡凡布是真的，但他们坚称

126 参考本书第13章：〈昏晕论与替身论〉

127 都灵裹尸布（Shroud of Turin）是一块长14英尺（约合4.26米）的亚麻布，是一件有争议性的历史遗物，通常被认为是尔撒本人的埋葬布，具有他超自然的形象。

尔撒被包裹在内，并且尔撒还活着的。所以父亲引用了他们的论点：“人无常之后血液会凝结，但被那块布所裹之人的血液仍在流动。”

“对，人完了之后血液会凝结，而那块卡凡（裹尸布）上的血迹表明血清和凝固的血块是分离的，只有真冒体（歿）了人的血才会如此。在这里你已经可以看到尸僵现象，也进一步证实了那人已经归真了。”

由于不太熟悉卡凡布的细节，于是父亲坚持《引支勒》的叙述：“《天经》里也说：‘有人拿枪扎他的肋旁，涌出了血与水’。¹²⁸ 那就表示他的心脏还在跳动，不然怎么涌出血来呢？”

盖瑞摇摇头：“如果他心脏还在跳动，怎么会有水流出来？作者描述的‘水’，要么指分离的血清，或是指心脏周围的液体。只有尔撒无常后才会流出‘血与水’的。”

麦克手上拿着《引支勒》补充说明：“你翻译成‘涌出’的那个词，它的古希腊文原文和‘出来’是同一个字，¹²⁹ 这个词的时态无关心脏是否跳动。另外，如果你引用《引支勒·叶哈雅卷》会有些自相矛盾，因为那卷经文的作者明确表示尔撒已无常了。请看你所引用经文的前一节《引支勒·叶哈雅卷》19:33‘当他们来到尔撒那里，看见他已经归真了。’”

父亲请麦克给他看看原文版的《天经》，麦克也指出那段经文。父亲虽然不懂古希腊文，但他仍继续查看，来回对比麦克原文版的《引支勒》和他自己的手上的译版。

父亲查看了一会儿后，盖瑞接着说：“我不认为有谁和尔撒同遭刑罚后还能活下来。他们刺尔撒的肋旁是为了确定他是否已真口喚（去世）了，否则枪会直接刺入他的心脏，将其毙命。”

¹²⁸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9:34 但是有一个士兵用矛刺他（尔撒）的肋旁，立刻有血和水流出来。

¹²⁹ ἐξέρχομαν

“但《天经》上并没说他们刺穿他的心脏，”父亲强调：“只说他们‘扎了尔撒的肋旁’。而且他只被钉了几小时而已，他能撑过去的。”

“嗯，我不这样想，毕竟十字架刑是有历史记载的，我确证那不是能熬过的酷刑。据我们所知，历经罗马时代的十字架刑，史上无一人存活下来。¹³⁰ 罗马人在设计这个刑罚的目的在于羞辱和折磨受刑者，可以说是一种惨无人道的酷刑！你知道鞭打以及被钉十字架的其他过程吗？”父亲摇摇头。

“他们设计了一种特殊的皮鞭（flagrum），只要抽打几次，受刑者就会皮开肉绽、体无完肤！再多鞭打几下，受刑者就会骨肉分离、血肉模糊！而有时鞭子打到腹部周围时，受刑者就会肚破肠流……显然，很多人受鞭刑时就已经完了。”¹³¹

我震惊了，对我来说这些都是新信息。我只知道《天经》上说尔撒被鞭打，但并未记录其细节。如果尔撒遭遇这般折磨，“被钉十字架后仍能存活”的说法几乎毫无立足之地。

盖瑞继续道“鞭刑结束后，受刑者的手臂会被钉在十字架的横梁上，并且钉子会钉进正中神经，导致受刑者疼痛不堪、手部无力，而双脚也被长约20厘米的钉子刺穿，所以受刑者只能靠着悬挂

—————。◎—————
如果尔撒遭遇这般折磨，
“被钉十字架后仍能存活”的
说法几乎毫无立足之地。
—————。

¹³⁰ 有一个人，他是历史学家约瑟夫斯的朋友，据说是从十字架上被取下来之后还存活了。

但不同之处是他在十字架刑完成之前就被取下来的，而并未被施致命一击，当局也曾竭尽全力地医治他。另外还有两个人一同跟他从十字架上活着被取下来，也同样接受了治疗，不过两人最终还是无常了。《约瑟夫斯自传》*Life of Flavius Josephus* (trans. Mason), 420-21.

¹³¹ 细节请读马丁·亨格尔的《十字架刑》：Martin Hengel, *Crucifixion*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77).



的双手支撑身体，这种姿势使得呼吸极度困难。他必须用残存的一点力气，去推顶着脚上的长钉，好让自己能喘口气。受刑者悬挂的姿势虽然可以吸气，但是他必须顶高身体才能吐气。当他耗尽所有力气、无法再把身体向上顶高时，就会窒息而终。”

麦克及时补充：“这就是为什么兵丁要打断尔撒旁边那两名盗贼的腿，¹³²膝盖断了他们便无法使力、不能吐气，于是他们就完了。”

盖瑞继续说：“因此，行刑者很容易判断受刑者的存亡，只要看受刑者是否停止顶高身体就行了。虽然如此，罗马人也策划出了其他能确保受刑者毙命的方法，除了打断受刑者的膝盖，或会打碎受刑者的头部，或把肉体从十字架卸下来丢去喂狗，或像对待尔撒一样，刺穿受刑者的心脏。”

我意识到我和父亲的境地越显“艰难”，但父亲仍坚持：“尔撒在客西马尼园祈求撤去他的苦杯，¹³³显然他并不想冒体（歿）！真主怎么会不给他口喚（允许）呢？”

麦克答道：“但是他也对主说：‘但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成全您的旨意。’¹³⁴因此，以人类承受痛苦的程度来说，尔撒当然不想被钉十字架；但就在另一个层次来说，尔撒热望顺服主的旨意，所以他甘愿被钉十字架。尔撒传道早期就说得很清楚了，也曾预言自己的牺牲，并甘心往耶路撒冷去。”¹³⁵

132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9:32-33 于是士兵来了，把和尔撒一起钉十字架的那两个人的腿都先后打断了。当他们来到尔撒那里，看见他已经归真了，就没有打断他的腿。

133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26:39 他稍往前走，把脸俯伏在地上，祈求说：“我的父亲啊！可能的话，求您使这杯离开我；但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您的旨意。”

134 《天经》引支勒·路加卷22:42 父亲啊，如果您愿意，就把这杯拿走！但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成全您的旨意。

135 《天经》引支勒·马可卷8:31 于是他开始教导他们，人子（尔撒的一个称呼）必须受许多苦，被长者、祭司长和经师弃绝、杀害，三天后复活。

盖瑞又补充：“关于你的立场，我还想澄清一点——本来你引用《引支勒》是为了帮助建立你的论点，但是你可能忽视了当中与你观点相左的章节。例如：你引述彼拉多妻子的梦，但它只在《引支勒》中出现过一次而已，¹³⁶然而你却忽略尔撒预言自己牺牲的次数，即使每一卷书中都曾多次记载这预言，¹³⁷为什么呢？”

父亲据实回答：“因为尔撒不可能在十字架上归真，他是真主所爱的，他也呼求主搭救他。如果经文记载尔撒预言自己会被钉亡在十字架上，那些经文定然是信尔撒的人加上去的。”

我开始面红耳赤，从我和大卫之前的对话来看，驳倒《引支勒》文本可信度是不太现实的。这并未让我难堪，而真正的难堪在于——我意识到父亲片面地引用一些经文来捍卫他的观点。

我决定说出自己的想法：“爹，我想他们的意思是：‘除非我们有充分的理由怀疑某节经文，否则只引用我们认可的经文而忽视我们不认可的经文会产生自相矛盾的。’”

父亲吃惊地瞅了我一眼，他很意外我竟敢挑战他的权威。他露出遭到背叛的表情，而我也后悔说了那些话。之后他便不再多说什么，我接手剩下的讨论并从简收场，“好吧！我听到你们的辩解了，不过我也看到其中有质疑的空间。有没有学者跟我们一样，认为尔撒并非在十字架上无常了呢？”

麦克答道：“在第18世纪，有些学者开始提出‘尔撒并非在十字架上无常’的观点，但那些理论都站不住脚。以至于德高望重的非信徒学者大卫·史

¹³⁶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27:19 彼拉多坐在审判台上的时候，他的夫人派人来说：“你不要干涉这个义人的事，因为今天我在梦中因他受了很多的苦。”

¹³⁷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16:21, 17:23, 20:18；引支勒·马克卷8:31, 10:34；引支勒·路加卷9:22, 18:33；引支勒·叶哈雅卷12:33, 18:32。



特劳斯 (David Strauss) 曾提出一个关键论点：尔撒在十字架上的存活率几乎为零，而且如果他真的从十字架上活着下来的话就不可能产生后期的信徒运动了。¹³⁸

“你看，门徒们在客西马尼园由于恐惧都在众人面前否定了与尔撒的关系，后来却甘愿称他为复生之主，甚至愿意为他而牺牲自己的生命。如果尔撒只是勉强熬过钉刑，那他出现在门徒面前时就只是奄奄一息的垂死之身。若尔撒以这种形象现身，既不会让门徒们视死如归，更不会启发信仰变革——这种勇气是早期尔撒信徒运动的精神，没有‘尔撒的牺牲与复活’，就没有尔撒的信徒！”

盖瑞补充：“在这个领域里几乎没有学者否认‘尔撒在十字架上遇害’，并且以上只是部分缘由而已。事实上，大多数学者都认同这件事的真实性，这是尔撒生平中最被大家所确信的事。”

我质问：“你说的都是已经信尔撒的学者吧？”

“信与不信的都有，你说得出来的都算数。正如我所说，还有其他能让人心服口服的理由。举例来说：公元第一世纪有许多不信尔撒之人的文献也证明了‘尔撒归真在十字架上’，而且还有更多信尔撒之人的文献更能证实。此外并没有什么反论出现，就算有也持续不久，很快就被推翻了。但为了回答你的问题，我指的是几乎每个学者都确信如此。”

麦克总结道：“学者们几乎一致同意，‘尔撒在十字架上归真’是最有确定性的史实之一。”

这些话语在我内心沉淀，很快父亲暗示我们要回家了，我想再多聊一会儿，但父亲坚持要走。回家的路上的沉默似乎回应了麦克的结语。若我仍想坚持伊斯兰教的十字架论，不管是“替身论”或是“昏晕论”，我必须无视史实。《古兰经》要我对待里力（凭证）视而不见，只是一味地去信。

138 David Strauss, *A New Life of Jesus* (London: Williams and Norgate: 1879), 1:408-412.

这就是我们石蕊试纸的测试结果，没有灰色地带：他们对信仰的主张与论证百分之百吻合。不幸的是我亲眼见证父亲被驳倒，在我们的对话中，为了某种原因他选择忽视显而易见的真理，而这让我完全无法接受！我意识到不能再对父母亲的教导照单全收了，我并非怀疑他们的虔诚、奉献及他们的爱，而是怀疑他们对真理的掌握程度。

突然间，我那确信的面纱仿佛被揭开，我可以以新的眼光看到世界的可能性。就像我有生以来一直戴着有色眼镜，而今第一次被摘下。所有事情看来都不一样了，我想更谨慎地去审视它。

或许，只是“或许”，我该开始思考一个微乎其微的可能性，就是“信尔撒的人所传信息或许是真实的。”

—————•◎•—————
没有灰色地带：他们对信仰的主张与论证百分之百吻合。
—————•—————

第 26 章 教会里的穆斯林

母亲在门口迎接我们回家，她很好奇聚会进行得如何。我简短地汇报了聚会里的谈话内容，并强调我们已经传达了重点。由于父亲不愿意多说，我又急着想离开客厅，况且我猜母亲可能不相信我说的话。一有机会，我就上楼回房间了。

二楼走廊尽头的最后一间房间本来设计为更衣室或洗衣间，但父亲请建筑商把它扩建成一个卧室大小的房间，这房间后来成了书房，墙面摆设了成排的书架，每个书架都摆满了书。每当我要研读宗教文献时，我就会去书架上取几本适合的书，然后坐在趴在地上开始阅读，这是我的消遣



方式之一。

但那天我去书房并不为取乐，我肩负使命，为了处理我感性与理性之间的撕扯。我从书架上抽出几本关于尔撒的文献，几乎都是穆斯林作家或学者撰写的。我开始系统性地筛选文献，以寻找史料回应刚刚听到的信息（指尔撒被钉十字架）。突然间我生平第一次注意到：父亲书架上有关尔撒生平的书都具争议性。它们都是先定结论，而后再找到支持它们立场的字句，最后才提出论点。正如盖瑞所指的“父亲论证中的问题”，这样做既缺乏学术上的严谨也有失公允。这些书没有处理对立意见，导致它们的论据未经检验，甚至不堪一击。

尽管我多次注意到我们的论证站不住脚，但现在我确信是因方法论不够完善的缘故。东方作家可以用激情澎湃的论点而打动人心，但西方作家的思维更具系统性和逻辑性，因此产生出色的辩驳与中立的姿态。若我用西方的方法论搭配东方的激情，我就能设计出最可靠且最站得住脚的论点。

我想是时候采取更有系统性的方法论了，但不知道从何而起，这时大卫的电话来了。

“纳比！”大卫很开心，“你觉得我们的谈话怎么样？”

“我还在消化中，我觉得我应该学点儿方法论。”

“是吗？怎么学？”

“我不知道，你有什么建议吗？”

“其实有呢！我注意到你不想在我们谈话结束后离开，所以我问麦克和盖瑞是否能再抽出时间跟你讨论。正好他们打算明天在家吃午饭，而且他们不介意我们一起加入！明天盖瑞会到教会担任客座讲师，结束后就会回家。你要不要参加？你可以请教他们有关历史研究法的各种问题，而且……”

“哇，等一下，”我的脑子还没反应过来：“你要我跟你们一起去参加礼拜

吗？”

“如果你愿意的话。”

“那我要怎么跟父母交代啊？”

“什么意思？”

我试着让他明白：“你觉得我爸妈会同意我跟你去教会？并且支持我可以再跟麦克和盖瑞聊聊？我想经过昨天的谈话后，他们不可能答应的！”

“把你的拇指从嘴里拿出来吧！再长出点儿男人的胸毛！兄弟，坦白告诉他们你已经是成人了！”

我气急败坏地叹了口气：“你不懂，事情比你想象得复杂多了。”

对父母而言，我和麦克、盖瑞再度会面表示：我已开始在自己生命中赋予麦克和盖瑞权威，尤其是没和父亲同去更能表达这种权位上的改变！但我又不能和父亲一起参加，因为他在场会让我无法畅所欲言。

我不想给他们不必要的担心，但又不想给他们拒绝我的机会。所以我决定跟父母说我跟大卫出去玩儿，这是事实却并非全部。之后的几年，为了更超然的美德：更高利益，获得真理，我调整道德罗盘在完全真理和部分真理之间来回航行。我从来不爱这么做，但不这么做的话会让我进退维谷。

第二天我先到大卫家，而后他载我去一个名为“校园影响力”的大学教会。这对我来说是个全新的体验：他们有“敬拜队”¹³⁹表演；幽默的通告；暂休间大家彼此“强制性”认识；然后又有传递乜帖（奉献）箱¹⁴⁰等等之事。

—————•◎•—————
再度会面表示：我已开始在自己生命中赋予麦克和盖瑞权威。
—————•—————

¹³⁹ 包括：主唱、吉他手、鼓手及其他乐手，带领台下的人合唱。

¹⁴⁰ 尔撒的信徒们通常以个人收入的十分之一为参考，将一部分收入自愿地奉献给世界上有需要的人。



虽然我以前从没接触过这种活动,但在我看来这一切都是那么没看守(宗教品行)。礼拜本是属于人与主之间庄严、参悟的时间,然而这些人却敲锣打鼓地要乜帖。清真寺不许任何人在礼拜者前面站立,这样大家才能专心礼拜。但这儿居然有女孩子在礼拜时站在台上蹦蹦跳跳,简直就是亵渎神明!

这种礼拜方式让我坐立难安,心中亦是五味杂陈。若这就是跟随尔撒之人的礼拜方式,那我宁可不要!于我而言卧尔兹(讲道)才是重点,盖瑞的主题是“艾泽力(永恒)的光阴”。他提到:史实能证明尔撒的复生并且影响深远,尔撒的复生意味着人的生命不会随着入土而结束,我们是有阿黑热提(后世)的!这是个好消息,但也警醒人阿黑热提的光景。

据盖瑞所言,尔撒的复生回答了关于阿黑热提的问题,也表示尔撒的信息是真的。并由此得知,如果相信尔撒是我们的搭救者,就能进占乃提(天国)。而这一点恰恰就是我的穆斯林思维与盖瑞所讲的争论之处,是的,我们也相信“主赐永生,肉身无常,鲁合(灵魂)不灭”的真理,即便尔撒真从坟中复生也不见得会使这个信仰的一切成为真理。
—————。◎—————
若这就是跟随尔撒之人的礼拜方式,那我宁可不要!
—————。

教会礼拜结束后,我们去了一家叫“麦斯”(The Max)的餐厅吃饭,吃沙拉时我提出了这个观点。

“盖瑞,就算尔撒从坟里复活是真的,但那并不表示大家必须接受他为麦西哈(救世主)吧?那只代表他从坟中复生而已。”

“是的,但你得面对首要问题——为什么?为什么他会归真在十字架上?为什么他又复生?”盖瑞稍作暂停让我思考,然后接着说,“此外,你必须面对事实,显然尔撒所说的是真相。”

“什么真相?”我放下刀叉。

“他具有神性。”

“等一下，这完全是两回事，我不认为尔撒自称为主。”

盖瑞点头示意，“有道理，但你至少同意：如果尔撒从坟里复生，那就是真主认可尔撒的印证。”

“是的，我本来就相信真主认可了尔撒的呼求。”

大卫打断道：“纳比，昨天你说想要学习方法论，其实你希望能更客观地研究和论证吧？”

“当然。”

“那么‘我已相信某人某事’并不是继续相信的好理由。你需要更好的理由——那就是建立于客观事实上的论证。如果复生真的发生，我们就有充分的理由相信真主认可了尔撒。这就是‘方法论’的有效运用。”

我对盖瑞说：“好的，我知道了，但对我来说有什么意义呢？”

而大卫接话道：“意味着你必须亲自研究‘尔撒是否自称为主’。”

“好，我想那么做，但我从哪儿入手呢？主要问题在于：我如何才能更客观地调查这件事呢？我又该如何利用方法论呢？”

一直在侧聆听的麦克说道：“其实我正在写一本书，盖瑞和我将合作出版，我们旨在说明尔撒复生及相关问题。¹⁴¹历史学家的研究有其严格的标准和方法，他们的系统方法称为‘历史研究法’¹⁴²。”麦克开始列举历史研究法的一些基本标准，例如：多重认证准则，¹⁴³以及早期证据标准。¹⁴⁴

¹⁴¹ Gary R. Habermas and Michael R. Licona, *The Case for the Resurrection of Jesus* (Grand Rapids, MI: Kregel, 2004).

¹⁴² 历史研究法 (Historical Method) 是运用历史资料，按照历史发展的顺序对过去事件进行研究的方法。亦称纵向研究法，是比较研究法的一种形式。

¹⁴³ 多重认证准则 (Criterion of multiple attestation)：某一事件若出现在多个且各自独立的史料中，则该事件可能会是较正确的史实。

¹⁴⁴ 早期证据标准 (Criterion of early testimony)：其他各方面条件都相同时，早期文献的正确度更有可能比后期文献。



我开始注意到，历史研究法主要追求的是公平与谨慎，以及运用共识常识。¹⁴⁵

麦克提出最后一点来总结谈话：“纳比，最要紧的是你所做的研究要前后一致，你必须研读争论的两面。论证测试前，不要否定任何理论，而是检视哪种论点更为有理有据，更为全面立体，哪些论点与主题环环相扣。基本上，这是我们用来找出对历史最合理的解释方法。”

我问道：“最合理的解释？”这个名词引发了我的好奇心。

“是的，这是研究历史的意义所在。因为总会不断出现相互争鸣的理论，没有任何一个理论能将过去的历史完美无缺地诠释。但通常会出现最合理的解释，甚至有时远超其他解释。就‘尔撒的牺牲’及相关事件来看，最合理解释就是‘尔撒归真后又复生了’，而其他理论只能望其项背。”

我的大脑应接不暇，思考着如何运用历史研究法：“好，我明白了，我要这么做：在历史长河中去研究信尔撒和伊斯兰教的主要论题，这样才能确定哪个宗教更为真实。所以，请告诉我你们是否同意这点：通过历史研究，如果我们能确定尔撒自称为主，因被钉十字架而归真，并从坟中复生，就证明跟随尔撒是正确的！”

他们三人不约而同地点头。

我接着又说：“但如果我们要确定尔撒没有自称为主，没有在十字架上归真，没有从坟中复生，那我有理由证明你们的信仰是假的！你们同意吗？”

—————◎—————
“如果我们能确定尔撒自称为主，因被钉十字架而归真，并从坟中复生，就证明跟随尔撒是正确的！”
—————◎—————

¹⁴⁵ 若想详细参考关于尔撒复活的历史求证法，请看：Michael R. Licona, *The Resurrection of Jesus: A New Historiographical Approach*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2010).

大卫澄清我的问题：“你的意思是：如果这三个论题都是假的才能推翻我们的信仰？”

我摇摇头：“不，只要任何一个论题不具说服力，就可辨真伪了。举例来说：尔撒自称是主却无常在十字架上又怎样？许多自称是主的人后来都无常了，倘若尔撒能复生，就另当别论。”

谈到这里，盖瑞问道：“昨天我们谈到尔撒在十字架上遇难的事，你认为这个论点理由充分吗？”

我说：“至少我现在认同！我现在想致力于研究尔撒的复生与神性。也许我以后会重新检视尔撒在十字架上无常的议题。”

麦克笑着说：“我很高兴你认真寻求自己的信仰。大多数人只听从父母的教导，或随波逐流，或变本加厉……纳比，你让我看到了希望！很高兴认识你！”

我也对他报之以笑，麦克和盖瑞都是好人。他们没有强迫我信什么，也没有因为我是一个“穆斯林男孩”而把我当成局外人。实际上我跟他们一样，都是一群全心全意寻求真主和真理的人。

我终于找到了追寻的方向：研究尔撒的牺牲、他的神性及复生的史料。如果这三点有理有据，那信奉尔撒就是对的，反之亦然。至于其他因素，例如：我对教会礼拜形式的个人意见就无关紧要了。

用完午餐后，我们彼此道别回家。一年多后，有位大名鼎鼎的穆斯林辩论家来到了我们这个城市，我有了再次见到盖瑞和麦克的色拜布（机遇），那位辩论家将在数百名听众前辩论有关尔撒复生的议题。

至於穆斯林辩论家的对手是谁？居然就是我的新朋友——麦克！



第27章 尔撒复生的辩论

辩论由穆斯林机构发起，他们在诺福克（Norfolk）清真寺大力宣传，几周前就开始贴海报、发传单，大家的兴奋之情溢于言表。这将是能见到穆斯林筛赫¹⁴⁶（长者）挑战信《天经》之人的色拜布（机遇），而麦克就是他的辩论对手，这简直是我梦寐以求之事。麦克曾对我和父亲分享的那些有关“尔撒的牺牲”的论点，是否禁得起穆斯林学者的推敲呢？

穆斯林学者沙比尔·阿里（Shabir Ally）是来自于加拿大多伦多的著名护教者，我非常欣赏他平易近人的辩论风格。沙比尔的温和举止有利于改观大家在911事件之后对穆斯林的刻板印象。我也认同他所做的，他坚持着典型的穆斯林装扮：无簪礼帽、浓密大胡子。即使他不是阿赫迈底亚派，但因他支持某些阿赫迈底亚的论述，使我肯定他应该是一位完美的辩手。

辩论前，大卫载着沙比尔在城里转了一圈。沙比尔征求大卫的意见去看梅尔·吉布森（Mel Gibson）所拍的新片《尔撒受难记》（The Passion of the Christ），之后他们再到瑞金大学（Regent University）的辩论会场。电影结束后，沙比尔需要稍作准备，所以大卫提前到达会场，并且预定了几个最好的座位。盖瑞为了此次辩论也再度来到镇上，辩论开始前，我在大厅遇到了他。我坐在大卫和盖瑞的中间，约有七百名听众观看这次辩论。

麦克是位引人入胜的演讲者，他以自己对信仰的探索作开场白。他并未轻易接受从父母传承的信仰，而是亲自寻求蕴含在生命中的真理，而后分

¹⁴⁶ “筛赫”，阿拉伯语“شیخ”的音译，译为“领袖”、“长老”、“导师”，用来指在宗教上有很深的造诣和很高声望的导师和长者。

享他接受“信尔撒就是真理”的论点。我自动对号入座，因为我就处在在他所谓“探索真理的阶段”。

为延续开场论述，盖瑞强调“尔撒复生”的重要性：“尔撒的复生如此要紧是因为我们整个信仰的真理奠基于此。尔撒为‘人类赎罪而牺牲，又从坟里复生’是这个信仰的基本教义。如果尔撒没有在归真后复生，意味着整个信仰基础的瓦解以及信尔撒是错的；另一方面，如果尔撒的实（确实）复生了，那么就有足够理由相信我们的伊玛尼（信仰）是对的。因此今晚的辩论不仅仅是学术讨论，更要紧的是——我们的归宿可能就取决于我们如何看待尔撒和他的复生。”

麦克有两项不容否认的观点：基于史实而简明扼要。“今晚，我将提出三项大多数的学者支持及认同的事实，这三项事实以最佳的角度解释‘尔撒歿与复生’：第一，尔撒在十字架上归真，研究这一课题的学者当中100%的人认同此观点。”

陈述每项事实之后麦克都会提供相关证据。一年半前他和盖瑞分享给我“尔撒牺牲于十字架上”的信息，麦克对此又再做深入研究：包括遭受鞭刑苦痛过程，以及尔撒受难的多重证明。他补充提到，现代医学专家鉴于尔撒的受难过程，更确切地归真于十字架上的史实。

结束第一项事实的充分论述后，麦克接着阐明：“第二，尔撒的空坟，研究这一课题的学者当中75%的人认同此观点。”

麦克说明，有多个理据指向尔撒受难后的几天，坟是空的。论点如下：首先，信奉尔撒的运动奠基于尔撒复活且得永生。这个运动始于耶路撒冷，如果尔撒的埋体仍在坟里，那耶路撒冷的犹太当局者大可拿尔撒的埋体游街示众，来轻易地终结这个信仰。然而他们并未这么做，这证明坟是空的。

—————•◎•—————
“如果尔撒没有归真然后复生，意味着整个信仰基础的瓦解以及信尔撒是错的。”
—————•—————



其次，犹太人的复生观证明了此观点。大多数犹太人相信身体复生的概念，就是当一个人归真被埋后，会在未来复生之日从新起来，变成不朽之躯。若门徒宣称尔撒复生了，那他们的实（确实）看见尔撒复生后的身体了，这也证明坟是空的。

最后，“空坟”观点涉及犹太人的领导阶层立场。当他们被问及尔撒时，犹太人会说门徒偷了尔撒的尸体，这也暗示坟是空的。

麦克引用前牛津大学教授威廉·万得（William Wand）的说法以作小结：“所有严谨的史料都可证空坟墓的事实，那些拒绝接受它的学者应该认识到，他们这样做是出于科学历史之外的其他原因。”¹⁴⁷

而后麦克导入他最后一项证据：“第三，尔撒复生的见证。诸多记载呈现：尔撒的门徒相信祂的复生并已向他们显现。不仅门徒们的见证是这样的，甚至连尔撒的敌人们的见证也是如此。”麦克引用多处早期史料捍卫“尔撒受难”观。他指出，早期教会奠基于“尔撒复生”的教导，并且使徒们愿意以生命捍卫“尔撒复生”之事。甚至，愿意为此信仰献身的不只使徒，还有两名曾在尔撒在世期间的“对抗者”——保罗和雅各。

就我看来这点大有纰漏！就算人们愿意为信“尔撒复生”之事而牺牲又如何？这并不表示尔撒真的复生了！但麦克已预想到这个“纰漏”并澄清——最起码表示门徒真的相信尔撒已向他们显现，他们也并未在信仰上诌谎。他的论点很精简：“胆扎里（骗子）是做不了舍希德（殉道者）的。”

三项事实陈述完毕，麦克总结道：“我们就这三个事实来建立论点架构。我们已经看到这些事实在历史上无可推诿，这个观点得到了绝大多数，甚至可以说是所有研究这方面学者们的统一认可，其中甚至包括原先抱怀疑态度的学者们。由此得知，尔撒复生能毫不勉强、轻而易举地解

¹⁴⁷ William Wand, *Christianity: A Historical Religion?* (Valley Forge, PA: Judson, 1972), 93-94.

释所有事实。若没有其他有理有据的论点反对此事实，我们基本可以确定——尔撒的复生是真实的历史事件。”

换言之，麦克表示“尔撒复生论”是已知事实中的最好解释，而其他任何理论都需要研究者对事实做出扭曲或者忽视。我靠在椅背上思考着麦克的话，总觉得哪里有些不对劲？事情真有那么简单吗？

“假如人们看到的‘尔撒复生’其实是幻觉呢？”

“没有空坟一说吧？”

“有多少人会在相异场合中产生同一幻觉呢？”麦克在辩论中引用《引支勒·哥林多一书》15章的一段经文，有五百人同时目睹尔撒复生。¹⁴⁸会发牛这样的集体幻觉吗？

“何故尔撒的敌人——保罗也看到尔撒的复生？他没有理由幻想尔撒吧？”

“若他们看到的不是尔撒而是别人呢？”但我随即推翻了这个想法，毕竟这样一来就不存在空坟的说法了。门徒会将别人误认成尔撒吗？毕竟他们跟着尔撒三年多了，这个推论不太合理。

“会不会尔撒并没有牺牲在十字架上？”这是阿赫迈底亚派的主张，但麦克和盖瑞已经驳斥了这些论点。

下面是沙比尔的时间，不言而喻他正要论证“尔撒并未牺牲在十字架上”的观点。我激动万分，这位著名的护教家到底能否为我们的立场辩护？沙比尔气定神闲地展开演说：“首先，穆斯林身份会影响我对‘尔撒复生’的看法，而我必须要跳出身份而尽可能客观面对事实。但我不认为‘尔撒复生’铁证如山。如果谁对我说：‘有个人无常了三天，但被另外的人发现他又活过来了’，那我就会问：‘你确定他真的口唤（去世）了吗？’”

¹⁴⁸ 《天经》引支勒·哥林多一书15:6 以后又有一次向五百多个弟兄显现。他们当中的大多数到现今还在，也有些已经睡了。

“梳理过《引支勒》的学者问：‘尔撒的无常的原因是什么？’医生们读过文献后，对于尔撒的死因莫衷一是。文献资料百花齐放、百家争鸣，如果我们尽信这些观点怎能确定——尔撒是否真的无常在十字架上。”以上是沙比尔的辩护核心。尽管他作了其他方面的陈述，但随着辩论的推进，沙比尔否定和忽视太多有效史料以至于他有失客观：他认为尔撒的受刑过程异于常例，但却没有解释缘由；他承认《引支勒·叶哈雅卷》对刑罚程序的描述真实，但他却否定其可信度；他承认非穆斯林学者普遍认同“尔撒归真于十字架上”，但他却矛盾地否定“尔撒受难”对那些学者们评估的深远影响。他忽视所有《引支勒》中对尔撒已归真的明确陈述。为了建立他的辩论架构，沙比尔不断否定、忽视诸多重要史料。

沙比尔滔滔不绝、妙语连珠令在场的穆斯林欣喜万分，但借由他的辩论我们可得出结论有二：其一，他对史料的怀疑毫无根据；其二，他没有用同样的怀疑度来测量自己的立场。这般自相矛盾的结果应该是源于他对话题的偏见，就算是希望“帮亲不帮理”的我也能察觉这点。

辩论结束后，麦克和沙比尔分别到不同的房间进行观众问答互动。我缓缓从座位上站起来，怅然若失，我思索着这一切到底意味着什么呢？我在大厅来回踱步大约一小时，寻思整个辩论过程，直到麦克、大卫、盖瑞和我会合。我们一起走向停车场，天色已暗，天气很冷，呵出的气在苍白的街灯中化为阵阵白烟。

麦克转过来看着我：“纳比，我真的很想听听你的感想！如果以100分计算，你给我和沙比尔分别打多少分？”

我说：“那要看评分标准了，从讲台表现力和演讲说服力来看，沙比尔80分，你20分。”

麦克耸了耸肩：“嗯，谢谢你的诚实，我的实（确实）有些表达不畅，幻灯片也出了点儿问题，这个分数我接受！但我更看重论点，那从整体辩论架构来说呢？”

我想了一下：“麦克，这方面你的实赢了！你65分，沙比尔35分。”

盖瑞喜颠颠地道：“嘿，简直太好了！麦克！支持尔撒复生的评分是另一方的两倍耶！而且还是来自于一位深思熟虑的穆斯林。纳比，你认为那论证还不错吧？”

现在换我耸肩了：“当然还有质疑的空间，但是客观来说，它似乎是最好的解释。”

大卫怎能错过这么好的色拜布（机遇），他戳了我一拳：“所以纳比，你已经跟随尔撒了吗？”

我笑着用拳头回敬大卫的肩膀：“你做梦！我们还没讨论‘尔撒是否自称为主’呢，对我来说这才是重点！此外，当我们去研究伊斯兰教时，你会发现这方面的论证有多么尽情尽理。就目前而言：信尔撒对于伊斯兰的唯一优势就是‘尔撒复生’的解释而已。”

盖瑞看着麦克，对自己刚才听到的话仿佛难以置信：“我们的致胜点只有‘尔撒复生’？老弟，那就是我们伊玛尼（信仰）的核心所在啊！”

我们四人又在停车场就辩论内容讨论了好几分钟，直到寒气逼得我们不得不分开。我拥抱了盖瑞，不知何时能再见到他。而麦克邀请我参加他家里每月定期的聚会，我告诉他我尽量。大卫上了我的车，我们又对有关这两个信仰的议题聊了两个小时。当我离开瑞金大学回家时，我在心里厘清了几件事：首先，他们显然以强有力的论证说服了我，这无可非议；其次，历史证据确证“尔撒归真于十字架上”，而对其信仰的最合理解释就是“尔撒从坟里复生”。

—————。◎◎—————
“我们的致胜点只有
‘尔撒复生’？老弟，那就
是我们伊玛尼的核心所
在啊！”
—————.

但接下来是属于我的“舞台”了！我要用最有力的论据以证明“尔撒从未自称为主”。我深知下次的讨论会是“背水一战”，而我已预备好了。



第五部 尔撒：凡人麦西哈？主的爱子？

主啊！您真的来到顿亚（世界）了吗？您真的化身为人了吗？
而那个人真的是尔撒吗？



第 28 章 尔撒与遗传学

欧道明大学共有两万名学生，教室众多。而MGB 101作为全校第三大教室是一个类似于圆形剧场的阶梯教室。虽然教室宽敞无比，但我和大卫尽量选择远离教授及其他学生的位置，原因是常常因取笑教授的授课风格而捧腹大笑。

奥斯古德博士 (Dr. Osgood) 是一位循循善诱、教导有方的老师。他的授课效果之好，我和大卫不须另做任何复习就能得到高分。但他常会用一些希奇古怪的术语，过了不久，我们就开始对他的选词产生了兴趣。比如说，他常用的词之一是“卡通”，但在他的用词理念里这个词却包涵了一切从图表到视频的东西，每次都迎来哄堂大笑，屡试不爽。

一次，奥斯古德老师正讲解一张幻灯片：“同学们，接下来你们要掌握的主题是‘DNA复制’。细胞难免一死，但它们在生命旅程中却会分裂成千上百次，通过每一代子细胞精确地复制其遗传信息。‘DNA复制’就是这个过程，而DNA的完美复制是物种生存的基要因素。要了解DNA的复制机制，我们就必须重新研究基因分子，下面来请看DNA的‘卡通’。”

我使尽浑身解数憋住不笑。

“我已经说明过，DNA是一个由两条磷酸糖链组成，通过核苷酸碱基相互连接的双螺旋。请注意，磷酸双酯键连结位于两个核糖上的3号碳与5号碳，这是每条链的方向性基础。”

大卫靠了过来，悄声说：“‘方向性’ (directionality?) 难道‘方向’ (direction) 还不够名词化，非得加个后缀？”我们又忍俊不禁。

奥斯古德老师还没讲完呢。“核苷酸的构造本身，使得所连结的每条链都朝反方向运动。也就是说，由两条长链连结的DNA具有反向性 (antidirectionality) 。”



我和大卫两人面面相觑，难以置信到瞠目结舌。对我们来说，今天的“搞笑素材已经超标了！”大脑稍微反应了一下——没错，他刚才真的说了“反向性”！奥斯古德老师似乎点中我和大卫的笑穴！我们为了努力克制笑出声以至于浑身颤抖，但还是停不下来。直到其他同学们鄙视的目光扫射过来时，我们才收敛一点儿。而我为了控制笑肌则拼命吸住脸颊。

在理性还能控制身体前，我把“反向性”在纸上递给大卫。一阵大笑后，大卫潦草地写了几个字又传给我，结果变成新造词“伪反向性”(pseudoantidirectionality)。轮番的笑声一添字一传递后，纸上出现了我们新造的超级词汇：“quasipsuedoantidirectionalitycousnessificationism”（大致意思为：将准伪反向性积极化主义）！我们笑得前俯后仰，椅子上的螺丝都快被震松了。

尽管课才刚刚开始，但我们还是决定离开。毕竟这样下去我们无法专心听课，留下来也不能扭转大家鄙视的眼光。所以我和大卫很快溜出去了，这也是坐在后排的另一个好处。

我们前往辩论社途中，又是一轮调侃。到教室后时间充裕，因为大家一小时后才开始练习，我们正好可以喘口气儿。我把背包放下来坐在前排，而大卫习惯性地坐到后面。我们仍然对超级新词汇的用途饶有兴趣。

我正准备复习遗传学里的内容时突然灵机一动：“大卫，你知道吗？遗传学对你们信尔撒的而言是一个很大的问题。”

大卫露出一贯感兴趣的的表情：“喔，是吗？”

“是啊！为什么物种细胞都可以复制呢？”大卫没有接话，他已经深谙和我互动之道，是先让我畅所欲言。“复制是为了要生存！正如奥斯古德老师说的：细胞会死，因此它们会尽可能复制。那么问题显而易见：既然真主是永存的，为什么还需要一个儿子呢？”

我暂停一下，想制造戏剧性效果，但似乎大卫并不感冒。我又接着说：

“尔撒是犹太人，犹太人明白这点，所以就不说真主生了儿子。肯定是在尔撒之后的早期教会接纳了罗马文化才产生了这个教导，因为罗马文化中有很多‘神明下凡使女人怀孕，产生半神半人之人’的神话。”

大卫澄清道：“你认为尔撒的信徒们真的是这么教导的吗？”

“不是吗？你们说‘麦尔彦由圣灵感孕¹⁴⁹，尔撒是神人’，只有信奉尔撒的人才会接受这种逻辑。面对这事实吧！《天经》中描写的尔撒是100%的凡人，这足以解释他的饥渴、流血、无知、以及无常。

我脱口而出的这些论点实际上并不新鲜，甚至都并非从我而来。因为20年来我所接受的是伊斯兰教的教诲，而背诵那“他没有生产，也没有被生产”¹⁵⁰的经文则是我的日常礼仪，现在已结合了西方的批判性思维和那渴望传讲来自于父辈信仰的激情。反对尔撒的神性是我作为东西方结合之有机产物的坚定立场，我不会不战而退的。

不知是出于专注、直觉、圣灵的启示，—————..◎◎..—————还是对论题的不熟悉，总之大卫这次没有反击我。“纳比，你读过有关尔撒神性的书吗？”

“没有，但我曾和一些信《天经》的人讨论过尔撒的神性。”—————.

“嗯，我们这么做好了。明天我给你一本书，你有机会读一读，然后我们再来讨论。”

我很诧异大卫今天的反应，因为他平时很少拒绝辩论的机会。“为什么现在不聊一聊呢？”

¹⁴⁹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1:18 尔撒麦西哈出生的经过是这样的：尔撒的母亲麦尔彦许配了优素福，他们还没有成亲，麦尔彦就从圣灵感怀了孕。

¹⁵⁰ 《古兰经》112:3



“因为我必须补读遗传学课堂上没听到的东西。”

“那是谁害的，大卫？”

“还不都是你，老兄！”

“嘿，都是你开创的超级无敌‘后缀’游戏！”

接下来的一个小时又牺牲给了斗嘴，既没有学习遗传学也没有聊教门。这样也好，我的穆斯林身份如此强烈地反对尔撒的神性，若是当时讨论，难免会适得其反，甚至会影响我们之间的友谊。

我必须要用微小的步伐亲自走过“伊斯兰对尔撒神性的本能反应”之路。大卫准备给我的书将会引导我正确地提问，并让我开始走上那条路。即便我开始小瞧了这本书的威力，但事实证明，它将为我的伊玛尼（信仰）带来重大进展。

第29章 尔撒造化了木匠

我和大卫对坐在学生活动中心的餐桌前，眼看着那本书从他那头滑到我这头。我诧异于书名以及它袖珍的尺寸，午餐时间人声嘈杂，我专注地查看《不仅是木匠》¹⁵¹。我皱起眉头快速翻看了一遍，然后直接还给了对面的大卫。“我已经知道了，尔撒不只是一名木匠！”

今天是星期五，所以大卫的心情特别愉快。“是的，他不只是木匠，他还

¹⁵¹ 其他中文书名翻译为《千载悬疑》或《岂是凡人》，在本文中我们将其翻译为《不仅是木匠》，希望突出原书名之意。Josh McDowell, *More Than a Carpenter* (Carol Stream, IL; Tyndale, 1977).

造化了木匠。”

我笑了：“这是你说的，《天经》上才没有这么说呢。”

“不，《天经》上说了：所有的木匠都是尔撒造化的。”

“拜托，大卫，我是认真的！”我假装皱眉以示强调。

大卫笑得更开心了：“我也是认真的啊，你以为《天经》上说‘万有是借着他造的’¹⁵²，是什么意思？”

“《天经》上有这句话呢？”这次我是真皱眉头了。

“是的。”

“不过《引支勒》的前四卷书里没有吧，我要在《引支勒》的前四卷书里看到这句话才作数。”

“据我调查……”他故意咳了一声，大声宣布：“〈引支勒·叶哈雅卷〉有记载，”他再咳了咳：“这应该算数了吧？”

“这句话出自〈引支勒·叶哈雅卷〉？”

“是啊。”他装着天真地笑着。

〈引支勒·叶哈雅卷〉载“万有是借着他造的”？！这和所有伊斯兰教阿訇们所教导的尔撒完全背道而驰。《引支勒》的前四卷书里真的有可能说“尔撒是造物主”吗？为什么我从没听过这个观点？我曾和很多信《天经》的人讨教过关于尔撒的种种，但无人提及此点。我想，除大卫外若有人跟我提这点，我是不会信的！反而会认为对方在捏造事实。以我和大卫的关系，我相信他绝不会戏弄我。那是不是大卫曲解了什么？好共歹（无论如何）我决定要刨根问底了。

大卫已经察觉到我的跃跃欲试，于是他戏剧性地、悠悠地把那本书推到我面前，我伸手去拿，他又快速抽回去。“你不是说，你已经知道尔撒不

152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3 万有是借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他造的。



只是个木匠了吗？”他满脸堆笑道。

我伺机抢走了书，“别幸灾乐祸了！”

周末，我在父亲书房里谨慎地研究这本袖珍，约我手掌大小，百页左右的《不仅是木匠》。作者是乔希·麦道卫 (Josh McDowell)，我曾见过他的名字。父亲有一本《伊斯兰辩论》¹⁵³——是麦道卫和著名伊斯兰教护教学家迪达特 (Ahmed Deedat) 于1981年的辩论记录。由于我更关心的是如何驳倒基督教，所以我还没读过这本类似护教学的“厚重”专著。

而麦道卫论信仰尔撒的书却那么袖珍，引起我的兴致！于是我一头扎进书里，也查证麦道卫所引用的《天经》经文是否准确。难以置信的是，除了我背诵的几十条为驳斥基督教的《天经》经文外，这是我第一次真正打开《天经》。而我以往所得知的《天经》经文都出自于穆斯林的著作。

我一鼓作气花了几个小时读完了这本书。书中大部分内容旨在鼓励人们认真严肃地对待尔撒、以及自己的伊玛尼（信仰），而我已经在做了。书中影响我最深的是第二章〈为何尔撒如此不同〉，此章中，麦道卫为《引支勒》中指出“尔撒是主”的主张进行辩护。读完全书后，我决定以更批判性的眼光回过头来重审第二章。

我发现麦道卫有诸多的论点不够充分，他没有考虑到其他解释。例如：他引述〈引支勒·马太卷〉16:16：使徒彼得声称尔撒是“永存之主的儿子”¹⁵⁴，并且用这句话来说明尔撒是有神性的。但我从小被教导驳论：《天经》中有许多人被称为真主之子，例如阿丹（亚当）¹⁵⁵、素莱曼（所

¹⁵³ Josh McDowell et al., *The Islam Debate* (San Bernardino, CA: Here's Life Publishers, 1983).

¹⁵⁴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16:16 “您是麦西哈，是永生真主的儿子。”《天经》在这里不是指肉身的儿女，是要表明尔撒与真主的特殊关系。

¹⁵⁵ 《天经》引支勒·路加卷3:38 以挪士、施师、阿丹，阿丹是真主的儿子。

罗门)¹⁵⁶, 甚至是一些无名之士¹⁵⁷。《天经》中的实(确实)教导我们可以成为真主之子¹⁵⁸, 甚至可以说人是神¹⁵⁹。

麦道卫书中也引用〈引支勒·马太卷〉和〈引支勒·路加卷〉以论证尔撒的神性, 例如: 尔撒全知全能¹⁶⁰, 但他的经文引用都让我无法信服。这些引述都是旨在显示“尔撒有施行显迹(奇迹)的能力”, 而穆斯林对尔撒施行显迹的解释简单明确——《古兰经》上记载,¹⁶¹这些显迹发生在真主的许可之下, 而非尔撒以一己之力。我很早就熟知尔撒施行显迹的《天经》经文, 显迹源自真主, 若非有主, 尔撒根本无能为力。¹⁶²身为一个在驳斥基督教方面训练有素的穆斯林, 我认为麦道卫的大多主张毫无新意, 并且我善于以这些论点轻松反击信《天经》的人。

不过麦道卫也成功地让我看到, 即使我能引用〈引支勒·叶哈雅卷〉的某些经文反驳尔撒的神性, 在同一卷书里仍有其他经文肯定尔撒的神性。例如, 尔撒说:“使所有的人尊敬子就像尊敬父一样”¹⁶³; 此外, 一位门

156 《天经》讨拉特·历代志上28:6 主对我说:‘你的儿子素莱曼要建造我的殿宇和庭院;因为我已经挑选他作我的儿子,我也要作他的父亲。’

157 《天经》讨拉特·创世记6:2 真主的儿子们看见人类的女子美丽,就随意挑选,娶作妻子。

158 《天经》引支勒·罗马书8:14 因为被真主的灵引导的,都是真主的儿子。

159 《天经》宰逋尔·诗篇82:6 我曾说过:“你们都是神明, 是至高者的儿子。”

160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8:26-27; 引支勒·路加卷4:38-41; 7:14-15; 8:24-25

161 《古兰经》3:49(尔撒说):“我确已把你们的主所降示的一种迹象,带来给你们了。我必定为你们用泥做一个像鸟样的东西,我吹口气在里面,它就奉真主的命令而飞动。我奉真主的命令,能医治天然盲、大麻疯,又能使死者复活,又能把你们所吃的和你们储藏在家里的食物告诉你们。”

162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5:19 尔撒又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子靠着自己什么都不能做,只能做他看见父所做的;因为父所做的事,子也照样做。”

163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5:23



徒称尔撒是“主”却反而得到了尔撒的赞扬。¹⁶⁴我从未曾听闻这些经文，而它们不合也不可能符合我的观点。我相信尔撒不会这么说，也不会给这种事口唤（允许），至少我认知中的尔撒不会如此。

我开始慢慢消化我所获知的新经文，发现将它们与我小时候记忆中产生矛盾的老经文调和在一起是一件极为困难的事。我在书房里走来走去：“怎么才能找到调适的平衡点呢？《古兰经》有些经文显然也互相矛盾，但父亲或阿訇们通常能够说明其中原委。哲玛提（社群）中有人了解《天经》能像《古兰经》一样知之甚详吗？”

自从我读了麦道卫的书以后，盘旋在我脑中的想法逐渐成型，好比一片片拼图拼凑完成后，第一次全局性地审视它一般。我恍然大悟，原来我根本没看到问题的全貌：《天经》和《古兰经》的文体完全不同！我何必以同样方式诠释它们呢？

穆罕默德对抄写员口述《古兰经》长达23年，直到他无常后《古兰经》才编撰成书。《古兰经》中经常可以找到相隔数年或数十年的经文，但基本无明显关连。所以当穆斯林要诠释《古兰经》某段经文时，不太重视上下文连结。至于文本背景，穆斯林转而选择历史释义，也就是名为“降临缘由”¹⁶⁵的圣训。

除了优素福（约瑟）的故事之外，《古兰经》中没有一个叙述有明显的开头、中间与结尾，《古兰经》中的故事总是要么掐

—————•©•—————
我恍然大悟，原来我
根本没看到问题的全貌：
《天经》和《古兰经》的
文体完全不同！
—————.

¹⁶⁴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20:28-29 多马对他说：“我的主！我的真主！”尔撒说：“你因为看见我才信吗？那些没有看见就信的人，是有福的。”

¹⁶⁵ “降临缘由”为阿拉伯语“لَوْزَنْدَلَابَسْأَ” 的翻译，一种伊斯兰教文学著作，旨在详细说明特定《古兰经》启示的境况。

头要么去尾。难怪为了理解《古兰经》我必须总是求助这方面的宗教老师。

而当我阅读了《天经》与麦道卫的书之后，我认识到《引支勒》的前四卷书叙事连贯，每卷书都有自己的故事脉络。在理解这几卷书时是不需要任何类似于“降临缘由”的注释，任何人都能尝试理解《天经》。

相反，我不能像我们经常读《古兰经》那样，用只专注于个别经文的方法来阐述《引支勒》。我必须读完整本《引支勒》并理解作者的意图及主旨后，让经文为自己发声。我决定以新的视角读《引支勒·叶哈雅卷》，然后再去阐释它。我打开父亲的《天经》，翻到《引支勒·叶哈雅卷》第一章。

我所读到的经文令我坐立不安。

“太初有道，道与真主同在，道就是真主。这道太初与真主同在。万有是借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他造的。”¹⁶⁶就这样，完了？！我沉浸于这些经文里，一读再读，难道还有其他解释吗？经文不就是在说：真主以“道”¹⁶⁷造化了顿亚（世界），“道”永远与真主共存，而这个“道”自己就是主，但却在某方面与真主不同。

显然这里的“道”指的是尔撒，并不只因《引支勒·叶哈雅卷》是关于尔撒的一卷书，也因《古兰经》中称尔撒为“真主的话语”¹⁶⁸。此外《引支勒·叶哈雅卷》1:14“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当中，我们见过他的荣光，正是从父而来的独一爱子的荣光”¹⁶⁹所指的毫无疑问就是尔撒。

166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1-3

167 中文版《天经》依古希腊文原文“λόγος”翻译为“道”，即真主的话语。

168 《古兰经》3:45 当时，天神说：“麦尔彦啊！真主的确把从他发出的一句话向你报喜。他的名字是麦尔彦之子麦西哈·尔撒，在今世和后世都是有面子的，是真主所亲近的。”

169 这里父指真主父，独子指麦西哈尔撒，即真主子，但这种父子关系并不是肉身的，而是表明了真主同尔撒麦西哈的独特关系。



我满是疑惑，放下《天经》又开始在书房踱来踱去，整理脑中的拼图。这是门徒叶哈雅写的第一章，即序言。如同现今书籍的引言，是为我们提供阅读书中其余部分的视角。似乎叶哈雅在说：“当你阅读这卷书时，请谨记在心：尔撒与天父永存同在，并与天父一同造化顿亚。”我需要这样上下文连贯的脉络，以解开我对《引支勒》中种种疑惑。因此，不论我梳理经文中遇到什么困难，都须谨记叶哈雅的序言：尔撒是主。

不可避免的真相在我的脑海中蔓延着，我停止踱步转而凝望着《天经》中〈引支勒·叶哈雅卷〉的第一章。我不信！不可能是真的！尔撒不是主！肯定还有其他解释，否则我就被欺骗了；肯定还有其他解释，否则我的家人、我所爱的人都活在谎言中！倘若尔撒真的自称为主，那《古兰经》就是错的，伊斯兰教的教导就是错的！

一定还有别的解释，尽管我不知道那个解释是什么，但我坚信一定会有！我的伊玛尼（信仰）告诉我其他解释就在不远的地方！并且我毫不怀疑安拉会将它显现给我！

我立刻走向客厅，就是我们全家一同礼拜的地方。我走向礼拜毯，把双手举到耳旁，诵念着“安拉乎艾克拜热”（真主至大），然后行了两套奈夫里¹⁷⁰（副拜功）。

我已准备好重新投入这场战役，我祈求安拉的庇佑和襄助。

—————•◎•—————
倘若尔撒真的自称为主，那《古兰经》就是错的，伊斯兰教的教导就是错的！
—————•—————

¹⁷⁰ “奈夫里”，阿语“نافل”，属于穆斯林选择性的自愿拜功，俗称“副拜功”，目的在于祈求安拉帮助，或让礼拜者更接近安拉。

第30章 真主之子

“〈引支勒·叶哈雅卷〉不算数！”

“我就猜到你会这么说。”

我和大卫仍回到韦伯中心 (Webb Center) 那张桌前，就是大卫给我《不仅是木匠》的地方。我整个周末借助网络等各种工具研读〈引支勒·叶哈雅卷〉，并迫切地向安拉举意（许愿）。

我并不担心什么。针对这些议题持有自己的立场，谨表我重申伊斯兰教的承诺，以此我变得更加教门（敬虔）。此外，我确信安拉以承领杜哇（祈祷）而回赐我，让我据理力争于大卫的主张，因此我发现了很多论点足以反驳〈引支勒·叶哈雅卷〉的准确性。经过过去几天的重整，我已准备再次应战大卫，而此次我运筹帷幄。

“为什么〈引支勒·叶哈雅卷〉不算数？”

“它是《引支勒》的前四卷书中的最后一卷，尔撒无常之后70年才写成的。因此它读起来完全不同于其他更早出现的几卷书。”

“纳比，但我们已经讨论过这一点了。〈引支勒·叶哈雅卷〉是由尔撒的一位门徒所撰写的，或至少是门徒们在世的时候写的，这就说明了它的可靠性。”

“我可不那么认为，尔撒归真后70年是很长的一段时间。并且我们不能保证门徒们写《引支勒》时仍在世。而且这里有个大问题：为什么〈引支勒·叶哈雅卷〉和其他几卷书如此不同呢？在〈引支勒·叶哈雅卷〉中尔撒不曾讲过任何比喻，而且比起对另外三卷书（〈马太卷〉、〈马可卷〉、〈路加卷〉），尔撒在〈引支勒·叶哈雅卷〉中更频繁地提到自己；此外，其中仅

有一个与前三卷书里记载相同的显迹（奇迹）。¹⁷¹门徒叶哈雅似乎在对我们诉说‘他的’尔撒，一个后来的尔撒，一个不同的尔撒。”

“你从哪里读到这个论点的呢？”大卫的语调中流露出一丝慌张，这可不太少见。我对自己的辩护也感到沾沾自喜，但我知道并非为自己的尊严而战，而是为家人和信仰而战。

“我发现了一个新的搜寻引擎——‘谷歌’。”

“我的意思是你引用了谁的观点？”大卫追问，显然我的论点激起了他的好奇心。“听起来不像是穆斯林的说法。”

“是一位基督教学者巴特·叶尔曼（Bart Ehrman）¹⁷²，沙比尔·阿里曾在辩论中提到过他。”

大卫豁然开朗到：“叶尔曼不是信尔撒的人。”

“喔？我以为他是信尔撒的人呢。”我享受着这一刻，笑着说“他曾就读经学院呀！”

“没错，但他后来丢了伊玛尼（信仰）。”

“这也难怪！”我半开玩笑地回答，但这玩笑只能开一半。

“好，我们回到‘尔撒的神性’这个议题吧，你认为麦道卫那本书没有任何可取之处吗？”

“除了〈引支勒·叶哈雅卷〉以外都没有。”我并不想那么快放叶哈雅一马。

“这样吧，我回去详查〈引支勒·叶哈雅卷〉后再答复你。同时，我要推

¹⁷¹ 即：尔撒喂饱五千人的显迹。〈引支勒·马太卷〉14:13-21；〈引支勒·马克卷〉6:31-44；〈引支勒·路加卷〉9:12-17；〈引支勒·叶哈雅卷〉6:1-14。

¹⁷² 有关这方面论证的信息，请参见：Bart Ehrman, *The New Testament: A Historical Introduction to the Early Christian Writings*, 5th 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1).

荐给你另一本书，你看完了再告诉我你的想法。”

“好啊！但你最好给我一本比《不仅是木匠》更好更大的书吧！”

大卫笑了：“这可是你自找的喔！”

几天后，我又回到父亲的书房，开始阅读一本金黄色书皮的巨著《新铁证待判》¹⁷³。同是麦道卫的著作，但是它的学术分量和《不仅是木匠》截然不同。麦道卫多年来研究尔撒之道的起源，《新铁证待判》是一本涵盖800页的演讲纪录。

我毫不畏惧，最近和大卫有关〈引支勒·叶哈雅卷〉的论战，都是我占了上风，这让我重拾作为优秀护教者的信心。我比任何时候都确信安拉站在我这边，反对祂的观点都不会占上风。我坚信尔撒的神性是后期信仰的一种创新。如果尔撒真的自称为主，我们应该在最早的《引支勒》中就能发现，而非最末的书卷中。所以我要找到〈引支勒·马可卷〉中尔撒自称为主的经文。我毫不犹豫地打开有关尔撒神性的一章，开始读了起来。

麦道卫似乎有先见之明，他提出的第一项论据就是〈引支勒·马可卷〉中“尔撒为自己所做的法律性证词”。当大祭司在犹太公议会询问尔撒“你是那当受称颂者的儿子麦西哈吗？”尔撒说：

“我是。你们要看见人子，坐在权能者的右边，与天上的云一起下降。”¹⁷⁴

除了“我是”之外，我并不觉得这个宣称非常明确。我也无法立刻理解：为什么麦道卫选择这句经文做为他的主要论点？但尔撒这句话是什么意思呢？

不管他什么意思，有一件事再不过清楚了，就是犹太公议会的祭司们听

¹⁷³ Josh McDowell, *The New Evidence that Demands a Verdict* (Nashville: Thomas Nelson, 1999)

¹⁷⁴ 《天经》引支勒·马克卷14:62

后认为他作证之词犯了“亵渎神明”的大罪，是需要判死刑的。¹⁷⁵只有自称为一种身份才会获判如此重刑——自称为主！因为自称为麦西哈（救世主）还罪不至此。¹⁷⁶但到底尔撒对犹太公议会说了什么以至于他们认为尔撒自称为主？

麦道卫引用一位经学家克雷格·布鲁姆 (Craig Blomberg) 的说法：“尔撒的这个答复结合了〈先知书·但以理卷〉7:13与〈宰逋尔·诗篇〉110: 1的典故。据此，‘子’所代表的不仅仅是凡人。尔撒描述自己是一位像人子的，驾着天云而来，他‘被领到万古长存者面前’，得到了权力、尊荣和国度；各国、各族和说各种语言的人都事奉他。这样声称自己远远超越一位凡人的宣言，就是引发犹太祭司裁定他犯了以物配主（认被造之物为主）之罪的原因。”¹⁷⁷

我有些费解，布鲁姆意为：自称“人子”等于自称为主吗？这怎么可能呢？我忆想到在华盛顿的一座清真寺里曾听过一次主麻日（星期五）的呼图白¹⁷⁸（讲经），当时阿訇站在大殿前方宣称：“尔撒一再否认自己是主，他总称自己是‘人子’来表明自己的立场！他是凡人，他从没说自己是‘真主之子’。这也足以说明：当他几次被人称为‘真主之子’时，并不意味着他真的是‘真主的爱子’。尔撒是‘人子’，他是凡人。”

难道“人子”一词真的另有所指？

¹⁷⁵ 《天经》引支勒·马克卷14:63-64 大祭司就撕开自己的衣服，说：“我们还要什么证人呢？你们已经听见这亵渎的话了！你们怎么决定？”众人都判他死罪。

¹⁷⁶ 麦西哈在当时的意思是以色列国的“救世主”，在尔撒之前就有很多犹太人的革命者们自称为“麦西哈”，这并不是一个亵渎真主的罪名。(Bart Ehrman, *The Historical Jesus*, The Great Courses, course 643, lesson 21).

¹⁷⁷ Craig Bloomberg, *Jesus and the Gospels* (Nashville: B&H Academic, 1997), 342-43.

¹⁷⁸ “呼图白”，阿拉伯语“خطبة”的音译，意为“宣讲”、“演说”。通常指在星期五穆斯林主麻日（亦称聚礼日）上的讲道。

我必须亲自阅读〈先知书·但以理卷〉第7章，我从父亲的书架上找到《天经》，在目录中寻找〈先知书·但以理卷〉，翻到第7章。正如布鲁姆所说，先知但以理预见了一位像人子的，使“各国、各族和说各种语言的人都事奉他。他的权力是永远的权力，是不能废掉的。”¹⁷⁹

我苦思冥想着这是什么意思？我记得布鲁姆说，尔撒的回复跟〈宰逋尔·诗篇〉第110篇有关，也许那里会给我一些发祖（灵感）。我翻到〈宰逋尔·诗篇〉110:1：“主对我主说：‘你坐在我的右边，等我使你的仇敌作你的脚凳。’”

这又是什么意思呢？真主怎么会对主说话？主邀请谁坐在祂的右手边？

我上网努力搜索〈先知书·但以理卷〉第7章、〈宰逋尔·诗篇〉第110篇的相关资料。几个小时后，我终于谜底揭开：〈先知书·但以理卷〉第7章提到人子，在阿斯玛（天）上与真主同尊同荣，各国、各族和各语言的人都事奉他；而〈宰逋尔·诗篇〉第110篇中，人子与主同坐宝座，为真主后嗣。¹⁸⁰

但这怎么可能呢？或许〈引支勒·马可卷〉这部分和〈引支勒·叶哈雅卷〉一样，并未如实反映尔撒所宣称的内容？我迫不及待地想通过网络搜索以寻出路，但一无所获。在《引支勒》的前四卷书中尔撒超过80次自称为“人子”，不可否认他的实（确实）使用了“人子”一词。他“坐在权能者的右边”，自教会初期已渗入他们教义之中。¹⁸¹若这些都是神性的宣示，那么

179 《天经》但以理书7:14。

180 在这个总结中的一个假设就是：在犹太人的世界观里只有一位真主，因此当尔撒声称自己是主时，就是在声明自己是与造物主具有同等身份。详情请看：Richard Bauckham, *God Crucified: Monotheism and Christology in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99)

181 〈宰逋尔·诗篇〉110:1 在《引支勒》中被引用超过20次，是最频繁引用的一段旧约经文。这表明在当时它已深深地植根于最早信尔撒之人的观念中。



尔撒的神性就贯穿于《引支勒》的前四卷书和最早期的教会史料了。

夜幕降临，我不情愿地关掉电脑，收起了麦道卫的书，让这些新信息在我脑中酝酿着。我陷入了死胡同：若最早的《引支勒》所载为真，而其实此后的每一卷书都架构于“尔撒具有神性”，我不愿承认但也无法否定——毕竟，否认的代价太大了，但“尔撒的神性”已是铁证如山。

庆幸的是，至少我现在不须判定这些新证据，即使麦道卫的书名为《新铁证待判》。我无需强迫自己处理新证据与信仰之间的矛盾。而我重塑对伊斯兰教的爱，却成为潜意识里张力和压力的出口。我更热衷于每日的五番拜，花更多时间研读《圣训》，并在日常生活中使用更多伊斯兰教术语。

我竭尽所能地逃避那些证据，但这不是长久之计。几个月后，那股再度浮现的张力让我和大卫的关系陷入考验。

尔撒的神性贯穿于《引支勒》的前四卷书和最早期的教会史料。
—————•©•—————

第31章 保罗与早期的尔撒

雨点劈里啪啦地打在我的车顶上，清晨的蒙蒙细雨转为倾盆大雨，赶走了午后的日光。

新学期的开始意味着大卫又要“长途跋涉”于教务处和财务援助处之间，因为学校行政办公室位于校园尽头的罗林斯大厅 (Rollins Hall)。我不想大卫被淋成落汤鸡，因此我主动提出把他送过去。罗林斯大厅就在眼前，但滂沱大雨还是把我们留在了车里，毕竟此刻下车的效果还是一样会被淋个湿透！我永远都不明白，为何我们选中那一刻点燃彼此之间

的导火索？车外的暴风雨与车内的风暴凑到了一起。

“我回去查了〈引支勒·叶哈雅卷〉。”大卫开启了这个话题。

“是吗？你有什么发现吗？”虽然我在《引支勒》前三卷书里找到了麦西哈论¹⁸²的新高点，以至于〈引支勒·叶哈雅卷〉中的问题已变得微不足道了，但我还未向大卫承认。

“首先，你说的没错，〈引支勒·叶哈雅卷〉和《引支勒》的前三卷书读起来的确有些不同。这是因为不同的作者有不同的风格。就像两个人也会用不同的方式讲述同一个故事，但并不意味着谁对谁错。”

我无心挑战大卫，但话已出口：“可不像你说的只是‘有些不同’而已吧？”

“是啊，但不至于天差地别，相互矛盾吧。”大卫等我回答，然而我无话可说，他接着说：“第二，我们并不能确定〈引支勒·叶哈雅卷〉是否在公元90年到100之间完成的。”

“为什么？”

“学者们认为〈引支勒·叶哈雅卷〉的成书日期经不起推敲。多数学者所定的成书日期较晚，因为根据与〈引支勒·叶哈雅卷〉中记载尔撒的内容有关。并且他们假设麦西哈论越完整，就意味着成书日期越晚。”

“是吗？”我追问，“所以尔撒的门徒们在写《引支勒》前三卷书时，还没有发展相对完整的麦西哈论吗？”

“是这样的，我个人认为《引支勒》的前三卷书的麦西哈论非常完整。但现在为要论证它们的完整性，我们就假设它们还不完整吧！但现在你要面对的另一个问题是：《引支勒》前四卷书以外的经文中，包含着更早

¹⁸² 麦西哈论，又称“基督论”。是对尔撒的本性、身份或角色的解释。例如，《吉兰经》的麦西哈论低于〈引支勒·叶哈雅卷〉，因为在前者他只被描述为凡人，而在后者却被描述为主。



的证据可以证明尔撒的门徒们视尔撒为主。”

大卫将对话引到另一个方向，激起了我的好奇心：“哪些经文？”

“《天经》中使徒保罗的书信。”

大卫毫不知情，但当他提到“保罗”时已点燃了连在一颗炸药包的导火线。使徒保罗通常是被穆斯林所鄙视的对象，因为穆斯林从小所受的教导就是：保罗绑架了早期信徒们的信仰。所有穆斯林，从哲玛提（社群）德高望重的伊玛目（教长）和父母都曾经一而再再而三地教导我：是保罗败坏了尔撒的信息，误导数十亿信徒去拜一位凡人麦西哈。

据《古兰经》和《圣训》的教导，穆斯林必须敬重尔撒及其使徒们。对于穆民们来说，安拉拣选这些人去传达祂的真实信息，包括“尔撒只是凡人”的信息。但在早期教会历史中，不知人们从何时开始崇拜起尔撒，对于穆斯林来说这纯粹是在亵渎真神！因此穆民们别无选择，必须要将责任推给一位在教会早期极具影响力，并不在最早使徒之列的人——保罗！

大卫浑然不觉硝烟弥漫，继续分享道：“保罗书信清楚表明：对早期尔撒的信徒们来说，尔撒是主。保罗约于公元40年开始写作，比〈引支勒·马可卷〉还早10年左右。例如：保罗在最早的一封书信中写道：尔撒‘他本来有真主的形象’，但他‘反而倒空自己’成为人的样式。¹⁸³而在他早期的另一封书信中，保罗也将尔撒与天父的属性做了区分。”¹⁸⁴

—————•◎•—————
《引支勒》前四卷书以外的经文中，包含着更早的证据可以证明尔撒的门徒们视尔撒为主。
—————•—————

183 《天经》引支勒·腓立比书2:6-7

184 《天经》引支勒·哥林多一书8:6 然而我们只有一位真主，就是父；万物都是从他而来，我们也为了他而活。我们也只有一位主，就是尔撒·麦西哈；万物都是借他而有的，我们也是借他而有的。

“那又怎样？”我略微恼怒。

“嗯，很显然，如果有团体已经宣称尔撒是‘道成肉身’的主，那么我们就能预期这个团体所写的经文包含这个信仰认知。我们也能透过早期门徒们信仰语境的相互对照来阅读《引支勒》的前四卷书，而这个信仰语境可借由保罗的书信得知。”

此刻，我已忍无可忍了。我故意模仿他的语气反驳道：“嗯，很显然，〈引支勒·马可卷〉里看不到‘尔撒的神性’！而保罗捏造了‘尔撒的神性’，是他败坏了教门！”

大卫感到困惑：“你到底想说什么？”

我将卧尔兹（讲道）和宗教书籍中所读到的反驳保罗的论点加以梳理，对大卫说：“尔撒告诉人们，他并不是来彻底废除诫律，而是来成全它，¹⁸⁵而保罗来了却说尔撒‘废除了诫律’；尔撒教导人尊崇‘我的真主，也是你们的真主’¹⁸⁶，而保罗来了却说尔撒就是主。保罗拿了尔撒所教导的信仰，然后把它变成了一个将尔撒定于一尊的宗教。”

大卫回击道：“他为什么要捏造‘尔撒的神性’？他是犹太人！事实上，他是大阿林（学者）迦玛列¹⁸⁷的得意门生，捏造尔撒是主对他得上济（受益）了吗？”

“大卫，理由不就摆在我们面前吗？保罗看到了权力真空：尔撒不在了，门徒们四分五裂，失控的局势滋长了保罗的谋权野心。虽然他不曾见过尔

¹⁸⁵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5:17 你们不要以为我来是要废除诫律和先知；我来不是要废除，而是要成全。

¹⁸⁶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20:17 尔撒说：“你不要拉住我，因为我还没有上去见父。你要到我的弟兄们那里去，告诉他们我要上去见我的父，也是你们的父；见我的真主，也是你们的真主。”

¹⁸⁷ 犹太人中的宗教老师，第一世纪中叶犹太公会中的权威人士。

撒，却仍假装自己是‘门徒’，把握时机，借助教会蓬勃发展的劲头宣扬自己‘那一套福音’，并成功取代了当时尔撒门徒们所传扬的福音——甚至取代尔撒自己所传的福音。”¹⁸⁸

大卫难以置信地苦笑道：“你是认真的吗？首先，这仍旧无法解释为何一个虔诚的犹太人要把尔撒变成主？即使他有权利欲望，也不需要那么做。更何况，我们知道他不是一个权力狂，相反，他一而再、再而三的，为了福音的缘故赴汤蹈火。”¹⁸⁹大卫的声音开始变大，音量升高。

我依然打断他：“大卫，当局者迷旁观者清，也许那时候保罗已经深陷克孜布（谎言）中了。”

“深陷谎言？！你凭什么说保罗是个病态的胆扎里（骗子）？”

“我刚才说过，他要的是权力。”

大卫有些恼怒了：“权力？！如果他要的只是权力，他维持原状就好。保罗是当时犹太人知名阿林（学者）的得意门生，他迟早会拥有权力。但是保罗反其道而行之，他选择了谦卑清贫的生活。因为保罗的牺牲，才有早期门徒们的存活和发展！”

“是啊，每个信尔撒的人站在真主面前时都得感谢保罗。他们干了以物配主（认被造之物为主）的事，要承受真主的清算（审判）啦！”话刚出口，我就知道自己说得太过分了。但为时已晚，我无法放下高傲的身段向大卫道歉。我只是盯着他看，等着他如何回应。

188 《天经》引支勒·加拉太书1:8 是一个穆斯林常用的论点，认为保罗带到了自己的福音。

189 《天经》引支勒·哥林多二书11:23-27 他们是麦西哈的仆人吗？说句狂话，我更是。我受的劳苦更多，坐的牢更多，受的鞭打更严重，常常有生命的危险。我被耶胡德人（犹太人）打过五次，每次四十下减去一下，被棍打过三次，被石头打过一次，三次遇到海难，在深海里漂了一天一夜；屡次长途跋涉，遇到江河的危险、强盗的危险、同族的危险、外族的危险、城中的危险、旷野的危险、海上的危险、伪弟兄的危险；劳碌辛苦，多次不眠，又饥又渴，经常缺粮，赤身挨冻。

大卫沉默着好一阵子都没说话。当他终于开口时，带着极为冷静、节制和慎重的语气，仿佛每个想法都已层层过滤。“纳比，我认为有史以来除尔撒之外，最有看守（宗教品行）的人莫非为使徒保罗。我不想为了让你的理论成立，而在这里听你侮辱他。我看重我们的友谊，所以我想咱们应该避免讨论这个话题。”他停顿了一下，“你同意吗？”

“我同意。”

“好的，我们回头见。”说完，大卫打开车门，走进暴雨中。



第六部 关于教义

如若对真主而言，祂看重祂的儿女胜于祂自己的尊贵呢？



第 32 章 三位一体间的张力

“保罗事件”并非我和大卫之间唯一的黑俩夫（分歧）。每当我们谈到自己信仰的核心部分就会激动不已。彼此分歧越大，我们越口不择言，强烈的分歧定然带来强烈的情绪。无论这些分歧会使我们的关系有多么紧张，我们仍然是彼此生命中的老牙热（好同伴）。即使我们群枪舌战、针锋相对，甚至发誓“老死不相往来”……然而“撕破脸”后，面对那周的辩论练习或一起上课的时间，一切都被迫“勾抹”。就刚提到的“保罗事件”，我们也仅仅只“绝交”了二十分钟，无奈天公作美，滂沱大雨逼着大卫仍需搭我的便车。

俗话说：“路遥知马力，日久见人心。”若我和大卫只是泛泛之交，意见稍有不合就会一拍两散，但我们的友谊推心置腹，真金不怕火炼！

我们不但形影不离，更是情同手足！无论经历多深的黑俩夫（分歧），我们仍是老牙热，爱能遮掩许多过犯。

有时，我们的争论却会产生些意想不到的益处，因为这些争论折射了隐藏在我们美好关系下的暗礁，使我们必须正面面对这些暗礁。而不断浮出水面的问题之一就是“三位一体”或“三一论”。¹⁹⁰穆斯林对“三一论和尔撒的神性”是根深蒂固地反感，那种抗拒植入骨髓，淌于血液。

¹⁹⁰ 三位一体（拉丁语：trinitas），又译为三一真神、三一神、圣三一、三一神论。“三位一体”一词虽然从未在《天经》中出现，但却是被经文广泛暗示的核心教义。三一论主张：真主只有一位，但却有三个不同的、不可互换的位格：圣父、圣子（尔撒）、圣灵，他们以希腊语：homoousios 来表达他们之间的关连。三位一体为同一本性，同一本质与同一属性。但不是三位神明，而是一位真主。

伊斯兰的核心教义是“讨合德”¹⁹¹（认主独一），整个伊斯兰宗教学领域都致力于这一主题，因此很难用三言两语说明。但基本上“讨合德”是指：崇拜独一无二的真主。这个教义不仅仅是一个对一神信仰的肯定，更是彻底地确定了安拉的绝对完整性。而安拉“唯一”的特性就是那使祂成为神的实质：祂的独立性、祂的独特性、祂对历史的掌管、祂与所有被造之物的分别、祂内在的完整结合性，在安拉里面没有任何黑俩夫（分歧）。

在伊斯兰教与尔撒之道的信仰对话下，伊斯兰的基础宗教观——讨合德与尔撒信仰中的三一论是相互对立的。

作为一位生活在表面上以基督教为文化之国的穆斯林，我们哲玛提（社群）的长辈们从小就怂恿我们反对“三一论”。我记忆中的主麻日（星期五）呼图白（讲经）、青年营会、宗教书籍，以及《古兰经》研经小组，都一而再再而三地集中火力反对“三一论”。他们的总结都是：三位一体是覆盖着一层薄纱的多神信仰。

粗略地来说，“三一论”意味着：除了真主之外，信尔撒的人还想敬拜尔撒，但他们又认同主只有一位。所以他们说，真主同时既是三个，也是一个，称为“三位一体”。尽管听起来不合常理，但他们坚信如此。当被问如何解释“三位一体”时，他们会说：“这是‘真主的机密’，需要用伊玛尼（信仰）去承领。”

身为在西方长大的穆斯林，我时常会去挑战这些人的伊玛尼。每当我与他们讨论“三位一体”时，我首先会问：“这个话题对

—————•©•—————
在伊斯兰教与尔撒之道的信仰对话下，伊斯兰的基础宗教观——讨合德与尔撒信仰中的三一论是相互对立的。
—————•—————

¹⁹¹ “讨合德”，阿拉伯语“دِيْنُهُوَّتْ”，教义学术语，即“认主独一”。认主独一是穆斯林信仰宣示中最重要的信仰宗旨。清真言的首要信条即是宣扬真主的唯一性；即安拉的本体从任何方面都无求于它物，而宇宙间的一切都有求于他。

你很要紧吗？”若他们的回答是肯定的，我便知道他们不想因否定三一论被定为比达尔提（异端），从而接着再问：“有多要紧？”

第三个问题也是我设计的这系列问题的最后一个：“什么是三位一体？”大多时候我会得到一个机械式的、死记硬背的答案：主有三位，但只有一位真主。这时，我就来个致命一击：“这是到底什么意思呢？”我常常得到的回应是对方茫然的眼神。有时，一些人会开始顾左右而言其它，但从未有人能够解释“三位一体”的真正意义。“三个独立的，又合成一个”这是什么东西？这难道不会自相矛盾吗？

我并非想在一个无关紧要的论点上徒费口舌，而是希望他们能澄清自己的基本教义。然而从小到大，所有我问过的人无一能答！于我而言，这些人对信仰的教义如此含糊其词，这在某种程度上反而印证了《古兰经》对“三位一体”的教导：这是一个荒谬绝伦的教义，理应受到真主的天罚。¹⁹²

从德高望重的阿訇们、博学的伊斯兰教领袖们，到我祖辈、父辈，所有的长辈都如此教导我有关“三位一体”的议题。我所爱、所尊敬的每个人，都异口同声地教导我必须反驳信尔撒之人的三一论；再加上所遇到的人向来无法给我满意的解释，因此不难理解，为什么厌恶“三位一体”是我作为穆斯林身份中的一部分。其实对所有虔诚的穆民来说，都是如此！

关于“三位一体”这个话题，我和大卫也曾多次谈过。虽然他的回答比其他人更有深度、更详实有序，但在认识大卫前，我对“三一论”的抗拒已经

¹⁹² 《古兰经》5:73 妄言真主确是三位中的一位的人，确已不信道了。除独一的主宰外，绝无应受崇拜的。如果他们不停止妄言，那末，他们中不信道的人，必遭痛苦的刑罚。《古兰经》5:116 当时，真主将说：“麦尔彦之子尔撒啊！你曾对众人说过这句话吗？‘你们当舍真主而以我和我母亲为主宰’。”他说：“我赞颂你超绝万物，我不会说出我不该说的话。如果我说了，那你一定知道。你知道我心里的事，我却不知道你心里的事。你确是深知一切幽玄的。”（在这里《古兰经》似乎认为“三位一体”包含了尔撒的母亲麦尔彦。）

先入为主，因此我们的黑俩夫（分歧）
是不可避免的。至于关于使徒保罗的议
题，我们决定要无限期将它搁置。

然而，一次特别偶然的情况下，我得
到了解答。当时我坐在大卫身旁，始料未及！那是一个最不可能出现答案
的地方。

厌恶“三位一体”是我作为
穆斯林身份中的一部分。

第33章 三而一的共振结构

2003年7月，大二暑假我的生活发生了剧变，我决定提早一年毕业，所以
我要筹谋人生的下一个阶段。基于这个决定，我必须参加八月份的医学
院入学考试 (Medical College Admission Test)，有机化学为必考科目之一，
这意味着我的暑假休息泡汤了……每周有五天的有机化学密集课程。
毫无疑问，大卫和我一起做了“难兄难弟”。

生命面临重大改变的，不只是我。在那暑假密集班之前，我和大卫去参
加了一次法医锦标赛，我们在机场的候机室又讨论起“尔撒复生”。我为
“昏晕论”辩护，但大卫回答：“哥们儿，那么牵强的论点我不可能接受。我
来自充满发给日（贫困）的拖车房地区啊，在社会常识上我可是百科全书
啊！”

我们并未察觉辩论社的一名新成员正在“旁听”。她突然加入战局：“是
吗？嗯，我来自单细胞生物。”我和大卫诧异地看着她，这是从哪里冒出来
的、素未谋面的挑战者？我和大卫的共识是：就统计学而言，盲目演化是
不可能的。那是一个唇枪舌战的周末，我们和她就“真理、相对论、真主、

进化与科学”进行辩论。而她斗志昂扬，不轻易言弃。

三天后，玛莉（Marie）皈依信了主，而大卫也坠入了爱河。两个月后，他们办了喜事。2003年夏天，大卫和玛莉结婚一周年，我们都急切地等待着他们第一个宝宝的诞生。有机化学的课堂上我们如坐针毡，因为随时可能会接到电话，需要赶去医院陪产。那真是令人兴奋的时刻。

尽管有可能随时都要离开教室，但我们仍不停地传纸条制造笑料。在亚当斯基老师的课堂上，我们坐在前排正中间与她近在咫尺。我之所以清楚记得具体座位是因那天是我第一次对“三位一体”敞开心扉，那一刻实在是镂骨铭心！

课堂的前方投射出三个大大的硝酸盐分子，这节课上的是共振理论，也就是在某些分子中的电子组态。即便没有化学背景，共振的基本概念很容易理解，本质上每个物体的组成单位是原子：即一个带正电的原子核，和围绕在周围的带负电荷的电子。原子通过共用电子而互相连结，形成分子。特定分子中，不同的电子的排列方式称为“共振结构”。有些分子没有共振式，例如水分子；而有些分子则有三种以上的共振结构，就如幻灯片上的硝酸盐。

虽然这个观念很容易理解，但事实却让我大感困惑。亚当斯基老师总结这个主题时表示：“这些图例是书面呈现共振结构的最好方法，但其实它远比图例复杂。严格来说，一个具有共振的分子在每一个时间点上都是它所有结构的总和，但也在每一个时间点上不属于它的任何一个结构。”

当时其他所有同学的表情应该都和我一样，因为亚当斯基老师再次强调：“永远是所有结构一起共振，绝对不存在部分结构共振现象。”短暂地沉默后，她安慰我们道：“别担心，考试范围只包括我们能画得出来的结构。”大家都因此松了一口气。

但我那口气还提着劲儿呢！我望着大卫，表示无法理解老师刚才所说

的共振结构。大卫若有所思地耸耸肩，把注意力转回教授身上，她已经开始解说下一个主题。看来我是课堂上唯一还在沉思这个惊闻的人。

一个东西怎么可能同一时间是许多东西呢？并且是许多个不同的东西？这里说的可不是牛排之类的多种特性：牛排可以同时是热腾腾的、多汁的、厚实的、软嫩的。而是在不同空间中的电子组态——好比纳比在德州吃牛排，同时也在加勒比海边的吊床上小睡。这些事分开来看都特别美好，但若说我同时在相异地点做相异的事，这太不可思议了！我陷入困惑，而我无法理解的是：大家都跟“没事儿人”一样！我环视整个教室，为何大家如此盲目地接受了这个观点。

果真盲目吗？老师所授是纯正的科学，她正在解说亚原子粒子的世界。在那个层面上，对于我们这些只在基础层面了解世界的人来说，很多所发生的事情是完全无法用常理来解释的。即使是原子这样简单的概念，也会让我们感到困惑。这表示我所坐着的这张椅子，虽然“无辜”地支撑着我的体重，但它其实不是一个实在的物体。它几乎完全是空的，只有一小部分空间被以不可思议之速移动的粒子所占据着。当我们认真思考这个问题时，它似乎是错误的，但毋庸置疑的是：这正是宇宙万物的运行之法。

我从其他学生同学那里收回了惊讶的目光。我想他们并未盲目接受一个无稽之谈，而是他们比我更先理解：人的大脑时常无法承受宇宙间的种种真理。我专注于硝酸盐的三个独立共振结构，整理着思绪：一个硝酸盐分子始终同时拥有三个共振结构，而非一个；而三种结构是互相独立，且又永远为一的，它们是“三位一体”的结构。那一刻，我恍然大悟：这世上竟然有三而一的东西，虽然难以理解，倘若为真，那真主为何不能是三而一的真神呢？

于我而言，“三位一体”突然间被赋予了可能性！我看着大卫，掩饰着内心的波涛涌动。

尔后，我带着一种全新观点重新审视“三位一体”教义。信尔撒的人说真主是“三位一体”的主时，是什么意思？到底是三个什么和一个什么？我查阅詹姆士·怀特（James White）的《被遗忘的三位一体》¹⁹³，当我理解到“三位一体”的存在为可能时，一切都不再一样！

“三位一体”所讲的真主是“三个位格，而只有一个本质”。“本质”¹⁹⁴和“位格”¹⁹⁵并不是同一件事，因此“三位一体”并不矛盾。拿个例子来说：我有一个本质，我是人类的一员，同时我又有一个特有的位格，因我名叫“纳比·古莱什”。而“三位一体”教义指：真主既是一个“本质”也有三个“位格”：圣父、圣子、圣灵。

也许这就是真主的安排（天命）！我和大卫尚未进行任何富有成效的讨论，就这样，我以自己的方式理解了“三一论”，并知道它是可能说明真主本质的一种模式。但在我内心深处仍未信服，毕竟“三位一体”对立于伊斯兰的“讨合德”（认主独一），而我又必须承认“三位一体”的可能性！当我承认这一点之后，我对真主的认知就变得更加丰富了。

但还有一个主要的教义妨碍了我对福音的理解——尔撒的牺牲，他的牺牲是如何为我的罪付出代价的？当我和大卫开始讨论这个问题时，我们长期以来的两人小组发展成了三人小组。

¹⁹³ James White, *The Forgotten Trinity* (Minneapolis, MN: Bethany House Publishers, 1998)

¹⁹⁴ 使某物成为某物的性质或本质，英文为“Being”。

¹⁹⁵ 使某人成为个体的品质或本质，英文为“Person”。



第34章 搭救与偿还

我在欧道明大学的最后一年非同寻常，这是我入校的第三个学年，却是我第一次当寄宿生。之前我曾多次要求住校，但“胳膊拗不过大腿”，父母始终认为住校终将引我走向发撒德（堕落）之事。直到最后一学年，因我在校职务（学生会）繁忙，不便来回奔波，其中一项重任就是担任荣誉学院院长¹⁹⁶。以此，父母才勉强给了我长期住校的口唤（允许），而我恰好以“职务之便”选择属于自己的房间，宿舍位于学校怀赫斯特堂（Whitehurst Hall）的西南侧，伊莉莎白河（Elizabeth River）的美景尽收眼底，但相较隔壁的景观就只能甘拜下风了！但我放弃欧道明大学“第一美景房”是因其现实的供暖问题。

“第一美景房”的主人柴克是位佛教徒，而我们很快熟稔起来。柴克主修哲学，他谈吐温文尔雅，逻辑思路清晰，可以说是“冰雪净聪明，雷霆走精锐！”开学几星期后，我们就成了合比布（好朋友），还不只一次对他进行达瓦（宣教）。

有些事真是冥冥之中就已注定。大卫是哲学社社长，而柴克也参加哲学社的一些活动，一来二往他们也就熟稔起来。当我们知道彼此的交集后，便常常聚在一起。“三个女人一台戏”，而我们“三个男人三种信仰”就是一部喜剧大片。有一天，我们三个信仰不同的人在冰沙吧小聚，我提出了让我对信尔撒还耿耿于怀的最后一项教义：代赎——指尔撒为了搭救世人而献上自己生命的牺牲。我提出这点，本意是尝试继续将柴克向伊斯兰教拉近，也希望间接反驳大卫，毕竟他对我们都曾分享过福音。柴克夹在我和大卫中间，他别无所求，身为佛教徒要的是“空”。

196 简单来说，荣誉学院就是大学的优秀班，学校还往往会提供专属教学大楼和宿舍。

“你看，柴克，”我故意对着冰沙说：“伊斯兰教是公平的，它没有那些所谓某个人能为你的罪孽而受苦的胡言乱语。”

“等一下！”大卫唾沫横飞地想要插话，但我制止了他。

“你才等一下呢，我还没讲完咧！根据伊斯兰教教义，我们最终都会站在真主面前得清算（审判），每个人都得为自己的罪行负责。没有人能够为我们说情，我们的伊玛尼（信仰）是我们自己的罕给（责任）。如果善行多过罪行，我们就能进天园；罪行多过善行，就会下火狱¹⁹⁷。这样才公平合理，你了解我在说什么吗？”

柴克不紧不慢地回答：“我了解了。”

“当然，主若愿意，祂就可以凭己意赐我们百恩，因为祂是主。但真主若把人的罪归到一个无辜者身上，并为人类的罪孽代受刑罚，有罪之人却可免罪。这是万万不可行的，这算哪门子的正义？”

“你这样说有失公允！”大卫面带微笑，但却是一副随时要从桌子对面扑过来的样子。

“遇见不公平的事，心里很不好受吧？你先喝点冰沙冷静冷静，我还有点要说。”

我们都笑了，尽管话题严肃，但也饶有趣味。在话语权转到大卫之前——显然 he 已累积千言万语，我希望举个最能凸显重点的例子。

“现在美国国债是多少呢，七万亿美元吗？假如我去跟布什总统说：‘嘿，我知道我们的国债多达七万亿美元，但我可以出钱还债。这里有一块钱，应该绰绰有余了吧！’你觉得布什总统会怎么回答呢？”

柴克配合的很好：“他会说你是个笨蛋。”

¹⁹⁷ 《古兰经》11:114 你当在白昼的两端和初更的时候谨守拜功，善行必能消除恶行。这是对于能觉悟者的教诲；2:25 你当向信道而且行善的人报喜；他们将享有许多下临诸河的乐园。；4:124 真主说：“信士和信女，谁行善谁得入乐园，他们不受丝毫的亏枉。”



“没！错！”我加重每个字的声调，并用我的冰沙杯戳打大卫。

柴克要我解释清楚：“你到底要说什么？”

“我的意思是，这些信尔撒的数学学得也太差了吧。一块钱不能偿还七万亿元的债务，同样，尔撒牺牲在十字架上也不能为每个人赎罪。即使一个人可以为另一个人赎罪，但不代表一个人能成为几十亿人的古尔巴尼¹⁹⁸（赎罪祭）。他们的救赎论¹⁹⁹不但不公平，而且是差劲的数学。反观伊斯兰教，简单易懂，非常公平。”说罢，我洋洋得意地喝起了冰沙。

柴克望着远地，若有所思地说道：“嗯，我觉得有道理。”

大卫完全不同意，“你这完了吗？”他顽皮又半带笑意地问道。

“还没了，我刚刚开始喝呢。”

“我是说你声情并茂的‘卧尔兹’（讲道）呢！”

“现在是你的舞台了。”我再次运用自幼熟知的论证支持我反对他们的信仰立场。这些有力的论点让我信心满满，甚至有些沾沾自喜。

“纳比，你为了立论，又对我们的信仰断章取义了。”

我不知道他到底在说什么，但仍泰然自若道：“请继续。”

“你非常清楚，我们的教义中指出‘尔撒是主’，但当你反驳我们的信仰时，却把它排除在你的论证公式之外。真主并没有强迫‘随便某个人’为我们的罪行受苦，而是祂亲自成为了我们的古尔巴尼（赎罪祭）。我打个更合适的比方：一个儿子从父亲那里偷商品去卖，经营失利后，儿子回去向老爸道歉讨口唤（原谅）。给不给儿子口唤是父亲的权利，但只给口唤却不能解决问题，亏损的账目需要结清，这意味着必须有人承担损失。如果父亲愿意，他可以用自己的银行帐户帮儿子还债——这很公平啊。”

¹⁹⁸ “古尔巴尼”，阿拉伯语“نَابِرْقَةِ” 的音译，原意为“接近”、“亲近”，后特指“献牲”，也有“赎罪祭”，“替罪者”的意义。

¹⁹⁹ 关于救赎的经学研究，或教义。

“那儿子？！是谁？”

“我们就是‘那儿子’，而真主就是那位父亲。我们让真主蒙受亏损却无力偿还。因祂的慈悯，祂为我们的罪过付出代价。罪的工价乃是死，祂便为我们而牺牲，为我们还债。”

我啜饮着冰沙，没吭声。柴克插了进来：“好吧！大卫，我想我懂你的意思了。我们得罪了真神，但主有权恕饶我们；如果尔撒是主，那么尔撒就能为我们的罪付代价。”

大卫想了想说：“是，我想你也可以这么说。”

我可不信：“但这还是无法说明个人怎么能为全人类的古尔巴尼（赎罪祭）呢？”

“纳比，请注意！这不是‘随便某个人’，而是主祂自己！这不像用一块钱去抵几万亿的债务，而是用不限额度的账户去还数万亿的债！宇宙生命价值的总和远不及主的生命价值！但祂为我们所有人而牺牲，付这样的代价是绰绰有余的。”

我望着柴克，想知道他对大卫观点的回应，其实我希望得到他的支持。柴克被动地回应我的目光，好像在说：“该你了。”于是我整理了一下思绪。

“嗯，大卫，我还有一个问题。你一直在假设：如果某人犯了罪，就必须冒死（死），我无法接受这点。”

“这是《天经》上说的，〈引支勒·罗马书〉6:23²⁰⁰。”我很佩服大卫总能驾轻就熟地引用《天经》，但这同时也让我感到苦恼。我不太清楚伊斯兰教义的参考依据，因为我所学大多来自我的老师们，而他们自己也不知道参



真主并没有强迫‘随便某个人’为我们的罪行受苦，而是祂亲自成为了我们的古尔巴尼。

²⁰⁰ 《天经》引支勒·罗马书6:23 因为罪的工价就是死，但真主的恩赏，在我们的主麦西哈·尔撒里，却是永生。



考依据。因此，大卫从《天经》引经据典，更加深了我们之间的意见分歧。

“老实说，我不在乎《天经》怎么说。它完全不合理！微不足道的罪和滔天大罪都得到相同判决，这是哪门子的清算（审判）？想想看：假如你因为横穿马路被送上法庭，而前一个人被判强奸罪和杀人罪，但法官宣判你们俩都被判为死刑！暂且不论公平与否，对于那个横穿马路的人，这个打算（惩罚）简直太重、太残酷了！”

这次论辩触动了我内心深处，我知道我是罪人，我也会违背真主的旨意，而选择自己想要的而非遵守祂的诫命。但穆斯林相信，被搭救这件事取决于：行善多于作恶。所以我未曾因自己的罪而痛苦，毕竟我认为自己站在天平的正侧面。对我来说，罪不好，但不至于坏到极处。

倘若所有的罪都具毁灭性以至于下火狱，那我还有机会翻身吗？当然，安拉会怜恤我们，但《古兰经》上说，安拉不喜欢罪人，那么祂为什么要给我恕饶呢？

而大卫一语中的，似乎看穿我的心思，他一边摇头，一边严肃地说：“纳比，你还是在以伊斯兰教的观点看待我们的信仰。《天经》教导人们：罪是如此具有毁灭性，它粉碎了人们的鲁合（灵魂）、毁灭了顿亚（世界），如同癌症逐渐侵蚀一切。这就是为什么顿亚会从全美的乐园，堕落到如今的状况。你认为真主会再允许天园被罪所污染吗？当然不会！如果天园是全美的，那么根据天园的属性就不可能有罪人在其中，一个都没有。”

大卫最后的话语耐人寻味，我沉思片刻
后开口：“大卫，那我们还有什么指望呢？”

大卫平静地笑着，安慰道：“只能托靠主的慈悯。”

“但为什么祂要赐予我们慈悯？”

“因为祂爱你。”

“为什么祂要爱我，爱一个罪人？”

穆斯林相信，被搭救这件事取决于：行善多于作恶。所以我未曾因自己的罪而痛苦，毕竟我认为自己站在天平的正侧面。
—————•◎•—————

“因为祂是造化了你的父亲！”大卫的话深深地打动了我！我总是听信尔撒的人称真主为“天父”，但我觉得跟我无关。只有当我试图弄明白：为什么真主会在我不配得的时候给我怜恤和慈悯时，事情才开始发生变化。

我无语凝噎，一切都已明了！难道我会质疑父亲的爱吗？自我出生，他在我耳边念邦克（宣礼）时，他就爱我——不因我做了什么，而因他是我的父亲！我从不怀疑父亲对我的爱和接纳，不因我特别值得有他的尔托福（疼爱），而因我是他的儿子！

真主真的爱我吗？祂如此慈爱？如此美妙吗？

这似乎是我第一次与天父相遇，在我真正面对我的罪时，祂的阿兰（胸怀）与爱就更加甜美。这一位主，福音之主，非常美好。我被这个奇异的信息迷住了，而我的心思和理性展开了一场前所未有的革命。

—————•◎•—————

真主真的爱我吗？祂如此慈爱？如此美妙吗？
—————•—————

第35章 信仰的立论

我们三人离开了冰沙吧，驱车回到学校。开车时，我反复咀嚼着刚刚的信息，仿佛钥匙的最后一个槽刚刚到位，“咔嚓！”那扇门快要打开了。

大卫同我心有灵犀，他借着和柴克聊天，让我有自己的空间思考，但也留给我参与的余地。“所以柴克，你觉得如果将信尔撒跟信佛相比，哪个更有依据性呢？”

柴克曾跟着大卫参加麦克的“梦幻之队”聚会，对这种问题他已司空见惯。他答道：“其实佛教没有什么依据性，它只是你个人选择的一条路而



已。我选择它是为了冥想打坐，但我不会要求其他人也信，或者主张它在某种意义上就是真理。尔撒之道的立论真的很特别，辩题就是‘尔撒要么真的死而复生，要么没有’，这样的观点你是可以为之辩护的。”

这段话引起我的注意，我不禁回应：“柴克，我想你说对了一件事。你可以信尔撒立论，我想你也可以为伊斯兰立论呢！”

对于大卫来说这真是正中下怀。“纳比，来吧，咱们大干一场！你说我们的立论就看这三项：尔撒自称是主、在十字架上牺牲，以及他的复生。我们已经讨论得‘滚瓜烂熟’了，0到100打分，0分是最不合理的解释，100是最合理的解释，你怎么给这三项的历史可能性打分呢？”

关键时刻启动！其实冰沙吧的谈话已让我卸下了防卫，不再如以往一样针锋相对。回答之前，我仔细思考了大卫的问题：“80-85分，这些论点的确有理有据。”

无需望向副驾驶座，我也料到大卫当时目瞪口呆的神情了。“那伊斯兰教呢？”

突然间，我以条件反射的防御姿态为自己的信仰辩护：“大卫，伊斯兰教的立论当然是100分，全美到无懈可击！任何人只要真诚地研究穆罕默德的生平，就能断定他是安拉的钦差；任何人只要客观地接触《古兰经》，都会被它的科学真理和美丽的教义所震慑。”

当然我们三个人心知肚明，我从来没有像研究尔撒与《天经》那样认真研究过伊斯兰教。如同大部分穆民一样，我们生来就信仰伊斯兰教、不加批评、毕恭毕敬。这种敬畏之心，如同穆斯林特有的语言一样，属于传统的一部分。并且是以同样的方式被我们所吸收。每一位穆斯林都是在这种文化下长大的。我之所以大言不惭地回答大卫，并不因为我是个顽固之辈，而是因

—————◎—————
我之所以大言不惭地回答大卫，我并不是个顽固之辈，而是因为伊斯兰教就是我看待这个世界的一面滤镜。
—————◎—————

为伊斯兰教就是我看待这世界的一面滤镜。

大卫并未特别专注我傲慢的回答，他说：“这就是你的两个立论标准：穆罕默德和《古兰经》？”

“是啊，毫无疑问！”如果我能提出说服力强的论据证明穆罕默德是安拉所派遣的先知，那我就可以断定他所传达的信息是真的；若我能证明《古兰经》是天启的经典，那么就可以断定《古兰经》所教的是真理。

虽然大卫很给我面子，但柴克可不买我的账。他夸张大笑道：“你真心认为伊斯兰教的立论100%正确吗？我觉得任何事情都没有绝对的论点！”

“柴克，我认为伊斯兰教有！我知道你觉得难以置信，如果你进入到伊斯兰世界中，就会明白我到底在说什么了。”

柴克还是没有放过我：“如果你真的这么想，下次不妨来麦克家参加梦幻之队的聚会，为你的信仰辩护怎么样？”

“重审伊斯兰教？”

“你可以从穆罕默德或《古兰经》着手，我们就你的论题展开讨论。我相信麦克不会有异议的，我们刚结束关于佛教的讨论，我们也正在找新主题。”

我越想越喜欢这个建议，我再一次将它视为一次干达瓦（宣教）的色拜布（机遇）。而且，因为我们并不是要辩论关于尔撒和《天经》的议题，比起之前父亲和我参加的那个关于“尔撒是否在十字架上遇难”的讨论，我想我应该更能控制对话的发展。“当然好，我们下次就先讨论穆罕默德吧！之后再讨论《古兰经》。”大卫查了一下日历，下次梦幻之队的聚会是两周之后。我们订好了计划，大家都期待着聚会的到来，但每个人心中也都各自打着自己的小算盘。

自始自终，我都没有意识到，我将面临一个时期的结尾。我毫无防备地接受了家人和文化为我建构的世界，它是一个不容置疑的伊斯兰教世界。而等在我前方的，是即将彻底瓦解我信仰根基的转折点。



第七部 穆罕默德的真貌

我怎么能见证穆罕默德就是您的使者呢？



第36章 重新认识穆罕默德

伊斯兰教的信息与传达信息者的身份密切相关，一般而言，效忠于使者，就意味着效忠于使者所传达的信息，和效忠差派使者的那一位。但是出其意料的是，这种认知甚至不适用于安拉。质疑安拉的穆斯林，通常还能被其他穆斯林容忍；但若某人质疑穆罕默德，就会被驱逐教门，更有甚之。

即使所有穆斯林都承认穆罕默德是人而非主，理论上他跟其他人一样难免犯错，但穆斯林总是尊崇穆罕默德，将他视为完人。因此，伊斯兰教封他为“al-Insan al-Kamil”，意指“全美之士”。

更要紧的是——在穆斯林心目中，穆罕默德就是伊斯兰教的化身，是整个伊斯兰文明的象征。不论是《圣训》或传统，穆斯林的宗教、文化、遗产和身份认同等等都以穆罕默德为核心。这就是为何对穆斯林而言，攻击穆罕默德就等同于攻击他们自己以及其所承载的一切。

这也是为何普遍穆斯林都无法客观公正地讨论穆罕默德。毋庸置疑，当穆斯林把如此大的包袱带到讨论穆罕默德的谈判桌上时，他们自己的观点通常会受到次要问题的左右，例如：对亲属血缘群体的忠诚，甚至连以色列与巴勒斯坦之间的近况也能影响讨论结果。

因此，当我再次出现在麦克家讨论穆罕默德时，没人真正了解我内心深处的动机。我兴致勃勃，热望能为穆罕默德作一个强有力的辩护，并能活力满满地代表他去荣耀伊斯兰教。其他参加者们则持学习的态度，并准备了批判性地审视我的发言。如果那时他们知道所提问题而带来的影响，或许在态度上会变得更温和一些。但现在回想起来，我很庆幸当时他们并不知道。

出乎意料，那天参加者的身份背景真是多种多样的：麦克、大卫和几位

成员是信尔撒的，柴克是佛教徒，还有其他几位来自不同阶层的无神论者和不可知论者，包括：一名警探、一名天体物理学家，还有几位在学校里教书的老师。

自我介绍后轮我发言，我用画架和活动挂图为穆罕默德辩护，与大家分享自幼至今形塑我身份认同的那些信息。我分享的是：通常情况下，穆斯林对西方非穆斯林所分享的伊斯兰教义及历史，我试图搭起一座伊斯兰之桥，说不定还能吸引几个人皈依伊斯兰教。

911事件之后，普通穆斯林最担心的是：我要和伊斯兰暴力形象保持距离。对阿赫迈底亚派的穆斯林来说，更是如此！一开始，我强调伊斯兰教是和平的宗教，而穆罕默德是历史上最慈悯、最和平的人。我向大家保证，对世贸中心和五角大楼遇袭并不代表伊斯兰教，我引用一位阿訇的格言以阐述自己的观点：“那些恐怖分子在9月11日不光只劫持了飞机，更劫持了伊斯兰教！”

我对大家说明解释道：“伊斯兰”这个词实际上来自于一个阿拉伯语词根，意为“和平”。而穆罕默德的生平也展演了和平，尽管麦加人对待穆民们如此残酷，但穆罕默德征服麦加那天仍大发慈悲，给了他们口唤（原谅）。我也讨论了穆罕默德发动的其他战役，并强调它们都是防御性的战役²⁰¹，并且安拉施行显迹（奇迹）赋予了穆罕默德神圣的认可。

接着，我以另一个维度进行论证，例如：穆罕默德在科学上的神奇洞见，这是穆斯林护教者的常用手法。我说明穆罕默德晓知胚胎学、天文

如果那时他们知道所提问题而带来的影响，或许在态度上会变得更温和一些。但现在回想起来，我很庆幸当时他们并不知道。

²⁰¹ 详情请看本书第5章：〈先知的故事〉

学、地质学，除非真主向他揭示，他才能获得这些知识。这再次明证穆罕默德得到了安拉的伯热克特（吉庆），而他当然是一位真正的先知。

穆斯林护教者常用的另一种达瓦（宣教）手法，是以引述《天经》为桥梁，同时推论伊斯兰教是《天经》的精髓。为达此目的，我分别引用了《天经》里《讨拉特》和《引支勒》中的两段经文，并将它们作为关于穆罕默德的预言。首先是〈讨拉特·申命记〉18:18，它预示将有一位像穆萨的先知即将来临。²⁰²我可以证明这位先知就是穆罕默德，因为尔撒和穆萨（摩西）完全不像；然后，我引述〈引支勒·叶哈雅卷〉16:12-13，尔撒指出，在他之后会有一位应许的保惠师前来，并赐予人们明白一切真理的拨排（安排）。²⁰³我认为这一位必须是穆罕默德，因为在尔撒之后没有任何重要的宗教人物出现，除了穆罕默德。

我坚持强调伊斯兰教是真主对人类的最后信息，而穆罕默德的来临并不旨在废除有经人（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的伊玛尼（信仰），而是修正他们的信仰并且引导它们走向独一真神！穆罕默德的信息即结合了穆萨“以眼还眼”²⁰⁴的正义，也结合了尔撒“连另一边脸也让人打”²⁰⁵的慈悯。这就是伊斯兰教的核心，是传达给全人类的终极信息。在最后一点上，我明确阐述穆斯林与犹太人和尔撒的信徒，所信的是同一位造物主。

²⁰² 《天经》讨拉特·申命记18:18 我要从他们的兄弟当中，给他们兴起一位先知，像你（穆萨）一样；我要把我的话放在他口中，他要把我嘱咐他们的一切都告诉他们。

²⁰³ 《天经》引支勒·叶哈雅卷16:12-13 我还有许多事要告诉你们，可是你们现在承担不了；但真理的灵来了，他要引导你们进入一切真理。他不是凭自己说话，而是把他听见的都说出来，并且要把将来的事告诉你们。

²⁰⁴ 《天经》讨拉特·申命记19:21 你的眼睛不能可怜，要以命偿命，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手还手，以脚还脚。

²⁰⁵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5:39 可是我告诉你们，不要与恶人对抗，有人打你的右脸，把另一边也转过来让他打。

我洋洋洒洒地讲了45分钟左右，自觉成功地传讲了伊斯兰教，并且也热情地捍卫了穆罕默德的先知身份。

但是，提问接踵而至。

首先它们是一些无伤大雅、澄清疑问的简单问题，就像我询问尔撒的信徒们关于“三位一体”的问题一样。只不过这是第一次轮到我接受别人的提问了。

麦克首先发问：“纳比，我有一个问题。我听说伊斯兰教是通过刀剑扩张传播的，但你说穆罕默德只是出于防卫而发动战役。你能不能告诉我，为什么你的解说比较正确？”

这是个常见的问题，我马上回答：“《古兰经》中教导我们‘la-iqraba fiddeen’²⁰⁶。”阿訇们通常会以阿语吟诵它，以增添权威性，于是我有模有样地学道，“这句经文的意思是‘對於宗教，绝无强迫’，而穆罕默德兢兢业业地遵循《古兰经》，他等于是活脱脱的《古兰经》。穆罕默德传道时，曾表示宗教绝无强迫，若说他以刀剑传播伊斯兰教是极不合理的。”

过去每当我讨论伊斯兰教时，大家都认为这个回答还算恰当。但麦克为同沙比尔·阿里辩论前曾经深入研究过伊斯兰教，所以他准备了一个后续问题。“纳比，《古兰经》中还有其他经文，例如‘你们在哪里发现以物配主者，就在那里杀戮他们’²⁰⁷。我们怎么知道你刚才引用的经文有优先权呢？”

幸好我在最近一次呼图白（讲经）中曾听到这个议题的说明，因此我有

²⁰⁶ 《古兰经》2:256 對於宗教，绝无强迫；因为正邪确已分明了。谁不信恶魔而信真主，谁确已把握住坚实的、绝不断折的把柄。真主是全聰的，是全知的。

²⁰⁷ 《古兰经》9:5 当禁月逝去的时候，你们在哪里发现以物配主者，就在那里杀戮他们，俘虏他们，围攻他们，在各个要隘侦察他们。如果他们悔过自新，谨守拜功，完纳天课，你们就放走他们。真主确是至赦的，确是至慈的。

了现成的答案：“那段经文是指一个非常特殊的状况，那时麦加的多神教徒们违反了与穆斯林的约定。那并非普遍的原则，而我们的普遍原则始终是和平。”

麦克接着问了最简单，但也最具破坏性的问题：“你怎么知道呢？”

“不好意思，我不太明白你的意思？”

“你怎么知道《古兰经》那段历史内容？”

“透过《圣训》，以及记载穆罕默德传统的书籍。”

“但你怎么知道它们的可信度呢？纳比，请注意，我是个历史学者。这些都是我针对历史文献会提出的问题，我同样也会以批判性思维来研究我自己的信仰。我之所以信赖《引支勒》，因为它们是在尔撒升天后不久撰写的，作者们都是见证人。然而我们如何确定《圣训》是否可靠呢？它们很早就撰写了吗？它们是由见证人撰写的吗？”

这样的角色转换叫我很为难，我闻所未闻！我从未见过任何人以穆斯林质疑《天经》的方式来反问伊斯兰教传统。环顾整个客厅，其他参与者都正襟危坐，很好奇于这个问题将如何发展。我似乎是耗尽“毕生功力”以应答。

“麦克，穆罕默德时代的沙希德（见证人）以口述方式来讲述这些故事，直到被记录下来。写下《圣训》的人都是德高望重之辈，他们以批判眼光确认每条圣训的传述世系是否可靠。这就是我们能信赖《圣训》的原因。”

我已经竭尽所能了，但麦克并不满意：

“纳比，我知道你的意思，但我们如何确认呢？它们是在什么时候收集而成的呢？”

批判的洪水即将冲垮我的辩护堤坝，为了防堵它，我回答：“大约在穆罕默德无常之后两百年到两百五十年间。”

•◦◦•

我闻所未闻！我从未见过任何人以穆斯林质疑《天经》的方式来反问伊斯兰教传统。
•—————•



那时候，客厅里人不再正襟危坐，松了口气，仿佛那个议题已经解决了。或许有那么一点点吧，我的实（确实）感受到整个客厅的人都开始反驳我的主张。

麦克以柔和的语调继续陈述他的论点，尽力让自己的话不至于流露贬抑之意。“纳比，等了两百五十年才把故事写下来，那真是一段漫长的时间。随着时间流逝，传说层出不穷。坏人变得更坏，英雄更加英勇，丑陋的真相被遗忘，许多故事凭空被虚构出来。”

我明白麦克在说什么，但他在贬低我们文化中的权威人物，甚至可以说他是在冒犯权柄。麦克有什么资格质疑我们伟大的伊玛目（教长）们？比如：布哈里伊玛目和穆斯林·本·哈贾吉伊玛目？或者，他是在暗指那些传承传统的伟人——例如：穆罕默德的妻子阿伊莎或伊斯兰教领袖阿里——是不可靠的吗？

麦克在质疑早期穆斯林伟人们的可靠性，这个观念对穆斯林来说简直不可思议！我们从来都没有讨论过这个问题，麦克的提问在很多层面上都令我不安。

“麦克，你并不认识这些你在质疑的人。他们才智敏锐，心灵诚实！正是他们的绥法提（品格）使得《圣训》值得信赖。”

“纳比，你说的没错，”大卫打断道：“麦克的确不认得这些人，但他要说的是，你也不认得他们。而且这些圣训成文太晚，我们无从考证传述这些圣训条文的人具备怎样的绥法提（品格）。”

麦克摇摇头说：“对！虽然这也是个可以成立的论点，但传述世系者的绥法提仍不是我的重点。我的意思是：即使那些圣训传统是由最值得尊敬的、立意良善的人写就的，他们仍是凡人。经过时间的流转，故事多多少少会被传得‘变味儿’，况且《圣训》经历了代代相传。对于在某个文化中产生重要影响力的大人物，这一点尤其适用，比如在早期穆斯林世界里的穆罕默德。因此，我们不可能确定这些故事的可信度。”

一方面，大卫和麦克继续互动着，很快的，越来越多声音加入了他们，几乎都是针对我所提出的各种论点进行辩驳。客厅里信尔撒的人似乎对讨论更感投入，尤其是穆斯林认为《天经》中提及穆罕默德是先知的部分。他们指出，我引用经文时漏掉了一些重要部分，例如：在〈讨拉特·申命记〉中，那位即将来临的人应该是个以色列人；而〈引支勒·叶哈雅卷〉中的那位“保惠师”应该是三位一体中的圣灵。

而另一方面，在场的几位不可知论者与柴克则持保留态度，但他们也指出有关穆罕默德与科学的问题，认为胚胎学和天文物理学在穆罕默德的时代是不为人知的……但我无法真正去消化他们的论点。最初的提问弄得我心里乌苏（烦闷）得很，在后来一直都处于防守状态，所以根本无心吸收更多对话内容。

事实上，那天晚上并没有改变我的任何看法。但有一件事让我无法释怀，不！是极其无法释怀：在场没有任何一位参加者因受我的影响而对伊斯兰教产生好感。我所有的热情、准备和举意（许愿）都没奏效。我非但没有达到我的目标，反而竟带着挫败感离开。为什么我无法为穆罕默德辩护呢？他难道不是一位毋须辩护的人吗？为什么我无法在信仰对话中获得任何进展呢？

令我惊讶的是，一直到那天晚上聚会结束，他们也并未特别提及穆罕默德的言行与绥法提（品格），或提出任何会迫使我采取防御姿态的负面言论。就因如此，我的朋友们让我认识到：我必须更谨慎地研究有关穆罕默德的真相。

所以，我决心从头开始研究穆罕默德，批判性地审视这个问题：“我们到底是如何确信那些圣训的可信度？”在场所有人都同意，在进入《古兰经》的议题前，我必须先回梦幻之队再次讨论穆罕默德。

但是这些后期的讨论从未发生过。而我对穆罕默德的研究结果，不止是打乱了一点点计划而已。



第37章 完美无缺的先知

穆斯林对穆罕默德的所知几乎都是来自于口口相传，少由原始文献得来。人们可透过《天经》了解尔撒，但《古兰经》中却鲜少提到穆罕默德。不论在东方或西方，穆斯林通常只是“听说”有关穆罕默德的故事，根本不曾想过那些故事的细节可能会遭到扭曲或蓄意更改。他们中的大多数人应该都和我一样，在惊讶中发现即使是最早有关于穆罕默德的传记也明确承认有故意的更改。

穆罕默德的最早的传记《安拉使者的生平》(Sirat Rasul Allah)，是由伊本·易斯哈格 (Ibn Ishaq) 所著，借由后来的传记作家伊本·希夏姆 (Ibn Hisham) 传述至今。伊本·希夏姆在引言中说明“我更改了穆罕默德的故事，只要是不光彩的、造成某些人悲伤的，以及老师告诉我某些不可信的记载，我就会略过它们。”²⁰⁸这意味着，即使是穆罕默德最早期的生平纪录，也是经由之前的故事改编而成。

我毫不怀疑伊本·希夏姆的立意良善，但这并不能改变他更改穆罕默德生平故事的事实，为了让故事读起来更受欢迎，而删除他认为无法相信的事。当我们的父母及老师们传述关于穆罕默德的故事给我们时，也经过同样的过滤程序。年轻穆民们所认识的穆罕默德是一张经过处理的照片，这真是绝妙的“去粗取

—————•©•—————
这意味着，即使是穆罕默德最早期的生平纪录，也是经由之前的故事改编而成。
—————•—————

²⁰⁸ 在伊本·希夏姆的笔注中可以找到。A. Guillaume, *Life of Muhammad* (Oxford, U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7), 691

精”——好让穆罕默德的完美形象合理化。透过选择性的引用，穆罕默德成为了一位完美无缺的先知。

绝大多数的圣训以及先知传记反复强化了穆罕默德的全美。如果一个西方穆斯林想绘制一张穆罕默德的和平画像，他们只要引用和《圣训》以及《古兰经》中倡导和平的部分，而不引用有暴力性的部分；而如果一个伊斯兰教极端分子想要动员他的追随者采取恐怖主义行动，他则会引用有暴力性的部分，而不引用倡导和平的部分。²⁰⁹

选择性引用是如此普遍，并且有过之而无不及！例如：最常用来辩护伊斯兰教是和平宗教的经文是《古兰经》的5:32：“因此，我对以色列的后裔以此为定制：除因复仇或平乱外，凡枉杀一人的，如杀众人；凡救活一人的，如救活众人。我的众使者，确已昭示他们许多迹象。此后，他们中许多人，在地方上确是过分的。”我曾在CNN、MSNBC、ABC等电视台，以及许多标榜《古兰经》“不鼓励杀戮”的达瓦（宣教）文献中都会引述此段经文，然而这些引述都省略了经文的第一句——经文中那些禁止杀戮的规定，是“对以色列的后裔以此为定制”，不是给穆斯林的教诲。下一段经文才直接与伊斯兰教及穆斯林相关：“敌对真主和使者，而且扰乱地方的人，他们的报酬，只是处以死刑，或钉死在十字架上，或把手脚交互着割去，或驱逐出境。这是他们在今世所受的凌辱；他们在后世，将受重大的刑罚。”²¹⁰问题是，这段经文在选择性引用的过程中也被忽略了。

直到我开始亲自挖掘真相时，才知道这些事实。我决定开始好好理解

²⁰⁹ 《圣训》与其他经典不同之处有两点：首先绝大部分穆斯林并不认为《圣训》句句准确，因此在引用时通常是跳跃性的或者选择性的；另外《圣训》中包含的信息众多，仅仅一部圣训实录就可能有九册之多（例如：布哈里圣训实录），因此绝大部分穆斯林是不可能精通所有圣训的。

²¹⁰ 《古兰经》5:33



现有信息，以研究穆罕默德的生平。一旦我掌握了资料，我就可以验证如何才能更好地接近史实。我向大卫求援，他非常乐意。他刚上大学时就曾发表一次演说，赞扬穆罕默德是一位伟大而有影响力的领袖。他也企图以更批判性的角度重新审视自己过去所学到的，大卫答应不久后就会给我回复。

与此同时，我决定开始研读手边所有圣训。父亲的藏书中有一整套的《布哈里圣训实录》，共有九卷，于是我在父亲书房读了起来。几乎所有穆斯林都认为这套书是最具历史真实性的珍贵收藏品，所以我期待它能描绘出一直以来所熟知的穆罕默德的形象。这也是我生平第一次亲眼、直接阅读这些圣训，而不是被引导只读其中的某个片段。没过多久，我就了解我向来所知关于穆罕默德的常识是已经过滤的版本。实际上，只花了30秒我就明白了这一点。

《布哈里圣训实录》第一卷第三则圣训所叙述的是我耳熟能详的故事：是穆罕默德在希拉山洞第一次获得天启。其中当然包括小时候听过的情节，但叙述中还有更多我不曾听过的细节。穆罕默德的叙述天使并不是简单地让他宣读，而是“天使紧紧地抱住了我，致使我筋疲力尽”。每次天使让穆罕默德宣读经文时都是如此，将他“紧紧地抱住”，使他“筋疲力尽”。经过这次经历之后，穆罕默德“忐忑不安”地回到他的妻子身边。在这之后，天使一段时间没有回来，而“启示也中断了”。²¹¹

这似乎不是我所认识的穆罕默德，这是原始的、未经美化的形象，远没有那样讨人喜欢。这是未经过滤的，或者说至少是过滤较少的版本。《布哈里圣训实录》中还有两则圣训互相参照，其中第6982则圣训有更进一步详述。我从父亲的书架上找到这册，翻到圣训第6982则，开始阅读。

²¹¹ 详情请看：《布哈里圣训实录》#3

没多久，那则圣训就彻底破坏了我所熟知的穆罕默德形象。上面记载，当穆罕默德见到天使吉卜利勒时，他“颈部的肌肉因恐惧而抽搐”²¹²。而当天使吉卜利勒离开他一段时日后，穆圣变得“忧虑不安”，甚至“多次试图从山巅上跳下，每当他爬上山顶试图往下跳时，吉卜利勒天使就出现在他面前说：‘穆罕默德啊！你确是真主的使者。’于是他就感到无限安慰，续而返回家去。”

我大感震惊！《布哈里圣训实录》真的描写穆罕默德企图自杀？似乎这则圣训想强调此事一样，又说：“然而当启示中断的时间延长时，他（穆罕默德）又忍不住想去跳崖，当他爬上山顶时，吉卜利勒天使又出现在他面前对他说同样的话。”

我难以置信地盯着圣训。穆罕默德不但没有一位先知的尊荣，还被一个灵界的力量用粗暴的方式所要挟，以至于使他多次企图自杀。而这并不是随随便便的一本书，它是《布哈里圣训实录》啊，是所有圣训记录中最值得信赖的那一部。

从那时开始，我意识到我从长辈那里继承了一个多经修改的穆罕默德形象。

当然，穆罕默德并非一张画像，历史上确有其人其事。那才是我要去认识的穆罕默德，我可以在历史的书页之中发现他的存在。但是每当我花费精力重组他的形象，想要认识更多时，都会导致另一件“惊闻”的诞生。

-----◎-----
我大感震惊！《布哈里
圣训实录》真的描写穆罕
默德企图自杀？
-----.

²¹² 中文译：“忐忑不安”



第38章 被遮掩的残暴

我继续阅读《布哈里圣训实录》第一册第三则圣训。许多圣训都包含了我经常听到的教诲，例如：穆斯林应该避免在言行上伤害他人（#11），救济穷人并对陌生人友善（#12），还有穆民如己（#13）。毫无疑问，这是我一向熟知那充满爱与和平的伊斯兰教。

但当我读到第25则圣训时，我大吃一惊！

在这则圣训中，穆罕默德说道：“我奉命跟人们作战，直到他们作证除真主外，再无应受崇拜的主宰；作证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谨守拜功；完纳天课。若他们做了，他们的生命和财产就受到保护。”²¹³

难道是我眼花了吗？穆罕默德的意思是说：他会与人作战，直到他们皈依伊斯兰教，或杀了他们并夺取他们的财产为止。这怎么可能呢！这跟我所知道的关于穆罕默德的一切背道而驰，而且明显违反了《古兰经》中“宗教绝无强迫”的主张。

我怎样都无法相信，所以马上接着再读下一则圣训。但第26则圣训提到：“有人问真主的使者：‘哪一种善功最优越？’使者说：‘归信真主及其使者。’那人问：‘其次呢？’使者说：‘为主道吉哈德（圣战）’。”²¹⁴似乎为了澄清到底是哪一种吉哈德，布哈里在这里还特

—————◦◦—————
这跟我所知道的关于穆
罕默德的一切背道而驰，
而且明显违反了《古兰
经》中“宗教绝无强迫”的
主张。
—————◦◦—————

213 《布哈里圣训实录》#25

214 《布哈里圣训实录》#26

别注释：“为宗教而战”²¹⁵。

心理上的落差实在让我难以承受。我无法处理它、无法思考，甚至僵住动弹不得。我跌坐在父亲的书房，向父亲呼救。“阿大，我需要你！”在我们的文化中，儿子通常不会传唤自己父亲的，但父亲听了我的呼喊，马上跑了过来。毕竟他是我的父亲啊！

他迅速地跑到我身边，关切地问道：“怎么了，儿子？”

“我不知道该怎么处理这些信息，阿大，你看！”我把那两本书递给父亲，指出穆罕默德企图自杀，以及他誓言要杀害非穆斯林或让他们改教的几段圣训。父亲静静地想了一下。虽然他试着掩饰自己的惊讶，但我太了解他了。他甚至还检查了一下那两本书的封面，确认这真的是《布哈里圣训实录》。

尽管如此，在他终于说话时，还是没有暴露出任何忧虑：“纳比，很多事情我们不了解，因为我们不是阿林（学者）。你读读尔里玛依（阿林，学者的复数）的著作吧，就会明白了。”

“但阿大，”当父亲正在书架上找书时，我抗议道：“如果圣训是最可靠的来源，那我宁可读圣训就好。”

²¹⁵ 在此，中国大陆版，祁学义译的《布哈里圣训实录》有这样的脚注：“吉哈德”原意为尽力、奋斗。即为主道奋斗。笼统把“吉哈德”翻译成“圣战”是明显的错误，因为根据《古兰经》和圣训的精神，伊斯兰中的“吉哈德”分两种，一种是为了保护生命，捍卫信仰，保卫国家而与敌人展开的斗争，这一种在圣训中被称之为“小吉哈德”；另一种是克服私欲，抵制诱惑，净化心灵，战胜恶魔的自我斗争，这被称之为“大吉哈德”。凡是正义的事业都可称之为“吉哈德”。而外文翻译如下：Allah's Messenger was asked, "What is the best deed?" He replied, "To believe in Allah and His Apostle (Muhammad). The questioner then asked, "What is the next (in goodness)? He replied, "To participate in Jihad (religious fighting) in Allah's Cause.", from "Sahih Bukhari Hadith Collection," QuranX.com, accessed August 16, 2019, <https://quranx.com/hadith/Bukhari/DarusSalam/Hadith-26/>



父亲找到了他想找的书，从书架上拿下来，“儿子，要深入理解所有这些信息并得出合理的结论，需要经年累月的时间。我很高兴你已经开始这么做了，但阿林们早就研究过这些了。他们已经问过你正在问的问题，而且已经找到了答案。从他们的研究成果中学习才是明智之举，不必走冤枉路。”他温柔而坚定地把那本书放在我面前。

我看了看那本大绿贴金的书，作者是一位西方学者——马丁·林斯 (Martin Lings)，书名很是抢眼：《穆罕默德——基于最早期资料之生平》²¹⁶。看来父亲可能是对的，这是我正在找的东西，就是基于最早期的资料来源整理而得的穆罕默德生平故事。

我向父亲道了谢，在阅读那本书之前，我决定先在网络上搜寻作者的背景。我很快就得知林斯是英国人，牛津大学毕业，是C·S路易斯的学生兼好友。但尽管他浸透在英国基督教传统中，但最后他还是改教皈依了伊斯兰教的苏菲派。

马丁·林斯的改教及随后出版的书，在整个伊斯兰世界引发一波波热烈的回应，他也因此成为穆斯林尔里玛依（学者们）中家喻户晓的作者。马丁·林斯所著的穆罕默德传记以尔林（学术）而闻名，此著作之地位一再被高举——以证明穆罕默德那不可抗拒的人格魅力与真理的范例。这对我而言是莫大的安慰，这意味着：拥有批判性思维的西方人若用心研究伊斯兰教，也终将拥抱其真理。

我就像哥伦布发现新大陆一般开始阅读马丁·林斯的著作，并且直接翻到穆罕默德第一次接受天启的部分——瞬间被泼了一盆冷水！我又一次发现了“全美先知”的不美之处：马丁·林斯提及穆罕默德的畏惧，但他并未指出穆罕默德企图自杀的事。书中完全没有提到可供参考的文献，

²¹⁶ Martin Lings, *Muhammad: His Life Based on the Earliest Sources* (UK: Islamic Texts Society, 1991)

甚至对于为何省略也全无交代。仿佛马丁·林斯并不知道，或不想让我们知道这件事的存在。我快速地寻找安拉要求“穆罕默德强迫非穆斯林改教或者杀害他们”的命令，但我也没有找到。

马丁·林斯的实（确实）使用了最早期的资料来撰写穆罕默德的故事，但它终究还是一本经过过滤的传记。书中直接忽视那些有问题的传述世系，而不是去解释说明它们。因此，这位学者所著那广受好评的穆罕默德生平故事，和父母从小传述给我的并没有不同。事情的真相是什么呢？客观地处理穆罕默德过去的史料到底有多难呢？

继续阅读马丁·林斯的著作，我又遇到另一个挑战我认知的新问题。该书〈战争的开端〉一章似乎旨在：穆罕默德移居到麦地那后，穆斯林才是第一批攻击麦加的人。穆罕默德在斋月间派遣了八名穆斯林突袭来自麦加的商队。尽管这段期间对阿拉伯人来说属于“神圣斋月”的休战期，那些穆斯林还是杀害了一名男子、俘虏了另外两位，并掠夺了他们的商品。

马丁·林斯竭尽其所能为穆斯林开罪辩解，但那还是无法平息我逐渐加深的忧虑。我的老师们总是主张：穆斯林永远是无辜的，因遭受麦加人的嘲弄与迫害，致使他们逃到麦地那。但有没有可能当穆罕默德与穆民们终于可以自由而和平地生活后，反倒是他们先下手为强，大开杀戒？

如果我从自己的新见解中学到了什么，那就是：我不知道故事的全貌，而现代传记作家也不会告诉我那些与他们的描述不相符的事实。马丁·林斯是否也遗漏了什么呢？接下来几个星期，我开始进行各路网络搜索，在线研究慢慢地吞噬着我。我发现了大量自己未曾知晓的、关于穆罕默德的资料，但似乎每项论点都被匿名的网络调查者置于微镜之下。他们概分两类：要么批评穆罕默德，要么为其辩护。

—————◎—————
事情的真相是什么呢？
客观地处理穆罕默德过去
的史料到底有多难呢？
—————◎—————



网上讨论的正反双方对战可谓是不相上下：一方面，非穆斯林批判穆罕默德的暴力故事，尽管有些结论还算温和，但多数结论意在尔白（诽谤）我们可亲可敬的先知；另一方面，穆斯林的回应则是直接驳斥暴力故事的真实性，或提供解释说明，极其热衷地为穆罕默德辩护。

对证据不屑一顾的例子多如牛毛：其中有一个故事记载，穆罕默德命令一名士兵暗杀一位有五个孩子的母亲阿诗玛·宾特·马尔万 (Asma bint Marwan)。遭刺杀时，她正在给孩子哺乳，而她的血喷溅到孩子身上。当士兵告诉穆罕默德他对自己的所作所为感到愧疚时，穆罕默德却并没有表现出任何懊悔。²¹⁷

即使这个故事记载于最早的穆罕默德传记中，但网上的穆民们却指出：这故事并非出自《布哈里圣训实录》或其他可靠的圣训，因此他们对其可信度连考虑都不考虑。身为一位相信穆罕默德至仁至慈的穆斯林，我真的热望他们是对的。

但有时网上的穆斯林也尝试对某些骇人听闻做出解释，我却无法赞同。例如：在壕沟之役后，穆罕默德俘虏了犹太古莱达 (Qurayza) 部族的五百多名男性，其中包括成人与青少年，并将他们斩首。穆斯林杀害这些男丁后，把妇孺当奴隶卖掉，并侵占、瓜分他们的财产。²¹⁸

由于这起事件在《圣训》及穆罕默德传记中都有记载，²¹⁹网上的穆斯林们无法辩称这是虚构捏造的。因此，他们试图为穆罕默德的行为平反，

²¹⁷ Guillaume, *Life of Muhammad*, 676. 另外请查看：Ibn Sa’d, *Kitab al Tabaqat*.

²¹⁸ Guillaume, *Life of Muhammad*, 464

²¹⁹ 《布哈里圣训实录》#4121：据艾布·赛义德·胡德里传述，古莱达人同意接受塞阿德·本·穆阿兹的裁决。先知派人去接塞阿德。塞阿德骑着一头驴来了。待他走近清真寺时，先知对众辅士说：“你们快起来迎接你们的领袖，或你们的贵人。”先知说：“这些古莱达人愿意接受你的裁决。”塞阿德说：“处决他们中有能力参战的成年人，将他们的妇女儿童充为奴隶。”先知说：“你以真主的判决做出了裁决。”

通常的说法是——犹太人背信忘义，罪有应得！

可是我无法接受这些解释，我所认识的那位先知，那位至仁至慈的穆罕默德，他绝不会下令将男丁斩首，因为他是慈悯与和平的先知；他也不会把妇孺卖去当奴隶，他是妇女和儿童权利的捍卫者。

不过我却读到了一个又一个关于穆罕默德暴行的故事。我尝试着视而不见，过目就忘，就像网上那些穆斯林一样……但在潜意识中，我的压力却日益增加。我怎么能如此自欺欺人，我怎么能这样下去呢？！

—————•◎•—————
可是我无法接受这些解释，我所认识的那位先知，那位至仁至慈的穆罕默德，他绝不会下令将男丁斩首，因为他是慈悲与和平的先知；他也不会把妇孺卖去当奴隶。
—————.

第39章 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

几个星期后，大卫把他研究穆罕默德的成果拿给我看。说他“做足功课”还不足以形容他深厚的研究功力。

针对先前我们设定的研究主题“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吗？”，大卫查阅了《安拉使者的生平》、《布哈里圣训实录》以及《穆斯林圣训实录》，他发现好几个足以反驳穆罕默德先知身份的故事。大卫把所有资料装订成一册交给我，追问道：“根据这些故事所记录的穆罕默德生平及绥法提（品格），一个客观的研究者还会说他是安拉的先知吗？”

大卫给我的资料中，有一大堆我不曾见过的议题。有些问题让大卫十分费解，但对我来说却合情合理。例如：伊斯兰教规定，穆斯林娶妻不



可超过四人，但穆罕默德在某一段时间内却至少有七位妻子。我对他说，《古兰经》记载，安拉在娶妻数量的限制上给穆罕默德有特殊的口喚（允许），所以那不成问题。²²⁰但大卫反问：“你不觉得那很可疑吗？一点都不觉得奇怪吗？”我的直觉反应当然是说“不！”。

大卫也觉得穆罕默德和阿伊莎结婚一事是很严重的问题。根据多条圣训指出：穆罕默德迎娶阿伊莎时，她才是个6岁的孩童。而三年后，他们终于行婚姻之实时，穆罕默德已经52岁。²²¹大卫认为，都是因为穆罕默德开了先例，以至于整个穆斯林世界的童女被逼婚现象普遍，这对她们来说毫无益处。²²²但我的哲玛提（社群）教导我们，这些圣训是不准确的，所以我也不觉得有什么问题。

大卫接二连三地指出挑战穆罕默德之“先知身份”的疑点，而且问题越来越尖锐：

穆罕默德曾被毒害，在临终病榻上，他觉得是毒药要了他的命，²²³甚

220 《古兰经》33:50 先知啊！我确已准你享受你给予聘礼的妻子，你的奴婢，即真主以为你的战利品的，你的从父的女儿、你的姑母的女儿、你的舅父的女儿、你的姨母的女儿，她们是同你一道迁居的。信道的妇女，若将自身赠与先知，若先知愿意娶她，这是特许你的，信士们不得援例——我知道我为他们的妻子与奴婢而对他们做出的规定——以免你感受困难。真主是至赦的，是至慈的。

221 《布哈里圣训实录》#5133：据阿伊莎传述，她六岁时先知与她订婚，她到九岁时，送她与先知结了婚，她在先知身边生活了九年。（参看#3894、#3896）

222 详情请参考：Nujood Ali, *I am Nujood, Age 10 and Divorced* (New York: Three Rivers Press, 2010)

223 《布哈里圣训实录》#4428：据阿伊莎传述，先知在令他去世的那场病中说：“阿伊莎啊！我一直为海拜尔吃的那顿食物感到腹痛，这个时候我觉得我的血管因那次中毒快要断裂了。”

至曾被施予魔咒；²²⁴

他曾接受一些经文的启示，但后来却承认启示来自易卜劣斯（魔鬼）；²²⁵

他为了钱财对人们施虐；²²⁶

带领军队攻击手无寸铁的犹太人；²²⁷

他让自己的养子离婚，好迎娶他养子的未婚妻宰娜拜；²²⁸

224 《布哈里圣训实录》#3268：据阿伊莎传述，有一次，先知中了魔术，甚至他认为他干了什么，其实他什么也没干。

225 Guillaume, *Life of Muhammad*, 165-166.

226 Guillaume, *Life of Muhammad*, 515.

227 《布哈里圣训实录》#610：据艾奈斯传述，先知带领我们去袭击一些人时，他不直接带领我们去袭击，直到等到早晨，当他听到宣礼声时就放弃袭击。听不到宣礼声时，就发起袭击。我们曾出征海拜尔，我们到海拜尔时已到夜间，早晨先知听不到宣礼声时便骑上骑乘，我骑在艾布·泰勒哈后边，我的脚触碰着先知的脚。当时，海拜尔的人们拿着篮子和铁锹出来（准备下地干活），当他们看到先知时喊道：“穆罕默德来啦！以真主发誓！穆罕默德和军队来啦！”真主的使者看见他们后高呼：“真主至大！真主至大！海拜尔已陷！我们行至一伙人的家园时，被警告者的早晨是多么不幸运的。”

228 《穆斯林圣训实录》#3502：据素莱曼·本·穆基拉由萨比特传述，艾奈斯说，当宰娜拜的待婚期结束后，真主的使者对栽德说：“你去向她为我提亲。”栽德去见宰娜拜时，宰娜拜正在发酵面团。栽德说：“我一看见她，对她的尊重之情油然而生，甚至不敢正视她，因为真主的使者在向他求婚。”我转过身去，背对着她说：“宰娜拜！真主的使者派人来向你提亲。”宰娜拜说：“我不会做出任何决定，直到向我的真主祈求意见。”说完她去到自己常礼拜的地方礼祈善拜。当《古兰经》33:37降示后，真主的使者来了，未经请示就来到宰娜拜跟前。《古兰经》33:37当时，你对那真主曾施以恩惠，你也曾施以恩惠的人说：“你应当挽留你的妻子，你应当敬畏真主。”你把真主所欲昭示的，隐藏在你的心中，真主是更应当为你所畏惧的，你却畏惧众人。当宰德离绝她的时候，我以她为你的妻子，以免信士们为他们的义子所离绝的妻子而感觉烦难。真主的命令，是必须奉行的。

叫人们去喝骆驼尿;²²⁹

.....

这样的问题不胜枚举!

起初,我尝试回答每则圣训的细节问题,但当这样的故事层出不穷时,就显得我的立场不够客观。那种挫败感越来越深,于是我开始研究著名阿林(学者)们关于圣训方法论的著作、听学术讲座、阅读很多注释书籍……尝试设想如何去驳斥那些污蔑穆罕默德品格的故事,同时捍卫那些记录我敬爱先知形象的圣训。但我始终没有有效的方法使这两种故事分离,我只有一个想法:“穆罕默德绝对是先知,而这些故事必须是假的。”

但故事实在太多了,甚至有很多是源自颇有声望的圣训。

随着时间的推移,它们达到了临界点,
我快要爆炸了,在那之后我一味否认这些
故事的真实性。我开始慢慢理解,为何穆
罕默德的传记作家和我的老师们都选择
做了同样的事。

当我意识到,这样故事的数量大概已有
一百个左右时,我再也不能逃避事实的严峻性了。这些故事都源自伊斯兰
教的历史根基,我还要继续忽视多少故事,才不至于让那根基崩盘呢?

这些故事都源自伊斯兰
教的历史根基,我还要继
续忽视多少故事,才不至
于让那根基崩盘呢?

229 《布哈里圣训实录》#6802; 据艾奈斯传述,奥克里部落的一伙人来到先知跟前归顺了伊斯兰,他们因不服水土而患病,不愿留驻麦地那。先知命令他们去跟着征收来的天课骆驼,饮其奶,喝其尿。他们跟着去了,不久就痊愈了。随后他们叛教,杀死了骆驼的人,赶走了骆驼。先知派人追捕,最终把他们抓捕回来,他下令断去他们的手脚,剜去他们的眼睛,不给他们治疗,直到他们曝死。

换言之：我意识到，如果我继续否定这些传统的可靠性，就会失去称穆罕默德为先知的依据，甚至连清真言都不能宣读了！除非，除了历史之外，还有其他能为穆罕默德辩护的依据。

唯一能带领我走出困境的，只有《古兰经》。



第八部 《古兰经》

我自诩为对《古兰经》知之甚多，但并非如此。

安拉，求您慈悯我，《古兰经》真的是您的话语吗？



第 40 章 重审《古兰经》

假如在一本书里面有：真主的神秘、智慧、力量、深度、全美，以及祂神圣的天命与预言……全都记载在那可触摸的页面上，以真主的本质赋予这本书生命，如果你能想象，你就能开始理解穆斯林如何，以及为何如此敬畏《古兰经》了。

我们不能假设《古兰经》是伊斯兰教的《天经》，这样的类比是不合适的。因为对穆斯林而言，《古兰经》是最接近真主的化身，它是穆斯林证明伊斯兰教真理的待里力（凭证）。如果必须要在尔撒之道中找到与《古兰经》相提并论的——那就是尔撒他自己，他道成肉身，以及他从坟中复生这三件事。由此可见《古兰经》在伊斯兰的宗教地位不言而喻。

《古兰经》是我伊玛尼（信仰）的基石，历史上的穆罕默德曾是建构我世界的第二根支柱，现在他也需借助《古兰经》来证实自己是安拉真正的莱苏里（使者）。因此，在我开始详读《古兰经》前，我早已敏锐地感受到了《古兰经》的份量。

伊斯兰教的真理，穆罕默德的所有主张，以及我对生命的理解，都仰赖于《古兰经》的神圣启示。就如我研究穆罕默德的生平，我相信《古兰经》绝对经得起检验。乌麦提²³⁰（所有信众）中没有任何人怀疑《古兰经》的神圣启示。相反的，我们认为《古兰经》是如此完美非凡，无人质疑，甚至连顿亚（世俗）的卡费勒（异教徒）也无法质疑它。在此我们认为我们的论

我对生命的理解，都仰赖于《古兰经》的神圣启示。
·—————◦◦—————·

230 “乌麦提”，阿拉伯语“عِمَّة”的音译，本意为民族。指普世穆斯林教众。

点不容置疑!

针对《古兰经》神圣启示的最大胆论据，就是主要体现在其文学价值上的不可模仿性。相信所有的穆斯林都会异口同声地如是说到“《古兰经》的白俩尔（阿语修辞学）无人匹敌！”我们的根据都出自《古兰经》本身。穆罕默德在世时，人们指控他捏造《古兰经》，但《古兰经》中有好几则经文都要求：质疑者应该尝试写作类似的作品，而当他们真正去尝试时，就算借助其他人甚至镇尼（精灵）之力，其作品也无法与《古兰经》媲美。这就是《古兰经》的辩护：无人能制作出任何可以与之媲美的作品！

自小我就浸染在《古兰经》的这些自我辩护之中。我的世界观建构基于老师们不断声称的“《古兰经》之美”。我同大多的穆斯林一样，我们完全肯定《古兰经》的举世无双。

当我发现了以下挑战《古兰经》之处时，我的怀疑溢于言表：《Al-Furqan al-Haqq》，书名直译为《辨伪真义》²³¹，是一本以《古兰经》式的文风写下尔撒之道的书籍，从而回应《古兰经》文学之美的挑战。这本书如此有效地复制了《古兰经》的文风，以至于当人在公共场合大声吟诵它时，竟然有许多来自阿拉伯的穆斯林误以为他们是在吟诵《古兰经》，从而感激万分。

—————•◎•—————
这就是《古兰经》的辩护：无人能制作出任何可以与之媲美的作品！
—————•—————

《古兰经》的不可模仿性是其为自己提供的唯一辩护，然而这里却有一本书有效地回应了这一挑战，好共歹（无论如何）对谁来说，这都是个有爆炸性的消息。而且我并不是唯一意识到《辨伪真义》的威胁性的人，至少有个国家发布声明：“为了维护安全……绝对禁止进口此书，包

²³¹ 英文翻译为：“The True Measure of Discernment”。Al Saffee and Al Mahdy, *The True Furqan* (Enumclaw, WA: Winepress Pub., 1999)

括该书的任何摘录、翻印或翻译，或该书任何内容复制文件是绝对的哈拉姆（禁止的）。”²³²

由于我对《古兰经》深信不疑，在我的脑海中，天底下是不可能有与《古兰经》所媲美的书的。因此我认为像《辨伪真义》这样的挑战肯定有其他意义。我尽我所能忽视这种其中的问题，并整合出更多其他的论据。

穆斯林护教者们并不局限于《古兰经》的自我辩护。他们最常诉诸的其他四个论点是：

- 一. 《古兰经》中预言的应验；
- 二. 神奇的数学模式；
- 三. 科学的真理；
- 四. 完美的文本保存。

我着手研究以上的每个问题，并非验证它们的可信度，而为建立一个正面的伊斯兰辩题，好让所有客观研究者如同乌麦提（所有信众）一样了解伊斯兰真理，正如《古兰经》之于我一样。

但前两个论点很快被驳倒，因为在《古兰经》中没有令人信服的预言。诸多经文可被解释为预言，但《古兰经》自己从未断言这些经文是对未来的预测。姑且不论细节，它们的实（确实）不够明确，不足以让我建立一个有说服力的、客观的辩题。

此外，我也不能接受《古兰经》的数学模式是为天启。许多传说中的数学模式纯粹是捏造的资料，其他模式在《天经》中也出现了、还在埃德

²³² Notification No. 78, September 7, 2005, from Anupam Prakash, Under Secretary to the Government of India, accessed July 1, 2013, <http://www.cbec.gov.in/customs/csat/notifications/notfns-2k5/csnt78-2k5.htm>.

加·爱伦·坡²³³ (Edgar Allan Poe) 的作品中, 甚至在网络留言中都能找到所谓“神奇的”数学模式。

庆幸的是这两个论点并不是在成长过程中建构我伊斯兰教世界观的基础, 然而另外两个论点则强烈地影响了我对《古兰经》的看法。我自小就相信《古兰经》包含了先进的科学真理, 若非接受天启, 穆罕默德是不可能知道这些事情的, 这就足以证明《古兰经》来自于真主。

比起科学方面的论点, 更具有说服力的是大部分的穆斯林相信《古兰经》是被完美保存的。穆斯林相信它从未变更, 就连每个标点符号亦是如此。在《古兰经》第15章9节中, 安拉应许要守护《古兰经》: “我确已降示教诲, 我确是教诲的保护者”。穆斯林相信《古兰经》的完美保存就是安拉护苦(保护)祂信息的一个明证。

我的信仰基石, 除了科学论证就是《古兰经》的完美保存, 而后者更让我坚信不移。我会详细审视这基石, 因我相信它能够担当起重审《古兰经》的重任, 并为我的伊玛尼(信仰)提供完整的基础。

在整个过程中, 我尽力不被一个问题所困扰——“若这些信仰‘拱心石’被挪走会怎么样呢”? 反之, 我让这个问题驱使我礼祈善拜, 请求安拉让我成为伊斯兰教的先锋。与此同时, 我更热烈地拥抱伊斯兰文化, 让自己的穆斯林角色更活跃。一有机会, 我就主持主麻日(星期五)的卧尔兹(讲道), 并教授伊斯兰经学。藉着这么做, 我尽力追求作为穆斯林的最高标准, 来排解伊玛尼(信仰)上的失调。

这两股对立的驱力意味着: 如果这个信仰的基础垮了, 那崩溃将是不可想象的。

²³³ 埃德加·爱伦·坡 (1809~1849), 19世纪美国诗人、小说家和文学评论家, 美国浪漫主义思潮时期的重要成员。

第 41 章 《古兰经》，科学，布卡里主义

自穆罕默德的时代以来，达瓦（宣教）一直是穆斯林的重要驱动力量。但在二十世纪，伊斯兰改革思潮得到了一种意想不到的推动力——现代科学。更让人惊讶的是，这种流行竟出自一位不信教的法国人。

莫里斯·布卡里 (Maurice Bucaille)，是沙特阿拉伯国王的胃肠病学家和私人医生。1976年，他出版了《天经、古兰经与科学》²³⁴一书，为伊斯兰的护教理论萌芽提供了肥沃的土壤。这部开创性的著作认为：《天经》充斥着诸多科学性的错误，而《古兰经》作为全美之书则具有超然的前瞻性，与《天经》形成鲜明的对比。布卡里的结论指出：《古兰经》在科学上是如此得先进，它定然是真主的杰作。

《天经、古兰经与科学》一书对于穆斯林达瓦（宣教）运动的贡献只能用“划时代”来形容。如同马丁·林斯现象一样：一位西方知识分子经过批判性地详细审视后，竟然与伊斯兰教站在了同一阵线上——这对以达瓦为导向的穆斯林来说，实在是摇旗呐喊的筹码。使广大穆民更心满意足的是布卡里在书中还严厉地抨击了《天经》的内容。

“《古兰经》中蕴含着超前的科学真理”这一说法迅速普及，而“布卡里主义”²³⁵ (Bucailleism) 也应运而生。

以“人类繁衍”为例：布卡里声称“《古兰经》对于胚胎发育某些阶段性的

²³⁴ Maurice Bucaille, *The Bible, The Quran, and Science: The Holy Scriptures Examined in the Light of Modern Knowledge*, 7th rev. exp. ed. (Elmhurst, NY: Tahrike Tarsile Quran, 2003)

²³⁵ 布卡里主义：以提到《古兰经》中不可思议的先进科学真理而证明《古兰经》之天启地位的技巧。

描述，与我们现今所知的胚胎学完全呼应。而《古兰经》中的任何一条经文都经得起现今科学的批判。”²³⁶这段话的涵义显而易见：当《古兰经》揭示人世时，只有造物主知道胚胎学的全部，因此主定然是《古兰经》的作者。

布卡里这本著作出版几年后，他的论点也伴随着穆斯林护教主义的日渐兴盛而广为人知，而我就是出生于那个年代。无论是吃饭、会客，或是阅读哲玛提（社群）领袖的著作……布卡里的主张成了我们宗教讨论的主题。我们沉浸在其辩论的优雅和广博之中，就如我所认识的绝大多数穆斯林一样，热情并统一地接受“布卡里主义”是我们文化的一部分。

我们相信科学已证实了《古兰经》的神圣起源，这是穆斯林为之骄傲的一点，故而无人验证。

当我终于去验证这个观点时，支撑我世界观的另一根支柱也倒塌了。身为医学与宗教学的学生，我潜心研读布卡里的论点，在其解释、推理与学术中我发现了诸多问题。

就布卡里对《古兰经》中“人类繁衍之说”的阐释，至少以西方标准而言，大部分的学者会认为布卡里对《古兰经》毫不掩饰的赞扬太过于奉承且不符合学术标准。但除了阿谀奉承外，布卡里引用《古兰经》的那些认为是显迹（奇迹）的经文也存在许多科学上的问题。有些问题对医生们显而易见，而其他问题甚至连普通人都能看出来。

例如《古兰经》第23章13-14节指出：“然后，我使他变成精液，在坚固的容器中的精液，然后，我把精液造成血块，然后，我把血块造成肉团，然

—————•◎•—————

我们相信科学已证实了
《古兰经》的神圣起源，
这是穆斯林为之骄傲的
一点。
—————•—————

后，我把肉团造成骨骼，然后，我使肌肉附着在骨骼上，然后我把他造成别的生物。愿真主降福，他是最善于创造的。”

对研究发育生物学的学生来说，这段经文让人难以信服。即使布卡里一开始也注明：就经文的表面上来看，其科学主张“完全不被这领域的专家学者接受”。²³⁷然而布卡里解释道：问题出在《古兰经》被第七世纪的词汇所限制，一旦将现代科学词汇代入其中，例如：“子宫”取代“容器”，那么这个问题就迎刃而解了。²³⁸

作为一个生长在对《古兰经》有多种解释之大环境中的穆斯林，我可以勉强承认布卡里的论点。但作为医学系的学生，我知道无论我们替换多少词汇，这段经文都是不对的。这段经文企图解释胚胎的发展顺序，但这顺序是不正确的。胚胎并不是先变成骨骼，后来再被肌肉包覆。中胚层作为胚胎的其中一层，会同时分化出骨骼与肌肉。

我调查了人们关于这项批评的反应，大部分的人认为这个反对过分拘泥于细节。但即使我身为穆斯林，也不同意这种说法。布卡里引用这段经文想要陈述的论点为：《古兰经》中关于胚胎发育的过程如同显迹（奇迹）般地印证了现代科学，然而经文所阐述的胚胎发育顺序并不正确。这是很严重的问题！即使布卡里较有深度地处理了这段经文，他仍然过滤了其中所存在的问题。

这种谬误存在于经文中最明显的段落，以及最易理解之处，这使得问题更加严重了。这节经文的第一部分需要我们以适当的科学观念，以取代原文中不正确的术语。因此，若我们不但要修正经文的前半部分，还要忽视经文的后半部分，那么还剩下什么所谓的科学显迹（奇迹）呢？

²³⁷ Maurice Bucaille, *The Bible, The Quran, and Science*, 214

²³⁸ Maurice Bucaille, *The Bible, The Quran, and Science*, 215

于是我意识到了，这段经文并不能为《古兰经》的天启而辩护，反而我必须先假设《古兰经》是天启的才能为这段经文辩护。

于是我继续研究下去，又发现更多显而易见的问题，就连在人类繁衍的学科分支中也是如此。《古兰经》第86章6-7节指出：“他是射出的精液造成的。那精液是从脊柱和肋骨之间发出的。”

我相信《古兰经》不可能有如此明显的错误，于是我开始上网寻找答案。然而我再一次发现一个类似的经文辩护模式：重新定义词语，并掩饰异议。

于是我看到了一种潜移默化的模式：不论是主张经文中的科学显迹还是为经文中的科学错误辩护，此一模式的规则就是要求重新定义《古兰经》的字面意思，衍生出经文中未曾提及的观点，然后或粉饰、或过滤掉任何张力。

当我认出那种模式后，我突然意识到，研究布卡里主义就好像在研究穆罕默德的生平一样。若我始终坚持以穆斯林的身份研究——我就会企图重新定义某些术语，并强调某些论点来支持我的立场！但如果我以客观研究者的身份，根据经文本身以作解读，那么《古兰经》中根本没有任何穆尔吉子（奇迹）。

当时，我仍未排除《古兰经》具有科学知识的可能性，但我得出结论，必须找到更具说服力的东西来锚定对《古兰经》天启的辩护。怀着不屈不挠的信心，我转向我所有信仰根源的至深之处——相信《古兰经》文本的“完美保存”。

第 42 章 《圣训》与《古兰经》的成书之史

《古兰经》文本的完美保存至少结合了两股强大的力量,以至于《古兰经》成为穆斯林信心的堡垒。一方面,如同其他伊斯兰教所引以为傲的主张一样,“《古兰经》内容原封不动地由天使吉卜利勒传达给穆罕默德”是一个深植于穆斯林心中根深蒂固的普遍公理。我们所得到的教导是,《古兰经》文本的完美保存就代表了它在第15章9节的预言:“我确已降示教诲,我确是教诲的保护者”被应验了。

另一方面,穆斯林相信《古兰经》文本被完美保存,就奠定了批判现代犹太教与基督教的基础。美国最著名的达瓦(宣教)倡议之一,名为“为何是伊斯兰教(Why Islam)?”很好地概括了这一观点:“根据伊斯兰教,宰逋尔、讨拉特和引支勒概都偏离原貌。他们被删减,甚至被篡改,以至于无法直接追溯到原先接受启示的圣人们。而只有《古兰经》被完整地保留了下来,和穆罕默德接受天启时一模一样。”²³⁹

《古兰经》的保存对于伊斯兰护教学来说非常要緊,它是我们拒绝其他信仰和接受伊斯兰教的基础,并且对伊斯兰宗教学而言更是至关紧要。

《古兰经》是:伊斯兰教世界观的基石;是伊斯兰教法的根本;每日礼拜的支点,更是提供穆斯林认同感的源头。在大多数穆斯林看来,若《古兰经》得不到完美的保存,他们的世界就会面临瓦解,反之,则会对自己的伊玛尼(信仰)誓死跟从。

因此,《古兰经》的完美保存为当代穆斯林无与伦比的信心奠定了基础。在大多数穆斯林心中,他们压根儿没想过现今的《古兰经》和穆罕默

²³⁹ “Belief in Divine Books,” WhyIslam.org, accessed July 1, 2013, <http://www.whyslam.org/submission/articles-of-faith/belief-in-divine-books>.

德时代的《古兰经》会有所不同。但是大部分的穆斯林都不曾亲自阅读过《圣训》。这一次，又是那最值得信赖的伊斯兰教传统颠覆了我的信仰。

《布哈里圣训实录》第66章²⁴⁰中详述《古兰经》汇集的过程。我们发现，穆罕默德习惯透过口述，将《古兰经》的内容传给穆斯林，而不是先把它写下来。有时候穆罕默德会一次性地传达好几节不同的经文，而有时又会把同一节经文以不同的说法传述给不同的穆斯林。

正因如此，即使在穆罕默德时代，人们背诵的《古兰经》也是千差万别的。虔诚的穆斯林之间也曾就“《古兰经》的构成本身”互相指责，并引发激烈争论。因为穆罕默德当时还在世，他通过直接与不同派系商谈的方式而平息了这些争端：“你们两人都是对的，各自继续吧！”他告诫穆斯林不要争论经文间的分歧，“因为在你们之前的民族就因分歧而毁于一旦。”²⁴¹

穆罕默德无常后，许多人认为不再需要把守教门了，伊斯兰教的第一任哈里发（代治者）艾布·伯克尔派遣穆斯林攻打那些叛教者们，命令他们履行伊斯兰教义务。²⁴²当时穆斯林大军攻打那些已离开伊斯兰教的人，双方大开杀戒，直到许多能背诵《古兰经》的人在战役中牺牲。艾布·伯

这一次，又是那最值得
信赖的伊斯兰教传统颠覆
了我的信仰。而这一次是
我对《古兰经》的信任。
—————•◎•—————

240 USC-MSA归纳系统的第61章，以下各段中未经标注的信息都可以在《布哈里圣训实录》中找到。

241 《布哈里圣训实录》#5062

242 《布哈里圣训实录》#6924：据艾布·胡莱赖传述，当先知去世，艾布·伯克尔继任哈里发后不少阿拉伯人叛教了，（艾布·伯克尔准备讨伐他们）时，欧麦尔说：“艾布·伯克尔啊！你怎么跟人们作战？真主的使者曾说：‘我奉命与人们作战，直到他们说‘除真主外，再无应受崇拜的主宰’。谁说‘除真主外，再无应受崇拜的主宰’，他的财产和生命受到我的保护，除非触犯伊斯兰的一项律例，他的清算在于真主。’”

克尔担心战役的持续会导致一大部分《古兰经》就此失传，所以他正式命令栽德·本·萨比特 (Zaid ibn Thabit) 主持并搜集《古兰经》经文。

《布哈里圣训实录》强调，那时的穆斯林很容易遗忘《古兰经》经文，而栽德也发现收集《古兰经》的任务极其繁重。他根据人们的记忆与册页搜集经文。有时，只有一个人能为《古兰经》某些经文作证。栽德搜集工作结束后，《古兰经》终于得以交给穆罕默德的遗孀之一保管。

即使这次收集工作旨在“让经文不再流失”，但后来人们发现，栽德无意中留下了《古兰经》文本之外的另一小部分经文。更有甚之，穆斯林世界的某些地区背诵的《古兰经》与其他地区的大相径庭，导致其他地区的穆斯林向其领袖请求在“这个民族在对经典尚未产生像耶乎德（犹太教徒）和乃萨拉（基督徒）般的分歧之前，你赶快采取措施。”²⁴³

尽管穆罕默德告知人们不要专注于经文分歧的问题，但哈里发·奥斯曼 (Khalifa Uthman) 打破了穆罕默德的一贯作风，他下令让《古兰经》标准化。他们从穆罕默德的遗孀那里拿到先前汇整的版本，将其编辑，然后复制，并将它分发到每一个穆斯林所在地区。

然后，为了一劳永逸地解决对《古兰经》的争议，奥斯曼下令“烧毁除此外所记录的《古兰经》经文的册页。”²⁴⁴

243 《布哈里圣训实录》#4987

244 《布哈里圣训实录》#4987：……于是奥斯曼派人对哈夫赛说：“请你把《古兰经》给我们送来，以便我们抄写几部，然后再奉还你。”哈夫赛给奥斯曼送去了《古兰经》，奥斯曼命令栽德·本·萨比特、阿卜杜拉·本·祖拜尔、赛义德·本·阿苏和阿卜杜·拉赫曼·本·哈里斯去誊抄几部《古兰经》。奥斯曼对其中的三位古莱什人说：“如果你们和栽德·本·萨比特对《古兰经》中的某一（语言）现象产生分歧时，就当以古莱什语去写，因为《古兰经》（一般）是以他们的语言降示的。”他们应命去做。他们照着原版誊抄了几部《古兰经》册本后，奥斯曼把原版奉还了哈夫赛，然后给每个地区送去抄写的一部《古兰经》，下令烧毁除此外所记录的《古兰经》经文的册页。

这是《布哈里圣训实录》中有关《古兰经》收集汇编的记载。正如穆罕默德的生平传记一样，比起穆斯林代代相传的版本以及相关教导，《布哈里圣训实录》的描述更加原始而真实。我所受的教导是：当穆斯林在背诵《古兰经》的启示时，穆罕默德会向抄写员口述《古兰经》。而穆罕默德无常后，许多穆斯林都已经把《古兰经》经文写下来并加以记忆。栽德·本·萨比特是第一位正式将《古兰经》写下的人，因为他已经背诵了所有经文，所以撰写的任务并不难。栽德的《古兰经》得到了其他穆斯林领袖们的认可，而他们也会背诵整本《古兰经》。

这就是我们所得到的教导！几乎所有穆斯林都认为：《古兰经》的内容无争议、无记忆误差、无段落遗漏、无被遗忘的经文、也不会只经一人见证，更没有刻意将其他版本销毁之事……然而《布哈里圣训实录》中记载的《古兰经》编订过程却是如此漏洞百出，显示《古兰经》经文部分遗漏的可能性极大。

然而《布哈里圣训实录》中记载的《古兰经》编订过 程却是如此漏洞百出，显示《古兰经》经文部分遗漏 的可能性极大。
.—————◎—————.

当栽德编订的标准化《古兰经》开始发行时，它漏掉了一个叫乌班耶·伊本·凯阿卜²⁴⁵ (Ubay ibn Ka'b) 曾经背诵过的章节。而这位乌班耶坚称：不论栽德编订的《古兰经》内容如何，“我不会为任何原因改变”，因为

²⁴⁵ 穆罕默德在世时，有五位追随者能背诵全部《古兰经》，他们被称为“哈菲兹”，乌班耶即为其中一人。

是“真主的使者亲口教授我们的”。²⁴⁶

读到《布哈里圣训实录》的证言，让我大感震惊。为何我的老师们不曾告诉我故事的真相？还有什么是我不知道的？

我又去寻找其他圣训集，看它们如何记载。《穆斯林圣训实录》仅次于《布哈里圣训实录》，是第二可靠的书，里面记载了更多问题！它记载了《古兰经》中整个索尔（章）的遗失，而且至少有一节经文约在穆罕默德无当时被丢失。²⁴⁷另一部极为可靠的《伊本·马哲圣训集》也证实了那段经文的逸失是因为写有那段经文的纸被山羊吃掉了。²⁴⁸

随着我的研究继续，一个个传统圣训的陆续出现，相继挑战着《古兰经》完美保存的可信度。无独有偶，跟我研究穆罕默德生平时的情形类似——当产生疑虑时，我会故意不接纳这些圣训，反而会去接受穆斯林护教者牵强附会的说词，或是自己编出来的一套解释而将这些“不利证据”拒之门外。而最终将我推向悬崖边的是，当我再次阅读《布哈里圣训实录》的某一则圣训时。

246 《布哈里圣训实录》#5005：据伊本·阿拔斯传述，欧麦尔说：“乌班耶是我们中最会诵读《古兰经》的人，但我们并不完全采纳乌班耶的读法。而乌班耶说：‘（不被欧麦尔采纳的那些地方都是）真主的使者亲口教授我们的，我不会为任何原因改变。’真主说：‘凡是我所废除的，或使人忘记的启示，我必以更好的或同样的启示代替他。’”（黄牛章：106）

247 《穆斯林圣训实录》#2419：据艾布·哈尔布·本·艾布·艾斯沃德由其夫传述，艾布·穆萨·艾什阿里派人召集巴士拉的诵经家，共有三百位熟读《古兰经》的诵经家来见他。他说：“你们是巴士拉的精英，也是巴士拉的诵经家，你们要诵读《古兰经》，因为过不了多久，你们的心会变硬，就像你们前人的心变硬一样。我们曾经诵读一个章节，其篇幅的长短、内容的严厉与‘忏悔章’相仿，不过我已经忘了，只记得其中一句：‘人若有两山谷的财富，必想拥有第三山谷，唯有徒能填满人欲壑。’我们还读过一个章节，与‘赞颂真主’开头的几个章节相仿，我也忘了，只是记得其中有一句：‘归信的人们啊！你们为何只说不做呢？这是写在你们项上的见证，复活日你们必受到审问。’”

248 《伊本·马哲圣训集》#1944

根据这则圣训，穆罕默德钦点了四位精通《古兰经》的高师。第一位是阿卜杜拉·伊本·迈斯欧德 (Abdullah ibn Mas'ud)，穆罕默德认为他是最重要的《古兰经》专家，最后一位则是乌班耶。而《布哈里圣训实录》认为乌班耶才是《古兰经》最好的朗诵者。

这四个人虽然是穆罕默德亲自点名的《古兰经》高师，但是当研究了早期文献后，我发现连他们自己都没有在最后《古兰经》版本上达到共识，也就是今天所流传下来的版本。并且他们之间时常有黑俩夫（分歧），甚至彼此否定。

除了之前引用的圣训，乌班耶还坚持诵读那些不在裁德版《古兰经》中的经文，他的《古兰经》竟然有116章，比裁德的版本多出了两章；而阿卜杜拉·伊本·迈斯欧德的《古兰经》却只有111章，他坚称裁德和乌班耶版本中多出来的章节只是祈祷文，不是《古兰经》经文本身。²⁴⁹

许多早期的穆斯林文献记录了早期伊斯兰世界中《古兰经》多种版本之间的差异。虽然一般人认为这些文献早已全被销毁，不过在二十世纪初期有一份文献重见天日。²⁵⁰根据这份文献显示，在许多阿卜杜拉·伊本·迈斯欧德与乌班耶有共识的经文上，裁德的版本却不同。

我在心中把所有部分拼凑了起来：同一经文的多种背诵版本、散逸的经文、丢失的索尔（章节）、对于标准的争执、对异文的刻意销毁。我们怎能辩护《古兰经》是完美保存的呢？

—————•©•—————
同一经文的多种背诵版本、散逸的经文、丢失的索尔（章节）、对于标准的争执、对异文的刻意销毁。我们怎能辩护《古兰经》是完美保存的呢？

²⁴⁹ Suyuti, *Al Itqan fi Ulum al-Quran*; Ibn Abi Daud, *Kitab al-Mashif*.

²⁵⁰ Ibn Abi Daud, *Kitab al-masahif*, 被一位叫Arthur Jeffery的学者找到，并在他 *Materials for the History of the Text of the Quran* 一书中被编入目录。

我上网搜寻相关研究辩护措施，并阅读我能找到的伊斯兰教权威学术书籍。和往常一样，他们尽可能地排斥这些信息的来源。甚至在穷尽所有合乎逻辑的解释之后，这些穆斯林阿林（学者）们提出一个令人震惊的主张：是安拉故意让那些部分遗失的，安拉故意要将那些异文销毁，祂故意要让裁德的版本成为《古兰经》的最终版本。

实际上，这些阿林们根本不是在论“《古兰经》到底有没有被更改”。他们的理由是：“安拉刻意让《古兰经》有所改变”。这充其量是一条退路，是绝对无法担当为整个伊斯兰教辩护的重任。

再一次，我被迫做出结论：早期伊斯兰教的文献挑战了当代伊斯兰教所给我的教导。“《古兰经》被完美保存”这一教诲，非但不能捍卫一个人的伊玛尼（信仰），反而需要人的信心去捍卫它。

经过这最后的调查，我的信仰基石土崩瓦解了。整个结构没有了地基，即使是最细小的一根稻草也能使它崩坏。

接下来所发生的，是一件同样具有爆炸性的事。

—————◎—————
“《古兰经》被完美保存”的教诲，非但不能捍卫信仰，反而需要去信仰捍卫它。
—————·—————

第 43 章 那些他们右手所辖的人

这几句话我从小读过不知多少次，却从没真正细想它们的意义。不过大卫把它们加入他的资料集中，使得我被迫去研究它。

“那些你们右手所辖的人”，这句话出现在许多《古兰经》经文中。大卫

提供的三个参考来源是第4章24节、第23章6节，和第70章30节。但乍看之下，它们都不太易懂：

4:24（他又严禁你们娶）有丈夫的妇女，但你们所管辖的妇女（原文：那些你们右手所辖的人）除外；真主以此为你们的定制。

23:6除非对他们的妻子和女奴（原文：那些你们右手所辖的人），因为他们的心不是受谴责的；

70:30除非对自己的妻子和奴婢（原文：那些你们右手所辖的人），他们确是不因此而受责备的；

我把这些经文拿去给母亲看，询问这句话的意思。母亲说，这是指穆斯林男性所娶的女性奴隶，但是我觉得这样说不通。在这些经文中，妻子和“右手所辖的人”是清楚区分的。当我对她的解释提出质疑时，她便叫我去问哲玛提（社群）中德高望重的阿林（学者）们。我离开时，答应她下次有机会再去问他们。

同时，我知道我也必须亲自研究。因为根据之前的经验，穆斯林阿林们的解释都不够全面，我也没理由认为他们在这方面会全面。

当然，大卫也给了我的解释，但我认为那是错的，并且肯定是错的。他说，“那些你们右手所辖的人”指的是被穆斯林占领者掳获的女性奴隶。据大卫所述，第23章6节和第70章30节的经文，是指穆斯林男性可与做为战利品所俘虏的女奴发生性关系。除此之外，大卫还指出，《古兰经》第4章24节已将被俘妇女的婚姻废除了，这样即使她们的丈夫还活着，穆斯林占领者也可以和她们发生性关系。

这纯粹是个无耻的解释！大卫是在暗指《古兰经》放任强暴。除了用“强暴”这个词，还能用什么呢？如果一个女人在战役中遭到俘虏，那么她的父亲、丈夫、兄弟或儿子肯定都已为了保护她而丧命。这样的一个女人怎么可能愿意与刚刚才杀害她所爱之人的士兵发生关系呢？

这不是我所熟悉的伊斯兰教！求安拉恕饶！我敬爱的穆圣是奴隶的搭

救者，是圣门弟子们的领袖，绝不是率领一整支强奸犯的掠夺者。伊斯兰教绝对不会容许这样的恶行，不可能会这样！即使这几个月来，我学到了许多几乎可以颠覆自己过去所有认知的信息，但与这件事相比，根本不是一个级别的！大卫在指控穆罕默德是道德上的易卜劣斯（魔鬼），他在暗示伊斯兰教是一个令人发指的残暴宗教。

在我们的讨论过程中，我对大卫的言论进行了一袭狂轰滥炸。我指责他竟然试图抹黑我可亲可敬的先知，这真是麦克鲁海（令人讨厌）得很。起初他也会反驳，指出一些属于伊斯兰圣训传统的内容，但当他注意到，他的每次反驳都让我更加恼羞成怒时，就不再多说了。而是把问题抛回来，要我参

—————•◎•—————

这纯粹是个无耻的解释！大卫是在暗指《古兰经》放任强暴，但我所熟悉的伊斯兰教绝对不会容许这样的恶行。

—————•—————

悟自己为什么会觉得深深被冒犯，以及《古兰经》真正教导的是什么。

只有当我独处的时候，当我不再需要为伊斯兰教或穆罕默德辩护时，才能诚实面对自己，重新审视那些证据。

《穆斯林圣训实录》记载着揭示《古兰经》第4章24节所启示的历史背景。那段圣训记载：侯奈因战役日，真主的使者派一支军队前往奥塔斯，他们遭遇敌人，经过厮杀最终战胜了敌人，抓获许多女俘。许多圣门弟子得知女俘们都是有夫之妇，她们的丈夫们是多神教徒，故忌讳与她们性交。接着真主为此降示了以下经文：“真主禁止你们娶有丈夫的妇女，但你们管辖的妇女除外。”《古兰经》4:24，意思是：等女俘们的守制期一结束，她们对你们是合法的。²⁵¹

我反复阅读这则圣训。毫无疑问的，它证实了大卫的论点。事实上，大

251 《穆斯林圣训实录》#3608

卫说的还算温和点了。这则圣训指出,《古兰经》第4章24节的经文说:不光允许士兵与刚刚掳获的妇女发生性关系,甚至鼓励那些心生迟疑的士兵这么做。

我简直不敢相信自己读到的东西,我感觉天旋地转。但是我立刻做了我所见过的老筛赫(宗教领袖)和阿訇们曾做过的事:我判断这肯定是一则薄弱的圣训。一则圣训,哪怕它是记载在《穆斯林圣训实录》这样知名的圣训集中,也是可以被忽略的。

然而在《艾布·达乌德圣训集》中提到了更详细的内容。穆斯林士兵们迟疑着不与那些妇女发生性关系,是因为她们的丈夫还活着,而且就在现场。²⁵²还有一则伊斯兰教古典评注,说明当第4章24节的经文降示后,穆斯林士兵就开始与那些妇女发生关系,尽管她们的丈夫也在场。²⁵³

《布哈里圣训实录》也记载一则类似的圣训。那则圣训也同样描写了那些不愿与遭俘虏的妇女发生性关系的穆斯林士兵,但他们的理由不一样:士兵们担心会让妇女怀孕。而穆罕默德为了消除他们的疑虑,对他们说:她们怀孕与否,都是安拉的安排(天命)。²⁵⁴《穆斯林圣训实录》再为这则圣训补充说明,穆斯林士兵之所以不愿让妇女怀孕,是因为打算在

252 《艾布·达乌德圣训集》11.2150.

253 Tafsir ibn Kathir.

254 《布哈里圣训实录》#4138:据伊本·穆海利兹传述,我走进清真寺后看到了艾布·赛义德·胡德里,我坐在他身边,询问他体外排精(避孕)的问题。艾布·赛义德说:“我们同先知一起出征白尼·穆苏塔拉格战役,我们得到了一些阿拉伯女俘,因为我们离家很久,特别想往女人,我们又想避孕。我们说:‘真主的使者就在我们中间,我们应该请教他。’于是就这事我们请教先知,先知说:‘你们不必那样做。因为直到末日,凡是注定的生命必然生存。’”

未来将她们卖掉。²⁵⁵

够了! 对于“那些你右手所辖的人”这段经文的意义, 大卫的解释不但是准确的, 更是无法逃避的事实。它不光在《古兰经》里、也在《布哈里圣训实录》、《穆斯林圣训实录》、《艾布·达吾德圣训集》里、甚至在古典伊斯兰教评注之中, 它无处不在!

怎么可能? 《古兰经》怎么可能允许士兵和那些妇女发生性关系, 况且她们的人生才刚遭到摧毁! 甚至在她们被俘虏的丈夫面前这么做? 安拉和穆罕默德怎么可能不顾让妇女怀孕和卖去为奴的风险呢?

换位思考, 如果当时被穆斯林征服的不是别人, 而是我的族人呢? 如果我为了保护家人而战, 结果却看到父亲被杀, 巴吉和母亲被……

真的够了! 受够了! 我无法再继续思考。它是令人不齿的, 想到这一点会让我鄙视穆罕默德与伊斯兰教。

我无法找到鄙视他们的许可, 但也找不到原谅他们的渠道。我停战了, 我停止了抵抗, 我终于崩溃了。

255 《穆斯林圣训实录》#3544: 据莱比厄有穆罕默德·本·叶海亚·本·罕巴尼传述, 伊本·穆海利兹说, 我和艾布·希尔麦去见艾布·赛义德·胡德里, 艾布·希尔麦问他: “艾布·赛义德, 你是否听真主的使者提到可以避孕?”艾布·赛义德说: “听到过, 我们曾同真主的使者一起去讨伐白尼·穆苏塔拉格人, 我们获得了絮叨阿拉伯漂亮妇女。由于我们离家已久, 对女人的欲望非常强烈, 我们又怕怀孕而不好出售, 所以我们想采用避孕措施。我们说, 既然真主的使者就在我们中间, 我们何不去找他呢? 我们去问真主的使者, 使者说: ‘你们不必那样做, 凡真主注定的生命, 必将出生。’”



第九部 质疑信仰

我不再知道您是谁了，但我知道您至关重要。



第44章 理性与天启

过去这三年里，自从我入大学的第一个月开始，我就和大卫不断地进行理性上的角逐。这个角逐在毕业的前夕迎来了最终的结果：我的放弃。

我并不是放弃伊斯兰教，这我可不敢轻易放弃！我放弃的是我的理性。

大卫坐在我的副驾，我们刚参加完颁奖典礼，正要开车回家。在上千名毕业生之中，根据成绩、领导能力与社区服务表现，最后只有6人获得欧道明大学的最高荣誉——考夫曼（Kaufman）荣誉毕业生。大卫和我就是其中两人，这个奖项标志着我大学生涯的顶峰。

但我的心和奖杯一样漫不经心地躺在汽车的后座上。
我并不是放弃伊斯兰

我毫不关心获奖与否，对任何事都提不起劲儿。我自诩为信心满满的一生：伊斯兰教、我的信念、我的家人、我的话语、我的行动，都汇集成一点，那就是我。我曾经真诚、清澈、透明，能随心所欲表达心意，并遵照信仰而活。

现在呢？现在我只是个空壳，表面上对伊斯兰教仍坚定不移，但心里却陷入困惑。“荣誉—耻辱”的文化模式阻碍了我与他人分享心中的疑惑，我也不想让自己的生活受到更多影响，所以我无法对亲友吐露出内心的挣扎。

我不再知道“真主”到底是谁、不再知道顿亚（世界）是什么、不知道我是谁、更不知道下面该怎么办。我被卷入巨大漩涡中，我拼命想要抓住什么。我做了“困兽之斗”的努力，期望能把握我一直以来的生活。

“大卫，我不可能接受尔撒为主。”我目不转睛地盯着方向盘，大卫则漫无目的地望着窗外，很有眼色地给我说话的空间。

“真主要求我宣称一个事实，”我继续说：“祂要我相信尔撒是主，但我当时不在那里，我不能确定他是否自称是主。我是位穆斯林，我总是以穆斯林的角度看世界。我的观点已被烙上了‘伊斯兰教色彩’，就算尔撒真的是主，我可能也无从得知。对于一个未领悟有限事实的人，真主怎么会强求我背负永久的后果呢？况且我也没有色拜布（机遇）去亲身经历啊？”

这是我为自己的伊斯兰教信仰所做的最后挣扎：否认我触手可及的客观真理。大卫凝视着，谨慎思考我的话语。当他终于开口时一语中的：“纳比，你知道尔撒是真的。你的父母会做异梦，真主也曾以显迹（奇迹）指引过你。你非常清楚，如果你请求祂为你揭示真理，祂就会那么做。”

大卫叫我恍然大悟。如果我真的相信真主的存在，为什么我不直接请问“您究竟是谁？”祂应该不至于不告诉我真相吧？

这时候，我意识到护教学的价值以及那些教门对话给予我的帮助。我人生中的层层屏障阻止了我谦卑地走向真主，去请求祂向我揭示祂自己。而正是护教学和那些对话去除了那些障碍，让我更加正视是否做出追随真主的决定！

理性的功课我已经做足了，这些功课开启了前往祂祭坛的道路，但我必须决定自己是否要走向这条路。如果我决定了，如果我真想了解真主，我必须依靠祂的慈悯，完全托靠祂，依赖祂主动向我展现祂自己。

但，走这条路的代价又是什么？

这是我为自己的伊斯兰教信仰所做的最后挣扎：
否认我触手可及的客观真理。

如果我真想了解主，我必须依靠祂的慈爱，完全托靠祂，依赖祂主动向我展现祂自己。

第45章 十字架之路的代价

穆斯林接受福音的代价是巨大的。

当然,追随尔撒,表示我立马会遭到哲玛提(社群)的排斥。对所有虔诚的穆斯林而言,这意味着必须牺牲从童年开始就建立的友谊和人脉,就是被父母、手足、配偶及孩子们抛弃。

如果穆斯林在追随尔撒后在无人可依时,却没有得到一位信徒的援助之手,无疑会使他们的处境变得更加艰难。我认识许多穆斯林妇女虽然认识到自己需要尔撒,却要面对有可能被丈夫抛弃,或更悲惨的处境。她们连生计问题都无法解决,更别说在法庭上争取孩子的监护权,并且还要同时在情感上忍受来自家人的强行驱逐。

许多人不知道的是,包括我自己做这些决定的时候也不知道,大家并非有意识地去思考这些即将付出的代价。这些代价,是穆斯林对福音“本能反应”的一部分。我从不曾说:“我选择继续当穆斯林,因为追随尔撒会赔上我的整个家庭。”与此相反,为了不去面对我必须付出的代价,我实际上是在下意识中千方百计地排斥福音。

然而我一旦接受福音,要为这个决定付出代价的人可不只我一个。若要说我的家庭在哲玛提(社群)中广为人知的特征是什么——那就是我父母的欢快、家人间的亲密关系,还有敬虔于伊斯兰的荣誉。若我接受福音,会意味着这一切将灰飞烟灭。我的决定将使家人名誉扫地,并蒙受奇耻大辱。就算我对尔撒的认知是对的,但我怎能对家人如此残忍?我怎么对得起他们无怨无悔的付出?

正是这种家族耻辱驱使许多中东人犯下“荣誉谋杀”²⁵⁶的罪行。虽然在《古兰经》和《圣训》中都没有“荣誉杀人”的命令,但《古兰经》中指示人们灭掉“扰乱地方的人”,²⁵⁷《圣训》中也多次出现杀叛教者的命令。²⁵⁸

而这种谋杀行动不限于中东地区。毕业几个月后,我接到大卫来电说“新泽西州(New Jersey)的一个改信尔撒的中东家庭惨遭灭门,因为他们伊玛尼(信仰)的改变给伊斯兰教带来了耻辱。”大卫问我是否会因接受尔撒而使自己陷入生命危险。我理解他的担忧,但我告诉他,对我来说那是最微不足道的忧虑。我的家族绝对不会做出这种事,而且事实上,这种杀戮并不如我们所担心的那般常见。何况在我心中做舍希德(殉道者)是一种荣誉。

我心中最大的忧虑是:如果我接受尔撒是主,会不会是个错误的决定?万一尔撒不是主怎么办?那么我所拜的不过是个凡人,这会使安拉怒不可遏!最糟的是,它会让我堕入火狱。

—————•◎•————

我的决定将使家人名誉扫地,并蒙受奇耻大辱。就算我对尔撒的认知是对的,但我怎能对家人如此残忍?我怎么对得起他们无怨无悔地付出?

—————.

256 荣誉谋杀是指凶手谋杀家庭成员以达到挽回家族荣誉的目的,受害者几乎都是女性,被杀害的原因主要是“失贞”和“不检点”,常见的例子有被强奸,被怀疑通奸,打扮时髦举止轻浮,拒绝被指定的婚姻,想要离婚等。

257 《古兰经》5:33 敌对真主和使者,而且扰乱地方的人,他们的报应,只是处以死刑,或钉死在十字架上,或把手脚交互著割去,或驱逐出境。这是他们在今世所受的凌辱;他们在后世,将受重大的刑罚。

258 《布哈里圣训实录》#6922:据伊克里迈传述,一伙儿叛教徒被带到阿里跟前,他焚烧了他们。伊本·阿拔斯得知此事后说:“倘若是我,我不会焚烧他们,因为真主的使者禁止说:‘你们不许用真主的刑罚惩罚人。’我必定处死他们,因为真主的使者说:‘谁更改自己的宗教,你们处死谁。’”(参看#6923、#6930、#6939)

当然,这正是《古兰经》的教诲。在伊斯兰教中,只有一种罪是无可赦的大罪——舍热克(举伴),即认除安拉以外的一位为主。《古兰经》第5章72节中在讨论尔撒时,特别提及举伴这个话题:谁相信尔撒是主,“真主必禁止谁入乐园,他的归宿是火狱。”

这些都是穆斯林考虑是否接受尔撒为主时必须计算的代价:失去他们一生中建立的关系,甚至失去生命本身;而且如若这位尔撒最终只是个凡人,他们还会失去无常后在占乃提(天园)的位子。若说穆斯林常常不惜一切代价来跟随十字架之道,一点都不为过。

但那却恰恰是十字架的真谛,这就是为什么尔撒说:“如果有人要跟随我,就应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随我。凡是想救自己生命的,将丧掉生命;但为我和佳音牺牲生命的,将救了生命。”²⁵⁹

让我背起我的十字架,和尔撒一起钉在十字架上,真的值得吗?如果他不是主,那就不值得。失去我所爱的一切去崇拜一个虚假的神?这简直是不值得中的“不值得”!但倘若他是真神,那就是值得的!因与他一同受苦,生命彼此相连,我要说——这是值得中的“值得”!

现在,我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清楚这件事的分量,我必须知道尔撒是谁?一切的关键就在他的身份,我开始恳求祂向我显现祂自己。无论我站立、行走、礼拜、躺卧,我都恳求祂对我显示祂的真理。过去祂就曾以显迹(奇迹)引导我,因此我有充分的信心,祂会再一次引导我。

但是这段过渡期折磨着我,我从一处清真寺到另一处清真寺,向阿訇及穆斯林阿林(学者)们寻求帮助,为要解决我内心深处的挣扎。但没有人能有效地为穆罕默德或《古兰经》辩护,他们全都选择性地规避有问题的圣训传统,或隐瞒证据以自圆其说。他们所做的一切都是徒劳无功的。

²⁵⁹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16:24-25

在等候与他们讨论的时候，我恶补尔里玛依（阿林们，学者的复数）有关圣训方法学、《安拉使者的生平》、《古兰经》的历史等著作，一本接着一本的细读，直到我的双目通红。礼拜时，我恳求真主的慈悯，但却被泪水淹没。

穆斯林常常不惜一切代价来跟随十字架之道。

第46章 寻求，就寻见

我叩首于清真寺的大殿中，几经崩溃。过去几年间，建构我的和我所认知的一切，在这一天，渐渐解体。我如同置身废墟，只为寻求安拉。我顿了顿，想要用手捂住眼泪，却还是泪如雨下！礼拜的仪式结束了，而我的心灵朝觐之礼才刚刚起始。

“至大的真主，求您告诉我您到底是哪一位？我恳求您，只有您。只有您才是我的搭救，我愿拜匐在您的脚下，放下我所学的一切，放下我的幸福、朋友、家人，甚至是我的生命。请您让我寻见您。求您显明我将要走的道路，纵使一路荆棘坎坷，艰难险阻，求您指引我走上正途。若这条路是伊斯兰教，请您让我知道真相，若是跟随尔撒，请赐我双眼得见真光？主啊，求您向我显明道路，我要走属于您的路！”

“亲爱的主，我知道您能听到我的杜哇（祷告）！我知道您就在那里，我的杜哇不会被您置若罔闻，请不要对我隐藏您自己。您曾以异象指引过我，您曾在梦中对我父亲揭示未来。求求您！对我显示您的真理！请再一次赐我异象或是梦境，让我能认识您是谁？”

我非常确信主听见了我的呼喊，并握有搭救我的钥匙，主随时都能打

开通往祂自己的真理之门。我知道信尔撒的立论铿锵有力：我已见识到史实记载尔撒自称是主，然后，通过十字架上的牺牲，并从坟中复生以此为证。若真主亲自向我证实，祂就是《天经》里的主，我就可以接受他——尔撒成为我的主。这种感觉真是痛不欲生，但我却更热望真主会揭示自己是伊斯兰教的神。否则，那代价将大到让我难以承受。

每一天，在每次礼拜时，我定然会重复这两段经文：

《古兰经》第2章186节：如果我的仆人询问我的情状，你就告诉他们：我确是临近的，确是答应祈祷者的祈祷的。当他祈祷我的时候，教他们答应我，信仰我，以便他们遵循正道。

—————•◎•—————
若真主亲自向我证实，
祂就是《天经》里的主，
我就可以接受他——尔
撒成为我的主。

〈引支勒·马太卷〉第7章7-8节：“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因为凡祈求的就得到，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

因为这些经文，我有充分的信心，主将回应我由衷的祷告。不论祂是伊斯兰教中的主还是尔撒，不论祂是《古兰经》中的主还是《天经》中的主。问题是：什么时候？而到了那时候，我是否能够勇敢地面对这场狂风暴雨？

五个月后，祂给了我答复。



第47章 真主的显迹

2004年12月19日，我跟着父亲到佛罗里达州的奥兰多（Orlando, Florida）去。那时我刚结束医学院的第一个学期，我再度选择离家最近的学校就读，毕竟可以跟家人在一起。父母为奖励我一学期的努力学习，特意在父亲要在寒假前往佛罗里达州参加会议时，邀我一起去。我欣然答应了，不仅因我从来没去过佛罗里达州，也因这是我们首次父子行。

这趟奥兰多之旅非常愉快，一路上我们有说有笑，分享故事。我跟父亲分享解剖室的种种趣事，父亲也跟我分享他早年在海军中担任医学生的趣事。除了在机场安检时必须保持严肃，因为这毕竟是911之后的美国。其它时间里，我们一路有说有笑地抵达了佛罗里达州。我们正在建立一种新的关系：父子关系。

那天晚上在酒店里，宵礼结束后，我们爬上床讨论隔天早上的行程。

“小比，明天你可以晚点起床，在酒店休息。我的会议一大早就开始，等到下午会议才结束，到时候我们再去迪士尼未来世界乐园。”

“阿大（爸爸），我有个想法，我载你去会场，然后租来的车借我开怎么样？这样的话，我可以在未来世界一开门时就去逛逛，然后我们再会合。”

“好啊！你明天得起个大早才行，载我去开会。”

“没问题，阿大。”

“好的，儿子。我们来颂祷‘*Allahuma bismika amutu wa ahyu*’（真主啊，我以您的名而存亡）。”

打从我三岁起，每当父亲抱我进入被窝时，都会要我念诵这句晚祷。对父亲来说，孩子永远是孩子。

我做完杜哇，亲吻父亲的脸颊说：“我爱你，阿大。”

“当然，你是我儿子。”这句话是父亲表达“我也爱你”的方式。说完，他熄

灯睡觉。

房间变暗了，而光线透过窗帘洒了进来，我隐约可以看见房里的东西。白天，我们之间谈笑风生，但我的内心却是暗流涌动。当这个位于佛罗里达州的房间熄灭灯光时，我的内心就如同在维吉尼亚州家中的每一夜，脑海里时刻渴望被真主的真理所充满。

父亲很快就进入了梦乡。确定父亲入睡后，我便掀开被子，蹑手蹑脚地走到床边。我深感命运周遭的变幻莫测，我泪流满面地向真主举意（许愿），再次恳求祂对我显示祂是谁。我承认，尽管我自以为洞晓一切，但其实一无所知。我需要主对我揭示真理，如果没有祂的搭救，我根本办不到！况且我无法再忍受这种不确定感了。这也许是我一生中最谦卑的时刻，不顾一切地恳求祂赐给我梦境或异象。

瞬间里，房间变得漆黑一片。我凝视着眼前的黑暗，床铺前方本来有堵墙，但那堵墙却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大片土地，上头竖立着数以百计的十字架。它们散发着光芒，与周围的黑暗形成了强烈对比。

我止住泪水，身体动弹不得，时间仿佛静止了。我的目光横扫过那些十字架，它们实在不计其数。这影像来得快，去得也快，一瞬间我又回到了床前。

万籁俱寂中，我思索着刚刚看到的一切。过了一会儿，我抬头看着天花板，说：“主啊，若这是您的意愿……”

脑海里一个声音对我说：“刚才主对我显示祂自己了吗？祂终于回应我的杜哇（祷告）了吗？我看到了一大片十字架，这就意味着祂想要我认尔撒为主。”

但另一个声音却反驳道：“纳比，如果你弄错了，安拉会让你永远坠入火狱。这可能是易卜劣斯（魔鬼）让你鬼迷心窍了，因为你最近一直在舍热克（举伴）的边缘游走。”

而脑子里更理性的那部分却认为：“或许你只是因为时差而产生幻觉，

你真的想在这般昏昏欲睡而又充满情绪的时刻，做出你这一生最重大的决定吗？你准备好要因此而放弃一切吗？”

我转头望着父亲，他在熟睡中发出轻微的鼾声。最后我做出结论：“不！我不能只根据这个幻觉就放弃父亲。主会理解我的，我需要更多显迹（奇迹）。”

我羞愧地回到真主面前，但却充满勇气。我做了这样一个杜哇：“主啊，那不算数！我不确定那是否真是我所认为的东西。也许我潜意识中想成为尔撒的信徒，也许我的头脑在欺哄我，我对求异象一事感到抱歉。请您赐给我梦境，如果那梦境证实了这次异象，我就会成为一个真正跟随尔撒的人。”

或许我在潜意识中试图拖延那不可避免的结果，然而主也不给我拖延的口唤（允许）。就在那一夜，祂赐给了我一个梦。



第十部 真主之手

主啊，向我显明您的路吧，我要走属于您的路！



第 48 章 解梦

我把父亲载到会场时，天色仍暗。距离迪士尼未来世界乐园开门还有一段时间，我决定回酒店睡个回笼觉。几个小时后，我猛然醒来，目瞪口呆，心砰砰地跳着。

主赐给我一场梦，可我完全不懂那梦境代表的意义。

我从未做过这样的梦。即使在梦里，我
也能强烈地参悟到这是主传达给我的信
息。不知道为什么，但我就是感受到了。
而这个梦充满了机密，有许多难解的象征
与符号。醒来后，我仍清楚记得梦境中的
每一个细节，没有素常回忆梦境的那种模糊感。但即使它如此鲜明地呈
现在我脑海中，我却不知道自己能记得多久，于是我把梦里看到的一切都
写了下来。我的思维仍被这显迹（奇迹）所深深震撼着，那天我写下的内
容是这样的：

梦境一开始，出现了一条红黑横纹相间的长虫（蛇），红黑色之间
还隔著白色细纹。它所做的就是当人们走进花园时，对他们发出“嘶
嘶”声。花园里的人看不到它，因为它藏身在远处，栖息在石柱上
看着大家。而蛇栖身之处，就是我前半部梦境的视角。

在一个草木茂盛，树叶下垂的园林区域，隐藏着一只巨大如龙的
蠶蜥。它静静匍匐着，为掩人耳目而伪装成小土丘，走在它身上的人
都不知道脚底下其实是一只蠶蜥。如果大家知道自己把蠶蜥踩在脚
下，想必害怕，但蠶蜥十分享受于这种隐匿的状态。后来，有个高大的
男孩走了过来，他知道小土丘是蠶蜥伪装的，他踩住它的尾巴，并

揭穿它是蠶蜥的事实。蠶蜥发怒了，向后仰起身张口去咬站在它尾巴上的男孩。

正当蠶蜥要咬住男孩时，男孩率领了一只巨大的蟋蟀，那蟋蟀向蠶蜥提出挑战，想要进行一场决斗。这时我的视角变了（之前在长虫的位置），我来到蠶蜥正下方，抬头看着它的头。蠶蜥点头接受决斗，当蟋蟀飞至战斗位置时，蠶蜥竟转而扑向我，试图杀害我。蟋蟀一看到了蠶蜥扑向我，马上飞回来咬住蠶蜥的头，蠶蜥当场身首异处。

整个早上，我的思绪都被这个梦占据，它有什么意义呢？那些符号象征着什么？它们合起来到底有什么意义？我立刻把这些片段拼凑起来，试着解读看看：

解梦

石柱上的长虫（蛇）肯定象征邪恶，不可能有其他意义了！花园指的是浮层世界。我开始以蛇的角度来看顿亚，这意味着从我世界的开始，我的内心就已经隐藏着邪恶了。这让我联想到一个来自《天经》的观念：原罪；²⁶⁰或者说，长虫代表着伊斯兰教？那自幼所建构我的这一切都是邪恶的吗？我不确定，但这两种解释似乎都指向信尔撒。

²⁶⁰ 原罪是来自于《天经》的教义之一。根据《天经》讨拉特·创世记3:1-19的记载，人类的祖先阿丹（亚当）与哈娃（夏娃）受到易卜劣斯（魔鬼）的诱惑，违背了真主的禁令，偷吃了阿甸园（伊甸园）里的禁果，因而犯了罪。这个初始的堕落由于人类的繁衍而顺着阿丹哈娃的后嗣代代相传，成为人类一切罪恶和灾难的根源，故称“原罪”。与“本罪”不同，原罪所指的是每个人犯罪的倾向和欲望，因此，只要给人足够的时间人人都会在主面前犯罪。

当我环顾梦中的世界时，景象中那看似自然景观的部分实际上却是另一只爬行动物，使人联想到前面的那条蛇，但这只蠶蜥却是如此巨大，以至于走在上面的人误以为它是小土丘。接着，一位男孩过来挑战蠶蜥，为要让它现出原形。把这些符号串联起来后，似乎只适合一种解释：男孩是我的朋友大卫，他挑战蠶蜥也就等于是挑战伊斯兰教，他要戳破它的伪装。而伊斯兰教如同蠶蜥一般，将自己伪装起来，诱使人认为它是自然界的一部分。

男孩的蟋蟀定然是指尔撒之道，它对蠶蜥提出挑战。蟋蟀可以说话，但蠶蜥却不能，表示来自尔撒的信仰可以为自己辩护，换句话说，它的立论坚定。而蠶蜥的沉默，代表它无法为自己提出证据。在蟋蟀挑战蠶蜥时也证实了这一点，因蠶蜥不但不去迎接蟋蟀的挑战，反倒想来杀我。而当蠶蜥正准备要杀我时，蟋蟀却救了我，又让我联想到另一个来自《天经》的观点——全靠慈悯的搭救，这不是靠我努力而得到的救赎。

我脑海中反复思索着这个梦境，试着寻找最贴切的解释，而这已是我所能想到的最佳解释了。然而它却是站在信尔撒这边的，因此我对自己的诠释没什么信心。我开始找其他途径来诠释这梦境，而且必须是在不让别人发现我内心挣扎的情况下。我决定先征询别人的意见。我走进未来世界乐园，看到那著名的地标——地球号太空船时，我拨了电话给大卫。

“纳比，怎么了？佛罗里达州好玩吗？”

现在可不想跟他扯磨（闲聊），“还不错，很开心。我想问你一个问题，跟随尔撒的人会从主那里得梦吗？”

大卫毫不迟疑地说：“为什么这么问？你梦见了什么？”

“我没说我做了梦，回答我的问题！”

回答前，大卫稍微思考了一下。“在《天经》里主有很多次托梦给人，比如优素福（约瑟）。”

“圣人优素福，还是麦尔彦（马利亚）的丈夫优素福？”

他咯咯地笑道：“都有，其实在《引支勒》里记录了真主多次托梦给麦尔彦之夫优素福²⁶¹。但这里我说的是《讨拉特》里的圣人优素福，他能够解释极具象征性的梦境，那也就是主解救他离开牢狱的方法。²⁶²”

《天经》竟然谈到对梦境中象征与符号的解释？这就是我要的！“那优素福怎么诠释那些梦呢？信尔撒的人是怎么解梦的呢？”

“他从主那里获得解梦的天启。我不认识任何当今还能解梦的信徒，但我相信，如果主赐给某人一个需要解读的梦，那么祂也一定会提供诠释的方法。”

大卫的话让我想起一件事，母亲曾提到过一本诠释梦境的书——古代的解梦者伊本·西林（Ibn Sirin）所著的解梦书。或许，主会透过这本书带领我理解梦境。

我急着打电话给母亲，于是想尽快挂大卫的电话“好了，多谢！再连络。”

“哟！你到底要不要跟我说你做了什么梦？”

“我可没说我做了梦。”

“我也没有说你说啊，那你要不要告诉我？”

“好吧，我会告诉你的！但我需要消化一下。”

我挂了大卫的电话后，立刻打给母亲。这可能会相当棘手，因此我只告诉母亲梦中的象征符号，而不告诉她整个梦境。

261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1:20-25；2:13-14, 19-21, 22

262 《天经》讨拉特·创世记41:1-45

“喂？”

“安色俩目尔来库目（愿真主赐你平安），妈妈。”

“吾尔来库目色俩目（求真主也赐你平安）！你跟爸爸在一起吗？”

“我在未来世界乐园，阿大（爸爸）结束工作后就来这里和我会合。

我现在不能讲太多，想利用时间在乐园玩久一点，但我做了个梦。你手边有没有伊本·西林的那本书？”

“书在楼上，你梦到什么了？”母亲的语气带着担心。真恼火！为什么大家都能一下子看穿我？

“妈妈，那个梦很长又复杂，但请别担心，回家后我会跟你分享细节。但现在我只想先了解一些符号和象征的意义，待会儿我可以自己解读。”

“小比，解梦不能这样。你必须分享整个梦境，我才能解读它。”

“可是，妈妈，你能不能先把书上对象征的解释念给我听？我想自己解读看看。”

“儿子，书上的内容庞杂，而象征是根据梦境脉络来解读的。好吧，告诉我你梦境中的第一个象征是什么。”

“一条长虫（蛇）。”

“求安拉恕饶！”她倒吸了一口气：“那是什么样的梦？！”

“妈！”

“好啦，那长虫在水里吗？在睡觉？在吃东西？它到底在做什么？”

“有关系吗？”

“这些情境都有不同的解释。只是出现长虫本身，可能代表或隐藏或公开的敌人。但如果蛇吃掉某人或某人变成蛇，那就有别的意思了。”

母亲的最后一句话引起了我的注意。长虫出现在我梦中不久后，我就开始以它的视角观察。那代表我变成长虫了吗？！我要尽可能谨慎地判断这件事情。

“嗯，或隐藏或公开的敌人都是‘敌人’，这其实也没太大差别，对吧？如

果某人变成蛇的话，那是什么意思呢？”

母亲回答：“表示那个人在质疑他的宗教信仰。”

我愣住了，母亲所言如此？我没有听错吧？

我进一步再问：“那么，长虫在一根柱子上，书上怎么解释呢？”

她查了查书，念给我听：“柱子象征一个人的宗教信仰。”这太不可思议了吧，难道母亲在读我的心吗？她接着又问：“你还记得那柱子的材质吗？”

“那是一根石柱。”

她暂停了一下。“舒迷（倒霉）了……我可不希望这样。书上说，石柱表示某人的宗教信仰或那人的世界观正在迅速改变。”

我不敢相信自己所听到的！每个象征的解释都完全命中我的处境。我很快确信，是真主要我用这本书来解梦。

“嗯，妈妈，这样对我很有帮助呢。那么鬣蜥呢？”

“那是什么东西？”

“一种很大很大的蜥蜴。”

翻阅书页并确认这个象征后，母亲在“巨型蜥蜴”的归类中找到解释：“这表示残忍的、隐藏的敌人，身形巨大而凶猛无比。但它却经不起真正的挑战，因为它无法提出站得住脚的待里力（凭证）。”

我整个人呆住了，书上真的这么说吗？这些正是我对伊斯兰教的疑虑，我自己也是这样解读的。而且，梦里那只鬣蜥一开始隐身欺敌，最后却无法为自己辩护。“那么男孩又是什么意思？”

“什么样的男孩？刚出生的婴儿？小男孩儿？还是青少年？”

“小男孩儿，年纪小，但个子不小。”我急忙回答，我热望把主对我说的话迅速拼凑成一张完整的图像。

“梦里出现的小男孩儿，代表能帮助你打败敌人的朋友，是带来好消息的人。”

好消息？这就是“福音”的意义！大卫是为我带来福音的朋友。而打败我的敌人呢？在梦中，那男孩帮助我打败了鬣蜥，我觉得一阵天旋地转。

“等一下！”母亲再加了一句：“那男孩儿长得好看吗？”

“没错，其实还挺帅的。”

“那么，这位朋友不只帮你打败敌人，而且会提供你正在追寻的东西，并会带给你丰盛的生命。”

到了这里，我几乎无语了。“妈妈，最后一个象征，蟋蟀（Cricket）。”

“是板球拍²⁶³还是板球呢？”

“不是体育运动的板球啦，是蟋蟀，像蚱蜢的昆虫。”

同鬣蜥一样，书上并没有特别提到蟋蟀，但母亲在“蝗虫”这一项中找到相关解释：“蝗虫是战士。”又来了，这个解释再一次完美地契合了这个梦境。“它伤害你了吗？”

“没有，它反而让我的敌人受了伤。”

“如果它没让你受伤，表示战士将为你带来吉庆和快乐。噢，这里再次提到，它会帮你打败敌人。儿子，我不知道你做了什么梦，但这些象征彼此间都有关连，我想这是安拉赐给你的梦。”

“好的，妈妈。我把梦境都记下来了，回家之后你再细细地帮我解梦吧。我得挂了，趁着乐园目前客流量还不大，我得抓紧时间再逛逛。”

“好的，儿子，祝你玩儿得开心！你爸爸到了之后再打给我。”

“好。”

“如果他太晚到也打给我。”

“好。”

“总之，再打给我喔。”

263 板球是一种英式运动，与蟋蟀为同一词：Cricket。

“好的，妈妈，我会的！我爱你，再见，胡达哈菲兹（愿真主保佑你）！”

我挂了电话，我不敢相信刚才我们对话的内容。每一个象征都符合醒来后我对自己梦境的解释。它们不只符合，简直是完全吻合。

但易卜劣斯（魔鬼）的声音开始在我心中窃窃私语。我开始注意到两个并非百分之百吻合的象征：鬣蜥不是蜥蜴，蟋蟀不是蝗虫。为什么其他象征都能吻合，但这两个只是近似？

我开始在心中念着这两个单词：Cricket（蟋蟀），Iguana（鬣蜥），Cricket, Iguana, Cr……I……Cr……I, Christianity尔撒之道, Islam伊斯兰教。

不，这太过了，超乎了我所能承受的。我需要一点时间来沉淀思考。

第 49 章 窄门

那场梦之后，我整整又挣扎了两个月，心中的易卜劣斯（魔鬼）的声音越来越强。我真的可以把自己的两世吉庆²⁶⁴寄托于所谓的异梦吗？就光

264 伊斯兰教关于现世生活与死后归宿的理论观点。它是教义的组成部分。伊斯兰教学者依据《古兰经》和《圣训》，将今世的现实生活视为人的旅途，将后世视为人的归宿。倡导两世并重。伊斯兰教认为人在现世生活之后，还有来世的生活，即末日或审判之日。此日人被复活，按生前善恶受审判，善者进入天园，永享幸福，恶者堕入火狱，备受痛苦。穆罕默德传教时，以“报喜者和警告者”的身份，从正面宣讲信教的善果，也从反面警告不信教的恶果，内容涉及人在生前的信仰、行为与死后复生、末日审判的种种过程，构成了系统的两世论。《古兰经》3:185 “今世的生活，只是虚幻的享受；” 40:39 “后世才是安宅。”

凭一场梦？而且那梦境的象征并不明确，我还得依赖伊本·西林或优素福圣人才能解梦吗？

我给那场梦的解释是偏袒信尔撒的，或许是因为我在潜意识中希望它是真的？或者，说不定我在潜意识中希望伊斯兰教才是真理，所以易卜劣斯千方百计诱我堕入火狱？正如我在酒店房里看到一大片十字架的异象。这场梦模棱两可，以至于我能想象不同方式去诠释它。

事实上，果真如此。我跟母亲分享这个梦，她说她不确定那些象征符号全部凑在一起是什么意思，但那肯定是安拉赐给我的指示，为要考验我对伊斯兰教的信心。当我告诉大卫我的梦境时，他说毫无疑问，这是个指引我归信尔撒·麦西哈的梦。

这些不同的想法在我脑海中互相交战，我不敢再求主恩准我另一个异梦或异象，我深知祂已经应允我了。而我心力交瘁，这些异梦、异象到底昭示着什么呢？那两股对峙的力量，那种不确定感，以及那潜在的代价令我近乎崩溃。

差不多了……

我想起大卫提到《引支勒》里的优素福，主透过梦境赐给他“明确的指示”，而那正是我需要的。当然，若主慈悯我这个心力交瘁的怀疑者，那么祂也会体谅我需要更多异梦或异象。“三个！”我对自己说：“伊斯兰教的主喜欢奇数²⁶⁵，而尔撒之道中的主却是三位一体的主。我何不请求三个异梦呢？”因此，我向真主提出了一个特殊的请求。

265 《穆斯林圣训实录》#6809：据艾阿莱吉由艾布·胡莱赖传述，先知说：“真主有九十九个尊名，谁背记这些尊名，谁进入乐园。真主是单一的，真主喜欢奇数。”

“请不要只给我一个梦，请给我三个梦吧！若它们都指向尔撒之道，那么我就愿意认尔撒为主。主啊！请对我显示您的慈悲，求您赐我简单易懂的梦，毋须解释的梦。”

2005年3月11日早上，我做了一个新的梦，我把梦境潦草地记在纸上：

我站在一道用砖块打造的狭窄门口，我没踏进去，只是站在门前。这是一道拱门：门高约有2.3米，门两侧的墙高约2米；拱起处约有30厘米高，门宽约1米，门厚约1-1.2米，全都是砖砌的。它通往一个房间，房间里很多人围坐在桌旁，桌上摆满精致的美食，我记得好像有沙拉。宴席已备好，但大家都未开始。他们都看向我的左手边，仿佛在等待宴会前致词的讲者。在房间里面，门的另一边就是我的挚友大卫·伍德！我无法走进房里，因为大卫守住进门的要道。他也坐在桌旁，看向我的左手边。我问他：“我们不是要一起吃饭吗？”但他目光一直没有从门口移开，说：“你一直都不肯接受邀请。”

梦醒后，我立刻就有了个解释：那房间是天堂，筵席是属天园的筵席²⁶⁶，可能是婚宴之类的筵席宴会。为了进那个房间，我必须回应大卫的邀请。

但梦里有一点我想不通，就是那道门。它是这场梦中最引人注目的象征，但意味着什么呢？为什么门的意象如此生动清晰？为什么门那么窄呢？

那时候，母亲开始对我异梦的事情有些疑惑。而这次的梦境又有大卫出现，所以我不能再去询问母亲的解释了。我打给大卫，想知道他的想法。

266 《天经》引支勒·马太卷22:1-4 尔撒又用比喻对他们说：“天国好像一个王，为儿子摆设婚筵。他派仆人去叫被邀请的人来参加婚筵。但他们不肯来。他又派另一些仆人去，说：‘你们告诉被邀请的人，我已经预备好了我的筵席，我的公牛和肥畜已经宰了，一切都预备妥当。来参加婚筵吧！’”

“纳比，”他回答：“这场梦太明显了，根本不需要解释。”他这番话提醒了我，几天前我曾向主祈求一个毋须解释的梦。我要大卫再给我多些提示，他叫我去读〈引支勒·路加卷〉第13章22节。我读的不是父亲的钦定版²⁶⁷《天经》，而是几年前大卫送我的礼物——新国际版研读本²⁶⁸《天经》。直到那一刻前，我甚至从不曾打开过它。当我找到那段经文，看到偌大的粗体字标题：“窄门”。它触动了我的心，我从没读过《天经》的这个章节，所以我仔细地反复阅读：

尔撒经过各城各乡，往耶路撒冷去，沿途教导人。有一个人问他：“主啊，是不是只有很少的人得搭救呢？”

他对大家说：“你们该竭力进窄门！我告诉你们，将来有很多人要进去，却不能。等到家主起来关上门，你们站在门外叩门说：‘主啊，给我们开门！’……”

“当你们看见易卜拉欣（亚伯拉罕）、易司哈格（以撒）、叶尔孤白（雅各）和圣人们都在真主的国里的时候，你们却被赶到外面去，在那里将要哀哭切齿。从东从西，从北从南，将有人来，在真主的国里赴席。”²⁶⁹

我停止阅读，放下《天经》，我完全不知所措！主已赐给我一个异梦，如此明确且不需要解释。并且那解释已记载在《天经》上有两千年了。那窄门是通往搭

主已赐给我一个异梦，如
此明确且不需要解释。并且
那解释已记载在《天经》上
有两千年了。

²⁶⁷ 钦定版天经 (King James Version of the Bible, 简称KJV)，是《天经》的诸多英文译本之一，于1611年出版。钦定版天经是由英王詹姆斯一世的命令下翻译的，所以有些中文称之为英王钦定版、詹姆士王译本或英王詹姆士王译本等。

²⁶⁸ 新国际版 (New International Version, 简称NIV) 是一个当代英语天经译本，也是目前在英语国家被很多人使用的天经版本。

²⁶⁹ 《天经》引支勒·路加卷13:22-25, 28-29。

救之门！尔撒正在告诉我：要努力进窄门。从梦里得知，我必须回应大卫的邀请，才能跻身而入，并在真主之国的筵席中有席位。若我不进去，就只能站在门外，一直呼求。

我就这样站在门口，站在搭救之恩的窄门外，还疑惑着为什么不能进去呢？还好主人尚未关门。

我没有疑问了，我知道自己该怎么做——必须接受这邀请了。

第 50 章 离开清真寺的阶梯

真主的实（确实）慈悯我，我向祂求了三个梦，2005年4月24日，连第三个梦也临到了我。

我坐在通往清真寺大殿的白色楼梯上的第一个阶梯。顺着楼梯往上是精雕细刻的柱子，扶手在左侧。我不确定它的材质是什么，可能是石头、大理石或木材。我面对着楼梯顶部，在这个梦里，我可以看到我自己。梦里的我坐在阶梯上，在我视角的右侧，我期待着有人发表开始演说，可能就在那个棕色的木制敏拜尔（讲台）上吧……不过我也不太确定。那房间铺着绿色的地毡，大家应该要坐在地毯上才对，然而我却坐在楼梯上，但也不觉得有什么不对劲之处。我认为人们会坐在我的左手边，也就是楼梯的左手边，大殿的右边没有任何动静。

房间里渐渐人潮涌动，一位阿訇坐在我左后方不远处的地毡上。

他穿着准白²⁷⁰（长衫），跟其他人一样，都望着相同方向。我以为他就是当天的讲员，因为他看似是有教门的人，是阿訇。所以，当我发现他坐在我背后的地毯上时，我既惊讶又困惑。出于对他的敬意，我试着走下阶梯，打算坐在他身后，但却无法走下去。我觉得自己似乎被一股未知且看不见的力量困在阶梯上。那力量并不粗暴，但也不特别温柔，它只是把我困在那里。

那场梦就结束在令人困惑的悬念中，我并不知自己要做什么、不懂大家在等待什么，也不知道到底谁要讲卧尔兹（讲道）。

然而对我来说，那场梦境的意义相当清楚。我坐在通往清真寺大殿方向的阶梯上，我向来尊敬的穆斯林长辈正坐在我的“后下方”²⁷¹。尽管我想对他们表示敬意，但我不能再把自己放在他们后面了，因为我已经走到他们前面了，并且是在离开清真寺的路上，真主正在确认这件事。

甚至，那位阿訇根本就不是我们在等待的人。我们在等待另一个人，一位更有权威的人，或许他是一位根本就不会来清真寺的人。这场梦如同第二个梦，结束时显示了我当前的处境，而不是告诉我最终要做什么。我在等待某个人的来临，但这次我却因来错了地方而感到困惑。

由于梦里出现了清真寺与一位阿訇，我自然去请母亲解梦。她再次参考伊本·西林的书，说“阶梯代表我的地位提升了，并指两世地位的提升。我坐在第一个阶梯意味着我的旅程刚刚开始，而起初时空无一人的清真寺，代表我在追求教门方面的学问。梦境尾声满满是人的清真寺，则表示我将成为一位睿智的阿林（学者）和有效的导师。那位阿訇代表乌麦提（所有信众），而他所穿的准白（长衫）则代表了所有在场之人的善心。”

²⁷⁰ “准白”，阿拉伯语的音译，意为“长衫”、“大礼服”。中国穆斯林用此词专指礼拜时穿右襟压左襟的长衫，颜色多为白色、灰色和蓝色。

²⁷¹ 后下方：穆斯林聚会中，德高望重之辈均坐在前排，晚辈均在后排，为表对其敬意。

母亲无法说明为什么阿訇会坐在我的后下方，她也无法解释他为什么坐在地毯上。因为梦境中若有人坐在地毯上，表示他走错了道路，并可能会提出虚假的主张。母亲总结说，她还无法完全掌握这场梦境的真正意义，但梦一定会为我带来大好消息。

当我跟大卫分享这个梦境时，他的反应非常直截了当。“离开清真寺的阶梯？拜托！纳比，在你决心成为尔撒的穆瑞德（跟随者）之前，难道真主还需要敲你几大棍子才行吗？”

大卫说得对，我还在等什么呢？我已经有了三个梦和一次异象。个别来看，最后两个梦很明确，而且它们全都很有说服力。我已经没有问题了。

我已经有了三个梦和一次异象。我已经没有问题了。

现在我已知道真相了：真主正在召唤我接受尔撒成为我的主。我认清了事实，但还没对其他人公布，就连对主都还有所保留。或许有人会说，我当时的行为是令人费解的，甚至是不可饶恕的。可能是吧。实际上，第三个梦并不是我踏入尔撒之道的里程碑，而它确标示着一段哀悼时期的开始，我逐渐迈入了生命中最痛苦的时期。

第 51 章 哀恸之福

在2005年的夏天，我仍继续抵制着尔撒是主的真理。为寻找答案，我四处走坊，与更多的阿訇交谈，但仍旧是一无所获。我甚至和爸爸一起造访了欧洲的清真寺，热望推翻我过去四年里的所学所思，终究还是徒劳无功。同时我祈求真主赐给我更多的异梦，但祂一个也不给了。毕竟，我已

经拥有了我所想要的答案。

然而痛苦迫在眉睫，令我胆怯。我知道自己将付出极大的代价，但却不知代价为何。父母会怨恨我吗？他们会把我逐出家门吗？他们会因心碎而歿吗？对我来说，最后一个猜测似乎是最可能的。

说实话，我不知道会发生什么。我所知道的是，我的生命将不再一样！

暑假结束后是医学院的第二个学年，我打算搬去和一位室友同住，所以临行前一天晚上是我和家人告别的时间。一方面，我只搬去离家25分钟车程的地方，所以他们觉得并无大碍；而另一方面，这是我们作为一个穆斯林家庭最后的亲密无间时刻。我依依不舍地细细品味着每一次笑声，享受着每一秒拥抱。

父母不知道我将要带给他们的消息，也不知道我的想法。隐藏的内疚深深地困扰着我，我怎么能毁了这个家庭？我该怎么办呢？

第二天我几乎无法开车上学。我强忍着泪水，逼着自己离开家，不断提醒自己这一天是多么重要，鼓励自己必须坚持下去。对于医学院的学生来说，第二个学年可以说是学术上最有挑战性的一年，而开学第一天是最重要的日子之一，我必须要冷静下来。

可是我按捺不住心里的情绪，相反，我开始大声向真主祈求：“安拉啊！主啊！请给我时间哀悼，好让我与过去告别。我需要更多时间哀悼我即将失去的家人，更多时间哀悼我一直热爱的生活。”

车快到学校时，我已无心上学。我决定驱车进入公寓，就在学校的街对面，几天前我和父亲已把行李搬了过来。在这个时候，只有两本书是我最需要的，因我热望从中能得主的安慰。

痛苦迫在眉睫，令我胆怯。我知道自己将付出极大的代价。

我一进公寓就径直走向书柜，取出《古兰经》与研读版《天经》²⁷²。我坐在沙发上，先打开《古兰经》，想要寻找到可以安慰我的经文。开始，我仔细地检视每一页的主题，然后迫不及待地查考索引，而后疯狂地翻阅一页又一页，只求有什么经文能给我带来一丝安慰，哪怕是只言片语也可以。

但一切都徒劳无益，《古兰经》中所描述的主是一位“有条件爱人的主”，祂需要人们全力地取悦和顺从，若非如此，就把祂的敌人打入火狱才善罢甘休。这本书并不体恤人性的软弱，更不会触及一个急需真主之爱的破碎之士。这是一本讲号空（教律）的书，而且是为第7世纪的处境而作的。

我要寻找的是有生命的话语！于是我放下了《古兰经》，拿起了《天经》。

我以前从未以《天经》作为个人伊玛尼（信仰）的指导，我甚至不知从何读起。我想，也许《引支勒》是个好地方吧！所以我从《引支勒·马太卷》开始，几分钟后，我就发现了这节经文：

“哀痛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会得安慰”〈引支勒·马太卷〉5:4。

这段经文如同电流一般穿过我濒亡的心，我为之一振。对！这就是我要找的安慰，仿佛真主早在两千年前就预知我今日的需要，于是将这节经文“收藏”在《天经》里。

简直难以置信！对于一个素常以穆斯林角度看世界的人来说，这条信息深深地打动了我的心。“哀痛的人有福了？我的福大得很吗？为什么？我怎么蒙福呢？我是如

我要寻找的是有生命的
话语！于是我放下了《古
兰经》，拿起了《天经》。

²⁷² 研读版《天经》是带有注解的《天经》，通常在脚注中有对某段经文的解释，与其他经文的参照。

此得不高洁，我也没有达到祂的标准，祂为什么要将吉庆给予我？竟然为了我的哀痛！为什么？”

我满怀期待地读着，“爱慕公义如饥似渴的人有福了”〈引支勒·马太卷〉5:6。不是“全美的人有福了”，而是“爱慕公义如饥似渴的人”？我热望能得到真理，但却求而不得。真主还会祝福我吗？这位主到底是谁？祂真的这样爱我吗？即使我犯错、失败时也如此爱我吗？

泪水又一次决堤而下，但已换之为喜悦的泪水。我知道我手中捧着的《天经》是生命之书，这的实（确实）是主的话语，如若我通过它而初次遇见了真主。

我开始如饥似渴般地研读《天经》，像一个从未喝过生命之泉的灵魂，巴不得把每一个字都吸收进去。当我阅读时，我仔细阅读着页边的参照经文和页底的解经注释，不放过页面上的任何一个角落，哪怕是一个字。每当我脑海中涌现出了问题时，不一会儿，我所读到的经文或其注解就会指引我找到答案。

我无法放下《天经》，简直就是爱不释手！若我将它放下，我的心脏似乎就会停止跳动，或会爆炸。那一天我整天都没去上课，但我别无选择，因为《天经》成为了我的救命稻草！

第 52 章 一言为定

在接下来的几天里，我的心里充盈着一种全新的喜乐，如同见到真主本尊的喜乐。本以为自出生就认识的造物主，直到现在我才知道祂是一位什么样的主，原先的认知与现在相比真是天壤之别，祂真是一位无与

伦比、无法匹敌的独一真神。

有些人可能会问我为什么不直接作个决志信尔撒的讨白²⁷³（忏悔祷告）呢。答案很简单，因为我从来没有听过这种讨白的形式。我只知道我爱《天经》中的主，所以我期望通过更多的读经来了解和认识祂。

我孜孜不倦地阅读我的研读版《天经》，逐字逐句地阅读，逐条逐条地阅读注解和参照经文，直到在没有更多线索可寻时，我才回到〈引支勒·马太卷〉的正文。我花了大约一个礼拜的时间从第5章读到第10章。

一晚，刚过午夜，我仍沉浸在从主而来的荣光中，并在〈引支勒·马太卷〉10:32-33中找到了这句经文：“凡在众人面前承认我的，我在我天父面前也要承认他；在众人面前不认我的，我在我天父面前也要不认他。”

我的心猛地一沉，我还没有向尔撒承认过我已经认他为主了，更别说向其他人承认了。但是承认他就意味着撕毁我的家庭，他真会让我这样做吗？

仿佛《天经》正与我对话一样，尔撒开始逐字逐句地回应我内心的想法。“你们不要以为我来了，是要给地上带来和平；我来并不是要带来和平，而是要带来刀剑，因为我来了是要：叫人与父亲作对，女儿与母亲作对，儿媳与婆婆作对，人的仇敌就是自己的家人”〈引支勒·马太卷〉10:34-36。

但这怎么可能呢？尔撒怎能教我背叛双亲呢？他们对我这般情深意重！真主何故如此？

尔撒在下一节经文就回复了：“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属于我；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属于我”〈引支勒·马太卷〉10:37。我明白了！尔撒并不是让我故意反对父母，而是若家人反对真主，我则必须在真主与家人中做出选择。即使家人让我背信弃义，我也必须选择跟随主。但我怎么办呢？我的心如何才能承受这样大的痛苦呢？

²⁷³ “讨白”，阿拉伯语“بَوْتَةً” 的音译，意为“悔过”、“忏悔”。是人向真主悔罪的方式。

主紧接着在下面的经文向我保证，不可思议的苦难以及源于穆斯林乌麦提（所有信众）的排斥是一个人坚信尔撒的必经之道：“凡不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来跟随我的，也不配属于我”〈引支勒·马太卷〉10:38。做一位跟随尔撒的人意味着为了真主而承受真正的苦难，这样的苦与穆斯林受苦的不同之处在于：穆斯林受苦是因为他们所信的安拉命令如是，而一位跟随尔撒之人苦难是我们对天父知感的衷心表达，因为主尔撒先为我们受了苦，并成为了我们伟大的古尔巴尼（赎罪祭）。

我恳求道：“但是主啊，您可否知道托靠您则意味着我生命的尽头？若不是被一些误入歧途的穆斯林极端分子因叛教之罪所杀害，就会因身心交瘁而归真（歿），总而言之我生命中的一切都会由此而亡。”

“纳比，我的孩子，”我感觉到祂在说，“顾惜自己生命的，将会丧掉生命；但为我牺牲生命的，将会得到生命。”〈引支勒·马太卷〉10:39。为了得到祂的生命，我必要舍弃自己的生命。这不是什么陈词滥调，而是福音让我去为祂而全然献上。

我躺卧着却因这些经文而辗转反侧，
我并非因抗拒休息而失眠，而是睡意不肯降临于我。我已经抗拒真主很久了，够了！在2005年8月24日凌晨3点，我叩首在床的一头，作了这样一个讨白（忏悔祷告）：

—————◦◦—————
为了得到祂的生命，我必要舍弃自己的生命。这不是什么陈词滥调，而是福音让我去为祂而全然献上。
—————◦◦—————

“主啊，我服您了，我信天地万物都是尔撒·麦西哈的造然（创造）。您道成肉身并为我所干的罪在十字架上牺牲，您又从坟里复生，尔撒您才是正道！在尘世里混，我手忍耐着还是把歹干下了，求您来搭救我吧！尔撒·麦西哈啊，我将我的生命托靠于您！比斯敏俩·热赫玛尼·热黑米（奉至仁至慈的真主之名），阿米乃（求主恩准）！”

那前所未有的艰难之夜随着睡意的冲刷，很快就过去了。我终于宣告了福音的真理，我终于相信了。

我虽然信了，却不完全晓得福音的贵处。主为了教会我这一点，还要彻底破碎那过去的我。

第 53 章 寻见尔撒

我整个人瘫软无力，在真主面前不停颤抖，我感觉快完了。在接受主两周后，我边哭，边从抖动着的双唇间发出结巴的声音，向祂恳求答案：

“主啊，为什么……？”我无法确切说出想说的话，只是不由自主地抖着。

前一天晚上，我凝视着父亲泪如泉涌的双眼。打从他轻声在我耳边念邦克（宣礼）的那一天起，就是这双眼睛由始至终地看护着我。就是这双在每天晚祷时，轻轻闭上，祈求真主庇佑的眼睛。就是这双为了保家卫国而出海巡航时，回首凝视的眼睛。如今却为了我的缘故而留下了眼泪，我从未见过父亲哭，我是遭了什么孽啊！

“主哪，为什么……？”

虽然父亲没有多说，但他仅仅所说的几句话从此不断在我耳边回响。父亲是我生命中最崇高的人，是我力量的源泉！但在这一天他的话语却流露出了按捺不住的痛苦：“纳比，今天我觉得我的背脊好像从身体里被抽掉了。”这些话语将我撕裂，我觉得自己如同弑父的罪人。我不仅仅是在放弃自己的生命来追随尔撒，而也是在残害父亲的生命。

从那天起，他再也没有了从前的骄傲，是我剥夺了他的自尊。

“主哪，为什么……？”

母亲的话比父亲更少，但她的眼中却诉说了更多：“你是我唯一的儿子！你是我身上掉下来的一块肉。自你出生后，我便称你为‘jaan kay tugray’——我生命与心灵的一部分。我抚养你，为你祈祷，并教导你通往真主的路径。你来到这顿亚（世界）后的每一天，我全心全意爱着你，我是如此如此的爱你！”

“为什么你要背叛我们，小比？！”

母亲当时的眼神灼伤了我的鲁合（灵魂），更烙印在我记忆的深处！这就是当父亲搀着母亲前往对面医院时，我所见到的最后一幕场景。我们都不能确定她是否能熬过那一夜。

尽管母亲撑下来了，但自那天起，她的双眼不再如以前那般明亮，是我夺去了母亲那双眼睛的光亮。

我在真主面前完全崩溃，涕泪横流。我无法抑制心里的苦痛，抽泣着问：“主啊，为什么，为什么您不在我信的那一刻就把我杀了？为什么您把我丢弃在这里？为什么您把我留在这里用前所未有的方式伤害着我的家人？他们不该被如此对待！我摧毁了一切！我一无所有了！”

“您为什么不将我杀了？”我向真主恳求，内心充满绝望，因为一切为时已晚。“如果您在我信尔撒的那一刻将我杀了就好了，这样我的家人就永远不必尝到背叛的滋味。比起生命的终结，背叛更令他们难以承受。如果我完了，至少我们的爱会长存，至少我的家庭还能保持一体。”

“主啊，为什么……？”

那一刻，我生命中最心痛的时刻，发生了一件超乎我对主的认知与想象所及的事。仿佛真主拿着扩音器对着我的良心说话，那话语回荡在我的身心之中：

“因为这与你无关。”

我目瞪口呆，我的泪水、啜泣、颤抖……一切都止息了。我杵在原地，仿

佛被电流击中而瘫痪。大约过了十分钟，我坐了下来，仍动弹不得，甚至无法使嘴巴闭合。

祂正在将我重新启动。

当我终于能动弹时，我不再觉得悲伤，似乎什么都没有发生。那些自怨自艾的杜哇（祷告），仿佛出自前世的话语。我站起来走出了公寓，专注地凝视着万事万物——树木、阿斯玛（天空），甚至是踩踏着的阶梯。我再次以全新的眼光看待着今世的潜力。这辈子，我始终戴着有色眼镜，如今那副眼镜已被摘除。一切都如此不同，我想更仔细地审视这个世界。

然后，我见到一个过去曾看过无数次的场景：有个人走在人行道上，就在前往医学院的路上。

然而我所看到的并非就是一切，虽然我不认识这个人，但我知道他拥有戏剧化的生命故事，这个故事充满了个人的挣扎、破碎的人际关系，以及分裂的自我价值观。这顿亚的教导是——“我只是盲目进化的一个产物”。而他在潜意识中也如此评价自己：“我仅仅是一个随机的副产品，没有目标、没有希望、没有意义！除非我能在当天发现什么快乐。”然而追逐那些短暂的愉悦所带来的内疚与痛苦，驱使他追逐更多的快乐，而又会因此而产生出更多的内疚与痛苦，如此循环往复。面对这一切，他只能打碎牙往肚里咽，浑浑噩噩的苟活着。完全不知如何打破这恶性循环的魔咒与如何找寻真正的希望？

我看到的是一个人，一个需要知道真主能搭救他的人！并且主已为他舍命！这个人需要认识真主，以及真主的力量。

他是否知道呢？

他知道真主从造然（创造）天地以来就爱着他吗？真主的力量超乎一切，祂全神贯注地造化了这个人，并宣告：“你是我的孩子。我爱你。”

他知道真主是按着祂自己的心意造化了他吗？他知道真主对他每一根毛发，生命中的每分每秒都了若指掌吗？主非常清楚，祂赐予这人的双

手，必会用来犯罪，祂赐予这人的双脚，必会用来离开祂。然而，祂非但没有收回这些礼物，反而还把祂最宝贵的礼物赐给了这个人——祂的爱子——尔撒·麦西哈。

他是否知道，主的爱子降世为人就是为了他，并为他受尽苦难？尽管主尔撒为搭救世人而来，却遭到世人万般羞辱及嘲弄。他被打到皮开肉绽，甚至赤身露体地被钉在十字架上……每一次呼吸，粗糙的木架都磨擦着他体无完肤的背……而他，却以他所呼吸的最后一口气，完成了搭救我们的工作，以确保我们能有艾泽力（永恒）的光阴并与他合一。

他是否知道？

他当然不知道，我们必须告诉他！

每当我沉溺于自怜之际，自我为中心时，再想到浮层中（世界）还有数十亿人不知真主是谁！他们不知道祂的神奇，也不知晓祂为我们而行的显迹（奇迹）。他们才是真正的受苦者，他们不知道从主的盼望与和平，和祂那远超乎我们领悟的普慈特慈，以及他们还未知的福音真谛。

在用最卑微的生命和最可怕的牺牲来爱我们之后，尔撒对我们说：“我怎样爱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彼此相爱”〈引支勒·叶哈雅卷〉13:34。若我不愿追随尔撒，背起自己的十字架，爱那不可爱之人，给绝望的人以盼望——我还有什么资格说我是他的门徒呢？

没错，这一切与我无关，而是与主息息相关，与主赐予孩子们的爱息息相关！

现在我知道追随真主的真义是什么了，就是活在祂的灵所赐的百恩与爱中，在尔撒所赐永生的伊玛尼（信仰）上，一生宣扬真主为父和荣耀祂的名。

现在，我已寻见了，祂就是尔撒。

参考文献

英文著作

Reuben Abel, *Man is the Measure* (New York: The Free Press, 1997).

Mirza Ghulam Ahmad, *Jesus in India* (Surrey: Islam International Publications, 2003).

Nujood Ali, *I am Nujood, Age 10 and Divorced* (New York: Three Rivers Press, 2010).

Richard Bauckham, *God Crucified: Monotheism and Christology in the New Testament* (Grand Rapids, MI: Eerdmans, 1999).

Craig Bloomberg, *Jesus and the Gospels* (Nashville: B&H Academic, 1997).

Maurice Bucaille, *The Bible, The Quran, and Science: The Holy Scriptures Examined in the Light of Modern Knowledge*, 7th rev. exp. ed. (Elmhurst, NY: Tahrike Tarsile Quran, 2003).

Bart Ehrman, *The New Testament: A Historical Introduction to the Early Christian Writings*, 5th 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11).

A. Guillaume, trans., *The Life of Muhammad: A Translation of Ibn Ishaq's Sirat Rasul Allah*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2).

Gary R. Habermas and Michael R. Licona, *The Case for the Resurrection of Jesus* (Grand Rapids, MI: Kregel, 2004).

Martin Hengel, *Crucifixion* (Philadelphia: Fortress, 1977).

Arthur Jeffery, *Materials for the History of the Text of the Quran* (Facsimile Publisher, 2015).

Michael R. Licona, *The Resurrection of Jesus: A New Historiographical Approach* (Downers Grove, IL: Intervarsity, 2010).

Martin Lings, *Muhammad: His Life Based on the Earliest Sources* (UK: Islamic Texts Society, 1991).

Steve Mason, trans., *Flavius Josephus: Life of Josephus* (Brill, 2003).

Josh McDowell, *More Than a Carpenter* (Carol Stream, IL: Tyndale, 1977).

Arthur Cushman McGiffert, trans., *Eusebius' Ecclesiastical History* (Pantianos Classics, 1890).

David Strauss, *A New Life of Jesus* (London: Williams and Norgate, 1879).

William Wand, *Christianity: A Historical Religion?* (Valley Forge, PA: Judson, 1972).

中文著作

《布哈里圣训实录全集》，祁学义译，宗教文化出版社，2009年。

[阿] 穆斯林·本·哈贾吉 编录：《穆斯林圣训实录全集》，祁学义译，商务印书馆，2016年。

[阿] 艾布·达乌德 编录：《艾布·达乌德圣训集》，余崇仁译，宗教文化出版社，2013年。

[阿] 伊本·马哲 编录：《伊本·马哲圣训集》，余崇仁译，宗教文化出版社，2013年。

《古兰经》，马坚译，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6年。

《天经》第二版，香港新桥出版社，2013年1月。

杨占武：《回族语言文化》，宁夏人民出版社，2010年12月。

附录一：回族话词汇对照阐释及说明

1. 本词表收录的是本书中所用过的回族词汇（第一列），为此加以汉语对照与解释（第二列）。
2. 编排顺序以回族话的汉语拼音为标准。

A

阿卜代斯	波斯语的音译，又称“小净”，是伊斯兰教净礼之一。即冲洗身体部分肢体。穆斯林做礼拜前必须在大净的基础上进行小净。凡呕吐、出血、解大小便、睡眠、昏晕以及礼拜时大笑，即构成对小净的破坏，称为“坏净”后，如再礼拜时，须洗小净，小净与每日5次礼拜紧密相连。除在礼拜前洗小净外，静修、诵经之前亦均洗小净
阿大	父亲
阿黑热提	后世
阿訇	是波斯语“Akhond”的音译，意为“老师”或“学者”。穆斯林对主持清真寺宗教事务人员的称呼
阿兰	胸怀
阿林	学者
阿米乃	求主恩准，阿门
阿斯玛	天空
阿也提	意为“节”或“段”，指《古兰经》各章中按经文内容、语句、音韵划分的基础单位
艾立哈目独吝俩习	一切颂赞全归真主
艾泽力	永生，永恒
安拉	阿拉伯语对独一真神的称呼
安拉乎艾克拜热	真主至大
安色俩目尔来库目	愿真主赐你平安

B

白俩	灾难
邦克	宣礼
比斯敏俩/比斯敏俩·热赫玛尼	奉至仁至慈的真主之名 热黑米
伯热克特	吉庆
拨排	天命

C

朝觐	穆斯林一生如条件允许, 应朝觐麦加一次
扯磨	闲聊
扯心	牵挂
慈悯	怜悯

D

打算	审判
达黑里	内在
达瓦	宣教
搭救	救赎
待里力	凭证
胆扎里	骗子
叨热	(念《古兰经》的) 旋律
的实	确实
得上济	受益
迪尼	宗教
杜哇	祷告
顿亚	世界
多灾海	火狱, 地狱
朵斯提	弟兄
朵斯达尼	弟兄姊妹们

E

尔白	诽谤
尔卜	缺点
尔尕布	惩罚
尔合地	约定
尔里玛依	阿林, 学者的复数
尔林	学术
尔热费	习俗
尔撒	耶稣
尔托福	疼爱

F

发给目	贫困
发麻	昂贵
发热个	区别
发撒德	堕落
发祖	灵感
法日作	主命, (宗教上的) 义务
法特瓦	教法判例
费格海	教法学
封斋	禁食
复生	复活, 再生

G

高目, 高麻尼 (复数)	教民
古尔巴尼	阿拉伯语“نَابِرَة”的音译, 原意为“接近”、“亲近”, 后特指“献牲”, 也有“赎罪祭”, “替罪者”的意义
归真	去世, “归回真主”之意
贵体	尸体

H

哈里发	代治者
哈宛德	同寺教众
罕给	责任
好共歹	无论如何
号空	教律
合比布	好朋友
黑俩夫	分歧
很迷	不懂
护苦	保护
胡达哈菲兹	愿真主保佑你

J

计较	紧遵教义
吉卜利勒	加百利(天使)
教门	宗教信仰
教门紧	敬虔
举意	许愿

K

卡凡	裹尸布
卡费勒	异教徒
看守	宗教品行
克尔白	在伊斯兰圣城麦加中的一个玄色立方体。据说易卜拉欣和易斯玛仪重建天房, 穆罕默德逃到麦地那后, 将该殿定为伊斯兰教徒礼拜的朝向
克孜布	谎言
课税	穆斯林应每年交纳四十分之一的财产济贫税, 作为给社会的奉献

口喚

回族穆斯林用语，有五个含义：①准许的意思。如：没有主人的口喚，我们不能摘人家的果子。②命令。如：老人家完了（去世），这是真主的口喚到了。③一般把人去世称为“口喚了”。如：东村头的穆罕默德今天口喚了。④回族苏菲门宦的教众向筛赫（教主）请求允可，叫“要口喚”，而把筛赫的允许称为“给口喚”。⑤引申为向自己快要去世的亲属要求原谅。回族谚语：即使儿女没依父母之言，也不能不给个口喚

L

莱苏里	使者，钦差，通常指穆罕默德
-----	---------------

鲁合	灵魂
----	----

M

麻达	麻烦
----	----

麦克鲁海	令人讨厌
------	------

麦西哈	弥赛亚，救世主
-----	---------

埋体	尸体
----	----

冒体	过世，死亡
----	-------

穆尔吉子	奇迹
------	----

穆夫提	教法解释官
-----	-------

穆瑞德	跟随者
-----	-----

N

纳夫斯	私欲
-----	----

奈夫里	副拜功
-----	-----

尼哥德慕	尼哥底母
------	------

乜帖	心愿，乜帖箱等于奉献箱
----	-------------

Q

清算	审判
----	----

清真言	阿语“ قَدْحَافِلٌ ”，音译为“舍哈代”，中文含义：万物非主，唯有真主；穆罕默德是真主的使者。清真言的念法：俩一俩海，印兰拉乎，穆罕默顿，赖苏论拉黑（罗马字转写：lā
-----	--

ilāha 'illā-lلāh, muḥammadur-rasūlu-lلah)。清真言是伊斯兰教最根本的信条, 念清真言并且相信清真言所包含的意义是成为穆斯林的条件

全美 完美

R

染 嚥嗦
瑞孜给 福分

S

色拜布	机遇
色俩麦提	平安
色俩目	愿真主赐你平安
色瓦布	赏赐
沙里亚	伊斯兰教法
沙希德	证人
筛赫	宗教领袖
舍法尔提	说情。
舍热克	举伴, 以物配主, 敬拜偶像为主
舍希德	殉道者
恕饶/恕赦	饶恕
舒迷	倒霉
涮弯弯	玩耍
绥法提	品格
所得格	以遮挡灾祸的施舍
索尔	阿拉伯语“سُورَة”的音译, 意为“章”, 指《古兰经》的章节
索拉特	拜功
索里黑乃	敬虔的穆斯林
索俩提	唤拜

T

太思米	指穆斯林在行为之前首先恭诵“比斯敏俩·热赫玛尼·热黑米”(Bismi—llahi al-Rahmani al-Rahimi), 意为“奉至仁至慈的真主之名”, 此句为称颂安拉尊名的专用语, 俗称“念太思米”或“道太思米”
台拉维哈	是斋月晚间的一种特殊礼拜
泰格利德	传统
讨白	忏悔祷告
讨合德	认主独一, 伊斯兰教对安拉的绝对完整性的教义
讨拉特·申命记	旧约·申命记
特尔俩	至高无上
天经	圣经
天仙	天使
调养	养育
托靠	依赖, 依靠

W

卧尔兹	讲道
卧斯夫	品格
无常	死亡, 去世
乌麦提	所有信众, 指普天下所有穆斯林
乌力玛	穆斯林学者们
乌苏	烦闷
乌朱布	应当
吾尔来库目色俩目	穆斯林回复色俩目的问候语, 意为“求真主也赐你平安”

X

显迹	奇迹, 神迹
小哈瓦尼	小鬼

Y

牙热	同伴
叶给尼	诚信
叶子麻	能干
以物配主	认被造之物为主，敬拜偶像
伊玛尼	信仰
伊斯俩目	伊斯兰
易卜劣斯	魔鬼
引支勒	新约圣经
引支勒·罗马书	新约·罗马书
引支勒·路加卷	新约·路加福音
引支勒·马可卷	新约·马克福音
引支勒·马太卷	新约·马太福音
引支勒·叶哈雅卷	新约·约翰福音
因沙安拉	一个在穆斯林中的日常口头用语，意为：“如蒙主佑”。回族一般喜欢意译为“托靠主”。在决定做某事之前，或对某事作婉言谢绝时，都要念“因沙安拉”，即一切寄托于真主
有经人	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

Z

造然	创造
占乃提	天园，天堂
哲玛提	社群
真主	造物主，独一真神
镇尼	或“精灵”，阿拉伯语“جَنّة”的音译，即《古兰经》记载真主造化的一种与人类并存而不为人所见之物。镇尼有善恶、好坏、美丑之分
知感	感谢
准承	垂听

附录二：《圣经》与伊斯兰文献中人名对照表

伊斯兰文献中人名	《圣经》中人名
阿丹	亚当
达伍德	大卫
尔撒	耶稣
哈伦	亚伦
哈娃	夏娃
麦尔彦	马利亚
穆萨	摩西
努哈	挪亚
苏莱曼	所罗门
叶尔孤白	雅各
叶哈雅	约翰
易卜拉欣	亚伯拉罕
易斯玛仪	以实玛利
伊勒雅斯	以利亚
伊斯哈格	以撒
优努斯	约拿



希望您喜欢这本书。若您在读过此书之后还有任何疑问，或想和某人谈谈这本书的内容，我们随时都愿意聆听。

我们的email邮件地址是: lianxi@xunzhaozhenzhu.com

此书的网站版在: www.xunzhaozhenzhu.com

